

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QUJING BOHAO BIOTECH CO., LTD.)

(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西平镇太平村)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THE PACIFIC SECURITIES CO., LTD

(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 389 号志远大厦 18 层)

声明

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做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不超过2,370万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每股发行价格	【 】元
预计发行日期	【 】年【 】月【 】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9,456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第一大股东禄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柏老六,柏老六亲属柏荣生、柏寿生、柏泳兵和张存香承诺:自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柏老六先生同时承诺在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股东刘春、徐书安、张治国、仲林强、袁慧萍、马海发承诺:自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公司股东梁国兴、张革先(两人为公司原高管)承诺:自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

	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公司股东李正江、尹兆富、胡平华、王亚波、雒会娟、李菊仙、张赋宇、马永惠、陈学康（九人受让股份为原高管、监事或者柏老六亲属持有股份）承诺：自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公司股东重庆望桥、无锡天翼、北京宝善承诺：如自其完成对公司投资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实现在A股市场公开发行并上市，则其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自其完成对公司投资之日起12个月之后，公司实现在A股市场公开发行并上市，则其自2011年5月31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承诺：自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保荐人（主承销商）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 】年【 】月【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第一大股东禄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柏老六，柏老六亲属柏荣生、柏寿生、柏泳兵和张存香承诺：自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柏老六先生同时承诺在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股东刘春、徐书安、张治国、仲林强、袁慧萍、马海发承诺：自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公司股东梁国兴、张革先（两人为公司原高管）承诺：自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公司股东李正江、尹兆富、胡平华、王亚波、雒会娟、李菊仙、张赋宇、马永惠、陈学康（九人受让股份为原高管、监事或者柏老六亲属持有股份）承诺：自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公司股东重庆望桥、无锡天翼、北京宝善承诺：如自其完成对公司投资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实现在A股市场公开发行并上市，则其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自其完成对公司投资之日起12个月之后，公司实现在A股市场公开发行并上市，则其自2011年5月31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

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其他股东承诺：自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二、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成功，则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新老股东按股权比例共同享有。

三、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本公司《公司章程（草案）》等，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结合股票的方式分配利润；

3、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利润分配；

4、公司 2012-2014 年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连续三年内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5、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6、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关于本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及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四、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 自然灾害导致的原材料供应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万寿菊鲜花和色素辣椒等农副产品,原材料供应变动将直接影响公司产品产量及销量,从而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万寿菊及色素辣椒的采购量与原材料产地自然条件密切相关,如果原材料产地在万寿菊及色素辣椒生长期出现干旱、异常气温等自然灾害,都将导致原材料供应出现波动。

2009-2011年,公司主要原材料万寿菊产地云南省曲靖市连续三年发生干旱,造成2009-2011年万寿菊鲜花收购量发生较大波动。2009-2011年万寿菊鲜花收购量分别为9.50万吨、5.21万吨、9.26万吨。报告期万寿菊鲜花收购量波动较大。

如原材料供应产地发生大范围、频繁自然灾害,仍将对公司的后续业绩增长和持续盈利能力带来较大影响。

(二) 原材料供应不足风险

在万寿菊鲜花和色素辣椒收购环节,公司采用“公司+站点+农户”模式,通过与农户签订万寿菊及色素辣椒种植收购合同,由农户种植、管理、采收、出售万寿菊鲜花及色素辣椒。公司按照既定的收购标准和收购价格进行敞开式收购。农户的种植积极性直接关系到公司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2009-2011年万寿菊种植面积(管控区域内农户种植面积)分别为8.24万亩、7.13万亩和13.03万亩。公司2011年开始推广色素辣椒种植,当年种植面积0.46万亩。

报告期内公司向农户所提供万寿菊种子数量逐年增长,农户种植积极性较高,万寿菊种植面积除2010年受干旱影响花苗未能及时移栽大田而小幅下降外,其他年份种植面积稳定增长。

虽然报告期公司万寿菊、色素辣椒种植区域内农户种植积极性较高,但未来若出现公司原材料产地农户种植万寿菊、色素辣椒积极性降低,可能导致原材料供应不足,相应使产品产量及销量下降,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 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为万寿菊浸膏,万寿菊浸膏产品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为96.54%,万寿菊浸膏毛利占毛利总额的平均比例为99.91%,

万寿菊浸膏销售价格对公司综合毛利率影响较大。因此，万寿菊浸膏销售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

受万寿菊鲜花种植面积、行业内企业生产情况、气候灾害等因素对叶黄素市场供给量影响，以及产品终端市场需求量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万寿菊浸膏平均销售价格波动较大。2009-2011 年度公司万寿菊浸膏中所含叶黄素平均含税销售价格（按万寿菊浸膏销售量中叶黄素含量计算）分别为 0.54 元/克、0.76 元/克及 2.82 元/克，相应账面平均不含税销售价格（按万寿菊浸膏销售量计算）分别为 7.91 万元/吨、11.10 万元/吨及 41.41 万元/吨。

随着万寿菊浸膏销售价格的波动，2009-2011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4.98%、37.49%及 69.32%，2010 年、2011 年大幅增长。

由于公司经营业绩变动对万寿菊浸膏价格波动具有较高的敏感性，且 2010 年、2011 年万寿菊浸膏销售价格快速增长，因此，未来万寿菊浸膏销售价格存在下降风险，虽然公司采取了扩大种植经营面积、丰富产品结构等风险防范措施，但如叶黄素浸膏销售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下降，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仍存在大幅下滑风险。

（四）原材料价格风险

为了确保鲜花质量统一和稳定供应，公司采用“公司+站点+农户”模式进行鲜花收购。每年年初，对花农种植意愿进行调查，与拟种植万寿菊的农户签订收购协议，约定以保护价格敞开收购所有合格鲜花，该模式能最大程度减少花农售花不确定风险，保障了花农种花积极性，确保了公司原料质量和供应稳定，但该模式限制了原材料采购自由，一旦签订了收购协议，公司就必须以约定价格履行收购义务，协议价格变动直接影响公司经营情况。

2005-2008 年，鲜花收购协议价格稳定在 0.60 元/公斤，近两年受农资及人力成本上升影响，鲜花收购协议价不断上涨，2009 年为 0.63 元/公斤，2010 年为 0.65 元/公斤，受 2010 年底叶黄素价格上涨影响，2011 年发行人云南种植区域鲜花协议均价为 0.80 元/公斤，涨幅 23.08%，鲜花收购价格呈逐年上升趋势，公司生产成本也将相应增加。如果下游万寿菊浸膏需求减少，而公司对市场预测过于乐观导致万寿菊协议种植面积过大，会对经营业绩产生不良影响。

(五)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财税[2008]149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8]111号)及《云南省国家税务局、云南省地方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问题的通知》(云国税发[2009]34号)的规定,公司分别于2009年4月29日、2010年3月12日、2010年10月21日、2011年10月24日获得云南省沾益县国家税务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通知书》,公司万寿菊鲜花生产万寿菊颗粒业务属于种植类初加工范围,公司自2008年(含2008年)以后享受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发行人子公司开远博浩于2011年11月3日获得云南省开远市国家税务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通知书》,万寿菊加工销售属于农产品初加工范围,2011年度享受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发布的《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及《云南省国家税务局有关企业所得税审批事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云国税发[2008]24号)的有关规定,曲靖市国家税务局2011年5月6日下发《曲靖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沾益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曲国税函[2011]54号),批复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沾益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沾益博浩”)2010年起在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内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前述通知和相关规定,沾益博浩2010-2020年度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奈曼旗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子公司通辽博浩自2011年起开始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率为15%。

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2009-2011年度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而减少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分别为737.78万元、1,245.81万元和8,827.79万元,相应期间因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而减少的递延所得税费用(公司及子公司开远博浩免征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沾益博浩和通辽博浩则按相应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博浩生物和开远博浩向沾益博浩销售万寿菊颗粒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合并抵消对递延所得税优惠额影响)分别为23.84万元、-134.13万元、-3,856.08万元。

上述合计,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 2009-2011 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而减少的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761.62 万元、1,111.68 万元和 4,971.71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26.54%、25.71%和 22.60%。

如《企业所得税法》取消农产品初加工业务免征所得税的优惠政策,或国家税务总局调整了享受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取消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六) 财政补贴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鉴于公司在增加农民收入、解决农民就业和带动农村建设等方面作出的突出贡献,各级政府通过多种形式对公司进行财政补贴。2009-2011 年度记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650.23 万元、1,115.38 万元、209.36 万元。

2009-2011 年度,随着公司净利润水平的提高,特别是营业利润对净利润贡献比例增加,政府补助对净利润影响金额占净利润比例逐年下降,分别为 21.59%、24.86%及 0.91%。特别是 2011 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 22,271.00 万元,盈利能力持续增强。

若未来各级政府对农业企业的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获得的相关财政补贴将可能发生变化,将对公司效益产生一定影响。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5
第二节 概览	18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8
二、公司第一大股东简介	19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简介	20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	20
五、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20
六、本次发行情况	22
七、募集资金运用	22
八、公司的主要竞争优势	23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6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26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6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27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的关系	28
五、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28
第四节 风险因素	29
一、自然灾害导致的原材料供应风险	29
二、经营风险	29
三、政策风险	32
四、财务风险	35
五、鲜花收购站点的物业风险	36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37
七、管理风险	37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9
一、发行人概况	39
二、发行人改制设立情况	39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变化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4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及资产评估情况	65
五、发行人组织结构	68
六、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73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85
八、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等情况	92
九、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92
十、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重要承诺	105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106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106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06
三、天然色素产业	120
四、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34
五、公司主营业务	139
六、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89
七、研究开发与生产技术情况	202
八、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210
九、质量管理	210
十、公司名称中“科技”字样的冠名依据	215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17
一、同业竞争	217
二、关联关系	218
三、关联交易	220
四、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的制度安排	222
五、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程序履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223
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22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224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	224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228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投资情况	229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230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230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230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或合同	230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承诺	231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231
十、近三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3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234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34
二、公司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257
三、公司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257
四、发行人的内部控制情况	257
五、公司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制度安排	258
六、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安排	263
七、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对发行人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及运行情况的核查意见	265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267
一、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及财务报表	267
二、发行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74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75
四、税项	289
五、分部报告	291
六、收购兼并情况	293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93
八、主要长期资产	293
九、主要债项	295
十、股东权益情况	298
十一、现金流量情况	299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99
十三、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300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303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	303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04
一、财务状况分析	304
二、盈利能力分析	330
三、现金流量分析	359
四、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359
五、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360
六、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360
七、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合理性分析	362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365
一、发展目标与发展计划	365

二、实现发展规划的主要措施	365
三、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作用	370
四、发行人拟定计划依据的假设条件及主要困难	371
五、发行人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372
六、发行人关于公告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情况的声明	372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373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373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374
三、新增产能与公司发展的匹配情况	388
四、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389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392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392
二、现金分红的特别规定	392
三、最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392
四、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393
五、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394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396
一、信息披露与投资者服务	396
二、重大商务合同	396
三、其他重要合同	398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400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的声明	401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409
一、备查文件	409
二、查阅时间	409
三、查阅地点	409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博浩生物、股份公司、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博浩有限	指	发行人前身曲靖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禄源公司、第一大股东	指	发行人第一大股东沾益县禄源有限责任公司
禄源物流	指	曲靖禄源物流有限公司，禄源公司控股子公司
沾益博浩	指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沾益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会泽浩宇	指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会泽浩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会泽浩云	指	会泽浩宇全资子公司会泽浩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开远博浩	指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开远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通辽博浩	指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通辽市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泸西博浩	指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泸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博浩贸易	指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重庆望桥	指	发行人股东重庆望桥达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企业）
无锡天翼	指	发行人股东无锡天翼正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企业）
北京宝善	指	发行人股东北京宝善恒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企业）
沾益担保	指	发行人参股企业沾益县中小企业信用担保公司
本次发行	指	公司向社会公开发售不超过2,370万股A股的行为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云南上义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指	2009年度、2010年度及2011年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农业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元	指	人民币元，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货币
天然植物提取物	指	以天然植物为原材料，主要通过物理方法提取，定向获取和浓集植物中的一种或多种有效成分，且不改变其有效成分结构而形成的产品。
食品添加剂	指	是指用于改善食品品质、延长食品保存期、便于食品加工和增加食品营养成分的一类化学合成或天然物质。
饲料添加剂	指	在饲料加工、制作、使用过程中添加的少量或者微量物质，包括营养性饲料添加剂和一般饲料添加剂。
萃取	指	又称提取，利用化合物在两种互不相溶（或微溶）的溶剂中溶解度或分配系数的不同，使化合物从一种溶剂内转移到另外一种溶剂中，经过反复多次萃取，将绝大部分的化合物提取出来。
人工合成色素	指	用人工化学合成方法所制得的有机色素，主要是以煤焦油中分离出来的苯胺染料为原料制成的。
天然色素	指	天然色素来自天然物，主要由植物组织中提取，也包括来自动物和微生物的一些色素。
类胡萝卜素	指	一种重要的天然色素的总称，属于化合物。普遍存在于动物、高等植物、真菌、藻类和细菌中的黄色、橙红色或红色色素。
万寿菊颗粒	指	将万寿菊鲜花保鲜贮存、切碎、烘干后制成的颗粒状产品，又称万寿菊干花颗粒、叶黄素干花颗粒。
万寿菊浸膏	指	利用溶剂将叶黄素从万寿菊干花颗粒中提取出来后的产品，又称为叶黄素浸膏、叶黄素油膏。
辣椒颗粒	指	将优质辣椒干经去杂、破碎、籽皮分离、干燥和粉碎后形成的颗粒状产品。
辣椒浸膏	指	从辣椒颗粒中提取的深红色油状液体，流动性好，色泽鲜艳，溶于油脂、乙醇等，主要成分为辣椒红素和辣椒玉红素，又称为辣椒红色素浸膏。
辣椒精	指	从辣椒颗粒中提取的粘稠状、深红色液体，具有强烈辣味，溶于油脂、乙醇等，主要成分为辣椒素、蛋白质、氨基酸和糖类，此外还含有少量辣椒红色素。
裸栽	指	直接将种子播撒在小拱棚内平整后的土地中，小拱棚以薄膜覆盖，等长苗后再移栽至大田的育苗方法。该方法技术要求低、成本低，但出苗率低，植株生长参差不齐，种苗的质量难以控制。

营养袋育苗	指	将特制的营养基质装入塑料袋中，做成营养袋；种子分插袋内，做成育苗袋；将育苗袋集中放置于育苗床，再用大棚覆盖。该种育苗方式技术要求较高，成本也较高，但由于每株种苗都有单独的营养供给来源，出苗率高，植株生长也较均衡，有利于控制种苗的质量。
营养漂盘育苗	指	采用一种具有特殊构造的盘状育苗器——漂盘，将营养基质填充其内，将种子分插盘中，再将漂盘放置于营养池中进行育苗。该种技术将传统以土壤为媒介的育苗方式改为以营养液为媒介的育苗方式。营养漂盘育苗技术要求高，所育种苗根系发达，生命力强，在移栽大田后成活率高。
花泥	指	在鲜花被加工成颗粒的过程中，花瓣被粉碎并随花汁流走，后沉淀收集形成的泥状物质，含有叶黄素。
花渣	指	万寿菊颗粒被加工成浸膏后的残渣，是优良的有机肥料或饲料。
烘折比	指	加工前相应鲜花重量与加工后的颗粒重量之比，考察颗粒加工效率。
出油比	指	加工前相应颗粒重量与加工后浸膏重量之比，考察浸膏加工效率。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QUJING BOHAO BIOTECH CO., LTD.

注册地址：曲靖市沾益县西平镇太平村

注册资本：7,086 万元

法定代表人：柏老六

经营范围：万寿菊、辣椒种植、收购、加工、销售；饲料销售；农产品研究开发、深加工（粮食除外）以及货物进出口。

主营业务：天然植物提取业务，目前主要开发品种为万寿菊及色素辣椒，主要产品为万寿菊浸膏及辣椒浸膏。

公司前身为曲靖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浩有限”），2008 年 4 月由博浩有限的股东作为发起人，以经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净资产为基准，博浩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08 年 4 月 23 日，公司在云南省曲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码为：530328100000632。

公司是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农产品加工企业技术创新机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是一家集科研、种植、收购、加工、销售于一体的科技型民营企业。

公司自成立以来充分利用自身优势，以企业带动产业，以产业促进农村发展，增加了农户收入，促进了当地的农村经济发展，对发展可持续农业经济发挥了积极作用，有利于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近几年来，公司获得的主要荣誉如下：

表 2-1 公司所获荣誉称号表

序号	荣誉称号	授予单位	授予日期
1	曲靖市 2011 年进出口工作先进企业	曲靖市人民政府	2012.02
2	云南省创新型企业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省总工会	2011.12
3	云南省农产品出口先进企业	云南省人民政府	2011.11
4	云南省 2010 年度社会扶贫工作先进集体	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人民政府	2011.04
5	2009 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云南省曲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曲靖市企业信用协会	2010.07
6	2009 年度云南省运用出口信用保险政策先进单位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云南分公司、云南省商务厅	2010.05
7	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曲靖市沾益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沾益县企业信用协会	2009.12
8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国家税务局、云南省地方税务局	2009.11
9	云南名牌产品	云南省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	2009.10
10	云南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云南省科技厅、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	2009.09
11	云南商务管理体系(YC)认定	云南省商务厅	2009.06
12	云南省创新型非公有制企业	云南省人民政府	2009.06
13	2008 年度外贸进出口先进单位	曲靖市人民政府	2009.03
14	2006 年至 2007 年度云南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08.12
15	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	农业部	2008.08
16	ISO9001:2000 质量管理体系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07.12
17	农产品加工企业技术创新机构	农业部	2005.12
18	全国乡镇企业科技工作先进单位	农业部	2005.12
19	全国农产品加工示范企业	农业部	2005.12
20	质量、信誉双保障示范单位	中国中轻产品质量保障中心	2005.01

二、公司第一大股东简介

注册名称：沾益县禄源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530328100002169

注册资本：260 万元

成立时间：2001 年 9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柏老六

经营范围：漂浮营养盘、基质、农用地膜、塑料包装材料生产。

股权结构：柏老六持股 85%，其妻子陈云飞持股 15%。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沾益县禄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禄源公司”）持有博浩生物 26.46%股份，为发行人第一大股东。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简介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柏老六先生。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柏老六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2.90%股份，通过禄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26.46%股份，柏老六先生合计持有公司 49.36%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柏老六，男，1965 年生，身份证号码：53222719650516XXXX，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住所为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文化路西段。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天然植物提取业务，目前主要开发品种为万寿菊及色素辣椒，主要产品为万寿菊浸膏及辣椒浸膏，副产品为花渣、辣椒精等。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表 2-2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结构表

单位：万元

产品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万寿菊浸膏	42,555.85	14,993.17	15,893.26
万寿菊颗粒	-	-	11.55
辣椒浸膏	-	7.95	-
花渣	340.81	152.02	221.49
合计	42,896.66	15,153.14	16,126.30

五、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2010 年度、2009 年度审计报告》（XYZH/2011KMA035-1 号），发行人最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如下：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表 2-3 公司最近三年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流动资产	48,797.88	17,354.55	12,133.82
非流动资产	12,108.99	8,257.95	7,159.65
资产合计	60,906.87	25,612.50	19,293.47
流动负债	8,860.85	3,530.50	1,410.09
非流动负债	3,640.78	3,633.33	3,758.33
负债合计	12,501.63	7,163.83	5,168.42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	48,405.24	18,448.67	14,125.05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48,405.24	18,448.67	14,125.05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表 2-4 公司最近三年利润表主要数据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43,648.68	15,571.05	16,586.88
营业利润	23,558.72	3,670.16	2,298.03
利润总额	23,284.80	4,423.64	2,881.01
净利润	21,999.07	4,323.62	2,870.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99.07	4,323.62	2,870.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71.93	717.50	552.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71.00	3,606.12	2,318.00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表 2-5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2.87	8,100.68	7,583.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24.59	-1,370.98	-1,085.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8.87	-1,388.19	-3,186.63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9.78	-0.01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47.38	5,341.50	3,311.29

(四) 主要财务指标

表 2-6 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流动比率（倍）	5.51	4.92	8.61
速动比率（倍）	4.49	3.36	5.12
资产负债率（合并）（%）	20.53	27.97	26.7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6.36	16.95	24.92
每股净资产（元）	6.83	3.22	2.46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21	10.43	6.75
存货周转率（次）	1.84	1.87	2.02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29	1.41	1.32
基本每股收益（元）	3.37	0.75	0.5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3.41	0.63	0.40
净资产收益率（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加权平均计算）（%）	65.79	22.14	18.27

六、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每股面值：1.00 元

发行股数：不超过 2,370 万股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每股发行价格：由公司和保荐机构根据询价对象初步询价并结合市场情况等因素确定发行价格或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它方式。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七、募集资金运用

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投资以下项目，并按下列先后顺序实施：

表 2-7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总投资	建设期(年)	项目备案批准文件
1	年产 2,000 吨万寿菊浸膏产业化建设项目	9,888.00	2.0	通经信投规字[2011]21 号
2	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3,200.00	1.5	沾发改工交备案[2011]13 号
3	信息化建设项目	2,436.00	1.5	沾发改工交备案[2011]14 号
合计		15,524.00	-	-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足以投资以上项目，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在募集资金投资过程中，资金闲置时期，公司本着专款专用的原则，将资金存于专门账户。

八、公司的主要竞争优势

公司已具备了较为全面的竞争优势,具有持续发展的良好基础,公司主要竞争优势如下:

(一) 万寿菊资源控制能力强

公司在云南曲靖市、云南省红河州泸西县和开远市、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等我国万寿菊主要产区通过合理、广泛的收购站点布局,利用与农户建立起的紧密利益联结机制和将万寿菊颗粒加工成万寿菊浸膏的能力,实现了对叶黄素优质原料资源的控制。

1、公司具有先进的万寿菊种植、收购模式

经过多年的探索和实践,公司已建立起适合万寿菊特点的“公司+站点+农户”的种植产业模式。该模式符合中国农村经济发展特点,通过以农户为基础、以站点为纽带、以龙头企业为先导,将农户利益和公司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

公司统一采购和提供种子、化肥、农药等重要农用物资,价格因批量采购,低于市场价,降低了农户的种植成本;同时对育种、移栽、田间管理、采摘等各环节进行技术指导和控制,不断提高万寿菊亩产量,实现农户持续增收,公司采用“订单式”和“保护价”敞开收购所有合格鲜花,最大程度减少农户售花不确定风险,保障了农民的种花积极性。

“公司+站点+农户”已运行多年,各项管理制度日趋成熟,公司信守承诺,不打“白条”,坚持保障农民利益,得到当地农民和政府的高度信任,提高了农户的种植积极性,因此,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得到充分保障,实现了对优质万寿菊种植资源的控制。

2、公司原料收购网络覆盖面广

鲜花收购站点负责农资发放、日常技术指导、信息收集、鲜花收购、鲜花暂存等工作,是公司经营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组织和指导农户种植的重要纽带,是公司对种植资源进行有效控制的重要手段。

鲜花收购站点辐射一定面积的鲜花种植区域,使农户做到当天采摘,当天销售,运输距离短,便于农户售卖鲜花,提高农户种花的积极性。公司已在曲靖最适合种植万寿菊的区域进行了布局,基本上控制了当地的万寿菊种植资源。2011

年,公司在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及云南省开远市、泸西县新开辟了万寿菊生产加工基地,进一步增强公司对万寿菊资源的控制能力。

(二) 公司技术开发能力强

公司目前已经形成了一套完整的技术指导和应用体系,并已建立了基本覆盖所有产区的技术服务体系,实现了对万寿菊育苗、种植统一指导,确保了万寿菊鲜花品质,同时公司在万寿菊加工、叶黄素提取方面也具有较强的开发能力。

1、种植技术

经过多年的自主探索和创新,公司已建立起一套完整的技术指导体系,包括种子培育、高效育苗、移栽管理、田间管理、病虫害防治、采摘和收购管理等。在坚持自主创新的同时,公司还积极与其他科研单位进行合作,建立产学研技术创新平台。公司与云南省农业科学院合作组建了万寿菊研究所;与中科院昆明植物研究所合作,对万寿菊快速繁殖技术、良种培育以及小红花无性繁殖、组培课题进行研究。

公司所建立的鲜花收购点同时为技术服务点,已基本覆盖所有产区,技术人员负责对农户全程跟踪指导,公司每年定期对技术人员进行统一培训。

2、加工、提取技术

为尽量减少叶黄素在加工和提取环节的流失,公司立足自主创新,对相关工艺和设备进行持续改造。

公司目前已经研制了螺旋式压榨技术、悬浮烘干技术、烘干温控技术等颗粒加工技术,加工能力提高 50%以上,同时可有效降低叶黄素的流失。

同时,公司已发展了四代浸膏提取技术,叶黄素提取率从 93.00%提高到 96.30%,较大程度上避免了叶黄素的流失,产品品质得到大幅度提高。

3、综合利用技术

为充分利用万寿菊副产品,公司研制了利用花渣、有机废水生产纯天然有机肥技术和压榨废水中有效悬浮物回收技术。目前正在研制有机废水生产叶面肥技术和利用万寿菊桔杆改良土壤技术,进一步提高对万寿菊副产品的利用水平。

公司是农业部农产品加工企业技术创新机构、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

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技术研发中心被认定为云南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研发实力雄厚，目前拥有 4 项专利技术（其中：2 项发明专利、2 项实用新型专利），7 项专利技术正在申请中，同时一批新技术正在积极研制中。2009 年 6 月 17 日，公司自主培育的“博浩 1 号”种子新品种获云南省园艺植物新品种注册登记证书（云园植登第 20090012 号）。

（三）市场领先地位

公司是全球主要的万寿菊浸膏生产企业之一，万寿菊浸膏质量受到业界认可，产品供不应求，销售对象均为国内国际知名大客户（如墨西哥 IQF、西班牙 IQF、广州智特奇等）。根据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公布的《提取物出口 20 强企业名单》披露，2011 年公司植提物出口居国内第二。据植物提取产业信息网《2011 年天然色素国内国际市场调查报告》相关数据，2010 年公司出口金额为 1,612.90 万美元，在国内主要天然色素企业中排第二名，仅次于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光生物”），出口金额占国内天然色素总出口金额 12.20%，叶黄素类产品出口金额在国内居第一位。

2011 年，公司先后在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云南红河州泸西县和开远市设立 3 家全资子公司通辽市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辽博浩”）、泸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西博浩”）和开远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远博浩”），在当地推广万寿菊种植并进行产品生产加工，预计全部项目完成后，公司管控万寿菊种植面积会进一步扩大，公司叶黄素产品市场占有率有望进一步提高。

（四）产品质量高

由于公司控制了叶黄素原料优质资源，拥有较高的加工、提取开发技术，公司生产的万寿菊浸膏有效含量高，杂质少，有利于下游企业进一步提纯，降低后续加工成本，产品市场竞争力强。

公司管控的万寿菊种植区域工业污染少，环境保护好，同时公司通过对农药、化肥的统一采购，采用环保产品，进一步提高了产品品质和安全性。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注册中文名称：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英文名称：QUJING BOHAO BIOTECH CO., LTD.

2、注册资本：7,086 万元

3、法定代表人：柏老六

4、成立日期：2003 年 12 月 19 日

5、住所：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西平镇太平村

邮政编码：655331

6、电话：0874-3561388

传真：0874-3561499

7、互联网网址：www.qjbh.com

8、电子信箱：bohao@qjbh.com

9、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部门：证券部

负责人：刘春

电话：0874-3561388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不超过 2,370 万股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25.06%

每股发行价格：□元/股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6.83 元/股（以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申报
财务报表数据作为计算依据）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

发行市盈率：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1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1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倍（每股净资产按照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筹资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并开通 A 股市场交易的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万元（未扣除发行费用）

募集资金净额：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发行费用概算：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表 3-1 本次发行费用表

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	【 】万元
审计费用：	【 】万元
律师费用：	【 】万元
发行手续费用：	【 】万元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表 3-2 本次发行相关机构表

(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超
	法定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 389 号志远大厦 18 层
	联系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 389 号志远大厦 18 层
	联系电话：	0871-8885858
	传 真：	0871-8898100
	保荐代表人：	元华峰、郭刚
	经 办 人：	郭纪林、胡海峰、刘伟、郭玲、王凯、王春晓、崔鹭、马晓敏

(二)	律师事务所:	云南上义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汤建新
	法定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春城路 62 号证券大厦 26 楼
	联系电话:	0871-3115653
	传 真:	0871-3174516
	经办律师:	汤荣、何方君、孙晓勇
(三)	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克
	法定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联系电话:	010-65542288
	传 真:	010-65547190
	经办注册会计师:	鲍琼、丁恒花
(四)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住所:	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联系电话:	0755-25938000
	传 真:	0755-25988122
(五)	收款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市南屏支行
	户名: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的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全体董事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五、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表 3-3 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日期表

询价推介日期	【 】年【 】月【 】日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 】年【 】月【 】日
网下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 】年【 】月【 】日
网上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 】年【 】月【 】日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 】年【 】月【 】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一、自然灾害导致的原材料供应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万寿菊鲜花和色素辣椒等农副产品，原材料供应变动将直接影响公司产品产量及销量，从而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万寿菊及色素辣椒的采购量与原材料产地自然条件密切相关，如果原材料产地在万寿菊及色素辣椒生长期出现干旱、异常气温等自然灾害，都将导致原材料供应出现波动。

2009-2011年，公司主要材料万寿菊产地云南省曲靖市连续三年发生干旱，造成2009-2011年万寿菊鲜花收购量发生较大波动。报告期2009-2011年万寿菊鲜花收购量分别为9.50万吨、5.21万吨、9.26万吨，报告期万寿菊鲜花收购量波动较大。

如原材料供应产地发生大范围、频繁自然灾害，仍将对公司的后续业绩增长和持续盈利能力带来较大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 农户种植积极性可能造成的原材料供应不足风险

在万寿菊鲜花和色素辣椒收购环节，公司采用“公司+站点+农户”模式，通过与农户签订万寿菊及色素辣椒种植收购合同，由农户种植、管理、采收、出售万寿菊鲜花及色素辣椒。公司按照既定的收购标准和收购价格进行敞开式收购。农户的种植积极性直接关系到公司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公司2009-2011年万寿菊种植面积（管控区域内农户种植面积）分别为8.24万亩、7.13万亩和13.03万亩。公司2011年开始推广色素辣椒种植，种植面积0.46万亩。

报告期内公司向农户所提供万寿菊种子数量逐年增长，农户种植积极性较高，万寿菊种植面积除2010年受干旱影响花苗未能及时移栽大田而小幅下降外，其他年份种植面积稳定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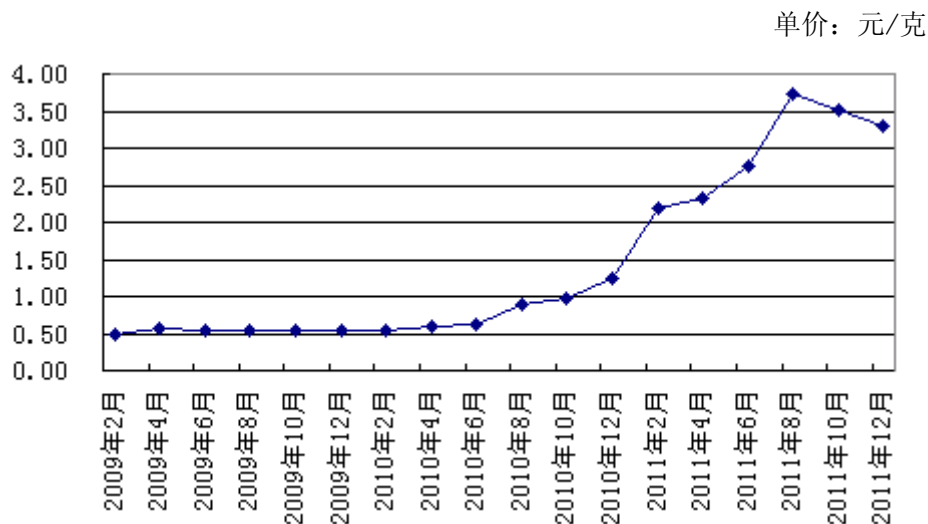
虽然报告期公司万寿菊、色素辣椒种植区域内农户种植积极性较高，但未来若出现公司原材料产地农户种植万寿菊、色素辣椒积极性降低，可能导致原材料供应不足，相应会使产品产量及销量下降，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 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为万寿菊浸膏,万寿菊浸膏产品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96.54%,万寿菊浸膏毛利占毛利总额的平均比例为 99.51%,万寿菊浸膏销售价格对公司综合毛利率影响较大。因此,万寿菊浸膏销售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

受万寿菊鲜花种植面积、行业内企业生产情况、气候灾害等因素对叶黄素市场供给量影响,以及产品终端市场需求量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万寿菊浸膏中所含叶黄素平均销售价格波动较大。尤其从 2010 年下半年开始,叶黄素单价大幅上涨。根据近三年公司万寿菊浸膏销售情况统计,叶黄素价格走势如下:

图 4-1 报告期发行人万寿菊浸膏中所含叶黄素价格走势



2009-2011 年度万寿菊浸膏中所含叶黄素平均含税销售价格（按万寿菊浸膏销售量中叶黄素含量计算）分别为 0.54 元/克、0.76 元/克及 2.82 元/克，相应账面平均不含税销售价格（按万寿菊浸膏销售量计算）分别为 7.91 万元/吨、11.10 万元/吨及 41.41 万元/吨。

随着万寿菊浸膏销售价格的波动,2009-2011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4.98%、37.49%及 69.32%,2010 年、2011 年出现较大幅度增长。由于公司经营业绩变动对万寿菊浸膏价格波动具有较高的敏感性,且 2010 年、2011 年万寿菊浸膏销售价格快速增长,因此,未来万寿菊浸膏销售价格存在下降风险,虽然公司采取了扩大种植经营面积、丰富产品结构等风险防范措施,但如叶黄素浸膏销售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下降,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仍存在大幅下滑风险。

(三) 原材料价格风险

为了确保鲜花质量统一和稳定供应,公司采用“公司+站点+农户”模式进行鲜花收购。每年年初,对花农种植意愿进行调查,与拟种植万寿菊的农户签订收购协议,约定以保护价格敞开收购所有合格鲜花,该模式能最大程度减少花农售花不确定风险,保障了花农种花积极性,确保了公司原料质量和供应稳定,但该模式限制了原材料采购自由,一旦签订了收购协议,公司就必须以约定价格履行收购义务,协议价格变动直接影响公司经营情况。

2005-2008年,鲜花收购协议价格稳定在0.60元/公斤,近年来受农资、人力成本上升及需求因素影响,鲜花收购协议价不断上涨,2009年为0.63元/公斤,2010年为0.65元/公斤,受2010年底叶黄素价格上涨影响,2011年发行人云南种植区域鲜花协议均价为0.80元/公斤,涨幅23.08%,鲜花收购价格呈逐年上升趋势,公司生产成本也将相应增加。如果下游万寿菊浸膏需求减少,而公司对市场预测过于乐观导致万寿菊协议种植面积过大,会对经营业绩产生不良影响。

(四) 市场预测风险

为保障公司信誉,公司采用敞开式收购方式对万寿菊鲜花及色素辣椒进行收购,即不限定收购数量,全额收购签订协议农户所送交产品。公司只能通过控制签约农户数量和种子出售量来调节当年的鲜花及色素辣椒收购量。

公司一般在每年年初,根据对市场销售前景的预测和公司万寿菊颗粒及色素辣椒加工能力决定当年的万寿菊及色素辣椒种植面积。如公司对市场销售前景的预测过于乐观,或者公司不能有效地拓展产品市场,将会导致产品积压,对公司的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五) 产品结构单一和应用领域单一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万寿菊浸膏,2009-2011年度,公司万寿菊浸膏销售收入分别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98.56%、98.95%和99.21%。目前公司万寿菊浸膏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是作为饲料添加剂的原料,产品结构和应用领域单一,易受下游饲料行业波动的影响。

(六) 销售客户集中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万寿菊浸膏,主要客户为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报告期

内公司的销售客户相对集中，2009-2011 年，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2.59%、84.41%和 83.15%。

若主要客户因行业景气周期波动、经营管理等因素导致其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公司与其购销业务关系出现变化，将对公司的产品销售及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存在销售客户集中的风险。

（七）“博浩”商标未能在饲料添加剂领域获得注册的风险

2005 年 5 月 24 日，公司通过云南祥和商标代理有限公司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提交“博浩”商标在非医用饲料添加剂及相似领域的注册申请，由于与此前已注册商标存在相似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规定，该申请事项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驳回。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颁发的商标注册证（第 4676048 号），“博浩”商标在第 2 类中获得注册，注册人为本公司，商标使用范围为：黄油色素、啤酒色素、饮料色素、食物色素、食品色素、食用色素、甜酒色素、酒用色素、麦芽色素、酱色（食品色素）。该注册商标的申请号为 4676048。公司目前主要产品是万寿菊浸膏，是饲料添加剂、营养补充剂、食品添加剂、化妆品添加剂和药品添加剂的原料，公司并未直接生产和销售饲料添加剂，故公司目前对外销售中未使用“博浩”商标。

公司目前不存在因被第三方假冒商标而受到损失的情况，但并不排除未来出现因第三方不当使用“博浩”商标而使公司遭受损失的可能性。

三、政策风险

（一）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财税[2008]149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8]111 号）及《云南省国家税务局、云南省地方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问题的通知》（云国税发[2009]34 号）的规定，公司分别于 2009 年 4 月 29 日、2010 年 3 月 12 日、2010 年 10 月 21 日、2011 年 10 月 24 日获得云南省沾益县国家税务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通知书》，公司万寿菊鲜花生产万寿菊颗粒业务属于种植类初加工范围，公司自 2008 年（含 2008 年）以后享受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2008-2011 年度万寿菊鲜花初加工业务免征企业所得税。2011

年 11 月 3 日,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开远博浩获得云南省开远市国家税务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通知书》, 享受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发布的《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 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及《云南省国家税务局有关企业所得税审批事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云国税发[2008]24 号)的有关规定, 曲靖市国家税务局于 2011 年 5 月 6 日下发《曲靖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沾益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曲国税函[2011]54 号), 批复同意全资子公司沾益博浩 2010 年起在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内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前述通知和相关规定, 沾益博浩 2010-2020 年度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奈曼旗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 子公司通辽博浩自 2011 年起开始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 企业所得税率为 15%。2009-2011 年度, 公司因享受税收优惠政策而对净利润所产生的影响如下:

表 4-1 税收影响净利润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减免额	8,827.79	1,245.81	737.78
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免额	-3,856.08	-134.13	23.84
所得费用减免税额合计	4,971.71	1,111.68	761.62
净利润	21,999.07	4,323.62	2,870.21
所得税优惠影响的净利润占当期净利润(合并报表)的比例(%)	22.60	25.71	26.54

由上表可知, 2009 年税收对净利润影响为 26.54%, 到 2011 年, 该比例已降至 22.60%, 税收优惠对公司净利润影响逐年下降。

如果《企业所得税法》取消农产品初加工业务免征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或国家税务总局调整了享受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或取消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 将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二) 财政补贴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鉴于公司在增加农民收入、解决农民就业和带动农村建设等方面作出的努

力，各级政府通过多种形式对公司进行财政补贴。报告期内，公司收到财政补贴及占利润总额比例如下：

表 4-2 财政补贴影响净利润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政府补助金额	209.36	1,115.38	650.23
所得税影响数	9.42	40.71	30.56
影响净利润金额	199.94	1,074.67	619.67
净利润	21,999.07	4,323.62	2,870.21
占净利润比例（%）	0.91	24.86	21.59

2009-2010 年度公司政府补助影响净利润金额占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21.59%、24.86%。2011 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 22,271.00 万元，盈利能力大幅增强，公司政府补助影响净利润金额占净利润比例降至 0.91%。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增强，政府补助对发行人净利润的影响逐步减弱。

如未来各级政府对农业企业的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获得的相关财政补贴或将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盈利状况产生一定影响。

（三）出口退税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部分万寿菊浸膏产品出口国际市场。2009-2011 年度，公司万寿菊浸膏出口业务收入分别为 10,695.82 万元、10,975.76 万元和 31,094.5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4.48%、70.49%和 71.24%。

公司出口业务享受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退”的税收优惠政策。2008 年-2009 年 5 月，公司万寿菊浸膏出口享受出口退税率为 13%；2009 年 6 月后，该产品享受出口退税率上调为 15%。

由于公司万寿菊浸膏产品出口比例较高，如未来公司该产品出口退税率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经营效益产生一定影响。

（四）贸易壁垒风险

公司部分万寿菊浸膏产品出口到西班牙、墨西哥等地。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与海外最终客户直接合作的机会增多，出口比例有可能进一步提高。虽然目前相关进口国没有对叶黄素产品进口提出任何限制条件，也无任何准入标准，但仍不排除今后会出现相关的贸易壁垒的风险，可能对公司产品出口带来一

定影响。

四、财务风险

(一) 万寿菊鲜花收购资金短缺风险

为保障公司信誉,保护农民种花积极性,公司从不拖欠收花款。报告期公司每年7-9月份的万寿菊鲜花收购量占全年收购量平均比例约为89%,万寿菊鲜花收购具有较强的季节性特征,短期内需要支付大量现金。

公司万寿菊鲜花收购资金缺口主要通过短期借款解决,若公司在万寿菊鲜花收购期不能及时筹措到足够现金,将影响收花的进程甚至公司信誉,从而影响公司的原材料供应。

(二) 鲜花收购中现金支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鲜花收购款采用委托付款和现金付款两种付款方式。

委托付款是指发行人与农村信用社等受托付款机构签署《委托付款协议》,委托付款机构发放收购款。发行人事先将收购款项汇入在受托付款机构开立的专用账户,农户持公司出具的鲜花收购单付款联及客户联到受托付款机构营业网点或指定支付地点,由该金融机构代为支付相应鲜花收购款。

现金付款是指公司付款人员在鲜花收购站点进行鲜花收购款支付,种植农户直接在收花站点凭鲜花收购单付款联领取相应鲜花收购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万寿菊主产区沾益县、马龙县均采用委托付款;陆良县、师宗县因鲜花收购量较少,交通不便,2009-2010年采用现金付款,2011年起采用委托付款;2011年新拓展的种植区域,云南省红河州开远市因交通原因及为与当地农户建立互信机制采用现金付款,泸西县及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采用委托付款方式。2009-2011年,万寿菊鲜花委托付款与现金付款支付情况如下:

表 4-3 报告期发行人委托付款与现金付款情况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收购金额 (万元)	收购数量 (吨)	比例 (%)	收购金额 (万元)	收购数量 (吨)	比例 (%)	收购金额 (万元)	收购数量 (吨)	比例 (%)
委托付款	6,515.59	76,235.42	83.26	2,420.82	37,243.34	71.48	5,066.00	80,414.10	84.62
现金付款	1,310.47	16,380.88	16.74	966.13	14,863.45	28.53	920.86	14,615.56	15.38
合计	7,826.06	92,616.30	100.00	3,386.94	52,106.79	100.00	5,986.86	95,029.66	100.00

2010 年,委托付款比例为 71.48%,较 2009 年的 84.62%下降 13.14%,主要系

因发行人各万寿菊种植区受干旱影响程度不同，造成万寿菊鲜花收购量差异所致。

2011 年，委托付款比例上升为 83.26%，较 2010 年上升 11.78%。主要系因公司与曲靖邮政局和通辽奈曼旗农村合作银行签署《委托付款协议》，由于邮政局网点多，覆盖面广，发行人委托付款能力大大增强。2011 年除新开拓万寿菊种植区红河州开远市采用现金付款外，其余万寿菊产区均实现委托付款。

报告期，公司万寿菊鲜花收购过程中现金支付比例较低，且制订了《万寿菊收购管理工作实施方案》、《鲜花收购操作规程》、《万寿菊收购单据管理制度》、《农产品收购开单员暂行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加强票据、现金支付的管理，但仍可能存在现金携带和运输中的遗失、失窃等意外风险和现金支付中道德风险。

（三）汇率变动风险

2009-2011 年，发行人出口销售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64.48%、70.49%、71.24%，出口销售主要以美元结算，因此，公司经营利润会受汇率变动影响。从短期角度分析，汇率变动会形成汇兑损益。2009-2011 年，公司汇兑损失分别为 42.29 万元、106.99 万元和 198.82 万元。从长期角度分析，汇率变动对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售价构成一定影响，如人民币升值会使公司产品售价（相对于国际竞争对手）被动提升等。

未来公司的出口额将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而持续增长，因此，若本国或进口国的外汇、汇率政策等发生变动，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2009-2011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8.27%、22.14%、65.79%。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将会大幅度增加，如公司净利润不能与净资产保持同步增长，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短期内将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五、鲜花收购站点的物业风险

公司鲜花收购站点物业的取得有三种模式：1、与乡政府、村小组或农户签订《土地租赁协议》，由公司在租赁的土地上自行投资建设收购点；2、采用合作的形式，租用农户已有物业作为鲜花收购站点，相关农户成为公司的站点长；3、

为带动农户增收,当地乡政府或村委自建收购点,交付公司使用和管理,公司给予一定补助。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关于完善设施农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就上述土地或物业租赁与乡政府或农户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租赁或合作期限一般在10-20年,并办理了设施农用地备案登记手续或临时用地备案登记手续。

如果出现农村集体所有土地租赁政策变化、出租方或合作方违约,或者设施农用地政策变化等情形,可能影响公司鲜花收购站点物业的稳定性,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年产2,000吨万寿菊浸膏产业化建设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和“技术中心扩建项目”等3个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优化公司万寿菊鲜花收购、颗粒生产及万寿菊浸膏生产等环节的资源配置,对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

虽然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如果出现募集资金不能如期到位、项目实施的组织管理不力、项目不能按计划开工或完工、项目投产后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市场拓展不理想等情况,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效果。

七、管理风险

(一) 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柏老六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2.90%股份,通过公司第一大股东禄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26.46%股份,柏老六先生合计持有公司49.36%股份,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柏老六先生仍将合计持有公司36.99%股份。

公司存在柏老六先生利用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关联交易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实施影响的可能。若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运作不够规范,则会导致实际控制人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二）规模快速扩张带来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发展迅速，2009 年营业收入为 16,586.88 万元，2010 年由于受严重干旱影响，营业收入为 15,571.05 万元，2011 年营业收入为 43,648.68 万元，较 2010 年增长 180.32%。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达 60,906.87 万元，公司整体保持了持续较快发展。

随着公司股票发行上市以及募金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资产、业务、人员规模都将迅速扩大，公司在发展战略、制度建设、市场开拓、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内部控制建设和人才引进等方面都将面临更大的挑战，这会使公司组织架构、管理体系趋于复杂。如果公司的管理模式不能适应公司的快速发展，规模的快速扩张将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QUJING BOHAO BIOTECH CO., LTD.

注册资本：7,086 万元

法定代表人：柏老六

成立日期：2003 年 12 月 19 日

变更设立日期：2008 年 4 月 23 日

住所：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西平镇太平村

邮政编码：655331

电话：0874-3561388

传真：0874-3561499

互联网网址：www.qjbh.com

电子信箱：bohao@qjbh.com

经营范围：万寿菊、辣椒种植、收购、加工、销售；饲料销售；农产品研究开发、深加工（粮食除外）以及货物出口。

二、发行人改制设立情况

（一）设立方式

发行人由博浩有限整体变更设立。

2008 年 4 月 13 日，经博浩有限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原博浩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 2008 年 3 月 31 日经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净资产 50,148,660.15 元为基础，按 1:1.002973203 的比例折为 5,000 万股，余额 148,660.15 元计入资本公积，博浩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4 月 16 日，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和正信验字[2008]5-12 号）对股本实收情况进行了验证。

2008年4月23日,公司在云南省曲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名称变更为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30328100000632。

(二) 发起人

公司系在原博浩有限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原博浩有限全体股东为新设股份公司发起人,发起人具体情况如下:

表5-1 发起人情况表

序号	名称	营业执照/身份证号	住所/住址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1	禄源公司	53032810000XXXX	曲靖市小坡	1,200.00	37.50
2	柏老六	53222719650516 XXXX	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文化路	1,038.48	32.45
3	解应贵	53222419650215 XXXX	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寥廓南路	160.00	5.00
4	柏泳兵	53032319880321 XXXX	云南省曲靖市师宗县竹基乡龙甸村委会	115.20	3.60
5	张存香	53222719650406 XXXX	云南省师宗县竹基乡小营头村	40.32	1.26
6	赵明元	53220119710110 XXXX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上马村云南财贸学院	64.00	2.00
7	范丽蓉	51080219740612 XXXX	上海浦东新区五莲路	64.00	2.00
8	刘黎明	53222719660910 XXXX	云南省师宗县丹凤镇丹凤西路	40.00	1.25
9	朱兴锁	53220119721029 XXXX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翠湖南路	38.40	1.20
10	张革先	53011119670113 XXXX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大石坝云南铸造厂	32.00	1.00
11	刘 春	53220119650119 XXXX	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园林路	32.00	1.00
12	仲林强	53222819661208 XXXX	云南省陆良县中枢镇春花小街	32.00	1.00
13	杨有平	53222719721126 XXXX	云南省曲靖市师宗县竹基乡抵鲁村委会	32.00	1.00
14	徐书安	53222719550304 XXXX	云南省师宗县竹基乡	32.00	1.00
15	蒋定君	61011319751016 XXXX	西安市灞桥区西北电建四公司	32.00	1.00
16	范 豪	32011319600422 XXXX	上海市徐汇区石龙路	32.00	1.00
17	李石秀	53222419540216 XXXX	云南省宣威县榕城镇	32.00	1.00
18	柏荣生	53222719530913 XXXX	云南省师宗县竹基乡	30.00	0.94
19	柏寿生	53222719550904 XXXX	云南省曲靖市师宗县竹基乡	25.60	0.80
20	梁国兴	22240319580206 XXXX	吉林省敦化市胜利街群英社	16.00	0.50
21	袁慧萍	53030219720326 XXXX	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麒麟西路	16.00	0.50

序号	名称	营业执照/身份证号	住所/住址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22	王林辉	53032419620623 XXXX	云南省曲靖市罗平县罗雄镇白腊街	16.00	0.50
23	唐 凯	53222719660701 XXXX	云南省曲靖市师宗县彩云镇红土村	16.00	0.50
24	王 丹	53032319840220 XXXX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	9.60	0.30
25	董绍明	53222719620821 XXXX	云南省曲靖市师宗县丹凤镇漾月西路	9.60	0.30
26	王彦评	53220119690108 XXXX	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园林路	3.20	0.10
27	张竹粉	53032819731220 XXXX	云南省沾益县播乐乡鸭团村	3.20	0.10
28	何建祥	53220119490221 XXXX	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麒麟南路	3.20	0.10
29	张治国	53222719760405 XXXX	云南省曲靖市师宗县竹基乡抵鲁村	3.20	0.10
30	杨志坚	53220119750711 XXXX	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南宁北路	3.20	0.10
31	马程红	53222719780925 XXXX	云南省曲靖市师宗县丹凤大堵村	3.20	0.10
32	马海发	53222719711102 XXXX	云南省曲靖市师宗县丹凤镇东华路	3.20	0.10
33	何 平	53012719640508XXXX	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南宁北路	3.20	0.10
34	杨见红	53032319780204 XXXX	云南省曲靖市师宗县葵山镇	3.20	0.10
35	文金学	53220119760319 XXXX	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寥廓乡	3.20	0.10
36	万明华	53220119601222 XXXX	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沿江乡	3.20	0.10
37	尹家兴	53222719561112 XXXX	云南省曲靖市师宗县竹基乡抵鲁村	3.20	0.10
38	保石安	53222719570308 XXXX	云南省师宗县丹凤镇长冲村	3.20	0.10
39	梁 凤	53222419800724 XXXX	云南省宣威市热水镇热水村委会小冲村	3.20	0.10
合计				3,200.00	100.00

注：上述发起人在公司发起设立时均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发起人范豪于 2008 年 11 月 19 日取得美国国籍，护照号码为 4509053909USA6004228m181118007983xxxx。

（三）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及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发起人为禄源公司与柏老六先生。

公司改制设立前，柏老六先生除持有公司 32.45%股权外，还持有公司第一大股东禄源公司85 %股权（柏老六先生之妻陈云飞女士持有禄源公司15%股权），柏老六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改制设立前，柏老六先生除上述情形外，无任何其他投资或参与经营事项。

禄源公司与柏老六先生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节“六、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前后，禄源公司和柏老六先生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

(四) 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系由博浩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整体变更前的所有资产、负债以及业务均由股份公司承继。公司设立时主要从事天然植物提取业务，主要产品为万寿菊浸膏，公司合法拥有与上述业务有关的资产，包括房屋、土地使用权、生产及研发设备、专利技术、商标等。

(五) 发行人改制设立前后的业务流程

公司系由博浩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设立前后公司业务流程没有发生变化。具体业务流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公司主营业务”。

(六) 发行人设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公司主要发起人禄源公司、柏老六先生与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公司主要发起人柏老六先生自公司成立至今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曾兼任执行董事和总经理)，现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此外，柏老六先生与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无其他关联关系。

(七) 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2008 年 4 月 23 日，博浩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原博浩有限全部资产、负债及权益均由公司依法承继。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所有资产权属已依法变更至股份公司名称下。

(八) 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发行人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

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资产完整情况

发行人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机器设备、专利技术和商标等，具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公司资产具有独立完整性。

公司不存在以下属资产或权益为股东或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人员独立情况

(1) 发行人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已形成独立完整的体系，完全独立于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2)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程序，不存在股东、其他任何部门、单位或个人超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形。

(3) 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没有在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行政职务，也没有在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3、财务独立情况

(1)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遵循《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财务会计法规，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开设独立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账户的情况；作为独立纳税主体履行纳税义务；配备专业的财务人员，财务人员未在股东及关联单位任职；独立进行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股东干预发行人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

(2) 发行人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

发行人建立、健全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职责；建立了独立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制定了比较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

5、业务独立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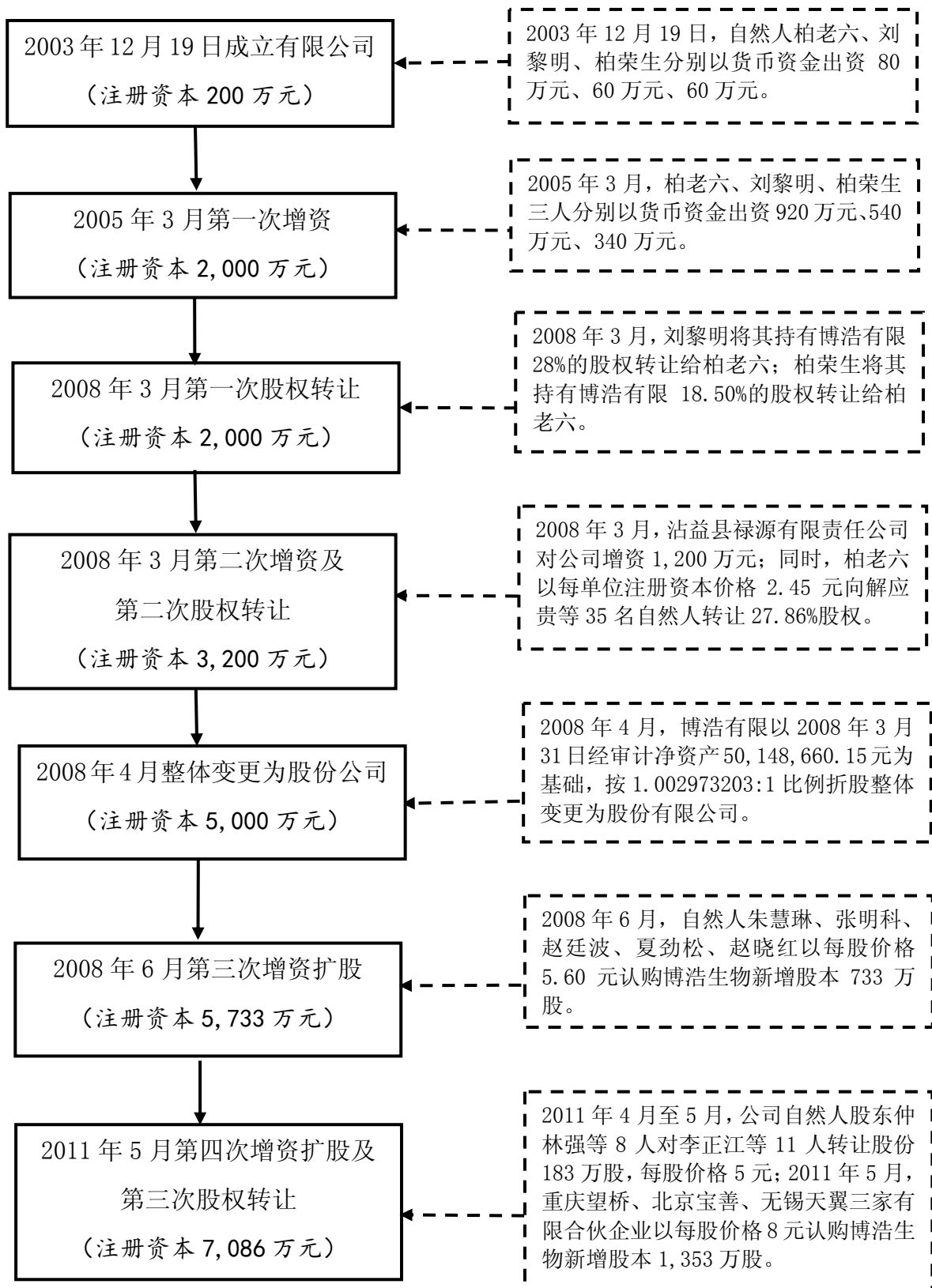
发行人拥有独立的生产及辅助生产系统、采购和销售系统以及研发体系，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执行机构以及业务运行系统。公司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对外签署合同，不存在依赖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进行加工、产品销售或原材料采购，以及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其他情况，业务完全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综上所述，发行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与股东及其关联单位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生产、销售系统，已形成核心竞争力，具有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变化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由博浩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自博浩有限 2003 年 12 月设立至今，公司(包括博浩有限)共计三次股权转让、四次增资扩股，简要情况见下图：

图 5-1 历次股本变动情况图



(一) 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博浩有限设立情况

博浩有限成立于 2003 年 12 月 19 日，由自然人柏老六、刘黎明、柏荣生三人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其中：柏老六出资 80 万元，刘黎明出资 60 万元、柏荣生出资 60 万元，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

2003 年 12 月 15 日，曲靖鑫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曲鑫会验字[2003]29 号）对该次出资进行确认。经验证，截至 2003 年 12 月 11 日止，博浩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资金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 万元。

2003 年 12 月 19 日，博浩有限领取由沾益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303282000184。经营范围：万寿菊收购、加工、销售；农产品研究开发。博浩有限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5-2 博浩有限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表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形式
1	柏老六	80.00	40.00	货币资金
2	柏荣生	60.00	30.00	货币资金
3	刘黎明	60.00	30.00	货币资金
合计		200.00	100.00	-

关于本次出资的特别说明

(1) 出资来源

2003 年 12 月，博浩有限设立时，由于资金周转问题，柏老六、刘黎明、柏荣生三人出资款均系借款。

2001 年，柏老六在太平村自主创办禄源公司，对解决农村剩余劳动力就业问题，振兴地方经济，引领农民致富作出一定贡献。2003 年 12 月，太平村委会对柏老六在当地设立公司给予一定资金支持，为其提供无息借款 80 万元；同时，由于禄源公司为柏老六控股之公司，为避免抽逃出资或控股股东占用资金之嫌，禄源公司将闲置资金 120 万元分别出借给刘黎明、柏荣生（刘黎明、柏荣生分别借款 60 万元）用于出资设立博浩有限。

2004 年 3 月，柏老六向太平村委会偿还 80 万元借款。

2004 年 5 月，柏荣生、刘黎明向禄源公司全额偿还各自借款。

(2) 出资款缴纳

2003 年 12 月 11 日, 博浩有限收到柏老六通过太平村委会转入曲靖市农行沾益办事处验资专户(15119978099001)的货币资金 80 万元; 柏荣生、刘黎明通过禄源公司向中国银行曲靖市分行沾益分理处验资专户(249801040006332)转入货币资金 120 万元。

经保荐机构核查: 本次出资所涉及的债权债务关系真实, 借款、还款相关凭证完备, 柏老六、柏荣生、刘黎明出资来源及出资形式合法, 且已履行足额出资义务, 其持有博浩有限的股权真实、合法、有效, 上述出资方式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发行人律师认为: 柏老六、刘黎明、柏荣生出资款来源为借款, 所涉债权债务关系真实, 借款、还款相关凭证完备, 现柏老六、刘黎明、柏荣生已分别清偿所借太平村委会、禄源公司之款项, 各方就此不存在任何争议。柏老六、刘黎明、柏荣生已履行出资人义务, 其持有博浩生物的股权真实、合法、有效, 该事项不会对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2、2005 年第一次增资

2004 年 6 月 18 日, 博浩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增资扩股决议, 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人民币增至 2,000 万元人民币。柏老六、刘黎明、柏荣生三人分别以货币资金 920 万元、540 万元、340 万元进行增资, 合计出资 1,800 万元。

因该次增资临近收花季节, 同时公司在进行大量固定资产建设, 柏老六、刘黎明、柏荣生三人将增资款 1,800 万元直接用于支付当时各项工程建设支出, 并未进入验资专户。

2005 年 3 月 1 日, 曲靖鑫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曲鑫会验字[2005]第 19 号)对本次增资进行确认, 验资基准日为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4 月 4 日, 沾益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博浩有限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5303282000184。经营范围: 万寿菊、辣椒种植、收购、加工、销售; 饲料销售; 农产品研究开发、深加工(粮食除外)以及货物进出口。

本次增资后, 公司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表 5-3 第一次增资后股权结构表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形式
1	柏老六	1,000.00	50.00	货币资金
2	刘黎明	600.00	30.00	货币资金
3	柏荣生	400.00	20.00	货币资金
合计		2,000.00	100.00	

关于本次增资的特别说明

2004 年,发行人处于生产扩张期,固定资产投入加大,资金紧张,由于柏老六、刘黎明、柏荣生对增资程序缺乏正确认识,三人将增资现金 1,800 万元直接用于支付当时各项固定资产建设支出,未进入验资专户。该次增资所形成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33 个收花站点(含花站简易房屋,花站道路硬化及地板、花池、围墙等建设)及公司位于太平村总部的办公楼、仓库、食堂等若干建筑物。

(1) 增资款来源

经保荐机构访谈与核查,柏老六本次增资款 920 万元系个人早年承包经营收入积累与投资禄源公司的投资收益;刘黎明 540 万元投资款为本人及家庭收入积累以及外部借款;柏荣生 340 万元投资款则源于个人工程承包收入。

(2) 股东承诺

2011 年 9 月 22 日,柏老六出具《承诺函》:“2005 年,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1,800 万元,由于前述增资款当时并未进入验资专户而是直接支付了博浩有限各项工程建设支出,出资程序存在瑕疵。本人承诺:愿意承担上述出资瑕疵可能给公司、其他股东带来的一切损失,以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3) 保荐机构及各中介机构对本次增资的复核意见

鉴于本次增资中,各股东用于增资的 1,800 万元直接用于支付当时各项固定资产工程建设支出,未进入验资专户,各中介机构对此进行核查并出具相关意见如下:

2011 年 8 月 10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增资出具《关于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 万元增资情况的复核意见》(XYZH/2011KMA10008-7 号),认为:本次出资形成的相关资产真实存在,入账价值适当,本次增资不存在出资不实的情况。

2011 年 7 月,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受发行人委托对本次股东增资形成的相关资产进行评估。2011 年 7 月 30 日,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

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估建筑物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市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11]第 2022 号), 确认委估建筑物在评估基准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 2,175.44 万元。

保荐机构认为: 本次出资真实, 出资款足额到位; 出资形成的资产真实存在, 经评估机构评估, 相关资产在 2004 年 12 月 31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不低于出资额。因此, 尽管本次出资程序存在瑕疵, 但不存在出资不实的情况, 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发行人律师认为: 该次出资形式上存在一定瑕疵, 经核查, 该次出资行为真实, 不存在出资不实的情况, 也不存在违反现行法律法规中禁止性规定的情形, 不会对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3、2008 年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5 年 8 月 6 日, 博浩有限股东会同意刘黎明、柏荣生向柏老六转让股权, 其中刘黎明将其持有博浩有限 28%的股权, 柏荣生将其持有博浩有限 18.50%股权以每单位注册资本价格 1 元分别转让给柏老六; 刘黎明、柏荣生均表示放弃对对方股权转让的优先认购权。

同日, 刘黎明、柏荣生分别与柏老六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柏老六于 2005 年 9 月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 但因三方对股权转让法律程序认识不足, 本次股权转让并未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08 年 3 月 19 日, 柏老六、刘黎明、柏荣生三人协商一致, 为规范股权转让, 刘黎明、柏荣生与柏老六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同时签署《股权转让完毕证明》, 再次对 2005 年 8 月 6 日的股权转让结果进行确认。

2008 年 3 月 25 日, 本次股权转让在沾益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后, 公司各股东股权比例如下:

表 5-4 第一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表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柏老六	1,930.00	96.50
2	刘黎明	40.00	2.00
3	柏荣生	30.00	1.50
合计		2,000.00	100.00

4、2008年3月第二次增资及第二次股权转让

(1) 第二次增资

2008年3月25日,博浩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禄源公司对公司增资1,200万元的决议,柏老六、刘黎明、柏荣生均表示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日,博浩有限与禄源公司签订《沾益县禄源有限责任公司对曲靖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增资认购协议》。

2008年3月27日,禄源公司将1,200万货币资金以银行转账方式转入当地工商局在农行曲靖市分行沾益办事处开设的企业验资专户(249801040006332)。

2008年3月27日,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中和正信验字[2008]第5-11号)对本次增资进行确认。

(2) 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3月26日,为稳定公司核心团队以及关键技术人员,同时壮大公司发展,博浩有限股东会当日审议并通过柏老六向35人(公司员工19人,其他外部自然人14人,公司外聘顾问2人)转让股权的决议,刘黎明、柏荣生均放弃优先购买权。

2008年3月26日,柏老六分别与解应贵等35名自然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合计转让其持有的博浩有限27.86%股权,每单位注册资本价格2.45元(公司截至2007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1.66元加部分溢价),股权转让总价2,184.22万元。

2008年3月28日,博浩有限取得沾益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变更为530328100000632,经营范围:万寿菊、辣椒种植、收购、加工、销售;饲料销售;农产品研究和开发、深加工(粮食除外)以及货物进出口。本次增资与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持股比例如下:

表 5-5 第二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表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禄源公司	1,200.00	37.50
2	柏老六	1,038.48	32.45
3	解应贵	160.00	5.00
4	柏泳兵	115.20	3.60
5	张存香	40.32	1.26

6	赵明元	64.00	2.00
7	范丽蓉	64.00	2.00
8	刘黎明	40.00	1.25
9	朱兴锁	38.40	1.20
10	张革先	32.00	1.00
11	刘 春	32.00	1.00
12	仲林强	32.00	1.00
13	杨有平	32.00	1.00
14	徐书安	32.00	1.00
15	蒋定君	32.00	1.00
16	范 豪	32.00	1.00
17	李石秀	32.00	1.00
18	柏荣生	30.00	0.94
19	柏寿生	25.60	0.80
20	梁国兴	16.00	0.50
21	袁慧萍	16.00	0.50
22	王林辉	16.00	0.50
23	唐 凯	16.00	0.50
24	王 丹	9.60	0.30
25	董绍明	9.60	0.30
26	王彦评	3.20	0.10
27	张竹粉	3.20	0.10
28	何建祥	3.20	0.10
29	张治国	3.20	0.10
30	杨志坚	3.20	0.10
31	马程红	3.20	0.10
32	马海发	3.20	0.10
33	何 平	3.20	0.10
34	杨见红	3.20	0.10
35	文金学	3.20	0.10
36	万明华	3.20	0.10
37	尹家兴	3.20	0.10
38	保石安	3.20	0.10
39	梁 凤	3.20	0.10
合计		3,200.00	100.00

(3) 关于本次股权转让的特别说明

① 股东情况

本次受让柏老六股权的内部职工(包括外聘顾问)共计21人,2008年3月,前述21人在公司任职情况如下:

表 5-6 2008 年 3 月股东任职情况表

序号	股东姓名	职务
1	赵明元	总经理
2	张革先	副总经理、沾益博浩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外聘顾问)

3	刘 春	副总经理
4	仲林强	副总经理
5	徐书安	监事会主席
6	梁国兴	总工程师
7	袁慧萍	财务总监
8	王林辉	分公司经理
9	王彦评	技术中心副主任
10	张竹粉	农务部副部长
11	何建祥	项目办主任（外聘顾问）
12	张治国	办公室副主任
13	杨志坚	办公室副主任
14	马程红	颗粒加工厂厂长
15	马海发	站长
16	何 平	万寿菊浸膏车间主任
17	杨见红	万寿菊浸膏车间主任
18	文金学	万寿菊浸膏车间主任
19	万明华	站长
20	尹家兴	站长
21	保石安	站长

2008年3月，博浩有限原副总经理张革先（现为师宗分公司经理）为公司外聘顾问，其原工作单位为云南铸造厂，属国有企业，该企业为解决劳动力富余问题，同意自2004年1月借调张革先至博浩有限工作，借调期间张革先劳动关系继续保留原单位，社会保险由原单位办理、缴纳。2011年6月24日，张革先与云南铸造厂解除劳动关系，并于2011年7月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正式入职。

公司项目办主任何建祥原为曲靖市科委正科级干部，2002年3月，曲靖市下发《关于何建祥同志提前退休的通知》（中共曲靖市委党组字[2002]177号）批准其于2002年3月19日退休。何建祥与公司于2004年3月签订顾问协议，担任公司项目办主任至今。

② 《股权转让协议》中关于转让价格及条款的相关约定

2008年3月26日，经博浩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柏老六转让其所持有曲靖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给其他投资者的股权转让方案》，同意柏老六向赵明元等35名自然人转让其部分股权，本次转让各受让方应付股款金额已在前述方案中列示。

《股权转让协议》中关于转让价格及条款的相关具体约定如下：

“根据3月26日公司对《关于柏老六转让其所持有曲靖博浩生物科技有限

公司部分股权的报告》(指 2008 年 3 月 26 日股东会审议之方案)提案所作的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股东柏老六拟将其所持公司股权若干依据本协议约定转让给受让方,受让方愿意依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受让前述拟出让股权,转让价款总额为若干(即《关于柏老六转让其所持有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报告》,指 2008 年 3 月 26 日股东会审议之方案中所确定价款),股权转让应付款的支付在本协议签署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将股权转让应付款支付给出让方(柏老六)。”

如上,发行人 2008 年 3 月 26 日《股权转让协议》中未对股权转让每股单价予以明确约定,但已在 2008 年 3 月 26 日股东会议案《关于柏老六转让其所持有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给其他投资者的股权转让方案》中明确,该价格系依据公司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1.66 元加部分溢价确定,每股转让价格为 2.45 元。

③ 股款缴纳情况说明

本次股权转让中,张存香等 12 名外部自然人已于 2008 年 3 月支付股权转让款完毕。柏泳兵及杨有平股款未缴足部分视为对柏老六借款,截止 2011 年 5 月 13 日,柏泳兵及杨有平已通过银行转账结清其应付股款。

12 名外部自然人中,解应贵与柏老六协议约定:柏老六以应收股权转让款抵偿其 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12 月间所负解应贵债务,双方之间债权债务关系自解应贵合法持有博浩有限股权之日起消灭。

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12 月,柏老六向解应贵借款累计约 390 余万元,2008 年 3 月,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柏老六向解应贵转让博浩有限股权 160 万股(经博浩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每单位注册资本价格 2.45 元,合计 392 万元,柏老六应收股权转让款用于抵偿其 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12 月间所负解应贵债务。双方于 2011 年 8 月 27 日签署《情况说明》,对上述事项再次进行确认。

A、14 名外部自然人股东履历

解应贵,男,身份证号 53222419650215 XXXX,1965 年生,1983 年 7 月至 1986 年 7 月就读于云南省建筑工程学校;1986 年 9 月至 1989 年 10 月担任云南省宣威市靖外建筑公司技术员;1989 年 11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宣威市靖外建筑

公司项目经理；2006年6月至今担任云南省曲靖市贵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

柏泳兵，男，身份证号53032319880321XXXX，1988年生，中专学历，2009年至今担任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销部职员，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柏老六侄子。

张存香，女，身份证号53222719650406XXXX，1965年生，自由职业，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三嫂。

范丽蓉，女，身份证号51080219740612XXXX，1974年生，硕士学历，1999年7月至2001年7月为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职员，2001年7月至2005年9月就职于平安保险上海分公司，2005年9月至今为上海金融学院教工。

朱兴锁，男，身份证号53220119721029XXXX，1972年生，自由职业。

蒋定君，女，身份证号61011319751016XXXX，1975年生，大专学历，1996-1997年，就职于西北电力建设器材总厂；1998-2000年，就职于上海永正经济有限公司；2000年至2007年任上海喜讯科技有限公司计算机工程师；2007年2月至今，自由职业。

范豪，男，身份证号32011319600422XXXX，1960年生，博士学历，2008年11月取得美国国籍，护照号：45090XXXX，曾于2001年获得美国绿色化学总统奖；曾就职于日本国立食品综合研究所研究院及美国国立卫生研究院；1997-2006年任美国伊甸生物科技公司主管；2007年2月至今，任上海一就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石秀，女，身份证号53222419540216XXXX，1954年生，高中学历，自由职业者。

杨有平，男，身份证号53222719721126XXXX，1972年生，初中文化，2004年至今从事个体经营。

柏寿生，男，身份证号53222719550904XXXX，1955年生，1987年至今就职于云南省师宗县电力公司，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柏老六的四哥。

唐凯，男，身份证号53222719660701XXXX，1966年生，初中学历，1980年至今从事个体经营。

王丹，女，身份证号 53032319840220 XXXX，1984 年生，本科学历，2006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中国银行昆明护国支行业务部。

董绍明，男，身份证号 53222719620821 XXXX，1962 年生，本科学历，1999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云南省师宗县电力公司。

梁凤，女，身份证号 53222419800724 XXXX，1980 年生，高中学历，自由职业。

经保荐机构访谈及资料收集，2008 年 3 月 26 日，受让柏老六股权之 14 名外部自然人中，除张存香为柏老六三哥妻子、柏泳兵为柏老六侄子（柏老六五哥之子），柏寿生为柏老六四哥外，其余自然人与柏老六均无其他关系，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管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签字人员亦无其他任何关系。

B、21 名自然人股款缴纳情况

公司任职的 21 名自然人（19 名公司职工及 2 名公司外聘顾问）及两名外部自然人合计 23 人均未向柏老六全额支付股权转让款。经平等协商，23 人分别与柏老六于 2008 年 3 月 26 日签订《借款协议》，剩余股款为向柏老六借款。截至 2011 年 5 月，上述 23 人已通过现金支付或银行转账等方式结清全部股权转让款。

表 5-7 股款实际支付情况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受让股份 (万股)	股款金额 (万元)	股款结清时间
1	赵明元	64.00	156.80	2011/04/28
2	刘春	32.00	78.40	2011/04/29
3	张革先	32.00	78.40	2011/05/06
4	仲林强	32.00	78.40	2011/05/03
5	徐书安	32.00	78.40	2011/05/04
6	袁慧萍	16.00	39.20	2011/05/03
7	梁国兴	16.00	39.20	2011/05/05
8	王林辉	16.00	39.20	2011/05/06
9	王彦平	3.20	7.84	2011/04/29
10	张竹粉	3.20	7.84	2011/04/29
11	杨见红	3.20	7.84	2011/04/29
12	何平	3.20	7.84	2011/05/02
13	杨志坚	3.20	7.84	2011/05/03
14	保石安	3.20	7.84	2011/05/03
15	马程红	3.20	7.84	2011/05/04
16	马海发	3.20	7.84	2011/05/05
17	万明华	3.20	7.84	2011/05/07
18	尹家兴	3.20	7.84	2011/05/07

19	文金学	3.20	7.84	2011/05/12
20	何建祥	3.20	7.84	2011/05/13
21	张治国	3.20	7.84	2011/05/13
合计		281.60	689.92	-

经对本次股权转让中所涉《股权转让协议》、还款证明（银行转账凭证）、解除（终止）借款协议书、《还款证明》等进行核查，2008年3月，柏老六对公司内部21名员工转让股权行为真实，虽受让方未在《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期限内履行股款支付义务，但截至2011年5月，股款已结清。保荐机构认为：本次股权转让不存在无偿或低于2.45元转让的情况，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转让程序合法，转让结果有效。

发行人律师认为：该次股权转让系当事人真实意思表示，股权转让款已支付完毕，并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5、2008年4月23日，博浩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4月15日，博浩有限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

2008年4月16日，博浩有限全体股东签署《关于曲靖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以2008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50,148,660.15元为基础，按1.002973203:1的比例折成股份有限公司股本5,000万股，剩余148,660.15元转入资本公积，博浩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4月16日，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和正信验字[2008]5-12号）对上述整体变更进行确认。

2008年4月23日，公司领取了曲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30328100000632，经营范围为：万寿菊、辣椒种植、收购、加工、销售、饲料销售；农产品研究开发、深加工。股权结构具体如下：

表 5-8 整体变更后股权结构表

序号	股东	股份（万股）	比例（%）
1	禄源公司	1,875.00	37.50
2	柏老六	1,622.50	32.45
3	解应贵	250.00	5.00
4	柏泳兵	180.00	3.60
5	张存香	63.00	1.26

6	赵明元	100.00	2.00
7	范丽蓉	100.00	2.00
8	刘黎明	62.50	1.25
9	朱兴锁	60.00	1.20
10	张革先	50.00	1.00
11	刘 春	50.00	1.00
12	仲林强	50.00	1.00
13	杨有平	50.00	1.00
14	徐书安	50.00	1.00
15	蒋定君	50.00	1.00
16	范 豪	50.00	1.00
17	李石秀	50.00	1.00
18	柏荣生	47.00	0.94
19	柏寿生	40.00	0.80
20	梁国兴	25.00	0.50
21	袁慧萍	25.00	0.50
22	王林辉	25.00	0.50
23	唐 凯	25.00	0.50
24	王 丹	15.00	0.30
25	董绍明	15.00	0.30
26	王彦评	5.00	0.10
27	张竹粉	5.00	0.10
28	何建祥	5.00	0.10
29	张治国	5.00	0.10
30	杨志坚	5.00	0.10
31	马程红	5.00	0.10
32	马海发	5.00	0.10
33	何 平	5.00	0.10
34	杨见红	5.00	0.10
35	文金学	5.00	0.10
36	万明华	5.00	0.10
37	尹家兴	5.00	0.10
38	保石安	5.00	0.10
39	梁 凤	5.00	0.10
合计		5,000.00	100.00

2008年3月26日第二次股权转让股份价格的说明

35名自然人受让的博浩有限出资额合计为891.52万元，按每出资额2.45元计算受让总价为2,184.22万元。2008年4月23日发行人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经盈余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后，受让的博浩有限注册资本891.52万元最终变更为发行人股本1,393万股，受让总成本包括转让价款2,184.22万元及因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而计缴的个人所得税总额100.30万元(转

增股本额为 501.48 万股,按 20%计缴个人所得税),受让股权总成本为 2,284.52 万元,折合每股 1.64 元。

6、2008 年 6 月,第三次增资扩股

2008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08 年第一届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朱慧琳、张明科、赵廷波、夏劲松、赵晓红对博浩生物增资的决议。

2008 年 5 月 30 日,朱慧琳、张明科、赵廷波、夏劲松、赵晓红分别与博浩生物签订《参与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入股的协议》,以每股价格 5.60 元(2008 年公司预测每股收益约 0.466 元乘以 12 倍市盈率)共计 4,104.80 万元对公司增资,其中 733.00 万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其余 3,371.8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

表 5-9 第三次增资后增资股东及持股情况表

序号	出资人	增资额(万元)	股份(万股)	比例(%)
1	朱慧琳	1,400.00	250.00	4.36
2	张明科	1,400.00	250.00	4.36
3	赵廷波	744.80	133.00	2.32
4	夏劲松	280.00	50.00	0.87
5	赵晓红	280.00	50.00	0.87
合计		4,104.80	733.00	12.78

2008 年 6 月 12 日,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和正信验字[2008]第 5-26 号)对该次增资进行确认。

2008 年 6 月 13 日,曲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换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5,733 万元。

(1) 关于本次增资的特别说明

① 增资款来源

表 5-10 增资款来源情况表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来源	证明文件
1	朱慧琳	父亲借款	借款合同
2	张明科	个人收入	收入证明
3	赵廷波	个人收入	收入证明
4	夏劲松	个人收入	收入证明
5	赵晓红	个人收入	收入证明

② 增资款缴纳过程

朱慧琳增资款为借款，债权人为其父朱勤华，其个人简历为：朱勤华，男，身份证号：33042219630106XXXX，汉族，生于 1963 年，自 1998 年至今，先后担任浙江港城建设有限公司（原为平湖市中城建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执行董事等职务。2008 年 5 月 23 日，朱慧琳通过中国农业银行浙江省平湖市支行向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支行营业室企业注册验资专户（103737124984）转入货币资金 1,400 万元，用途为朱慧琳增资博浩生物款项。

2008 年 6 月 10 日，张明科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向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支行营业室企业注册验资专户（103737124984）转入货币资金 1,250 万元，用途：张明科增资款项。同日，张明科通过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曲靖市师宗县支行丹凤分理处向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支行营业室企业注册验资专户（103737124984）转入货币资金 150 万元，用途为张明科增资博浩生物款项。

2008 年 6 月 3 日，赵廷波通过中国农业银行昆明凤凰支行向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支行营业室企业注册验资专户（103737124984）转入货币资金 740 万元，用途：赵廷波增资曲靖博浩生物科技款项。2008 年 6 月 11 日，赵廷波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向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支行营业室企业注册验资专户（103737124984）转入货币资金 4.80 万元，用途为赵廷波增资博浩生物款项。

2008 年 5 月 26 日，夏劲松通过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支行营业室企业注册验资专户（103737124984）转入货币资金 280 万元，用途为夏劲松增资博浩生物款项。

2008 年 5 月 27 日，赵晓红通过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向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支行营业室企业注册验资专户（103737124984）转入货币资金 280 万元，用途为赵晓红增资博浩生物款项。

③ 五名股东履历

朱慧琳，女，身份证号：33048219880311XXXX，2003 年 9 月至 2006 年 6 月，就读于杨浦高级中学；2006 年 9 月至 2010 年 8 月，就读于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

学院经济学，同时兼任浙江港城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一职；2010年8月至今在美国天普大学攻读经济学硕士。

张明科，男，身份证号：53222719610508XXXX，2002年3月至今，云南省师宗民科煤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赵廷波，男，身份证号：53222719671010XXXX，2004年任师宗县地方铁路专用货场总经理；2005年至2008年，罗平县挖玉冲煤矿董事长；2008年1月至今，昆明龙鼎商道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夏劲松，男，身份证号：51021219670816XXXX，2003年至2007年7月，任深圳市现代计算机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07年7月至今，高新现代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级工程师。

赵晓红，女，身份证号：11010219690707XXXX，2000年至2003年在美国普盖茨律师事务所香港分所工作，2003年至今为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执业律师，合伙人。

④ 五名自然人之间以及与公司、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介机构之间关联关系说明

朱慧琳等5名自然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公司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介机构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的情形。

表 5-11 第三次增资后股权结构表

序号	股东	股份（万股）	比例（%）
1	禄源公司	1,875.00	32.71
2	柏老六	1,622.50	28.30
3	解应贵	250.00	4.36
4	朱慧琳	250.00	4.36
5	张明科	250.00	4.36
6	柏泳兵	180.00	3.14
7	赵廷波	133.00	2.32
8	张存香	63.00	1.10
9	赵明元	100.00	1.74
10	范丽蓉	100.00	1.74
11	刘黎明	62.50	1.09
12	朱兴锁	60.00	1.05
13	张革先	50.00	0.87
14	刘 春	50.00	0.87

序号	股东	股份(万股)	比例(%)
15	仲林强	50.00	0.87
16	杨有平	50.00	0.87
17	徐书安	50.00	0.87
18	蒋定君	50.00	0.87
19	范 豪	50.00	0.87
20	李石秀	50.00	0.87
21	夏劲松	50.00	0.87
22	赵晓红	50.00	0.87
23	柏荣生	47.00	0.82
24	柏寿生	40.00	0.70
25	梁国兴	25.00	0.44
26	袁慧萍	25.00	0.44
27	王林辉	25.00	0.44
28	唐 凯	25.00	0.44
29	王 丹	15.00	0.26
30	董绍明	15.00	0.26
31	王彦评	5.00	0.09
32	张竹粉	5.00	0.09
33	何建祥	5.00	0.09
34	张治国	5.00	0.09
35	杨志坚	5.00	0.09
36	马程红	5.00	0.09
37	马海发	5.00	0.09
38	何 平	5.00	0.09
39	杨见红	5.00	0.09
40	文金学	5.00	0.09
41	万明华	5.00	0.09
42	尹家兴	5.00	0.09
43	保石安	5.00	0.09
44	梁凤	5.00	0.09
合计		5,733.00	100.00

7、2011年4-5月，第三次股权转让及第四次增资扩股

(1) 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1年4月18日至2011年5月17日，公司自然人股东仲林强、赵明元、梁国兴、徐书安、张革先、柏荣生、柏泳兵、朱兴锁分别向李正江、尹兆富、胡平华、王亚波、雒会娟、李菊仙、张赋宇、马永惠、陈学康、李合银、林震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或全部股份（其中朱兴锁转让其所持有的全部股份），股份转让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5-12 第三次股权转让情况表

序号	《股权转让协议》 签订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数 (万股)	转让总价 (万元)	转让价格 (元/股)
1	2011/04/18	仲林强	李正江	25.00	125.00	5.00
2	2011/04/18	赵明元	尹兆富	5.00	25.00	5.00
			胡平华	5.00	25.00	5.00
3	2011/04/27	梁国兴	李正江	4.00	20.00	5.00
4			雒会娟	4.00	20.00	5.00
5	2011/05/09	徐书安	王亚波	20.00	100.00	5.00
6	2011/05/11	仲林强	李菊仙	5.00	25.00	5.00
7	2011/05/11	张革先	李菊仙	5.00	25.00	5.00
8	2011/05/12	柏荣生	张赋宇	20.00	100.00	5.00
9	2011/05/13		马永惠	15.00	75.00	5.00
10	2011/05/13	柏泳兵	陈学康	10.00	50.00	5.00
11	2011/05/17	朱兴锁	李合银	40.00	200.00	5.00
			林 震	20.00	100.00	5.00
合计				178.00	890.00	-

本次股权转让，受让方李正江等 11 人股款均系个人积蓄或家庭累积等自有资金。经核查上述 11 人身份证明文件、收入来源证明，银行转账凭证等，保荐机构认为：本次股权转让为各股东真实意思表示，均为本人持股，不存在其他利益承诺与安排，且股款已实际到账，本次转让合法有效，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

发行人律师认为：该次股份转让均系各方当事人的真实意思表示，《股份转让协议书》不存在违反现行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转让款已支付完毕，并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① 11 名股东简介

上述 11 人情况说明（简介）见本节“七、发行人股本情况”之“（六）最近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情况”

② 11 名股东之间以及与公司、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介机构之间关联关系说明

李正江等 11 名自然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公司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介机构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的情形。

(2) 第四次增资扩股

2011年4月26日,公司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重庆望桥达瑞股权投资中心(以下简称“重庆望桥”)、无锡天翼正元投资中心(以下简称“无锡天翼”)、北京宝善恒成投资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北京宝善”)三家有限合伙企业对公司增资的决议,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7,086万元。

2011年5月10日,博浩生物与重庆望桥、无锡天翼、北京宝善签订《对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书》,三家投资者以每股价格8.00元(2010年公司经审计每股收益0.75元乘以10.67倍市盈率),对公司进行增资,合计增资10,824万元,折为1,353万股,其中:重庆望桥增资5,616万元,折为702万股,占增资后公司总股本9.90%;无锡天翼增资4,104万元,折为513万股,占增资后公司总股本7.24%;北京宝善增资1,104万元,折为138万股,占增资后公司总股本1.95%。

2011年5月17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XYZH/2010KMA1079号)对本次增资进行确认。

2011年5月30日,公司就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曲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博浩生物换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30328100000632,注册资本为7,086万。

表 5-13 第三次股权转让及第四次增资后股权结构表

序号	股东	股份(万股)	比例(%)
1	禄源公司	1,875.00	26.46
2	柏老六	1,622.50	22.90
3	重庆望桥	702.00	9.90
4	无锡天翼	513.00	7.24
5	解应贵	250.00	3.53
6	张明科	250.00	3.53
7	朱慧琳	250.00	3.53
8	柏泳兵	170.00	2.40
9	北京宝善	138.00	1.95
10	赵廷波	133.00	1.88
11	范丽蓉	100.00	1.41
12	赵明元	90.00	1.27
13	张存香	63.00	0.89
14	刘黎明	62.50	0.88
15	刘 春	50.00	0.71
16	杨有平	50.00	0.71

序号	股东	股份(万股)	比例(%)
17	蒋定君	50.00	0.71
18	范 豪	50.00	0.71
19	李石秀	50.00	0.71
20	夏劲松	50.00	0.71
21	赵晓红	50.00	0.71
22	张革先	45.00	0.64
23	柏寿生	40.00	0.56
24	李合银	40.00	0.56
25	徐书安	30.00	0.42
26	李正江	29.00	0.41
27	袁慧萍	25.00	0.35
28	王林辉	25.00	0.35
29	唐 凯	25.00	0.35
30	仲林强	20.00	0.28
31	王亚波	20.00	0.28
32	张赋宇	20.00	0.28
33	林 震	20.00	0.28
34	梁国兴	17.00	0.24
35	王 丹	15.00	0.21
36	董绍明	15.00	0.21
37	马永惠	15.00	0.21
38	柏荣生	12.00	0.17
39	李菊仙	10.00	0.14
40	陈学康	10.00	0.14
41	王彦评	5.00	0.07
42	张竹粉	5.00	0.07
43	何建祥	5.00	0.07
44	张治国	5.00	0.07
45	杨志坚	5.00	0.07
46	马程红	5.00	0.07
47	马海发	5.00	0.07
48	何 平	5.00	0.07
49	杨见红	5.00	0.07
50	文金学	5.00	0.07
51	万明华	5.00	0.07
52	尹家兴	5.00	0.07
53	保石安	5.00	0.07
54	梁 凤	5.00	0.07
55	尹兆富	5.00	0.07
56	胡平华	5.00	0.07
57	雒会娟	4.00	0.06
合计		7,086.00	100.00

(二) 重大资产重组及对控制权、业务、经营业绩和管理层的影响

公司成立至今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及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共计进行六次验资，一次验资复核以及一次验资的评估复核，具体情况如下：

1、2003 年 12 月设立有限公司时验资

2003 年 12 月，柏老六、刘黎明、柏荣生三人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博浩有限，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人民币。

2003 年 12 月 15 日，曲靖鑫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曲鑫会验字[2003]29 号）对博浩有限设立时出资进行确认，经验证：截至 2003 年 12 月 11 日止，博浩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资金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 万元，其中柏老六以货币资金出资 80 万元，刘黎明、柏荣生分别以货币资金出资 60 万元。

2、2005 年 3 月第一次增资时验资

2005 年 3 月，柏老六、刘黎明、柏荣生三人对博浩有限增资 1,800 万元，博浩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 2,000 万元。

2005 年 3 月 1 日，曲靖鑫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曲鑫会验字[2005]第 19 号）对本次增资进行确认，经验证：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收到柏老六、刘黎明、柏荣生三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8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柏老六以货币资金出资 920 万元，刘黎明以货币资金出资 540 万元，柏荣生以货币资金出资 340 万元。

3、会计师对发行人 2005 年 3 月第一次增资时相关验资情况的复核

2005 年 3 月，博浩有限第一次增资，柏老六、刘黎明、柏荣生对公司增资 1,800 万。曲靖鑫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曲鑫会验字[2005]第 19 号）对该次增资进行确认。

由于本次增资款直接用于支付当时各项工程建设支出，未进入验资专户，出资程序存在瑕疵。为此，会计师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复核，对当年出资所形成资产进行盘点并审核其入账依据。

2011 年 8 月 10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增资出具了《关于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 万元增资情况的复核意见》

(XYZH/2011KMA1000-7 号), 认为以本次出资形成的相关资产真实存在, 入账价值适当, 本次增资不存在出资不实的情况。

4、评估师对发行人 2005 年 3 月第一次增资相关资产评估复核情况

2011 年 7 月,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受发行人委托对公司 2005 年第一次增资形成的相关资产进行评估。

2011 年 7 月 30 日,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估建筑物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市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11)第 2022 号)。确认委估建筑物在评估基准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 2,175.44 万元。

5、2008 年 3 月第二次增资时验资

2008 年 3 月, 禄源公司对博浩有限增资 1,200 万元, 博浩有限注册资本增至 3,200 万元。

2008 年 3 月 27 日, 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和正信验字[2008]第 5-11 号)对本次增资进行确认, 经验证: 截至 2008 年 3 月 27 日止, 博浩有限已收到禄源公司以货币资金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 万元。

6、2008 年 4 月整体变更时验资

2008 年 4 月 15 日, 博浩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2008 年 4 月 16 日, 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和正信验字[2008]5-12 号)确认: 本次整体变更以 2008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50,148,660.15 元为基础, 按 1.002973203:1 的比例折成股份有限公司股本 5,000 万股, 剩余 148,660.15 元转入资本公积, 博浩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经该《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 公司(筹)已取得禄源公司、柏老六等 39 名股东认缴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资本公积 148,660.15 元。

7、2008 年 6 月第三次增资时验资

2008 年 6 月，朱慧琳、张明科、赵延波、夏劲松、赵晓红五人以每股 5.60 元/股的价格对博浩生物增资 733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5,733 万元。

2008 年 6 月 12 日，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和正信验字[2008]第 5-26 号）对该次增资进行确认。经验证：截至 2008 年 6 月 12 日，公司已收到朱慧琳、张明科、赵延波、夏劲松、赵晓红五人认缴出资合计人民币 4,104.80 万元，其中 733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 3,371.80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入账。朱慧琳以货币资金出资，实际缴纳出资额 1,400 万元；张明科以货币资金出资，实际缴纳出资额 1,400 万元；赵廷波以货币资金出资，实际缴纳出资额 744.80 万元；夏劲松以货币资金出资，实际缴纳出资额 280 万元；赵晓红为货币资金出资，实际缴纳出资额 280 万元。

8、2011 年 5 月第四次增资时验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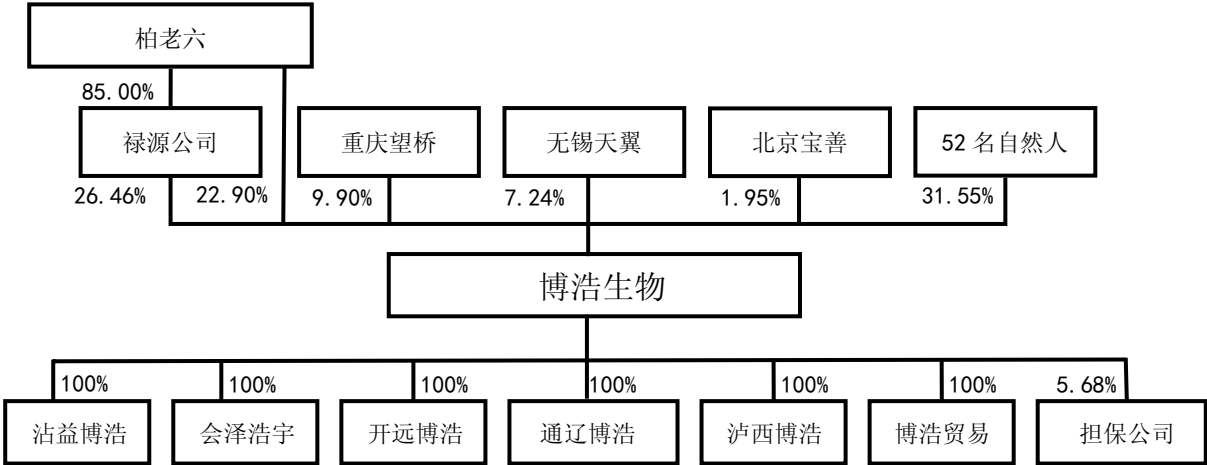
2011 年 5 月，重庆望桥、无锡天翼、北京宝善三家有限合伙企业以每股 8 元的价格对博浩生物增资，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7,086 万元。

2011 年 5 月 17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XYZH/2010KMA1079 号）对该次增资进行确认，经验证：截至 2011 年 5 月 17 日止，公司已收到重庆望桥、无锡天翼、北京宝善缴纳的出资额合计人民币 10,824 万元，其中 1,353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 9,471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入账。重庆望桥以货币资金出资，实际缴纳人民币 5,616 万元；北京宝善以货币资金出资，实际缴纳人民币 1,104 万元；无锡天翼以货币资金出资，实际缴纳人民币 4,104 万元。

五、发行人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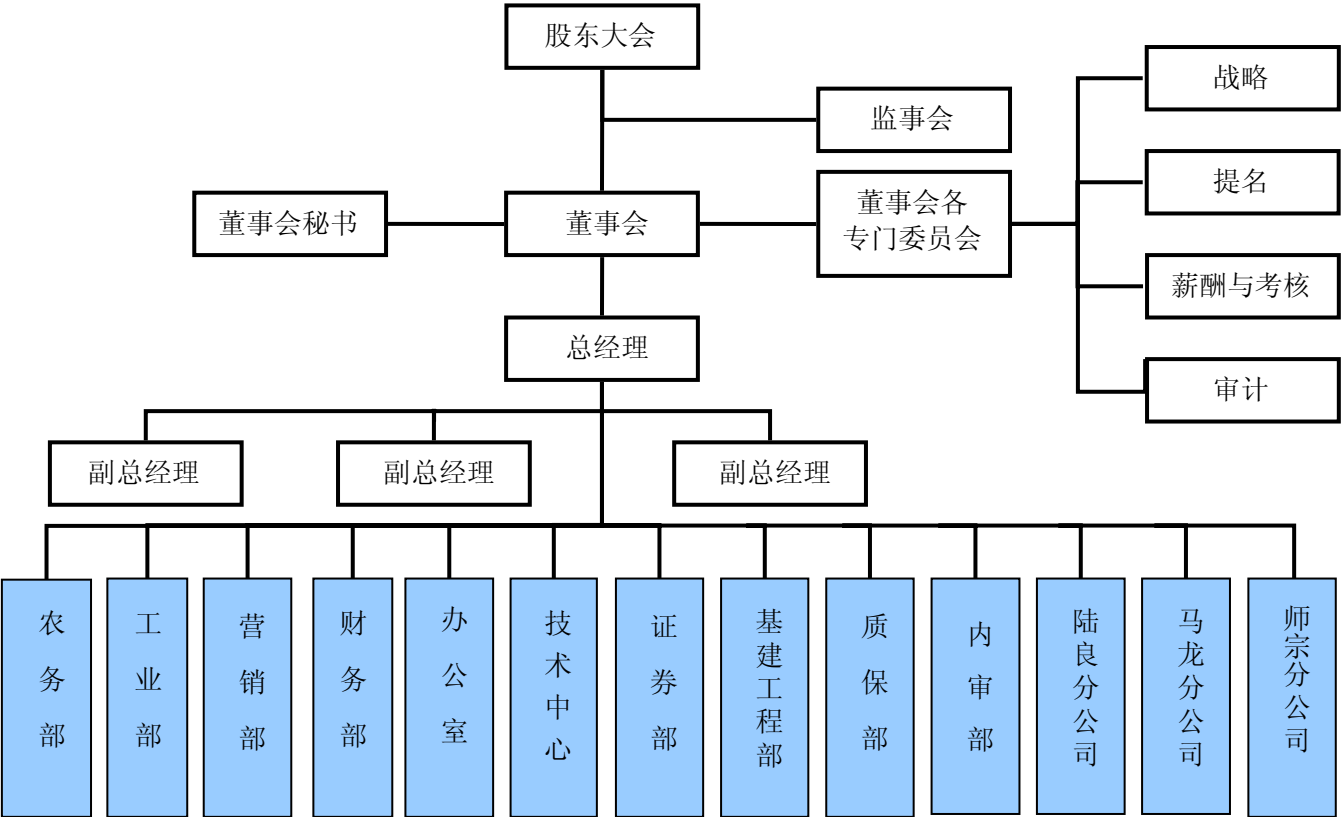
(一) 发行人股权结构

图 5-2 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二) 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

图 5-3 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1、公司各主要职能部门职责

表 5-14 公司主要职能部门职责表

序号	部门名称	具体职责
1	农务部	负责种植规划、种植计划落实和收购前准备；负责种子、农药等重要农用物资的采购和发放；负责全程技术指导和人员培训；负责鲜花收购和监督；负责鲜花收购的风险控制；负责鲜花的存储和调运；负责相关数据统计和农业宣传。
2	工业部	负责产品生产；根据生产计划做好各车间的生产安排，保证生产均衡稳定；进行生产管理，对工艺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确保安全、环保生产；负责生产过程的产品质量控制；根据设备保养计划及维护维修要求，做好设备保养安排；负责作业人员上岗培训工作。
3	营销部	负责销售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负责产品销售工作、售后服务及客户关系维护；收集市场信息；负责应收账款的催收、客户信用评级及风险控制管理；负责客户对产品质量的抱怨和投诉处理；负责除鲜花以外的生产物资供应。
4	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会计总体工作的开展；负责公司财务会计核算及财务管理；组织制定公司各项财务会计制度，并督促贯彻执行；编制公司财务计划、筹资计划，并组织实施。
5	办公室	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及进行年度总结；公司内控管理制度草拟；负责公司机要文件、档案管理工作；协助总经理和各部门处理、协调对外公共关系；传达和执行董事会、总经理各项决议和决定；人力资源管理及其他后勤工作。
6	技术中心	负责种子培育；编制年度产品研发计划；具体负责产品研发、工艺改进、生产设备研发和改进；技术情报收集；协助生产部门解决技术问题。
7	证券部	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及公司股权管理；负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筹备事宜及其他证券管理工作；负责公司与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及其他证券监管机构之间的沟通和联络工作。
8	基建工程部	负责公司基建工程的统一规划、规范化管理，确保公司基建项目的顺利实施；依照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建立健全公司基建工程的监督管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度；负责项目的概算、预算、决算；负责公司基建工程项目的监理、施工过程中存在问题的解决；负责相关设施的日常维护及维修工作。
9	质保部	建立和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及制定相关制度；负责质量目标的实施与统计分析，保证产品质量的持续改进；监督生产现场管理，负责产品过程质量检查，防止质量事故的发生；负责产成品检验控制；参与新产品开发阶段的测试评审，提供试验数据支持。
10	内审部	监督检查公司会计核算；对会计报表、财务决算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合法性进行审计并签署意见；对内控制度的健全、有效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审计。
11	陆良分公司	负责陆良县鲜花收购站点的管理、农户万寿菊种植的技术指导。
12	马龙分公司	负责马龙县鲜花收购站点的管理、农户万寿菊种植的技术指导。
13	师宗分公司	负责师宗县鲜花收购站点的管理、农户万寿菊种植的技术指导。

(三) 主要控股及参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人拥有 6 家全资子公司, 1 家参股公司。

1、沾益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8 年 3 月 3 日

注册资本: 678.10 万元

实收资本: 678.1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文金学

住所: 沾益县西平镇太平村

经营范围: 万寿菊浸膏提取生产、销售; 辣椒加工、销售; 饲料销售; 农产品研究开发, 深加工(粮食除外)以及货物进出口。

股本形成及演变情况: 沾益博浩系博浩有限于 2008 年 3 月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5.4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 张革先。

2008 年 4 月, 经博浩生物股东大会决议, 同意以机器设备对沾益博浩增资。2008 年 5 月, 经云南云能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评估报告》(云能评报字[2008]第 07 号), 上述机器设备评估值为 3,972,160.61 元。

2008 年 9 月 15 日, 云南瑞和鑫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瑞鑫诚验字[2008]第 07 号)对本次增资进行确认。

经验证, 截至 2008 年 4 月 30 日止, 公司已收到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3,835,989.85 元。其中设备评估值为 3,972,160.61 元, 全体股东确认价值为 3,835,989.85 元。经本次增资, 沾益博浩累计实收资本变更为 6,781,032.26 元。

2008 年 10 月 30 日, 沾益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沾益博浩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变更为 678.10 万元。

2011 年 3 月 11 日, 沾益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沾益博浩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变更为: 文金学。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沾益博浩总资产 42,110.72 万元, 净资产 8,660.08

万元，净利润 7,660.55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2、通辽市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辽博浩”）

成立时间：2011 年 3 月 10 日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实收资本：2,000 万元

住所：奈曼旗大沁他拉镇工业园区东区

法定代表人：柏永康

经营范围：种植加工技术研发；万寿菊、辣椒种植、收购、销售；万寿菊、辣椒加工

股本形成及变动情况：法人独资，博浩生物以货币资金出资，持股 10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通辽博浩总资产 7,711.62 万元，净资产 2,335.44 万元，净利润 335.44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3、会泽浩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会泽浩宇”）

成立时间：2011 年 3 月 15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0 万元

住所：会泽县金钟镇振兴街 98 号

法定代表人：杨见红

股本形成及演变情况：法人独资，博浩生物以货币资金出资，持股 100%

经营范围：辣椒种植、销售、收购、农产品销售，辣椒红色素、生产加工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会泽浩宇总资产 9,528.67 万元，净资产 620.41 万元，净利润-379.59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4、开远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远博浩”）

成立时间：2011 年 3 月 22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0 万元

住所：开远市灵泉办事处三台铺村委会老邓耳村

法定代表人：王彦评

股本形成及演变情况：法人独资，博浩生物以货币资金出资，持股 100%

经营范围：万寿菊种植、收购、粗加工、销售；其他农产品种植、收购粗加工、销售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开远博浩总资产 7,122.39 万元，净资产 6,027.26 万元，净利润 5,027.26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5、泸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西博浩”）

成立时间：2011 年 6 月 30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0 万元

住所：泸西县工业园区白水生物食品加工片区

法定代表人：柏荣生

经营范围：国内贸易、物资购销、万寿菊种植、收购、加工、销售、饲料销售及其他农产品开发加工

股本形成及变动情况：法人独资，博浩生物以货币资金出资，持股 10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泸西博浩总资产 2,604.15 万元，净资产 913.77 万元，净利润-86.23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6、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1 年 12 月 12 日

注册资本：600 万元

实收资本：600 万元

住所：沾益县西平镇太平村委会

法定代表人：柏老六

股本形成及变动情况：法人独资，博浩生物以货币资金出资，持股 100%。

经营范围：植物提取物、农副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博浩贸易总资产 600.00 万元，净资产 598.71 万元，净利润-1.29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7、沾益县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参股公司）

成立时间：2004 年 4 月 14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0 万元

住所：沾益县中小企业局院内

经营范围：为地方各类企业获取商业银行贷款、发行债券、办理票据贴现、融资业务担保信用保证、管理政府委托的担保基金、办理政府委托的专项担保资金的担保业务、办理县政府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沾益县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沾益县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568.10 万元，持股比例 56.81%；沾益县云龙有限责任公司等 8 家法人股东出资 375.10 万元，持股比例 37.51%；博浩生物出资 56.80 万元，持股比例 5.68%。

六、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柏老六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2.90%股份，通过公司第一大股东禄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26.46%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49.36%股份，柏老六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此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为禄源公司、重庆望桥以及无锡天翼。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柏老六，男，1965 年生，身份证号码：53222719650516XXXX，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住所为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文化路西段。

（二）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法人股东情况

1、禄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禄源公司持有公司 1,875 万股，持股比例 26.46%，系发行人第一大股东。禄源公司概况具体如下：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沾益县禄源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曲靖市小坡

法定代表人：柏老六

注册资本：26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

设立时间：2001 年 9 月 12 日

经营范围：漂浮营养盘生产、基质、农用地膜生产、塑料包装材料生产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禄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4,882.04 万元、净资产为 12,701.10 万元，2011 年度归属母公司净利润为 5,632.24 万元。

(2) 禄源公司设立时情况。

① 设立情况

禄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9 月 12 日，由沾益县原集体所有制企业小坡砖厂改制设立，其中小坡砖厂以建筑物及构筑物出资人民币 160 万（集体股）出资，持股比例 61.50%；柏老六出资 100 万元，持股比例 38.50%，注册资本 260 万元。

A、小坡砖厂情况

根据原小坡砖厂主管部门沾益县沾益乡政府相关文件，小坡砖厂始建于上世纪七十年代，是沾益县首家轮窑制砖厂，属乡集体所有制企业，注册资本人民币 160 万元，主营业务为：红砖生产与销售。

B、小坡砖厂改制与柏老六共同组建禄源公司

2001 年 2 月 7 日，为盘活小坡砖厂闲置资产，摆脱长期停产的不良状况，沾益县乡镇企业管理局以《关于小坡砖厂改制组建沾益禄源有限责任公司及转产请示的批复》（沾乡企字[2001]第 9 号）批准由小坡砖厂及柏老六共同组建有限责任公司，开发新产品。

2001 年 8 月 15 日，曲靖鑫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曲鑫会验字[2001]第 15 号），对小坡砖厂与柏老六共同出资组建禄源公司事项进行确认，其中柏老六出资 100 万元。2001 年 9 月 12 日，沾益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向

禄源公司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号为：5303281001003。同日，沾益县小坡砖厂法人资格被注销，由沾益乡企业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沾益乡企管办”）主任兼沾益县小坡砖厂法定代表人严显厚行使股东权利，股权结构如下：

表 5-15 禄源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表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形式
1	严显厚	160.00	61.50	实物
2	柏老六	100.00	38.50	货币
合计		260.00	100.00	-

（3）股权变更及转让情况

① 股权变更

2002 年 9 月 25 日，根据沾益县沾益乡人民政府《关于委托沾益乡企业办管理原小坡砖厂集体资产的通知》（乡政发[2002]63 号），禄源公司原小坡砖厂集体股权由沾益乡企业管理办公室实施全权管理，禄源公司股东由严显厚变更为沾益乡企业管理办公室。

2002 年 9 月 28 日，禄源公司向沾益县工商局提交《公司变更登记申请书》，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表 5-16 股东变更后禄源公司股权结构表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形式
1	沾益乡企业管理办公室	160.00	61.50	资产
2	柏老六	100.00	38.50	货币
合计		260.00	100.00	-

② 2002 年股权转让

2002 年 10 月 21 日，经禄源公司第四次股东会审议，同意沾益县沾益乡企管办将其所管理的原小坡砖厂集体资产作价人民币 160 万元对自然人柏老六、陈云飞进行转让，其中：柏老六受让 121 万元，陈云飞受让 39 万元。

2002 年 10 月 22 日，沾益乡企管办、柏老六、陈云飞作为甲、乙、丙三方签订《内部转股协议》对本次集体资产转让相关事宜进行确认，本次转让股款金额为人民币 160 万元。

2002年11月6日,沾益乡人民政府以《关于同意沾益乡企业办转让小坡砖厂集体资产的通知》(乡政发[2002]69号)同意沾益乡企管办将原小坡砖厂集体资产(股权)160万元对柏老六、陈云飞进行转让。

2002年10月23日,禄源公司向沾益县工商局提交工商变更登记申请,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表 5-17 2002 年股权转让后禄源公司股权结构表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柏老六	221.00	85.00
2	陈云飞	39.00	15.00
合计		260.00	100.00

③ 关于 2002 年股权转让事项的说明

A、转让程序存在瑕疵

鉴于国务院《关于加强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发[1995]35号)及曲靖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农村集体资产管理的通知》(曲政发[1998]9号)中均明确规定“集体资产通过拍卖、转让或者由于实行租赁经营、股份经营、联营及中外合资、合作经营等方式而发生所有权或使用权转移时,必须进行资产评估,并以评估价值作为转让所有权或使用权的依据。集体资产评估要遵循真实、科学、公开、可行的原则,评估结果要按权属关系经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大会或成员代表大会确认。”2002年10月,沾益乡企管办未经评估即对柏老六等人转让原小坡砖厂集体资产不符合当时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定,转让程序存在瑕疵。

B、评估复核及有权部门确认情况

受发行人、禄源公司共同委托,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禄源公司2002年9月30日的企业净资产进行追溯评估,并于2012年3月3日出具《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12]第2008号),经评估,2002年9月30日,禄源公司资产整体价值为177.72万元,以沾益乡企管办持股61.50%比例计算,沾益乡企管办所持禄源公司股权评估价值为109.30万元。

2012年3月7日,沾益县人民政府出具《关于对沾益县禄源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事项的确认函》对禄源公司前述评估结果予以确认。

2012年3月7日,沾益县西平镇人民政府(原沾益县沾益乡政府撤消后其

权利承继机关), 出具《关于对 2002 年沾益乡企管办向柏老六等人转让原小坡砖厂集体资产相关事项的说明》确认原沾益乡企管办对小坡砖厂集体资产具有处分权。2002 年 10 月, 沾益乡企管办将小坡砖厂集体资产向柏老六及陈云飞进行转让, 相关方案经沾益乡党委、乡政府批准, 转让价款人民币 160 万元系双方平等协商确定, 本次转让行为真实、结果有效, 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4) 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 2002 年沾益乡企管办向柏老六等人转让原小坡砖厂集体股权事项已取得当时集体资产管理部门批准, 但未按规定履行相关评估手续, 转让程序存在一定瑕疵。

但鉴于该股权转让价格系当事各方充分平等协商确定, 股权转让事项已经相关有权部门批准及确认, 且 2011 年, 沾益县人民政府、沾益县工业经贸和科技信息化局、曲靖市农业局、曲靖市人民政府分别出具相关文件或意见, 对前述事项进行确认, 此外, 根据 2012 年 3 月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禄源公司 2002 年股权转让时净资产进行的追溯评估及沾益县人民政府对评估结果的确认, 该股权转让事项定价合理, 不存在侵害集体资产利益情形。

保荐机构认为: 2002 年, 原小坡砖厂集体股权转让行为真实, 结果有效, 且已于 2002 年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对本次发行不构成实质影响。

(5) 发行人律师意见

经核查, 发行人律师认为, 2002 年沾益乡企管办向柏老六等人转让原小坡砖厂集体股权未按规定履行相关评估手续, 在转让程序方面存在一定瑕疵, 但经核查该次转让股权的价格公允, 未损害集体利益, 已取得有权部门的认可, 财产权转移手续已办理完毕, 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该事项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2、重庆望桥达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 重庆望桥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重庆望桥持有公司 702 万股股份, 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9.90%。

表 5-18 重庆望桥达瑞股权投资中心简况表

成立时间	2011 年 4 月 26 日
合伙期限	2011 年 4 月 26 日至 2031 年 4 月 25 日
认缴出资额	10,000 万元
主要经营场所	重庆市渝北区迎龙大道 19 号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号	500112200023483
执行事务合伙人	重庆顶峰投资管理中心/施贲宁
经营范围	对未上市企业股权投资及相关业务

重庆望桥出资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表 5-19 重庆望桥合伙人及出资情况表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合伙方式
1	重庆顶峰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货币资金	1,000.00	441.60	10.00	普通合伙
2	郭 瑞	货币资金	1,600.00	961.76	16.00	有限合伙
3	冯 凌	货币资金	1,500.00	1500.00	15.00	有限合伙
4	张人予	货币资金	1,400.99	792.99	14.01	有限合伙
5	陈佳涛	货币资金	1,385.21	800.00	13.85	有限合伙
6	施贲宁	货币资金	1,000.00	607.84	10.00	有限合伙
7	杨旭元	货币资金	400.50	400.50	4.01	有限合伙
8	王云杰	货币资金	400.25	400.25	4.00	有限合伙
9	李婧菁	货币资金	400.00	400.00	4.00	有限合伙
10	肖安敏	货币资金	312.80	312.80	3.13	有限合伙
11	黄 文	货币资金	300.25	300.25	3.00	有限合伙
12	陈 曦	货币资金	250.00	250.00	2.50	有限合伙
13	曾 辉	货币资金	50.00	50.00	0.50	有限合伙
合计			10,000.00	7,217.99	100.00	-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重庆望桥总资产 7,227.76 万元，净资产 7,214.7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重庆望桥合伙人基本情况

① 法人合伙人—重庆顶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介绍

表 5-20 重庆顶峰投资管理中心合伙人及出资情况表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合伙方式
1	重庆望桥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0.00	1.00	1.00	普通合伙
2	杨旭元	货币资金	450.00	45.00	45.00	有限合伙
3	冯 凌	货币资金	290.00	29.00	29.00	有限合伙

4	郭 瑞	货币资金	150.00	15.00	15.00	有限合伙
5	郭 辉	货币资金	100.00	10.00	10.00	有限合伙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	

重庆顶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介绍

重庆望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4 月，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由杨旭元、郭瑞及施贲宁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设立，其中杨旭元出资 75 万元，持股 75%；郭瑞出资 15 万元，持股 15%；施贲宁出资 10 万元，持股比例 10%。

杨旭元，男，身份证号：53012119721223XXXX，2000 年至今任昆明市晨曦冷库总经理，2011 年 1 月至今，任东方顶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望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冯凌，女，身份证号：53010219780124XXXX，2002 年至 2007 年任云南天瑞金钟药业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8 年至今任云南天瑞金钟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郭瑞，男，身份证号：14010219750509XXXX，2005 年至 2007 年任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助理；2007 年至 2008 年，TCL 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助理，2008 年至今，自由职业。

郭辉，女，身份证：42010419780325 XXXX，2004 年 4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0405）证券事务代表，2006 年 3 月至今未在任何单位任职。郭辉与施贲宁（简历见下）系夫妻关系。

② 自然人合伙人介绍

张人予，男，身份证号：53010219730725XXXX，1994 年至 2000 年为云南省进出口公司职员；2002 年至今任云南天瑞金钟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郭瑞（简历见前“重庆顶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介绍”）

冯凌（简历见前“重庆顶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介绍”）

陈佳涛，女，身份证号：53010219750215XXXX，2000 年至 2008 年任云南艺地广告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8 年至今任望桥投资有限公司部门经理。

李婧菁，女，身份证号：53010219760111XXXX，2004 年至 2006 年在建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信贷部、审批办、风险管理部任职；2006 年至 2008 年，任昆

明天瑞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9 年 4 月至今，创办云南中瑞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施贲宁，男，身份证号：36010319660429XXXX，2000 年至 2011 年 4 月任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律师；2011 年 1 月-2011 年 11 月任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 4 月至今任重庆望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重庆顶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负责人，重庆望桥达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负责人。施贲宁与郭辉（简历见上）系夫妻关系。

杨旭元（简历见前“重庆顶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介绍”）

肖安敏，男，身份证号：53010319740423XXXX，2005 年至 2008 年，昆明北纬科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8 年至今任云南中天恒泰建筑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黄文，男，身份证号：53010219680223XXXX，2006 年至今任云南嘉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文产投资控股集团云文（北京）影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王云杰，男，身份证号：11010519531017XXXX，1995 年至今，北京众鑫律师事务所律师。

曾辉，男，身份证号：42010719770201XXXX，2007 年至 2009 年北京创意艺能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至 2010 年任华融财富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执行总裁；2010 年至今任云南文化产业投资控股集团云文（北京）影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北京合众思睿广告有限公司董事。

陈曦，女，身份证号：23010319820213XXXX，2007 年至今任满洲里铁福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总裁；2010 年至今任云南文化产业投资控股集团云文（北京）影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2010 年至今任北京合众思睿广告有限公司董事。

（3）重庆望桥合伙人与公司、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介机构之间关联关系说明

重庆望桥合伙人（包括重庆顶峰投资管理中心合伙人）与公司、公司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介机构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的情形。

3、无锡天翼正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无锡天翼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无锡天翼持有公司 513 万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7.24%。

表 5-21 无锡天翼正元投资中心简况表

成立时间	2010 年 9 月
合伙期限	20 年
认缴出资额	20,000 万元
主要经营地	江苏省无锡惠山经济开发区政和大道 189 号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注册号	320200000188173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丹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

无锡天翼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表 5-22 无锡天翼正元投资中心合伙人及出资情况表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合伙方式
1	刘 丹	货币	85.00	85.00	0.40	普通合伙
2	任乐天	货币	15,850.00	15,850.00	75.48	有限合伙
3	杨振球	货币	2,075.00	2,075.00	9.88	有限合伙
4	无锡金惠创业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2,000.00	2,000.00	9.52	有限合伙
5	北京天翼汇融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990.00	990.00	4.71	有限合伙
合计			21,000.00	21,000.00	100.0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无锡天翼总资产 20,689.25 万元，净资产 20,689.25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无锡天翼合伙人基本情况

① 自然人合伙人介绍

刘丹，男，籍贯湖南，身份证号 42011119780313XXXX，1990 年 9 月至 1996 年 7 月就读于湖南省澧县第一中学；1996 年 9 月至 2000 年 7 月就读于湖北武汉华中理工大学（现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本科；2000 年 8 月至 2002 年 8 月任北京华旗资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2 年 9 月至 2004 年 8 月就读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系（硕士研究生）；2004 年 9 月至 2011 年 7 月就读

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系（博士研究生）；2009 年至今任北京天翼汇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无锡天翼正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任乐天，男，籍贯江苏，身份证号 32021919820220XXXX，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4 月为 ERNST RUSS（ASIA）GMBH 租船部职员；2006 年 5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现场项目经理；2008 年 3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分段车间主任；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采购部部长助理；2010 年 3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 年 6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靖江市润元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2011 年 3 月至今任江苏扬子长博造船有限公司总经理。

杨振球，男，籍贯湖南，身份证号 42011119651003XXXX，1989 年 7 月至 1996 年 4 月在中国有色金属进出口公司从事进出口工作；1996 年 5 月至 1998 年 3 月任中国华源集团投资部副经理；1998 年 4 月至 2000 年 10 月任深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部长；2000 年 11 月至 2003 年 2 月任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3 年 3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深圳中科智长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香港长富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主要从事境内外股权投资及证券投资；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光大控股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负责股权投资业务；2010 年 12 月至今为江南资本创始人及管理合伙人。

② 无锡市金惠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

5-23 无锡市金惠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简况表

名称	无锡市金惠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6 年 11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206000009715
法定代表人	薛建军
经营范围	对科技型企业的风险战略投资及科技型人才的创业投资，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无锡金惠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由 A、无锡惠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国有控股）；B、无锡惠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国有控股）；C、无锡市惠山白蚁防治有限公司；D、无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国有控股）出资组建，持股比例分别为：62.50%、35.00%、2.00%、0.50%。

A、无锡惠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国有控股）股权结构

无锡惠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由 a、无锡惠新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国有控股）；b、无锡市惠山区商业集团公司（集体所有制）出资组建，持股比例分别为：70%、30%。

a、无锡惠新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结构

无锡惠新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由无锡市惠山区生产力促进中心（事业单位法人）、无锡惠山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总公司（事业单位法人）、无锡市惠山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事业单位法人）出资组建，持股比例分别为：10%、10%、80%。

b、无锡市惠山区商业集团公司（集体所有制）股权结构

无锡市惠山区商业集团公司（集体所有制）股权结构为 100%集体所有制。

B、无锡惠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国有控股）股权结构

无锡惠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由 a、无锡惠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国有控股，股权结构见前“A、无锡惠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结构”）；b、无锡市惠山区现代企业制度研究会（社团法人，100%国资）出资组建，持股比例分别为：5%、95%。

C、无锡市惠山白蚁防治有限公司股权结构

无锡市惠山白蚁防治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 万元，由 a、无锡市惠山测绘有限公司；b、无锡市新燕房地产开发公司（集体所有制）出资组建，持股比例分别为：16.67%、83.33%。

a、无锡市惠山测绘有限公司股权结构

无锡市惠山测绘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由 I、无锡市惠山新燕置业服务有限公司；II、无锡市新燕房地产开发公司（集体所有制）出资组建，持股比例分别为：10%、90%。

I、无锡市惠山新燕置业服务有限公司股权结构

无锡市惠山新燕置业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由无锡市新燕房地产开发公司（集体所有制，股权结构见下“II、无锡市新燕房地产开发公司股权结

构”）、无锡市惠山白蚁防治有限公司（股权结构见前“C、无锡市惠山白蚁防治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出资组建，持股比例分别为：50%、50%。

II、无锡市新燕房地产开发公司（集体企业）股权结构

无锡市新燕房地产开发公司注册资本 800 万元，由无锡市惠山区级机关房产管理中心（事业单位法人）出资组建，持股比例 100%。

b、无锡市新燕房地产开发公司（集体所有制）股权结构

详见前“II、无锡市新燕房地产开发公司（集体企业）股权结构”。

D、无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国有控股）股权结构

无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3,122.44 万元，由 a、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国有独资）；b、江苏省无锡蠡园经济开发区发展总公司（国有独资）；c、无锡威孚力达催化净化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上市公司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Z000581”持股 94.81%的控股子公司）出资组建，持股比例分别为：98.54%、0.73%、0.73%。

③ 北京天翼汇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结构

表 5-24 北京天翼汇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况表

名称	北京天翼汇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 年 11 月 3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企业类型	自然人控股及持股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110105012379941
法定代表人	刘丹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项目咨询

北京天翼汇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由刘丹、匡澜、吴旭、刘英豪、严鑫厚出资设立，持股比例分别为：33.80%、30.60%、30.60%、4.00%、1.00%。

（3）无锡天翼合伙人与公司、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介机构之间关联关系说明

无锡天翼合伙人与公司、公司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介机构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的情形。

(三) 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第一大股东为禄源公司, 其持有公司 26.46% 股份, 禄源公司除持有公司 26.46% 股份外, 另持有曲靖禄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禄源物流”) 83.33% 的股权。

禄源物流成立于 2009 年 8 月 25 日, 由禄源公司与柏冠羽(柏冠羽与柏老六为父子关系) 共同出资设立, 现持有注册号为 53030010001428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与主要经营地: 曲靖市环城北路(小坡), 经营范围: 仓储(非易燃物), 停车、物流信息服务, 矿用物资、五金机电产品、矿用金属材料销售; 经营期限: 自 2009 年 8 月 25 日至 2059 年 8 月 25 日。法定代表人: 柏老六。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禄源物流股权结构如下:

表 5-25 禄源物流股权结构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禄源公司	660.00	66.00
2	柏冠羽	340.00	34.00
合计		1,000.00	100.00

除此之外, 禄源公司未控制或经营其他企业。

2、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柏老六直接持有公司 22.90% 股份, 通过公司第一大股东禄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26.46% 股份, 合计持有公司 49.36% 股份, 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柏老六先生除持有公司 22.90% 股份以及持有禄源公司 85.00% 股份, 并通过禄源公司间接控制禄源物流外, 未控制或经营其他企业。禄源公司简介见本节“六、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四) 公司的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表 5-26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表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份	比例 (%)	股份	比例 (%)
1	禄源公司	有条件限售股份	1,875.00	26.46	1,875.00	19.83
2	柏老六		1,622.50	22.90	1,622.50	17.16
3	重庆望桥		702.00	9.90	702.00	7.43
4	无锡天翼		513.00	7.24	513.00	5.43
5	解应贵		250.00	3.53	250.00	2.65
6	张明科		250.00	3.53	250.00	2.65
7	朱慧琳		250.00	3.53	250.00	2.65
8	柏泳兵		170.00	2.40	170.00	1.80
9	北京宝善		138.00	1.95	138.00	1.46
10	赵廷波		133.00	1.88	133.00	1.41
11	范丽蓉		100.00	1.41	100.00	1.06
12	赵明元		90.00	1.27	90.00	0.95
13	张存香		63.00	0.89	63.00	0.67
14	刘黎明		62.50	0.88	62.50	0.66
15	刘 春		50.00	0.71	50.00	0.53
16	杨有平		50.00	0.71	50.00	0.53
17	蒋定君		50.00	0.71	50.00	0.53
18	范 豪		50.00	0.71	50.00	0.53
19	李石秀		50.00	0.71	50.00	0.53
20	夏劲松		50.00	0.71	50.00	0.53
21	赵晓红		50.00	0.71	50.00	0.53
22	张革先		45.00	0.64	45.00	0.48
23	柏寿生		40.00	0.56	40.00	0.42
24	李合银		40.00	0.56	40.00	0.42
25	徐书安		30.00	0.42	30.00	0.32
26	李正江		29.00	0.41	29.00	0.31
27	袁慧萍		25.00	0.35	25.00	0.26
28	王林辉		25.00	0.35	25.00	0.26
29	唐 凯		25.00	0.35	25.00	0.26
30	仲林强		20.00	0.28	20.00	0.21
31	王亚波		20.00	0.28	20.00	0.21
32	张赋宇		20.00	0.28	20.00	0.21
33	林 震		20.00	0.28	20.00	0.21
34	梁国兴		17.00	0.24	17.00	0.18
35	王 丹		15.00	0.21	15.00	0.16
36	董绍明		15.00	0.21	15.00	0.16
37	马永惠		15.00	0.21	15.00	0.16
38	柏荣生		12.00	0.17	12.00	0.13
39	李菊仙		10.00	0.14	10.00	0.11
40	陈学康		10.00	0.14	10.00	0.11
41	王彦评		5.00	0.07	5.00	0.05
42	张竹粉		5.00	0.07	5.00	0.05

43	何建祥		5.00	0.07	5.00	0.05
44	张治国		5.00	0.07	5.00	0.05
45	杨志坚		5.00	0.07	5.00	0.05
46	马程红		5.00	0.07	5.00	0.05
47	马海发		5.00	0.07	5.00	0.05
48	何 平		5.00	0.07	5.00	0.05
49	杨见红		5.00	0.07	5.00	0.05
50	文金学		5.00	0.07	5.00	0.05
51	万明华		5.00	0.07	5.00	0.05
52	尹家兴		5.00	0.07	5.00	0.05
53	保石安		5.00	0.07	5.00	0.05
54	梁 凤		5.00	0.07	5.00	0.05
55	尹兆富		5.00	0.07	5.00	0.05
56	胡平华		5.00	0.07	5.00	0.05
57	雒会娟		4.00	0.06	4.00	0.04
有条件限售股小计			7,086.00	100.00	7,086.00	74.94
本次发行的股份			-	-	2,370.00	25.06
合计			7,086.00	100.00	9,456.00	100.00

(二) 公司股份性质

公司本次发行前的股份为社会法人股和自然人股，不存在国有股和外资股。

(三) 前十名股东情况

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表 5-2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序号	股东	股份(万股)	出资比例(%)
1	禄源公司	1,875.00	26.46
2	柏老六	1,622.50	22.90
3	重庆望桥	702.00	9.90
4	无锡天翼	513.00	7.24
5	解应贵	250.00	3.53
6	张明科	250.00	3.53
7	朱慧琳	250.00	3.53
8	柏泳兵	170.00	2.40
9	北京宝善	138.00	1.95
10	赵廷波	133.00	1.88
合计		5,903.50	83.32

(四) 自然人股东在公司任职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共有 57 名股东，其中自然人股东 53 名。自然人股东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中、高层管理人员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5-28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在公司任职情况表

序号	股东姓名	职务
1	柏老六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刘 春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3	袁慧萍	公司财务总监
4	仲林强	副总经理
5	马海发	副总经理
6	梁国兴	公司总工程师
7	徐书安	监事会主席
8	胡平华	工程部经理、总经理助理
9	张革先	分公司经理
10	王林辉	分公司经理
11	王彦评	开远博浩执行董事
12	张竹粉	农务部副经理
13	何建祥	项目办主任
14	张治国	监事、办公室副主任
15	杨志坚	办公室副主任
16	杨见红	会泽浩宇执行董事
17	文金学	沾益博浩总经理
18	尹家兴	站长
19	保石安	站长
20	尹兆富	工业部副经理

(五) 发行前各股东的关联关系及持股比例

公司股东柏老六先生除持有公司 22.90%股份外，同时持有公司第一大股东禄源公司 85%股份，禄源公司持有公司 26.46%股份。因此，柏老六先生合计持有公司 49.36%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股东柏荣生为柏老六先生三哥，持有公司 0.82%股份；柏寿生为柏老六先生四哥，持有公司 0.70%股份；柏泳兵为柏老六先生侄子，持有公司 2.40%股份；张存香为柏荣生妻子，持有公司 0.89%股份；张治国为张存香弟弟，持有公司 0.07%股份。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本次发行前公司各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 最近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情况

1、新增自然人股东简介

2011 年 4 月 18 日至 2011 年 5 月 17 日，公司自然人股东仲林强、赵明元、徐书安、梁国兴、张革先、柏荣生、柏泳兵、朱兴锁向李正江、尹兆富、胡平华、王亚波、雒会娟、李菊仙、张赋宇、马永惠、陈学康、李合银、林震转让了其所

持有的部分或全部股份（其中朱兴锁转让其所持有全部股份），新增自然人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李合银，男，身份证号：37070219590907XXXX，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鹏湾一村；2004年-2011年历任上海东银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持股比例0.56%。

李正江，男，身份证号：53030219740904XXXX，住所：曲靖市麒麟区麒麟北路；1992年7月至今在曲靖卷烟厂工作，持股比例0.41%。

王亚波，女，身份证号：33022419810201XXXX，住所：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2001年-2003年，在杭州市神龙电脑科技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3年至今在杭州品茗科技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会计、财务经理、财务总监，持股比例0.28%。

林震，男，身份证号：53011219760831XXXX，住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西苑开发小区；2001年8月-2006年8月在云南云天化集团国际三环分公司工作，2006年8月至今在云南振乾商贸有限公司工作，持股比例0.28%。

张赋宇，男，身份证号：53222719741202XXXX，住所：昆明市盘龙区世博路世博生态城；2005年至今任云南天铎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持股比例0.28%。

马永惠，女，身份证号：51021119510805XXXX，住所：重庆市江北区邦渝花苑；自1997年退休，退休前为重庆织布厂单位职工，持股比例0.21%。

李菊仙，女，身份证号：53222719600820XXXX，住所：曲靖市师宗县彩云镇红旗农场；2000-2010年自由职业，2010年5月在曲靖东达园林绿化有限公司从事绿化员工作，持股比例0.14%。

陈学康，男，身份证号：53222719740824XXXX，住所：曲靖市师宗县丹凤镇漾月东路；2001年-2003年任曲靖市师宗县物资公司出纳，2003年至今担任曲靖市物资再生利用有限公司师宗分公司副经理，持股比例0.14%。

尹兆富，男，身份证号：53032319781206XXXX，住所：曲靖市师宗县竹基乡抵鲁村委会他谷村；2004年至今在博浩生物工作，历任加工厂厂长、工业部副经理，持股比例0.07%。

胡平华，男，身份证号 53220119631013XXXX，住所：曲靖市沾益县西平镇天生路；2004年至今在博浩生物工作，历任工业部部长、总经理助理，持股比例0.07%。

雒会娟，女，身份证号：22010219690521XXXX，住所：广州市天河区龙口西路；2000年6月-2008年10月任德国莱茵技术（广东）有限公司工程师，2008年11月至今任UL美华认证有限公司部门经理，持股比例0.06%。

2、新增有限合伙企业股东简介

2011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次股东大会（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重庆望桥、无锡天翼、北京宝善三家有限合伙企业对博浩生物增资的决议。重庆望桥增资5,616万元，折为702万股公司股份，占增资后公司总股本9.90%；无锡天翼增资4,104万元，折为513万股公司股份，占增资后公司总股本7.24%；北京宝善增资1,104万元，折为138万股公司股份，占增资后公司总股本1.95%。

重庆望桥与无锡天翼介绍见本节“六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1）北京宝善基本情况介绍

表 5-29 北京宝善恒成投资管理中心简况表

名称	北京宝善恒成投资管理中心
成立时间	2011年4月19日
合伙期限	永久
认缴出资额	1,104万元
主要经营地	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中街甲27号301室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号	110101013809066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博熙
经营范围	投资与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

表 5-30 北京宝善恒成投资管理中心合伙人及出资情况表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方式
1	李博熙	货币	5.00	0.45	普通合伙
2	梁 磊	货币	939.00	85.05	有限合伙
3	蒋晓星	货币	160.00	14.50	有限合伙
合计			1,104.00	100.00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北京宝善总资产1,104.06万元，净资产1,104.0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 北京宝善合伙人介绍

李博熙，男，身份证号：53010319770709XXXX，2001年毕业于云南大学法学院，学士学位。2001-2010年在云南省公证处担任公证员。2011年5月至今任北京宝善资本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磊，男，身份证号：53010319790309XXXX，墨尔本大学法学学士，墨尔本大学商学学士，2007-2009年在德意志银行投资银行部工作，2009年-2011年任新天域资本副总裁，2011年3月至今任北京宝善资本总裁。

蒋晓星，男，身份证号：11010819810319XXXX，2005年6月至2007年4月任香港华富集团副经理；2005年7月至2009年3月任德意志银行（香港）副总经理，2009年10月至2011年2月任新天域资本投资经理；2011年3月至今任宝善资本副总裁。

(3) 北京宝善合伙人与公司、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介机构之间关联关系说明

北京宝善合伙人与公司、公司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介机构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情形。

(七)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第一大股东禄源公司、实际控制人柏老六，柏老六亲属柏荣生、柏寿生、柏泳兵和张存香承诺：自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柏老六先生同时承诺在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股东刘春、徐书安、张治国、仲林强、袁慧萍、马海发承诺：自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股东梁国兴、张革先（两人为公司原高管）承诺：自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股东李正江、尹兆富、胡平华、王亚波、雒会娟、李菊仙、张赋宇、马永惠、陈学康（九人受让股份为原高管、监事或者柏老六亲属持有股份）承诺：自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股东重庆望桥、无锡天翼、北京宝善承诺：如自其完成对公司投资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实现在A股市场公开发行并上市，则其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自其完成对公司投资之日起12个月之后，公司实现在A股市场公开发行并上市，则其自2011年5月31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其他股东承诺：自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八、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等情况

公司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也不曾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 200 人的情况。

九、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含子公司）在职员工 282 人。公司近三年在职员工人数变化情况如下：

表 5-31 公司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表

时间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员工人数(人)	102	108	282

(二) 员工专业结构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员工的专业结构情况如下:

表 5-32 员工专业结构表

岗位类别	人数(人)	比例(%)
生产人员	130	45.94
行政人员	103	36.75
技术人员	18	6.36
研发人员	7	2.47
销售人员	7	2.47
财务人员	17	6.01
合计	282	100.00

(三) 员工受教育程度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员工受教育程度如下:

表 5-33 员工受教育程度分布表

学历	人数(人)	比例(%)
本科以上	26	9.19
大专	35	12.72
中专(职高)	139	49.12
高中及以下	82	28.98
合计	282	100.00

(四) 员工年龄分布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员工年龄分布情况如下:

表 5-34 员工年龄分布表

年龄区间	人数(人)	比例(%)
30 岁以下	53	18.73
30-40 岁	145	51.24
40-50 岁	80	28.62
50 岁以上	4	1.41
合计	282	100.00

(五) 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情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地方性劳动政策的规定, 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 同时公司参照《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云南省社会保

险费征缴条例》、《云南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条例实施办法》等地方相关政策，报告期内逐步建立健全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制度。目前，发行人已全员执行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制度，按期为员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失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报告期内，发行人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

1、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1) 社会保险缴存比例

2009-2011 年，发行人社会保险缴存比例具体如下：

表 5-35 公司及子公司“五险”缴存比例

类别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博浩生物	沾益博浩	通辽博浩	会泽浩宇	开远博浩	泸西博浩	博浩生物	沾益博浩	博浩生物	沾益博浩
养老保险	单位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个人	8%	8%	8%	8%	8%	8%	8%	8%	8%	8%
医疗保险	单位	10%	10%	10%	10%	10%	8%	10%	10%	10%	10%
	个人	2%	2%	2%	2%	2%	2%	2%	2%	2%	2%
失业保险	单位	2%	2%	2%	2%	2%	2%	2%	2%	1.4%	1.4%
	个人	1%	1%	1%	1%	1%	1%	1%	1%	0.7%	0.7%
工伤保险	单位	1.1%	1.1%	1.2%	1.2%	1%	1%	1.1%	1.1%	0.6%	0.6%
	个人	-	-	-	-	-	-	-	-	-	-
生育保险	单位	0.9%	0.9%	1%	1%	1%	1%	0.9%	0.9%	1%	1%
	个人	-	-	-	-	-	-	-	-	-	-

注：公司子公司会泽浩宇、通辽博浩、开远博浩、泸西博浩分别于 2011 年 3-6 月设立，因此 2008-2010 年度在当地无社保缴存记录，2011 年 12 月，发行人成立全资子公司博浩贸易，该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并未招聘新员工。

(2) 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2009-2011 年，发行人社会保险缴纳情况具体如下：

表 5-36 “五险”缴纳情况表

时间	员工人数(人)	缴费人数(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102	99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08	106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82	238

注：员工人数为各期末在职人数，由于公司每月根据上月末在职员工人数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因此，缴纳人数为各期末次月的缴纳人数。发行人 282 人中，由于其中 30 人为退休返聘或超龄返聘，只需缴纳社会保险人数为 252 人。此外，由于会泽浩宇新招聘 14 名员工手续不全，因此暂未办理。

(3) 社会保险缴纳情况说明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总数 282 人与社会保险缴纳人数 238 人存在差异, 主要原因为: 282 人中含退休(含原单位病退、内退人员)返聘人员 30 人, 该类人员由于人事关系保留在原单位, 相关社会保险费用由原单位缴存, 或已在异地办理, 部分退休人员由于属超龄返聘, 不再符合相关社会保险办理条件, 故未办理。具体如下:

表 5-37 社保由原单位办理或超龄返聘人员

序号	姓名	现岗位	原单位名称	备注
发行人母公司人员列表				
1	吴皎	后勤主管	沾益县新华书店	内退
2	陈鹏	驾驶员	沾益县医药公司	借调
3	田秀芳	会计	沾益县毛纺厂	内退
4	陈秀龙	质保部经理	曲靖传动轴厂	借调
5	秦太勇	基建部经理	水电十四局	借调
6	黄俊宏	农务部经理	沾益县医药公司	借调
7	柏树生	采购员	-	超龄
8	何建祥	项目办经理	曲靖市科技局	退休
9	柏荣生	师宗分公司经理	-	超龄
10	玉林辉	陆良分公司经理	罗平县武装部	退休
11	胡长生	陆良公公司出纳	-	超龄
12	何平	沾益博浩安全员	曲靖市石油公司	内退
13	曹德勇	技术中心主任	沾益县医药公司	借调
14	曾正国	油膏车间锅炉工	沾益县啤酒厂	退休
会泽浩宇人员列表				
序号	姓名	现岗位(部门)	原单位名称	备注
1	依田	会计	驰宏锌锗	内退
2	杨秦香	后勤	驰宏锌锗	内退
3	李平华	工业部经理	驰宏锌锗	内退
4	张敏	基建管理员	驰宏锌锗	内退
5	孙甫成	农务部	驰宏锌锗	内退
6	雷雪梅	化验员	驰宏锌锗	内退
7	郭开奎	锅炉工	驰宏锌锗	内退
8	包广平	操作工	驰宏锌锗	内退
9	何照雄	操作工	驰宏锌锗	内退
10	肖建国	锅炉工	驰宏锌锗	内退
11	陈文敬	锅炉工	驰宏锌锗	内退
12	穆凤英	操作工	驰宏锌锗	内退
13	郭萍	操作工	驰宏锌锗	内退
14	魏石娥	操作工	驰宏锌锗	内退
15	陈福良	操作工	驰宏锌锗	内退
16	林明忠	工业部	驰宏锌锗	内退

注: 驰宏锌锗指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4) 发行人社会保险合规情况

2012年1月11日,沾益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已按规定参加社会保险,并按规定的标准和比例及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单位和个人部分),无欠费情况,年检合格、不存在违反社会保险法律法规的情形,也没有受到社会保险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2012年1月11日,沾益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兹有沾益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已按规定参加社会保险,并按规定的标准和比例及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单位和个人部分),无欠费情况,年检合格、不存在违反社会保险法律法规的情形,也没有受到社会保险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2012年1月9日,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出具证明:“通辽市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已按规定参加社会保险,并按规定的标准和比例及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单位和个人部分),无欠费情况,年检合格,不存在违反社会保险法律法规的情形,也没有受到社会保险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2012年1月9日,会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兹有会泽浩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社会保险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不存在违反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情形,也没有受到社会保险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2012年1月12日,开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兹有开远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社会保险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不存在违反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情形,也没有受到社会保险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2012年1月9日,泸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兹有泸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已按规定参加社会保险,并按规定的标准和比例及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单位和个人部分)无欠费情况,年检合格,不存在违反社会保险法律法规的情形,也没有受到社会保险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5) 关于发行人员工社会保障的特别说明

2004年,公司成立初期,资金紧张、规模较小,公司正式员工中有部分已在其他单位参保或者参保工龄无法满足法定最低社保缴费年限(如养老保险);此外,由于公司为农业企业,用工季节性明显,收花工作通常集中并且仅于花期

开展,因此在公司发展初期,部分在公司从事对农户鲜花收购的花站、花点负责人(即站长、点长)以及在站点从事收花开单、称重工作等其他工作的员工均没有与公司建立正式劳动关系,而是采取短期帮工方式从事劳动。

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农民工权益保障办法的通知》(云政发[2008]84号)第二十一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为与其建立劳动关系的农民工办理各种社会保险,可以先行办理工伤、医疗保险,逐步参加养老、失业、生育保险,并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

因此,发行人通常为上述季节性用工人员购买一年期意外伤害险。以上是致使公司2009年之前未能全员办理社会保险的主要原因。

近年来,公司业务不断扩大,为进一步稳定公司鲜花采购与生产,增强员工工作积极性,规范公司管理,公司与原未正式建立劳动合同关系的站点长正式签订了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并采用劳务派遣方式补充季节性用工。

2011年9月22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柏老六先生书面承诺:“若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报告期内任何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需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受到主管部门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主管部门支持,本人将以除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外的个人财产,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款项,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以及公司因此所支付的相关费用。

本人将通过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职责,保证和促使公司依法执行国家有关社会保险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2009年之前未实现全员参保,不符合相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但鉴于发行人生产经营特殊性以及2005-2009年度执行的社保缴纳政策符合云南省人民政府下发的关于社保缴纳方面的规定,且发行人2010年、2011年已严格按照《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及《云南省社会保险费征缴条例》等的相关规定为与其已签定劳动合同的全体员工办理并缴纳了社会保险,实现全员参保;相关政府部门亦出具证明说明发行人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行为;此外,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也已出具承诺函承诺承担社会保险方面的或有补缴、罚款等一切风险。因此,上述事项不会

对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构成重大实质性障碍。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 2009 年之前未实现全员签订劳动合同和全员参保，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但鉴于发行人农业企业的生产经营特殊性以及 2005 至 2009 年度所执行的社保缴纳政策基本符合云南省农民工权益保障办法的通知的精神，且发行人 2010 年度、2011 年度已按《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及《云南省社会保险费征缴条例》等的相关规定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办理并缴纳了社会保险；相关政府部门亦出具证明说明发行人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的情形；此外，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若涉及员工社会保险方面的补缴或罚款，将由其承担补缴和相关罚款责任。上述事项不会对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2、住房公积金

(1) 企业与个人缴存比例

发行人及子公司沾益博浩住房公积金缴费比例为：企业 5%、个人 5%；会泽浩宇住房公积金缴费比例为：企业 8%、个人 8%。通辽博浩公积金缴费比例为：企业 10%、个人 10%；开远博浩住房公积金缴费比例为：企业 8%、个人 8%；泸西博浩住房公积金缴费比例为：企业 6%、个人 6%。

(2)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均按照有关规定办理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手续，建立了住房公积金制度，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合计办理住房公积金人数为 238 名。

(3) 关于住房公积金的特别说明

根据《建设部、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住房公积金管理若干具体问题的指导意见》（建金管[2005]5 号）第一条之规定：“有条件的地方，城镇单位聘用进城务工人员，单位和职工可缴存住房公积金。”以及《关于印发曲靖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曲住管[2003]01 号）中规定“少数困难企业缴存住房公积金确有困难的，经职代会讨论通过，由单位写出书面报告，经市中心或管理部批准后可暂缓缴存。”

由于发行人属农业企业，发展初期，规模较小，条件有限，建立全员公积金制度暂有困难，主管部门也未强制要求公司缴纳。因此，公司 2003 年成立时，

在公司管理人员和生产骨干中先试行住房公积金制度,且逐步扩大参缴范围。报告期内,为解决职工住房问题,公司修建了 1,759 平米的宿舍供员工免费住宿。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盈利能力增强,截至目前,公司已为全体员工办理并缴纳住房公积金。

(4) 补缴承诺及守法证明

2011 年 8 月 27 日,就发行人因未按照规定为员工办理住房公积金而可能引发的补缴、处罚及涉诉等风险,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柏老六书面承诺:

① “若发行人因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报告期内任何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需为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受到主管部门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主管部门支持,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将以除发行人股份外的个人财产,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款项,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以及发行人因此所支付的相关费用。”

② “通过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职责,保证和促使发行人依法执行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2012 年 1 月 11 日,曲靖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沾益分中心出具证明“兹有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设立住房公积金账户,并按规定的标准和比例足额缴纳住房公积金(单位和个人部分),无欠费情况,年检合格,不存在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的情形,也未曾受到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

2012 年 1 月 11 日,曲靖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沾益分中心出具证明“兹有沾益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设立住房公积金账户,并按规定的标准和比例足额缴纳住房公积金(单位和个人部分),无欠费情况,年检合格,不存在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的情形,也未曾受到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

2012 年 1 月 18 日,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兹有通辽市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设立住房公积金账户,并按规定的标准和比例足额缴纳住房公积金(单位和个人部分),无欠费情况,年检合格,不存在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的情

形，也没有受到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的处罚”。

2011年12月31日，曲靖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会泽分中心出具证明：“兹有会泽浩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2011年3月15日成立，现处于筹建阶段，住房公积金手续正在依法办理过程中，不存在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的情形，也没有受到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

2012年1月10日，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开远管理部出具证明：“兹有开远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设立住房公积金账户，并按规定的标准和比例足额缴纳住房公积金（单位和个人部分），无欠费情况，年检合格，不存在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的情形，也没有受到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的处罚”。

2012年1月11日，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泸西管理部出具证明：“兹有泸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2011年6月30日成立，相关公积金手续正在办理中。”

（六）季节性用工安排

公司主要产品万寿菊浸膏的原材料为万寿菊，万寿菊生长、采摘具有季节性，万寿菊颗粒加工以及万寿菊浸膏生产也紧随鲜花收购季进行，发行人鲜花收购及生产期通常为每年6-11月。鉴于发行人生产经营具有较强的季节性特征，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季节性用工安排，具体如下：

2009年，公司采用委托代理方式进行万寿菊鲜花采购，即公司委托站长负责鲜花收购工作和收购点管理工作，公司按委托代理收购合同向站长支付代理费，代理费涵盖站点收购人员劳务报酬等鲜花收购费用。2010年，根据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为充分调动站点人员的生产积极性，增强职工对企业的归属感，发行人拟与各站点长签订劳动用工合同，让站点长成为公司职工，但鉴于站点长的薪酬考核需结合公司内部管理的经济和技术指标确定，故2010年发行人与站点长签订《鲜花收购费用承包合同》，该等站点长视同公司内部员工管理。

2011年，由于公司规模不断扩大，为有效保障用工需求，规范季节性用工，公司选择劳务派遣作为劳动用工的补充方式，招聘花站站点工人、车间生产等岗位人员。2011年7月1日，公司与曲靖市开发区金正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签

有《劳务派遣协议》，曲靖市开发区金正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现持有曲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3030010001031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职业技能培训；劳务派遣；矿产品、电脑耗材。公司签订的《劳务派遣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主要合作事项

乙方根据甲方具体需要，通过劳务输出派遣人员（以下简称“劳务人员”）至甲方工作；甲方安排劳务人员上岗工作。乙方与劳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劳务人员为乙方员工，乙方负责发放工资、办理与缴纳各项社会保险。

2、劳务派遣期限及岗位

公司本期劳务派遣期限暂定为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劳务人员劳动期限与协议期限一致，期满经双方协商可续签。乙方向甲方派遣劳务人员主要从事车间操作、称重、质检、开单等工作。

3、双方主要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义务

甲方权利：对于是否安排劳务人员在甲方上岗以及岗位性质具有最终决定权，依法制定用工规章制度，并享有管理权。

甲方义务：执行国家劳动标准，遵守有关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的法律法规，为劳务人员提供相应的劳动条件和劳动保护；对拟上岗劳务人员进行岗前培训及教育；按时、足额支付劳动者工资及相关费用；若劳务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发生工伤事故，甲乙双方承担连带责任。

（2）乙方权利义务

乙方权利：督促甲方按时、足额支付劳务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险费用，收取管理费；乙方有权根据法律、法规及国家规定对甲方违法违规、侵害劳务人员权益的行为提出书面建议，情况属实的，甲方应予以改正。

乙方义务：按照《劳动合同法》与劳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将劳务派遣协议的内容告知劳务人员；依约定，向甲方派遣合格的劳务人员；乙方与劳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 30 日内，按国家有关规定为劳务人员办理各项社会保险手续；按时、足额支付劳务人员报酬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用；若劳务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发

生工伤事故,甲乙双方承担连带责任,乙方承担工伤认定、劳动能力鉴定等方面工作并积极协调。

4、费用的核定与结算

(1) 劳动报酬

劳务人员报酬由甲乙双方约定,约定工资不得低于用工地区最低工资标准,且按照不同岗位确定具体工资数额,最终以乙方与劳务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

(2) 劳动者社会保险费用

乙方负责为被派遣至甲方工作的劳务人员办理并缴纳各项社会保险,缴费标准按照国家、地区现行规定执行,保险费由甲方负担。

(3) 乙方管理费用

甲方每月8日前,根据被派遣劳务人员数量,将上述约定费用(含劳务人员工资、劳务人员社会保险费、管理费)一并汇入乙方指定帐户;乙方须在每月15日之前,完成劳务人员工资的发放,并依法为劳务人员办理、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

(七) 发行人 2011 年劳务派遣相关情况说明

1、发行人 2011 年 6-11 月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及工资标准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接受劳务派遣实际期限为 2011 年 6 月至 2011 年 11 月(发行人季节性用工实际从 2011 年 6 月开始,2011 年 7 月签订之《劳务派遣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对其 6 月劳务派遣试用工具有约束力),各月劳务派遣人数分别为:84 人、619 人、625 人、545 人、381 人、54 人。补充岗位主要为鲜花收购站点开单员与助购员(助购员主要为临时点长、质检员、监仓员、过磅员、炊事员、清洁员),此外包含零星的机动人员,随时对相关岗位进行补充调整。

2011 年 6 月至 2011 年 11 月,发行人接受劳务派遣之劳务人员上岗情况及待遇存在差别,开单员工资标准为 1,200 元/月,助购员按照具体从事劳动(岗位)不同,工资标准为 800-1,000 元/月不等。由于发行人各鲜花种植区域鲜花产量不同,不同收购点工作人员(含开单员、助购员)工作量及工作时长也存在

差异，出勤天数从 5 天（如收购站点清洁人员、质检人员等）至 30 天（主要为开单员）不等，因此，劳务派遣公司对被派遣劳务人员发放工资主要根据具体出勤天数。

2、发行人采用劳务派遣对发行人财务的影响分析

2011 年，发行人用工方式的变化导致发行人的成本费用较以前年度有所增加，但影响较小。具体分析如下：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视鲜花收购情况，各年季节性用工人数不一，发行人季节性用工方式通常采取由公司或站点长临时招募劳务人员，由公司统一支付该部分劳务人员工资，购买意外伤害险。

2011 年 6 月，公司采取劳务派遣方式规范季节性用工，由劳务派遣公司组织提供适岗劳务人员，公司支付劳务派遣管理费，劳务人员工资、保险费。其中劳务人员工资及保险费用由劳务派遣公司代为支付、缴纳。发行人采用劳务派遣进行季节性用工各项费用对比如下表所示：

表 5-38 发行人采用劳务派遣前后费用对比表

项目	人员工资总额 (万元)	保险费用总额 (万元)	管理费用总额 (万元)	总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
2010 年	79.78	2.02	-	81.80	0.53
2011 年	197.16	11.07	10.00	218.23	0.50
增加额	117.38	9.05	10.00	136.43	0.31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 2011 年采用劳务派遣方式进行季节性用工，发行人工资总额增加 117.38 万元，支付劳务派遣公司 10.00 万元管理费用，各项保险费用增加 9.05 万元；发行人采取劳务派遣方式开展季节性用工，增加成本费用总计 136.4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0.31%，对发行人财务影响较小。

（八）发行人劳动守法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在册员工数量为 282 名，保荐机构通过更新获取有关部门《守法证明》文件的同时，对发行人所在地劳动部门、劳动监察部门开展访谈，了解发行人在当地是否存在劳动用工违法行为或行政处罚记录，此外，保荐机构还通过对劳动者（含公司行政人员 25 名，站点长 25 名，生产车间工人（非派遣）25 名，劳务派遣人员 25 名），分别开展访谈，并收集由受访劳动者签名确认之《调查笔录》，调查内容为：劳动合同签订情况，社会保险，

福利待遇,生产安全,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劳动纠纷等。

经核查,可确认,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劳动纠纷。

2012年1月11日,沾益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劳动守法情况良好,最近三年未受到当地劳动部门处罚,经劳动执法审验,无重大劳动纠纷或未了结的劳动争议事项。”

2012年1月11日,沾益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沾益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劳动守法情况良好,最近三年未受到当地劳动部门处罚,经劳动执法审验,无重大劳动纠纷或未了结的劳动争议事项。”

2012年1月11日,会泽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出具《证明》,证明“会泽浩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自2011年3月成立以来,没有发生重大劳资纠纷,未受到当地人力资源。”

2012年1月9日,开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开远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劳动守法情况良好,未受到当地劳动部门处罚,无重大劳动纠纷或未了结的劳动争议事项。”

2012年1月17日,奈曼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通辽市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劳动守法情况良好,自成立以来无劳动违法行为,未受到当地劳动部门处罚,劳动执法年检合格,无重大劳动纠纷或未了结的劳动争议仲裁事项。”

2012年1月9日,泸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泸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受到当地劳动部门处罚,无重大劳动纠纷或未了结的劳动争议仲裁事项。”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不存在非法用工或侵害劳动者权益的情形,发行人所采取的劳务派遣用工方式符合《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发行人签署的《劳务派遣协议》内容齐备,权利义务约定明确,对合同双方均有法律约束力。发行人在部分岗位采用劳务派遣方式的用工制度符合公司的实际用工需要,符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的规定。发行人劳务派遣用工方式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十、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重要承诺

(一) 有关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详见本节“七、发行人股本情况”之“(七)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二) 有关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之“(二) 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三) 有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承诺

2011年9月22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柏老六先生书面承诺:“发行人因未按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而可能引致的补缴、处罚及涉诉等风险,由实际控制人柏老六先生无条件全额承担。而且其将通过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职责,保证和促使发行人依法执行社会保险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四) 关于 2005 年 3 月公司第一次增资 1,800 万的承诺

2011年9月22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柏老六先生出具《承诺函》:“2005年,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1,800万元,由于前述增资款当时并未进入验资专户而是直接支付了博浩有限各项工程建设支出,出资程序存在瑕疵。本人承诺:愿意承担上述出资瑕疵可能给公司、其他股东带来的一切损失,以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 投资项目审批和施工事项的承诺

2011年9月22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柏老六先生出具《承诺函》:“博浩生物及其各全资子公司所投资的项目的备案、用地、环评、规划、施工等必备手续合法合规,均已获得有权部门的批复文件,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有关行政管理部门的处罚,也不存在重大潜在风险的情况。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行政处罚及可能给博浩生物带来的相应损失。”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主要万寿菊浸膏生产企业，专业从事叶黄素（源自万寿菊）、辣椒红色素（源自色素辣椒）等天然植物提取物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天然植物提取物是以天然植物为原材料，主要通过物理方法提取，定向获取和浓集植物中的一种或多种有效成分，且不改变其有效成分结构而形成的产品。天然植物提取物种类繁多，具有着色、调味、增香、抗氧化、增强免疫力等作用，主要包括天然色素、天然香辛料提取物、天然营养补充剂等产品，广泛应用于饲料、食品饮料、医药、化妆品等领域。

自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发行人主要产品

发行人主要产品为万寿菊及辣椒浸膏，主要用于饲料添加剂及食品添加剂等领域，副产品为花渣、辣椒精和辣椒籽等。

图 6-1 发行人主要产品情况

序号	名称	图片	简介
1	万寿菊浸膏		从万寿菊中提取的深棕色蜡状固体，溶于乙醇，己烷等，主要成分为叶黄素。主要用于高级饲料、食品饮料、化妆品、医药等领域。
2	辣椒浸膏		从优质色素辣椒中提取的深红色油状液体，流动性好，色泽鲜艳，溶于油脂、乙醇等，主要成分为辣椒红素和辣椒玉红素，主要用于高级饲料、食品饮料、化妆品等领域。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 行业类别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生物制品业（C85）中的其他生物制品业（C8599），细分行业为天然植物提取物行业（以下简称“植物提取物行业”）。植物提取物行业是专为饲料、食品饮料、营养添加剂、化妆品、日化

及医药行业提供纯天然植物提取物原料的新兴行业。

(二) 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植物提取物行业是介于医药、精细化工、农业等行业之间的新兴行业，目前尚无专门的行政主管部门和完善针对植物提取物行业的法律、法规，其发展主要依靠行业自律。相关的产业政策研究、制定及项目审批等管理工作由国家发改委负责，中国食品添加剂和配料协会及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植物提取物分会在一定程度负责参与制订行业规划、服务行业健康发展等事宜。

中国食品添加剂和配料协会是由全国从事食品添加剂和食品配料生产、流通、应用、科研、教学、管理以及设备制造等相关企、事业单位自愿组成的全国性非营利性社会团体，是经国家批准注册登记的全国性食品添加剂和食品配料行业唯一的全行业组织。该协会以促进行业稳定、健康发展为目的，发挥政府与行业间的桥梁与纽带作用，推动行业生产、流通、应用、管理、科研水平的不断提高及国际交流的扩大，促使行业稳定健康发展。

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植物提取物分会成立于 2000 年 10 月，由国内优秀植物提取物企业自愿组成。该组织的宗旨为促进行业发展，维护企业合法权益，接受政府部门的委托，负责行业部分管理。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表 6-1 行业内主要法规汇总表

序号	主要法律	概要	发布时间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26405-2011)	颁布了以叶黄素(源自万寿菊)为食品添加剂的国家标准	2011年
2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2011年修订)	国家鼓励研制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投产前须经相关登记部门审定。	2011年
3	《食品添加剂生产监督管理规定》	规定了从事食品添加剂生产的企业取得生产许可应该具备的条件、生产者质量义务、监督管理工作分工等方面内容。	2010年
4	《云南省花卉产业发展条例》	省、有关州市县人民政府应当安排专项资金扶持花卉产业的发展，并随着财政收入的增长逐步加大投入；省、有关州市县人民政府应当利用农业产业化资金、科技发展资金、农业综合	2009年

		开发资金及项目贷款贴息资金等,对花卉企业、专业合作组织和农民在基础设施建设、科研、生产、运输、销售等方面予以扶持;鼓励花卉企业上市融资。	
5	《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2010)(征求意见稿)》	将天然叶黄素(源自万寿菊)的适用范围从家禽扩大至家禽、水产养殖动物。	2010年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21517-2008)	颁布了以叶黄素作为着色剂的饲料添加剂国家标准	2008年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10783-2008)	规定食品添加剂-辣椒红的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及储存要求。	2008年
8	《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2008版)》	允许将天然叶黄素(源自万寿菊)和辣椒红色素作为饲料添加剂在家禽饲料中添加。	2008年
9	《食品添加剂使用卫生标准》(GB2760-2007)	标准覆盖所有食品,规定了可以使用食品添加剂的四种情况:保持食品营养价值、作为食品的必要配料成分、提高食品的质量和稳定性、改进其感官特性便于食品的生产、加工、包装、运输或者贮藏。标准对添加剂的使用提出了具体要求。	2008年
10	《食品添加剂新品种及食品用香料名单》	允许叶黄素作为添加剂加入于焙烤食品、饮料类(除外包装饮用水)、冷冻食品和果酱中,同时允许叶黄素添加于婴儿配方食品、较大婴儿和幼儿配方食品、学龄前儿童配方食品。	2007年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贸行业标准》(WM/T2-2004)	颁布了药用植物及制剂外贸绿色行业标准,有利于促进药用植物提取物的对外贸易。	2005年
12	《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卫生规范》	规定了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选址、设计与设施、原料采购、生产过程、贮存、运输以及从业人员的基本卫生要求和管理原则。	2002年

(2) 行业政策

我国是农业大国,解决好“三农”问题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基础。实现农业产业化、提高农业及农产品科技含量、增加农民收入等问题受到中央高度重视,连续多年中央1号文件都对农业产业化进行扶持。

植物提取物行业属于高新技术行业,科技含量高,经济附加值大,发展该行业可以促进农民收入快速增长,提升农业科技含量水平,实现出口创汇,增强国内农业企业综合实力,对我国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有重要意义,国家发改委、国家科技部等部委也多次发文强调对植物提取物行业发展的支持。

2005年,为促进植物提取物行业发展,国家发改委公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版),将天然食品添加剂原料及生产技术开发应用产业列为鼓励

类产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

2006 年，国家发改委联合国家科技部、外经贸部、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中国高新技术产品出口目录》（2006 版），将多种植物提取物列入目录，享受高科技出口的政策优惠，显示出政府对发展植物提取物行业的支持。

2012 年 3 月 6 日，国务院发布《关于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的意见》（国发（2012）10 号），强调要加快农业产业化经营，做大做强龙头企业，加强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

（三）行业基本格局

1、行业发展历史

20 世纪 80 年代初，欧美等发达国家掀起了回归大自然的潮流，人们在认识到化工合成产品副作用后对天然植物提取物产生安全感，植物提取物行业开始兴起。

1994 年美国颁布《膳食补充剂健康与教育法》，依据该法，美国食品和药品管理局正式接受植物提取物作为一种食品补充剂使用，植物提取物行业迅猛发展起来。

我国的植物提取物行业源生自传统中草药行业。20 世纪 70 年代，我国实现中药机械化生产，植物提取物行业开始发展起来，但植物提取物生产只作为中药厂生产一个过程，并未发展成一个独立行业。

20 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随着对外贸易兴旺，国内植物提取物行业发展起来。行业发展至今只有十几年时间，受计划经济体制制约较少，市场化程度较高，从原材料种植、采购到加工、销售等环节均由市场供需决定，受行政干预或政策调控影响较小。

行业发展初期，进入门槛不高，大部分企业实力较弱，投资规模较小，技术水平较低，技术装备差，行业集中度低，竞争力较弱，主要为发达国家植物药或其它行业提供原材料。随着行业逐渐发展，一批经营不善的企业被淘汰出局或整合重组，一部分技术先进、资金实力雄厚的企业脱颖而出，行业集中度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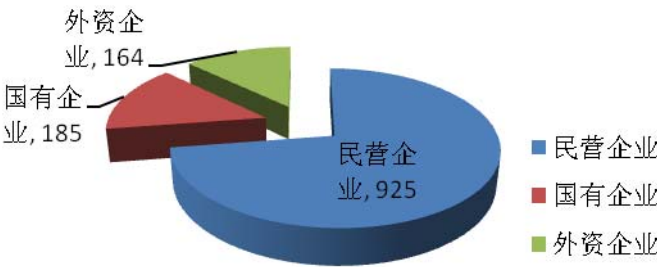
2、植物提取物企业概况

植物提取物行业在我国发展时间较短，行业内企业普遍年轻，近 70%的企业 2001 年后才成立。

从地理位置来看，天然植物提取物企业地域分布特征明显，主要集中在河北、云南、广东、山东、江西、内蒙古、东北等植物资源丰富地区。

据《中国医药报》统计，截至 2010 年底，我国从事植物提取物业务企业共有 1,200 余家，其中：民营企业 925 家；国有企业 185 家，这类企业多由传统国有中药制造企业转型而来；外资企业 164 家，该类企业主要为国外植物提取物厂商在国内设立的子公司，综合实力雄厚，生产的植物提取物产品专供出口海外母公司。

图 6-2 植物提取物出口企业类别图



数据来源：《中国医药报》

3、行业内主要企业

除公司外，行业内主要生产企业还有晨光生物、赣州菊隆高科技食品有限公司、上海津村制药有限公司等，主要情况如下表：

表 6-2 国内其它植物提取物企业情况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成立地点	主要产品
1	晨光生物	1998	河北曲周	辣椒红色素、辣椒精、叶黄素等
2	赣州菊隆高科技食品有限公司	2002	江西赣县	甜菊糖甙
3	上海津村制药有限公司	2001	上海浦东	汉方制剂的中间体浸膏粉末
4	德信行（珠海）香精香料有限公司	2003	珠海	天然香精香料
5	宁波绿之健药业有限公司	2001	宁波	天然植物提取物和中药有效成份

6	北京绿色金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1	北京	甘草、欧洲越橘提取物
7	张家港保税区麦福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2004	张家港	甘草提取物
8	青岛润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6	青岛	甜菊糖产品

4、进入本行业主要障碍

植物提取物行业发展十几年来,已形成较稳定的竞争格局,对新加入者而言,进入该行业有如下障碍:

(1) 原材料资源控制力

植物提取物行业原材料为中药材、经济作物等农林产品,与工业制品相比,农林产品的种植、生长、采摘往往具有显著的地域性、季节性和周期性特征,多数农作物需要轮作种植,种植面积易于波动,产量、质量易受自然灾害、病虫害等因素影响,只有拥有稳定优质的原材料供给,才能确保企业正常生产。

(2) 技术门槛

植物提取物行业属于高新技术行业,技术能力决定了企业核心竞争力水平。市场新进入者必须具备高超的研发能力、先进的提取技术、设备及工艺流程,才能保证产品质量和提取率,获取足够市场份额,在竞争中获得优势。

(3) 产品质量

由于国内市场尚处于培育阶段,产品主要用于出口,发达国家和地区法规对进口植物提取物产品质量有极其严格的要求,企业必须保证产品质量能够达到进口国相关质量规定,持续供给高质量产品,树立品牌形象,才能在国际市场上获得发展机会。

(4) 销售渠道

天然植物提取物行业大部分产品用于出口,稳定的海外客户和销售渠道对生产企业而言至关重要,销售渠道直接决定了企业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5) 资金实力

天然植物提取物行业属于高新技术行业,采购、研发、生产、检测等环节所需投入资金需求量大,新进者必须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

(6) 相关许可证

本行业涉及饲料、食品、医药等众多领域，各行业具有严格的生产许可证准入制度，能否取得相应领域的生产许可证也是一道障碍。

5、市场供求情况及变动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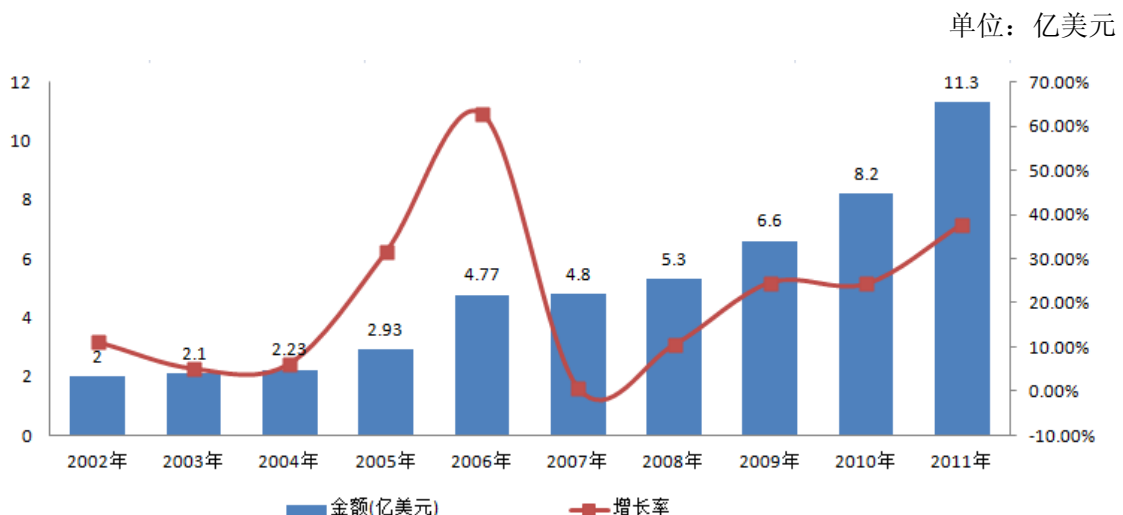
(1) 市场整体供需稳定增长

植物提取物行业属于新兴高新技术行业，世界范围内，尤其是欧美等发达国家对植物提取物产品需求的稳定增长刺激了该行业的发展。据中国质检网披露，2010 年全球中草药及植物提取物市场规模约 830 亿美元，各产品市场需求增长较为稳定，年增幅从 3-12%不等。

我国是农业大国，具有丰富的天然植物资源、优良的地理条件及多样的气候条件，为植物提取物行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空间，该行业在国内发展速度迅猛。目前我国已成为天然植物提取物产品主要供应国，由于国内市场较小，产品主要出口海外市场。

据我国海关数据统计，2002 年我国植物提取物行业出口额仅为 2 亿美元，随着行业逐渐成熟，2004 年开始，出口额开始迅速增长，至 2011 年，天然植物提取物产品出口总额已达 11.30 亿美元。具体如下：

图 6-3 2002-2011 年我国天然植物提取物出口情况图



数据来源：中国海关数据整理。

(2) 具体品种市场供求不平衡

植物提取物有许多不同品种，这些产品供需随年份及各种市场因素不断变化，供需不平衡的情况时有发生。

① 产品供给影响

由于植物提取物行业原材料为农林产品，容易受天气、病虫害、播种面积等因素影响，不同年份的原材料收购价格及数量会出现波动，原材料价格波动使天然植物提取物产品的价格、产量会有一定程度的变动，发生市场供需失衡。

② 市场需求影响

多数生产企业对海外市场需求认识有限，可能对市场需求缺乏科学和长期准确判断。当某一产品市场需求较好时，短期内会出现供不应求的市场失衡情况，但随着市场信息的传播，大量企业会一拥而上重复生产，导致产品供大于求。

(3) 植物提取物出口新趋势

在出口产品结构方面，行业发展初期主要以银杏提取物、甘草提取物等传统中草药提取物为主，种类较为单一，随着行业的发展，植物提取物品种越来越丰富。

目前我国已形成规模化生产与出口的天然植物提取物产品大约有 80-100 种，其中天然色素是其中的重要品种。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及对合成添加剂毒副作用认知的加深，天然、绿色的生活理念深入人心，全球市场对天然色素及食品添加剂产品需求强劲。天然色素是近年来发展最快的一类植物提取物，辣椒红色素及叶黄素是出口金额最多的两种天然色素产品。

(4) 出口地区与国家状况

我国植物提取物产品传统出口地区主要为亚洲、欧洲和北美洲，其中美国是全球最大的天然植物提取物消费地。近几年，天然植物提取物全球出口呈现以下变化：亚洲市场占有率上升势头明显，日本、韩国等传统市场需求稳定，马来西亚、印度等新兴地区出口增长迅猛；欧洲、北美等市场基本稳定。

6、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1) 价格形成机制

植物提取物行业市场化程度很高,行业发展受行政干预或政策调控影响较小,从原材料采购价格到产品销售价格均由市场供求状况调控,一般根据龙头企业的生产成本,参考市场供需情况来确定植物提取物产品价格。

(2) 行业利润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从整个中国植物提取物行业十多年发展来看,行业利润率经历了“超额利润—迅速下降—稳定回升”三个主要阶段。

① 超额利润阶段

上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随着绿色健康理念深入人心,本行业迅猛发展,尽管市场不规范,产品规格标准不确定,但行业内提取企业较少,市场需求量远大于供给量,生产销售有着巨大利润空间,行业利润率很高。

② 利润率迅速回落阶段

2004 年到 2008 年间,植物提取物行业经历了第一次低谷。主要因美国、日本等主要海外市场受经济放缓影响,对植物提取物需求减少,特别是 2008 年,在世界金融危机及因“三聚氰胺”事件导致的对中国食品行业信任危机双重打击下,海外市场需求减少,市场需求不足导致竞争加剧,行业内出现恶性的价格竞争,许多植物提取物企业的销售都受到冲击,行业的总体利润水平出现了较大幅度下滑。

③ 利润率稳定回升阶段

世界主要国家为了应对金融危机影响,纷纷出台经济刺激政策,2009 年开始经济逐步回暖,国际市场行情好转,国内一部分实力较弱的企业在竞争中被淘汰出局,行业集中度相对提高,整体竞争强度减弱,行业利润水平逐渐回升。

(四) 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1、行业促进因素

(1) 国民经济发展状况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保持持续快速增长,GDP 增长率长期保持在 10%以上,虽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2008 年下半年经济增长速度有所放缓,但政府及时出台刺激政策,经济总体仍保持较快增长速度,2010 年我国 GDP 总额已达 6.40

万亿美元，仅次于美国，居世界第二位。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人民收入及生活水平的持续提高，为植物提取物行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2) 产业政策的支持

① 农业产业化政策

植物提取物行业是新兴技术行业，它的发展对解决“三农”问题、推动农业产业升级、提升农业科技含量水平有积极作用，受到政府的高度关注，政府出台了所得税减免优惠、推动龙头企业上市融资做强做大等多项扶持政策，这些政策对天然植物提取物企业实力壮大起到积极作用。

② 产业扶持政策

近年来我国毒奶粉、染色馒头、瘦肉精等恶性食品安全事件层出不穷，这些有毒食品大多与非法添加剂有关，违法添加和滥用食品添加剂已成为食品安全的重大隐患。为了规范食品添加剂使用，政府采取了如制定《食品安全法》、《食品添加剂标准》等法律法规、将食品安全工作纳入领导干部政绩考核，推行食品安全整治区（县）长负责制等多种手段加强整顿食品行业秩序，打击非法添加和滥用食品添加剂行为。这些措施将引导食品添加剂行业从发展化学品为主转向以天然产品为主，走生态经济之路，促进植物提取物行业发展。

(3) 技术替代

虽然行业内部分龙头企业的技术和生产设备已接近或达到国际水平，但植物提取物行业属于新兴行业，需要在现有的生产、研发、检测技术和设备的基础上，紧跟国际潮流，融合相关行业的先进技术，取长补短，不断地提高行业整体技术水平。

(4) 市场需求趋势

我国早期的植物提取物产品主要是银杏提取物、甘草提取物等传统中草药品种，产品用途单一。随着现代食品工业的崛起和生活水平的提高，消费者健康观念的增强，对提取物的需求呈现出多样化趋势。新技术的应用使提取对象逐渐丰富，提取物也从早期的中草药提取物发展到天然色素、营养补充剂、天然香辛料等多种品种。

2、行业发展制约因素

植物提取物行业经过十几年的蓬勃发展，造就了一批有竞争力的优势企业，但行业发展仍有较多不足，目前行业面临的主要问题有以下几点：

(1) 行业集中度较低

植物提取物行业是朝阳产业，吸引了大批投资者进入，虽然随着行业的发展，一部分经营不善的企业被淘汰出局，行业集中度稳步提升，但行业整体集中度仍然过低。据《中国医药报》统计，截至 2010 年，我国从事植物提取物业务的企业约有 1,200 余家，其中出口额超过千万美元仅 7 家，超百万美元 93 家，行业集中度较低。

(2) 产品同质化严重

植物提取物行业大多数企业规模小，研发能力弱，目前多数企业采用模仿方式生产，独创产品较少，产品同质化竞争严重。

(3) 质量标准体系不健全

绝大多数植物提取物产品没有国家或行业标准，企业多以销售合同中的质量要求作为产品交付依据，产品质量标准的混乱在一定程度上给生产经营带来了障碍，质量标准的缺失不利于整个行业的健康发展。

随着行业的发展，该问题已引起了政府的重视，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中，除保留了 2005 版中已经收录的 31 种中药提取物外，还增列了 16 种提取物。另外，7 个植物提取物外经贸行业标准已经制定发布，13 个植物提取物外经贸行业标准正在起草，辣椒红色素、叶黄素（源自万寿菊）等的国家标准已经颁布。

3、影响行业发展的国际市场因素

目前我国植物提取物产品主要用于出口海外市场，因此，生产企业必须面对国外有实力厂商的竞争。

植物提取物企业海外竞争对手主要来自印度。印度是植物提取物大国之一，有生产天然色素、香辛料等提取物传统，植物提取物生产历史较国内企业悠久，质量稳定，而且英语是印度官方语音，在注册、技术方面相比中国拥有一定优势，

其植物提取产品比中国产品更易进入国际高端市场。另据植物提取产业信息网报道, 秘鲁和越南在 2011 年也开始试种万寿菊, 一旦形成大规模种植, 将对我国万寿菊种植及叶黄素生产企业产生一定影响。

(五) 行业技术水平及行业特点

1、行业技术水平和技术特点

决定植物提取物质量和产量的关键因素是有效成分提取分离技术, 目前, 植物提取物行业主要采用四类分离技术:

表 6-3 植物提取物行业主要技术表

序号	技术名称	简介
1	工业萃取技术	(1) 有机溶剂萃取技术: 利用有机溶剂萃取植物有效成分的工艺技术。
		(2) 二氧化碳超临界流体萃取技术: 是利用高压下的液态二氧化碳萃取植物有效成分, 所得产品纯度高、提取率高, 萃取剂无污染。
		(3) 新型氯氟碳溶剂萃取技术: 利用新型氯氟碳溶剂萃取植物有效成分的工艺技术。
2	膜分离技术	是利用天然或人工制备的具有选择透过性膜, 以外界能量或化学位差为推动力对双组分或多组分的溶质和溶剂进行分离、分级、提纯和浓缩的方法。
3	大孔吸附树脂技术	是一种具有多孔立体结构的人工合成聚合物吸附剂, 依靠它和被吸附的分子(吸附质)之间的范德华引力, 通过它巨大的比表面积进行物理吸附而工作。在植物提取物生产过程中, 可利用不同性质的树脂选择性吸附目标物质或杂质, 从而形成有效分离。
4	高速逆流分配色谱技术	是利用两相溶剂体系在高速旋转的螺旋管内建立起一种特殊的单向性流体动力学平衡, 其中一相作为固定相, 另一相作为流动相, 在连续洗脱的过程中能保留大量固定相。它避免了因不可逆吸附而引起的样品损失、失活、变性等, 不仅使样品能够全部回收, 回收的样品更能反映其本来的特性。

2、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1) 周期性特征

植物提取物产业链上游为农林产品, 原材料产量、质量受自然灾害、气候、播种面积、产业政策等因素影响较大, 波动性较强, 植物提取物行业生产受其影响, 具有明显的周期性。

植物提取物产业链下游主要为医药、食品、保健品及饲料等行业, 需求刚性较强, 受经济周期影响较小, 故植物提取物产品销售未表现出明显的周期性。

(2) 区域性特征

农林产品品种、生长受土壤、气候影响较大，具有明显的区域性特征，会对植物提取物企业的生产经营产生直接影响，因此，植物提取物行业生产具有一定的区域特点。

植物提取物行业下游销售市场主要集中在欧美、日本等经济发达地区，而各个地区对植物提取物品种有一定偏好，因此，植物提取物行业销售具有一定的区域性特征。

(3) 季节性特征

农副产品的种植、生长、采摘有明显的季节性特点，虽然对鲜活农林产品等原材料进行初级加工后，可以延长原材料的保质期，减少季节因素对植物提取物行业的影响，但部分原材料有效成分会随保存时间增长而流失，对植物提取产品质量产生不利影响，因此，植物提取物企业生产仍会受季节性因素影响。

植物提取物产品加工的保健食品、医药产品、化妆品等终端产品，推广到市场直接面对广大消费者，无明显季节性特征，因此，植物提取物产品销售无明显季节性特征。

3、植物提取物产品研究方向

目前，植物提取物行业研究方向有以下四个趋势：

(1) 新产品研究与开发

随着科技发展及植物研究领域的拓展，科学家发现了许多人体有益的新植物资源和功效成分，将这些研究成果进行产业化，开发新的植物提取物产品是行业持续研究的方向。

(2) 新工艺的研究与开发

植物提取物行业属有较高科技含量的新兴产业，提取工艺的科技含量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提取物产品的质量。工艺水平是决定天然植物提取物产品竞争力的一个关键因素。不断改进和开发新工艺，提高提取率、提高质量、降低成本、提升产品技术经济指标，使产品的工艺及质量赶超国际水平是目前行业努力方向。

(3) 天然活性单体成分研发

因为植物提取物单体的组分结构确切、作用更强、价格及效益更高，所以天然植物提取物产品的技术发展方向是提取和分离有效活性单体。

(4) 天然健康功能产品的研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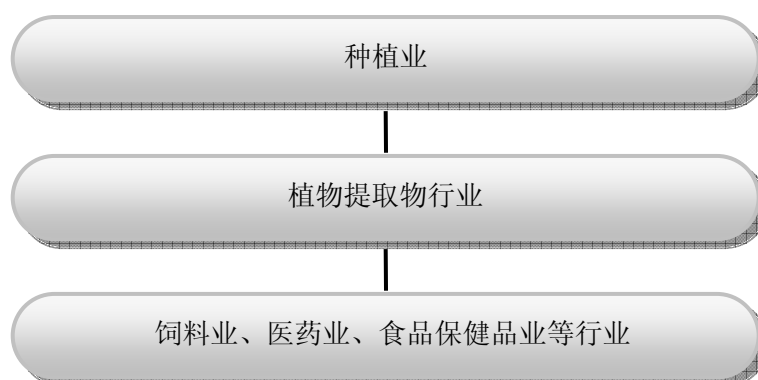
随着天然、健康的消费观念逐渐深入人心，市场对于添加了植物提取物的保健食品、饮料、化妆品等产品展现出了前所未有的热情，开发此类产品也是植物提取物行业的研究方向。

(六) 上下游行业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1、产业链情况

植物提取物行业的提取对象是植物资源，上游行业是种植业，植物提取物行业下游是医药业、食品添加剂业、饲料添加剂业、保健品业、化妆品业等行业。

图 6-4 天然植物提取物行业上下游产业链图



2、上游行业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植物提取物行业提取的原材料为植物资源，种植业直接影响本行业的发展。我国是植物资源大国，植物种类丰富，对我国植物提取物行业的发展非常有利。植物提取物行业原材料为经济类作物，种植收益高于粮食作物，有利于增加种植户收入和农业产业升级，可以解决农民增收问题，行业发展受到相关政府部门大力支持，从税收、财政、土地等多方面出台优惠政策对行业进行扶持。国家政策的支持以及种植户的趋利性选择，对行业的未来发展具有积极的推进作用。

3、下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健康知识的普及，消费者对化工合成产品副作用有越来越深刻的认识，对自身健康问题也越来越关注，饲料、食品、医药、保健品和化妆品等日益趋向“绿色”，天然、无污染的植物提取物产品在以上行业有巨大的发展空间和市场前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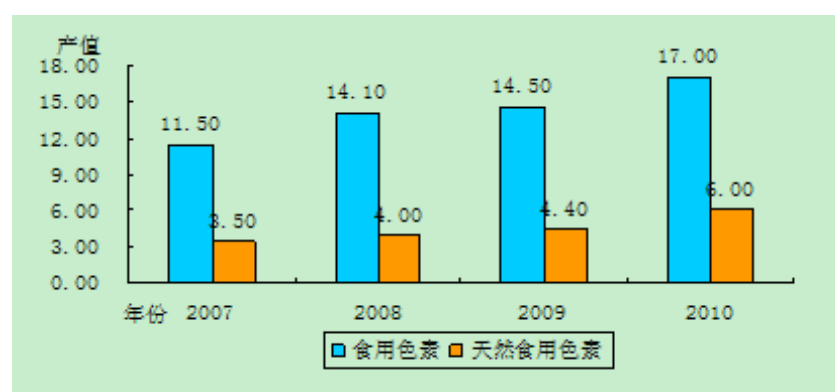
三、天然色素产业

天然色素产业是植物提取物行业中的分支产业，种类繁多，主要包括辣椒红色素、叶黄素、番茄红素、虾青素、姜黄色素等多种色素。

随着消费者消费理念的提升，天然色素因其安全、绿色环保等特点，被广泛用于食品、饲料、化妆品、医药、保健品等多个行业。

图 6-5 2007-2010 年色素市场增长图

单位：亿美元



数据来源：《2011 年天然色素国内国际市场调查报告》

如上图所示，据植物提取产业信息网《2011 年天然色素国内国际市场调查报告》统计，随着人们消费理念升级，天然色素市场需求强劲，尤其自 2007 年，欧盟加强对合成色素的安全性评价及相关限制，天然色素开始呈现显著增长，2007-2010 年全球食用色素市场产值由 11.50 亿美元增加至 17 亿美元，年均增长率为 15.94%，而天然色素市场产值由 3.50 亿美元增长至 6 亿美元，年均增长率达 23.81%。自 2007 年以来，天然色素占全球市场份额呈逐年上升趋势，2010 年天然色素占全球色素市场份额 35%以上，呈取代合成色素的趋势。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天然色素产业的上游产品万寿菊浸膏及辣椒浸膏，具体涉及育种、种植、颗粒加工、浸膏生产等业务，下面分别介绍万寿菊、叶黄素和辣

椒红色素。

(一) 万寿菊简介

万寿菊是双子叶植物纲，菊科植物。一年生草本，茎直立，分枝。叶互生，叶片羽状全裂，裂片长椭圆形或披针形，秋季开花，花黄色至橘黄色，花瓣中富含叶黄素。

万寿菊原产于墨西哥，后种植地随产业升级先后转移至其它美洲国家及印度，20 世纪 90 年代传入中国，在吉林、黑龙江、山东、山西、四川、云南等地都曾广泛种植，目前主要集中于云南、东北和西北三大产区。曲靖地区位于北纬 25-30 度之间，平均海拔 2,000 米，日照时间长、紫外线强烈，是万寿菊理想的种植地区。

(二) 叶黄素和辣椒红色素概况

1、叶黄素和辣椒红色素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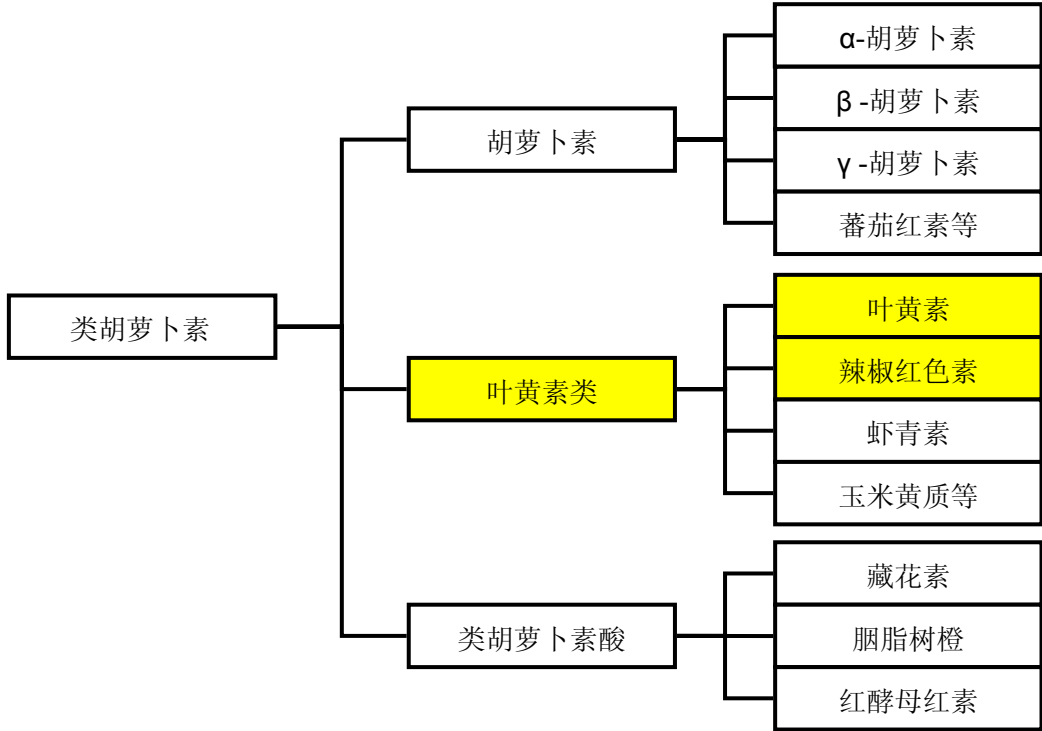
叶黄素又名“植物黄体素”，属于类胡萝卜素，在自然界中与玉米黄素共同存在，是构成玉米、蔬菜、水果、花卉等植物色素的主要组分，存在于植物叶绿体中。其分子式为 $C_{40}H_{56}O_2$ ；易溶于氯仿、二氧化碳，可溶于正己烷，微溶于醇、醚；其稳定性受物理、化学及生物等因素的影响较大。

叶黄素分布广泛，在各类蔬菜、水果、花卉以及某些微生物中都有存在。万寿菊为迄今为止发现的叶黄素含量最高的植物之一，且易于分离纯化，是目前工业提取天然叶黄素的最好原料。

辣椒红色素又名椒红素、辣椒红，是以辣椒为原料，采用科学方法提取、分离、精制而成的天然色素，也属于类胡萝卜素，主要成份为辣椒红素（分子式： $C_{40}H_{56}O_3$ ）和辣椒玉红素（分子式： $C_{40}H_{56}O_4$ ），两者占色素总量的 50%-60%。辣椒浸膏为深红色油溶性液体，色泽鲜艳，着色力强，耐光、热、酸、碱，且不受金属离子影响，溶于油脂和乙醇，亦可经特殊加工制成水溶性或水分散性色素。辣椒果实中呈辣成分为辣椒碱，又称辣椒素，辣椒中的辣椒碱和辣椒红色素等含量会因辣椒品种、产地等不同而异。

叶黄素和辣椒红色素都属于类胡萝卜素，根据结构和特性，类胡萝卜素分类情况具体如下：

图 6-6 类胡萝卜素家族图



注：突出显示部分为发行人涉及产品。

2、主要功能

(1) 着色功能

叶黄素及辣椒红色素具有稳定的着色功能，可用于对食品和饮料着色，还可以添加到家禽、水产动物和鸟类等饲料中，对其蛋黄、皮肤、羽毛及肉进行着色，稳定安全，即使禽蛋煮熟后其着色效果也并无变化，色素中营养成份还可以增强家禽、水产动物的免疫性。

(2) 抗氧化性

有关实验证明，活性氧自由基可与 DNA、蛋白质、脂类发生反应，削弱它们的生理功能，引发诸如癌症、动脉硬化等慢性病。叶黄素具有较强的抗氧化作用，能抑制活性氧自由基的活性，阻止活性氧自由基对正常细胞的破坏，增强机体的免疫能力。

(3) 保护视力

叶黄素对视网膜中的黄斑有重要保护作用，缺乏叶黄素容易引发黄斑退化和视力模糊，进而出现视力退化、近视等症状。蓝色可见光的波长和紫外光接近，是能达到视网膜的可见光中潜在危害性最大的一种光，叶黄素可吸收大量蓝光，

光线在到达视网膜上敏感的细胞前会先经过叶黄素的最高聚集区,这时若视黄斑处的叶黄素含量丰富就能将这种伤害减至最小。

白内障是世界范围内导致失明的主要眼疾,最新的研究证明通过增加叶黄素的摄入量可达到降低白内障发生率的目的。

(4) 延缓动脉硬化

动脉硬化是我国老年人死亡的主要原因之一。最新研究表明,叶黄素对早期的动脉硬化进程有延缓作用。动脉主干道血管内膜厚度的变化与血液中叶黄素含量之间有密切关系,若血液中叶黄素含量较低,会引起动脉血管壁增厚,随着叶黄素含量的逐渐增加,动脉壁增厚趋势降低,动脉栓塞也显著降低,延缓动脉硬化。

辣椒红色素中的 β -胡萝卜素能防止人体中一种特别有害的低密度脂蛋白的形成,因为低密度脂蛋白可以破坏血管壁上细胞的排列,加速血栓的形成,故对防止和治疗动脉硬化及恶性发展也有一定效果。

3、应用领域

叶黄素和辣椒红色素无毒副作用,尤其辣椒红色素的安全性受到国际公认,联合国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将辣椒红色素列为A类色素,在使用中不加限量,是世界上销量最大的天然红色素。目前,叶黄素和辣椒红色素被广泛应用于食品、饮料、医药、饲料、化妆品等行业中。

(1) 饲料行业

叶黄素可以添加到禽类饲料中,使禽类的皮肤和蛋黄呈黄色,由于其具有较强的抗氧化能力,还能激发家禽自身的免疫功能,提高对诸如禽流感等疾病的抵抗能力,加速家禽的生长,减少生长激素和抗生素的使用,提高食品安全。我国大部分的叶黄素产品用于饲料行业,作为饲料中的着色剂,主要为“三黄鸡”和禽蛋着色。

辣椒红色素可以添加到饲料中,通过动物皮肤、脂肪等不同组织沉淀使禽类及水产品着色,主要应用于鸡和鲑鱼养殖。在饲料中添加辣椒红色素,可以使鸡羽毛鲜艳,从饲料中吸收的辣椒红色素,沉淀在蛋黄中,能提高鸡蛋品质。在鲑鱼饲料中添加辣椒红色素,能显著提高鲑鱼肉中的类胡萝卜素含量和鱼肉颜色,

还可以改善鱼肉风味。

(2) 食品行业

目前在饮料、食品等领域中广泛使用的黄色着色剂多为人工合成色素，主要是柠檬黄和日落黄。叶黄素着色效果好，无副作用，还具有较强的保健功能，能增强人体免疫力，是人工合成色素的理想替代品。

辣椒红色素色泽鲜艳明快，着色均匀，性质稳定，广泛应用于方便面、饼干、葡萄酒、果汁、休闲食品中，不仅可以使产品色泽悦目，给人带来美的享受，而且可以增加人体内类胡萝卜素类化合物，具有一定的营养价值，在食品工业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

(3) 日化行业

叶黄素具有较强的抗氧化作用，能抑制活性氧自由基的活性，阻止活性氧自由基对正常细胞的破坏，起到自我保护作用，将叶黄素加入化妆品中，能减少紫外线和其它污染物对皮肤的损害，有助于保持皮肤水份、皮肤弹性和脂肪水平，叶黄素在化妆品领域的应用正逐步扩大。

长期使用合成红色素生产的化妆品（如口红、胭脂等）会对人体健康产生不利影响，用辣椒红色素生产口红、胭脂等产品，无毒无害，还能起到保健作用，受到市场欢迎。此外，辣椒红色素在肥皂、洗涤剂、香波等日用品中有广阔市场。

(4) 医药行业

叶黄素对多种癌细胞生成具有抑制作用，在防止动脉硬化方面也有独特作用，可用于多种疾病防治。

叶黄素在营养补充剂领域的主要应用为预防和改善老年性黄斑变性（AMD）和白内障。叶黄素对青少年眼保健、长期用眼人群同样有较好的保健作用，近几年来，以叶黄素为功能因子的功能性食品和膳食补充剂产品的市场潜力剧增，叶黄素在营养补充剂领域的应用正逐步扩大，叶黄素软胶囊“乐叮”在国内的畅销说明叶黄素保健产品正日益受到市场欢迎。

辣椒红色素安全无毒，广泛应用于各种液体药品显色、药丸、药片糖衣着色剂，辣椒红色素色泽鲜艳明快，使人乐于接受，作为糖衣着色剂还兼有防潮作用，尤其应用于儿童药片中效果更明显。

(三) 天然色素市场基本情况

1、全球市场供需

根据植物提取物产业信息网《2011 年天然色素国内国际市场调查报告》统计, 2010 年国内天然色素出口总额超过 1 亿美元, 前五名需求国家分别是墨西哥、西班牙、印度、日本和德国, 天然色素主要出口国家如下:

表 6-4 2010 年我国天然色素主要出口国统计表

序号	出口国	出口金额(美元)	出口量(千克)	出口金额占比(%)
1	墨西哥	37,520,393	2,056,803	34.72
2	西班牙	30,390,199	1,271,233	21.46
3	印度	29,320,816	1,101,620	18.60
4	日本	10,626,729	423,835	7.15
5	德国	7,061,903	260,520	4.40
6	秘鲁	2,783,730	149,800	2.53
7	新加坡	2,942,546	136,720	2.31
8	韩国	2,110,982	133,728	2.26
9	美国	1,326,077	81,137	1.37
10	意大利	116,162	68,300	1.15
合计		124,199,537	5,683,696	95.95

数据来源:《2011 年天然色素国内国际市场调查报告》。

目前, 中国已成为全球主要万寿菊种植国之一, 印度、秘鲁、越南等国家也有部分种植。国内叶黄素产品主要出口欧美等高收入国家。近年来, 随着经济发展和收入水平的提高, 叶黄素需求旺盛。据植物提取物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1 年天然色素国内国际市场调查报告》统计, 2007 年全球叶黄素销售额为 4,500 万美元, 2015 年预计年销售额可达 6,500 万美元以上。目前叶黄素主要用途有三种: 饲料、药品、保健品和营养食品, 其中, 饲料添加剂行业和营养增补剂是叶黄素最大的消费行业。

辣椒红色素具有耐热性好、着色性强及天然营养等特征, 目前在世界各国均被批准使用, 并被美国 FDA、英国、日本、中国及世界贸易组织等审定为无限制性使用的天然食品添加剂, 是世界上销量最大的红色素。中国是主要的辣椒红素生产与销售国之一, 每年出口辣椒红色素超过 5,000 万美元, 主要出口西班牙、墨西哥和印度、日本等国家。

2、国内市场需求情况

我国天然色素行业经过十几年的努力,已有了长足发展,天然色素新品种不断增加,目前已成为世界天然色素产销大国。

由于技术及成本等原因,国内终端市场对叶黄素的认识还处于初级阶段,叶黄素的应用也主要集中在饲料添加剂领域,随着行业技术及人民消费水平提升,叶黄素正在向食品添加剂等其他应用领域扩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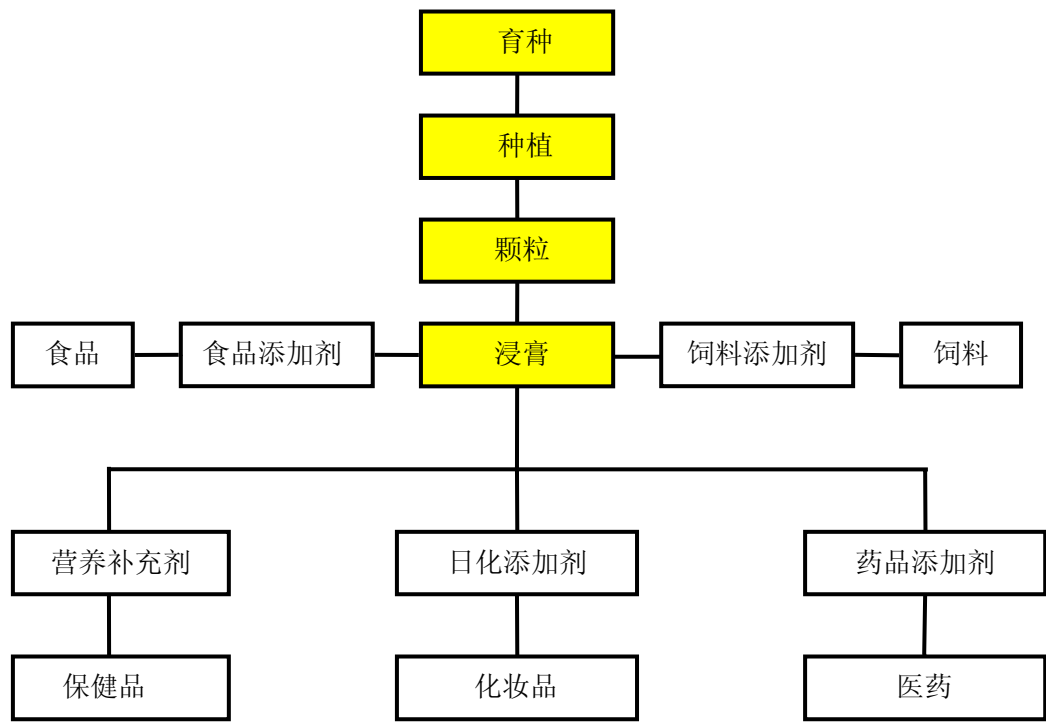
我国是辣椒生产大国,国内辣椒红色素生产始于 80 年代末期,目前基本形成了围绕色素辣椒产区周边分布的格局,集中分布于河北、山东、新疆、云南等省区。政府对辣椒红色素的研制和开发非常重视,早在国家“七五”计划期间,辣椒红色素研制与开发就被列为国家重点发展的四种天然色素之一,目前我国既是辣椒红素生产大国,又是需求大国,具有比较稳定的内销市场,目前主要应用于饲料及食品添加剂行业,应用前景广阔。

3、天然色素市场竞争格局

(1) 天然色素产业地位

叶黄素产业链包括万寿菊育种、种植、颗粒加工、万寿菊浸膏生产、高纯度叶黄素加工等,万寿菊颗粒生产属于叶黄素产品的初加工环节,万寿菊浸膏提取是叶黄素产品的深加工环节,高纯度叶黄素制备属于精加工环节。公司业务涉及万寿菊育种、种植、颗粒加工及万寿菊浸膏生产等环节,公司辣椒红素业务与叶黄素业务相似,涉及色素辣椒种植、颗粒加工、辣椒浸膏生产等环节,下图以万寿菊浸膏产业链为例介绍如下:

图 6-7 叶黄素产业链图



注：突出显示部分为发行人涉及环节。

万寿菊浸膏及辣椒浸膏市场竞争格局与企业对原材料控制能力及提取技术密切相关，有能力控制优质种植资源及拥有先进的提纯技术的企业将赢得竞争优势。

（2）国内主要生产企业

根据公司销售部门统计，国内万寿菊叶黄素及辣椒红色素生产企业主要情况如下：

表 6-5 国内主要万寿菊颗粒生产企业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区域
1	博浩生物	云南
2	诸城莲春天然色素有限公司鸡东分公司	黑龙江
3	黑龙江立达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
4	永恒万寿菊烘干有限公司	黑龙江
5	黑龙江美科尔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黑龙江
6	青岗金鑫镇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黑龙江
7	农安县天利菊花有限公司	黑龙江
8	青岗德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
9	黑龙江拜泉县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黑龙江
10	沈阳中迪色素有限公司	辽宁

表 6-6 国内主要万寿菊浸膏生产企业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区域
1	博浩生物	云南
2	诸城莲春天然色素提纯有限公司	山东
3	晨光生物	河北
4	邯郸(美科尔)生物工程公司	河北
5	山东天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
6	河北邯郸东之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
7	中化(青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
8	青岛红星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山东
9	青岛同鑫天然产物有限公司	山东

表 6-7 国内主要辣椒红色素生产企业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地址
1	晨光生物	河北
2	新疆隆平高科红安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
3	邯郸东之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
4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山东
5	湖北省老河口市华松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
6	山东飞达集团华明植物色素有限公司	山东
7	云南宏绿天然辣素有限公司	云南
8	山东天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
9	青岛同兴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山东
10	青岛华云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山东

(3) 国际主要生产企业

表 6-8 国际主要叶黄素及辣椒红色素生产企业表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产品
1	AVT NATURAL PRODUCTS	食品级、保健品级万寿菊浸膏
2	Synthite Industrail Chemicals	有天然香料、天然色素、植物提取物等产品
3	Extractors Vegetales S.A	辣椒红色素、调味剂、植物精油
4	D.D. 威廉姆森	胭脂虫红色素、叶黄素、辣椒红色素
5	帝斯曼	合成 β 胡萝卜素色素、天然胡萝卜素
6	巴斯夫	天然胡萝卜素
7	Naturex 公司	辣椒红色素、姜黄素、胭脂树橙、花青素等
8	Kalsec 公司	紫胡萝卜, 胡萝卜红, 辣椒红, 姜黄等产品

数据来源:《2011 年天然色素国内国际市场调查报告》。

(四) 天然色素产品市场竞争的主要壁垒

万寿菊浸膏及辣椒浸膏产品市场竞争的主要壁垒为优质种植资源控制力壁垒。

色素辣椒及万寿菊种植具有鲜明的区域特色,不同区域的原材料产量和色素含量差异较大,进而对生产企业的单位色素生产成本产生一定影响。

控制住优质万寿菊及辣椒种植资源,会赢得成本优势和原材料供应优势,新

进入者会因为无法掌握优质种植资源而面临较大的竞争压力。

(五) 天然色素产品的利润水平变动趋势及原因

天然色素浸膏产品的利润水平变动趋势与产品色素有效含量的生产量密切相关。在同等成本投入下，色素有效含量的生产量越多，单位色素成本就越低。就叶黄素而言，其有效含量的生产量与万寿菊产量、万寿菊中叶黄素含量、加工环节的叶黄素流失率等紧密相关。叶黄素品质越好，产品销售价格也越高，龙头企业还可以利用资源控制优势取得定价权，获得较高利润。

叶黄素产品 2008 年前价格较为稳定，受 2008 年金融风暴影响，海外市场消费需求减少，价格降到较低水平，而国内由于原材料、辅料、溶剂、能源等价格持续上涨，行业利润受到较大影响。2009 年经济回暖，叶黄素产品价格开始回升，近两年由于人们对“绿色”产品的青睐及政府对合成色素限制影响，市场需求旺盛，产品供不应求，价格上涨较快。

(六) 天然色素产品市场影响因素

1、市场发展有利因素

(1) 成本因素

随着天然色素生产成本的不断降低，相比合成色素，价格优势逐渐显现，这将促使天然色素在相关领域的应用规模进一步扩大。

(2) 法律政策引导

鉴于合成色素的副作用，政府积极出台法律及政策推动天然色素行业发展，鼓励使用天然色素替代合成色素。目前我国允许使用的天然色素达数十种，是世界上批准使用天然着色剂较多的国家之一。2010 年农业部公布《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2010）（征求意见稿）》，将天然叶黄素（源自万寿菊）的适用范围从家禽扩大至家禽、水产养殖动物。法律政策引导，为天然色素产业繁荣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3) 消费者认知提升

随着对天然色素应用领域研究的深入和企业市场营销的努力，消费者对天然色素的认知度不断提高。如叶黄素对禽类的着色效果和对于老年性黄斑变性的预防和治疗作用，已得到充分证明。目前研究重点已转向对于青少年视力保护、长

期用眼人群眼保健、皮肤健康、降低心血管疾病等方面的作用。在市场宣传方面,原先只有美国建明(Kemin)等少数公司从事叶黄素终端市场开拓和营销工作。近年来,由于受到叶黄素广阔市场前景的吸引,其它国际性大公司,如巴斯夫(BASF)、帝斯曼(DSM)、惠氏(Wyeth)、科宁(Cognis)、科汉森(Chr. Hansen)、利库德(LycoRed)和安利(Amway)等也开始相继涉足该行业。娃哈哈、贝因美等国内企业也已经推出叶黄素产品,消费者对叶黄素产品认知度逐步提高。

(4) 消费理念升级

频繁出现的食品添加剂危机使消费者对食品安全日益关注,对“天然、健康、环保”生活理念日益认同,为天然色素市场长期景气提供了根本保障。食品安全问题已经成为全球各国最为关注的问题之一。

消费者对天然、健康、环保理念的日益认同和对绿色产品的偏好,将为天然色素在饲料领域、食品领域和其他领域的应用提供长期动力。

2、市场发展不利因素

与其它植物提取物一样,天然色素市场发展也面临一些不利因素,如市场起步普遍较晚、企业规模较小,技术实力薄弱等。具体如下:

(1) 市场起步较晚

中国从20世纪90年代中期从国外引种万寿菊,辣椒红色素研发、生产起步也比国外同行晚,产业发展时间短,影响力相对较弱,中国在全球天然色素产业链中主要是作为原材料的供货商,大部分原材料进行初加工后出口,致使国内终端市场培育滞后。

我国1999年批准叶黄素作为饲料添加剂使用,但由于当时叶黄素价格昂贵,相对于人工合成色素,成本较高,而当时食品安全问题不突出,影响了叶黄素在饲料领域的应用。2007年,中国批准叶黄素作为食品添加剂使用,叶黄素在食品药品领域的应用尚处于起步阶段。政府和民众对人工合成色素危害性认识的提高需要一个过程,天然色素对人工合成色素的替代需要较长时间。

(2) 整体技术较薄弱

随着叶黄素品质的提升,价格也逐级提高,但用于营养补充剂等领域的高纯度叶黄素提纯技术主要掌握在国外少数大公司手中,国内企业在叶黄素提取和提

纯方面的技术实力相对薄弱,规模和营销力度较小,致使企业无法分享叶黄素产业链中的增值收益。

(3) 缺乏必要国际认证

原材料农药残留量高、部分土壤污染重金属超标、色素企业大多缺乏必要的国际认证是困扰我国天然色素产业发展的障碍。我国色素企业生产标准较低,残溶较高,微生物控制不严,重金属超标等现象比较常见。而发达国家为保护其国内加工企业、或迫于环保压力,可能会通过不断修改标准、设置技术、绿色壁垒等手段阻止国内天然色素产品进入该国市场。

(七) 技术水平

我国万寿菊浸膏产业的规模化发展起步较晚,经过十几年的发展,叶黄素提取技术已取得一定进展,但在高纯度叶黄素提取技术方面,我国与国外先进技术仍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为纯度低,质量不稳定,高纯度提取技术不能产业化等。

目前我国万寿菊浸膏产品的相关技术发展方向及重点领域主要包括:鲜花烘干、叶黄素提取等技术和设备的研发;叶黄素进一步提纯(高纯度叶黄素)技术;对万寿菊资源综合开发技术,包括对花渣、花汁等废物的综合利用。

我国对辣椒红色素研发起步相对较早,经过几十年的不懈努力,目前国内辣椒红色素主要生产厂商工艺已达到世界先进水平。辣椒红色素提取工艺可归纳为三类:油溶法、溶剂法和超临界流体萃取法。

油溶法与溶剂法由于产品收率低、纯度较差,且具有异味和溶剂残留,质量较差,难以得到色价高的产品。

超临界流体萃取技术是目前提取辣椒红色素的最佳途径,该工艺可以从色素辣椒中高效的萃取辣椒红色素及辣椒精等有效成分,提取率较高,经多级萃取及分离能获得较纯产品。

(八) 产品生产的区域性

我国万寿菊种植主要集中在云南、东北和西北地区,为防止叶黄素氧化流失,减少运输成本,万寿菊颗粒生产一般接近于万寿菊产区,就地进行加工,因此,万寿菊颗粒生产具有较强的区域性特征。

万寿菊浸膏生产的区域性特征不明显,主要原因是万寿菊加工成颗粒的重量

大幅减轻且便于运输，可以减少对原产地的依赖。

云南省会泽县是我国著名的辣椒之乡。2004 年，会泽县万亩辣椒基地被云南省农业厅认定为省级无公害农产品基地，同年被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认证为“无公害农产品”。2007 年在中国（长沙）国际辣椒产业博览会上，会泽县被组委会授予“中国辣椒之乡”、“中国辣椒百强县”称号，会泽县乐业镇被授予“中国辣椒第一镇”称号。目前，会泽辣椒已形成了良好的发展态势，为公司建设辣椒红色素生产基地奠定了良好基础。

（九）周期性

天然色素行业在我国发展时间不长，万寿菊浸膏及辣椒浸膏产品正由起步阶段转向快速成长阶段，产品在主要应用领域的需求具有较高的稳定性，近年来由于人们消费理念提升，对叶黄素和辣椒红色素需求旺盛，产品供不应求。

（十）产销季节性

万寿菊种植和采摘具有季节性，由于万寿菊所含叶黄素会因氧化而流失，存储时间越长，流失就越严重，需要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将其加工成万寿菊浸膏，因此万寿菊浸膏的生产也具有季节性。

万寿菊浸膏的销售具有季节性。由于万寿菊种植和万寿菊浸膏生产具有季节性，每年新品上市一般开始于 8 月份，下游企业为及时获得新品，并保证一年的用量会在四季度进行集中采购。目前下游需求量最大的领域为饲料添加剂领域，而禽类消费的旺季一般为每年冬季，特别是春节或圣诞节前后，由于禽类生长需要一段时间，四季度为万寿菊浸膏的销售旺季。

与万寿菊相似，色素辣椒的种植采摘也有明显的季节性，辣椒浸膏生产期为每年 12 月至次年 5 月，此时也是辣椒红色素出口旺季。

（十一）上下游产业对本产业的影响

公司所处产业上游为万寿菊及色素辣椒种植业，下游为饲料、食品、保健品、化妆品和药品等各添加剂行业，由于万寿菊浸膏与辣椒浸膏上下游产业相似，下面以万寿菊浸膏上下游为例说明上下游产业对本产业的影响。

1、上游产业对本产业的影响

万寿菊种植方式主要以家庭为单元。由于农户种植技术、经验和资金有限，

对种子、农药、化肥等关键农用物资缺乏控制力，影响了万寿菊产量和叶黄素含量的稳步提高；同时，农户对叶黄素市场需求和价格缺乏必要了解和控制，收益随市场需求具有一定波动性。

公司通过“公司+站点+农户”的模式，将分散的万寿菊种植活动有效组织起来，对农户进行统一技术指导，保障农户利益，有效控制原材料供应，降低生产成本、从源头保证产品品质。

2、下游产业对本产业的影响

(1) 需求影响

叶黄素下游产业为饲料、食品、日化产品等行业，这些行业整体发展状况将直接决定对万寿菊浸膏产品的需求。

下游产业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有利于降低万寿菊浸膏生产企业对单一市场依赖度，下游市场对叶黄素产品品质和安全要求的不断提升将影响万寿菊浸膏生产企业的利润水平、竞争格局以及技术水平。

(2) 下游产业的代表企业情况

表 6-9 叶黄素产业下游企业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主要叶黄素产品
建明工业 (Kemin)	营养添加物的专业制造厂商，经营业务遍布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叶黄素领域的行业龙头企业之一。	食品添加剂、营养补充剂、化妆品添加剂等领域用的叶黄素产品
西班牙 IQF	成立于 1970 年，主要从事保健品和与动物相关产品的研发和生产，是全球最大的天然类胡萝卜素色素生产厂家，其产品在全球 60 多个国家销售，2010 年被美国诺伟司国际公司收购。	饲料添加剂、食品添加剂、营养补充剂等领域用的叶黄素产品
墨西哥 ALCOSA	成立于 1955 年，是全球领先的天然叶黄素色素生产企业。	饲料添加剂、食品添加剂领域用的叶黄素产品
墨西哥 VEPINSA	成立于上世纪 60 年代，是全球领先的优质叶黄素产品供应商。	饲料添加剂、食品添加剂和营养补充剂领域用的叶黄素产品
广州智特奇	成立于 1998 年 10 月，主要研发生产类胡萝卜素系列产品、微生物酶制剂、有机微量元素制剂和畜禽水产预混料，拥有亚洲最大的饲料用类胡萝卜素生产基地。	饲料添加剂领域用的叶黄素产品
广州立达尔	成立于 2001 年 6 月，是集饲料添加剂、预混料、保健品及人类营养保健食品研发、生产和经营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	饲料添加剂和营养补充剂领域用的叶黄素产品

(十二) 国际市场产品竞争情况

叶黄素产业是绿色、环保新兴产业，各国均未出台相关限制性政策，产品品质只要达到进口商要求即可，而目前万寿菊种植和加工主要集中于中国，发生贸易摩擦和与进口国同类产品竞争的可能性较小，辣椒红色素的安全性受到国际公认，在世界各国均被批准使用，还被美国 FDA、英国、日本、中国及世界贸易组织等审定为无限制性使用的天然食品添加剂，与叶黄素产品相似，和贸易国发生贸易摩擦的可能性也较小。

国内叶黄素和辣椒红色素主要是作为下游发达国家和地区的饲料、食品、保健品、化妆品和药品等添加剂的原材料，不排除未来各国对该产品的品质、安全性、环境影响指标等制定较高的要求，特别是对农药残留、重金属残留等指标方面要求更为严厉。这要求企业从种植环节开始，严把质量关，特别是对农药、化肥的使用和加工设备、加工技术提出更高的要求，同时，也要求企业集中种植、集中管理。

四、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 公司的市场占有率情况

叶黄素产业属于新兴产业，其上游产品万寿菊浸膏的相关数据较为缺乏。国内专业生产万寿菊浸膏产品的厂商数量有限，产品主要出口海外市场，因此可以根据各生产厂商出口量及金额推断出各企业市场占有率情况。

据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公布的《2011 年提取物出口 20 强企业名单》披露，2011 年公司出口金额排名第二，仅次于晨光生物。

根据植物提取物产业信息网 2011 年 5 月发布的《2011 年天然色素国内国际市场调查报告》统计，2010 年国内天然色素出口总额超过 1 亿美元，辣椒红色素为最主要出口品种，叶黄素类产品居第二位，2010 年国内天然色素出口金额前十名企业出口情况如下：

表 6-10 主要天然色素企业 2010 年出口金额排行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出口金额 (美元)	出口量 (千克)	出口金额 占比 (%)
1	晨光生物	43,446,292	1,640,208	32.85
2	博浩生物	16,128,955	957,954	12.20
3	青岛赛特香料有限公司	12,873,905	586,320	9.74

4	邯郸市东之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344,951	397,001	8.58
5	中化(青岛)实业有限公司	7,763,260	305,700	5.16
6	美科尔(邯郸)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5,825,212	367,886	4.41
7	武汉绿孚生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767,862	143,935	4.36
8	新疆隆平高科弘安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5,443,927	220,200	4.18
9	山东天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387,001	271,200	4.07
10	黑龙江爱威特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2,010,130	139,640	2.36
合计		115,991,495	5,030,044	87.07

数据来源:《2011年天然色素国内国际市场调查报告》

如上表所示,出口金额前十名的天然色素企业天然色素出口金额占全国出口总金额的 87.07%,博浩生物 2010 年出口金额为 1,612.90 万美元,出口销售金额折合人民币 10,975.78 万元,出口金额在国内主要天然色素企业中位居第二,仅次于晨光生物,出口金额占国内天然色素总出口金额 12.20%。

据晨光生物 2010 年度财务报表披露,2010 年度该公司叶黄素类产品营业收入 5,906.58 万元,而博浩生物 2010 年叶黄素出口金额折合人民币 10,975.78 万元,高于晨光生物叶黄素出口收入。经以上统计测算,博浩生物叶黄素类产品出口金额在国内居第一位。

我国是辣椒红色素产销大国,年出口金额 5,000 万美元以上。公司 2010 年试种色素辣椒并成功提取辣椒红色素,2011 年才开始规模化生产辣椒浸膏,尚不能测算公司辣椒浸膏市场份额。

(二) 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已具备了较为全面的竞争优势,具有持续发展的良好基础,公司主要竞争优势如下:

1、对优势资源控制能力强

曲靖地区拥有符合万寿菊生长要求的自然气候条件及完善的农业基础设施等生产条件,是中国万寿菊产量较高的地区之一,会泽县是国内著名的“辣椒之乡”,辣椒种植业已形成良好的发展态势,云南省各级政府出台政策支持辣椒产业发展,为辣椒红色素推广奠定了扎实基础。

公司通过合理、广泛的收购站点布局,利用与农户建立起的紧密利益联结机制和将万寿菊颗粒及辣椒加工成浸膏的能力,实现了对优质原料资源的控制,从源头上确保了叶黄素与辣椒红色素产品质量稳定。

(1) 公司具有先进的原材料种植、收购模式

经过多年的探索和实践,公司已建立起适合万寿菊和色素辣椒特点的“公司+站点+农户”的种植产业模式。该模式符合中国农村经济发展特点,通过以农户为基础、以站点为纽带、以龙头企业为先导,将农户利益和公司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

公司统一采购和提供种子、化肥、农药等重要农用物资,采购价格低于市场价,降低了农户的种植成本;同时对育种、移栽、田间管理、采摘等各环节进行技术指导和控制,不断提高万寿菊亩产量,实现农户持续增收,公司采用“订单式”和“保护价”敞开收购所有合格鲜花,最大程度减少农户售花不确定风险,保障了农民的种花积极性。

“公司+站点+农户”已运行多年,各项管理制度日趋成熟,公司信守承诺,不打“白条”,坚持保障农民利益,得到当地农民和政府的高度信任,提高了农户的种植积极性,因此,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得到充分保障,实现了对万寿菊种植资源的控制,目前公司是曲靖地区唯一一家万寿菊鲜花收购企业。

色素辣椒种植模式复制万寿菊种植成功经验,可以确保原材料质量及稳定供应。

(2) 公司原料收购网络覆盖面广

鲜花收购站点负责农资发放、日常技术指导、信息收集、鲜花收购、鲜花暂存等工作,是公司组织和指导农户种植的重要纽带,公司通过收购站点实现对种植资源的有效控制。

鲜花收购站点辐射一定面积鲜花种植区域,使农户做到当天采摘,当天销售,运输距离短,便于农户售卖鲜花,提高农户种花的积极性。公司已在曲靖万寿菊种植区进行了布局,基本上控制了当地的万寿菊种植资源。2011年,公司在内蒙古通辽市、云南开远市和泸西县新开辟了万寿菊生产加工基地,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对万寿菊资源的控制能力。

色素辣椒色素不易流失,便于保存,因此公司未设置辣椒收购站。公司在各色素辣椒种植乡镇设置小型服务站,农资发放、日常技术指导、信息收集等服务由服务站提供。

2、公司技术开发能力强

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强,属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拥有完整的叶黄素产业链,并已建立了基本覆盖所有产区的技术服务体系。公司在万寿菊加工、叶黄素提取方面也形成了较强的开发能力。

(1) 种植技术

经过多年的自主探索和创新,公司已建立起一套完整的技术指导体系,内容包括种子培育、高效育苗、移栽管理、田间管理、病虫害防治、采摘和收购管理等。在坚持自主创新的同时,公司还积极与其他科研单位进行合作,建立产学研技术创新平台。公司与云南省农业科学院共同选派人员,组建了万寿菊研究所;与中科院昆明植物研究所合作,对万寿菊快速繁殖技术、良种培育以及小红花无性繁殖、组培课题进行研究。

(2) 加工、提取技术

为尽量减少叶黄素在加工和提取环节的流失,公司立足自主创新,对相关工艺和设备进行持续改造。

公司目前已经研制了螺旋式压榨技术、悬浮烘干技术、烘干温控技术等颗粒加工技术,加工能力提高 50%以上,同时有效降低叶黄素的流失。

同时,公司已发展了四代浸膏提取技术,叶黄素提取率从 93.00%提高到 96.30%,较大程度上避免了叶黄素有效成分流失,产品品质得到大幅度提高。

在借鉴多年成功生产万寿菊浸膏基础上,公司辣椒红色素生产采用业内先进的萃取技术,确保色素提取率与产品纯度。

(3) 综合利用技术

为充分利用万寿菊副产品,公司研制了利用花渣、有机废水生产纯天然有机肥技术和压榨废水中有效悬浮物回收技术。目前正在研制有机废水生产叶面肥技术和利用万寿菊桔杆改良土壤技术,计划进一步提高对万寿菊副产品利用水平。

公司是农业部农产品加工企业技术创新机构,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公司已经建立 1 个新产品省级技术研发中心,获得 4 项专利技术,7 项专利正在申请程序中,一批新技术正在积极研制中。2009 年 6 月 17 日,公司自主培育的“博浩 1 号”种子新品种获云南省园艺植物新品种注册登记证书(云园植登

第 20090012 号)。

3、政府大力扶持

云南是农业大省，植物资源丰富。发展植物提取物行业可以有效实现农民增收、农业科技含量水平提升、促进当地经济发展、稳定社会等目标，公司是植物提取物领先企业，当地省、市、县各级政府在土地、税收、技术、政策等方面进行大力扶持，沾益县政府还专门成立了万寿菊产业领导小组、举办万寿菊赏花会，促进沾益县万寿菊产业做强做大。

4、品牌和质量优势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万寿菊浸膏生产企业，在行业内逐步树立起龙头企业的形象，行业内国际影响力日益提升，由于业务完整覆盖叶黄素产业链，确保产品质量稳定，早在 2005 年公司就被国家中轻产品质量保障中心认定为“质量、信誉双保障示范单位”、产品通过 ISO9001:2000 质量体系认证及“YC”认定管理办法认证，“博浩”牌万寿菊浸膏为云南名牌产品，为公司赢得了良好口碑。品牌和质量优势为公司进一步扩大现有产品市场份额、进军新产品市场奠定了基础。

5、市场领先地位

公司是国内主要万寿菊浸膏生产商和出口商，2010 年万寿菊浸膏出口金额达国内天然色素总出口金额的 12.20%。

为巩固叶黄素市场龙头地位，进一步提高对万寿菊种植资源控制力，提升市场占有率，公司 2011 年在云南泸西、开远和内蒙古奈曼旗成立全资子公司，在当地推广万寿菊种植及万寿菊浸膏生产，市场地位得到巩固。

(三) 公司的竞争劣势

1、产品品种单一

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主要集中在叶黄素产业，2011 年才开始辣椒浸膏规模化生产，对叶黄素市场依赖度较高。若叶黄素产业的发展出现波动，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2、公司生产周期性明显

受万寿菊鲜花和颗粒中的叶黄素有效成分易流失的特点影响，公司必须在较短时间内将万寿菊鲜花和颗粒加工完毕。公司每年 7 月份开始万寿菊颗粒加工，

至当年 12 月份结束，万寿菊浸膏加工从 8 月份开始，至次年 1 月份结束，除去保养维修时间，设备闲置在 5-6 个月左右。

由于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是颗粒烘干设备和浸膏提取设备，并非专用于叶黄素产业的相关产品，也可用于其他植物提取产品的生产，但因受产品单一影响，公司的生产设备未能得到充分利用，从而增加了公司的产品成本。

五、公司主营业务

(一) 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包括万寿菊浸膏及部分辣椒浸膏等，其主要成份分别为叶黄素和辣椒红色素，主要用于饲料添加剂、食品添加剂。同时，也广泛应用于医药、化妆品等领域。

公司自 2003 年设立以来始终从事叶黄素的加工与生产，2010 年开始试种植色素辣椒并成功提取辣椒红色素后，于 2011 年始开始规模化生产辣椒浸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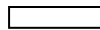
表 6-11 公司产品功能及应用领域表

公司产品	主要成分	产品功能	产品类别	应用领域
万寿菊浸膏	叶黄素	属于类胡萝卜素，性能优异的着色剂和抗氧化剂，具有延缓衰老、抗动脉硬化和抗癌作用；对视网膜中的黄斑有重要保护作用，可预防老年性视黄斑退化引起的视力下降或失明。	天然色素	饲料、食品、医药、化妆品等行业
辣椒浸膏	辣椒红色素	属于类胡萝卜素，辣椒红色素色泽鲜艳，着色效果好，且具有较强的抗氧化、抗癌等生理活性，有一定的保健作用，产品广泛应用于食品、医药保健品、化妆品、饲料以及其他行业。		

注 1：万寿菊浸膏和辣椒浸膏是叶黄素及辣椒红色素的保存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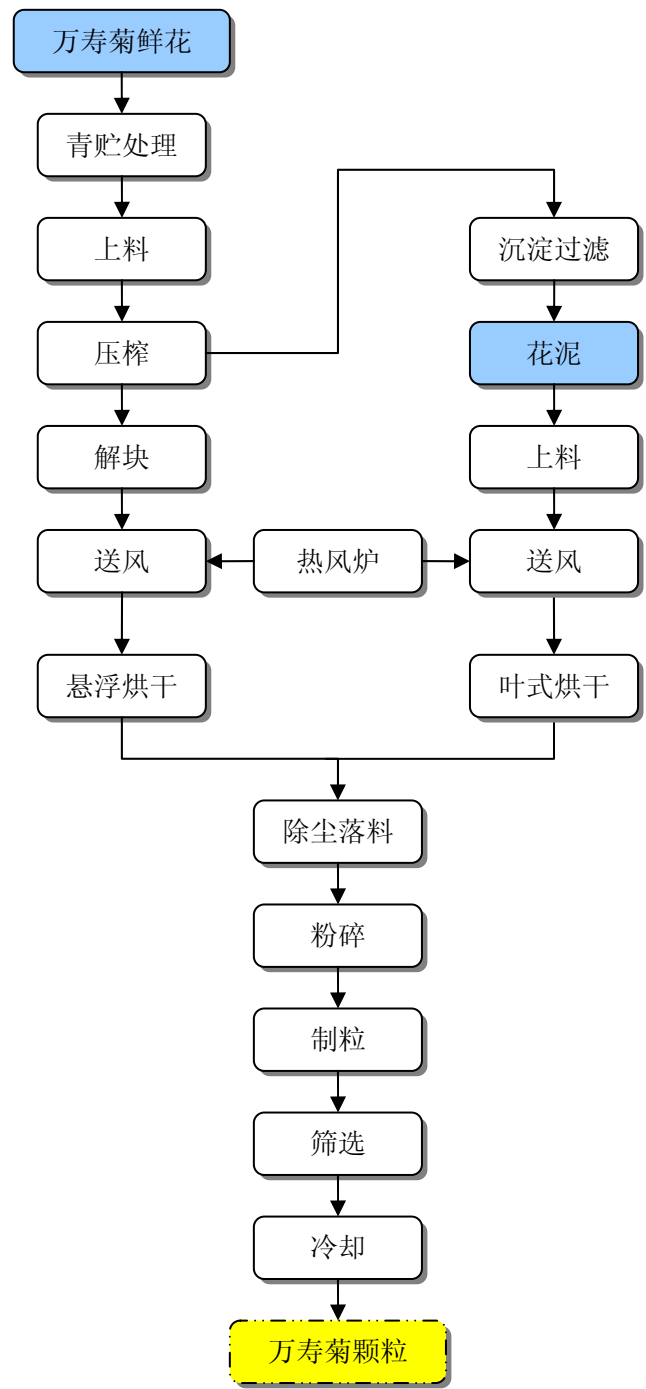
注 2：公司原材料，如色素辣椒、万寿菊等经提取后，剩余残渣作为牲畜饲料，销售给饲料生产企业或直接销售给农户。

(二) 主要产品生产工艺流程

以下工艺流程图中： 表示物料  表示产成品  表示操作单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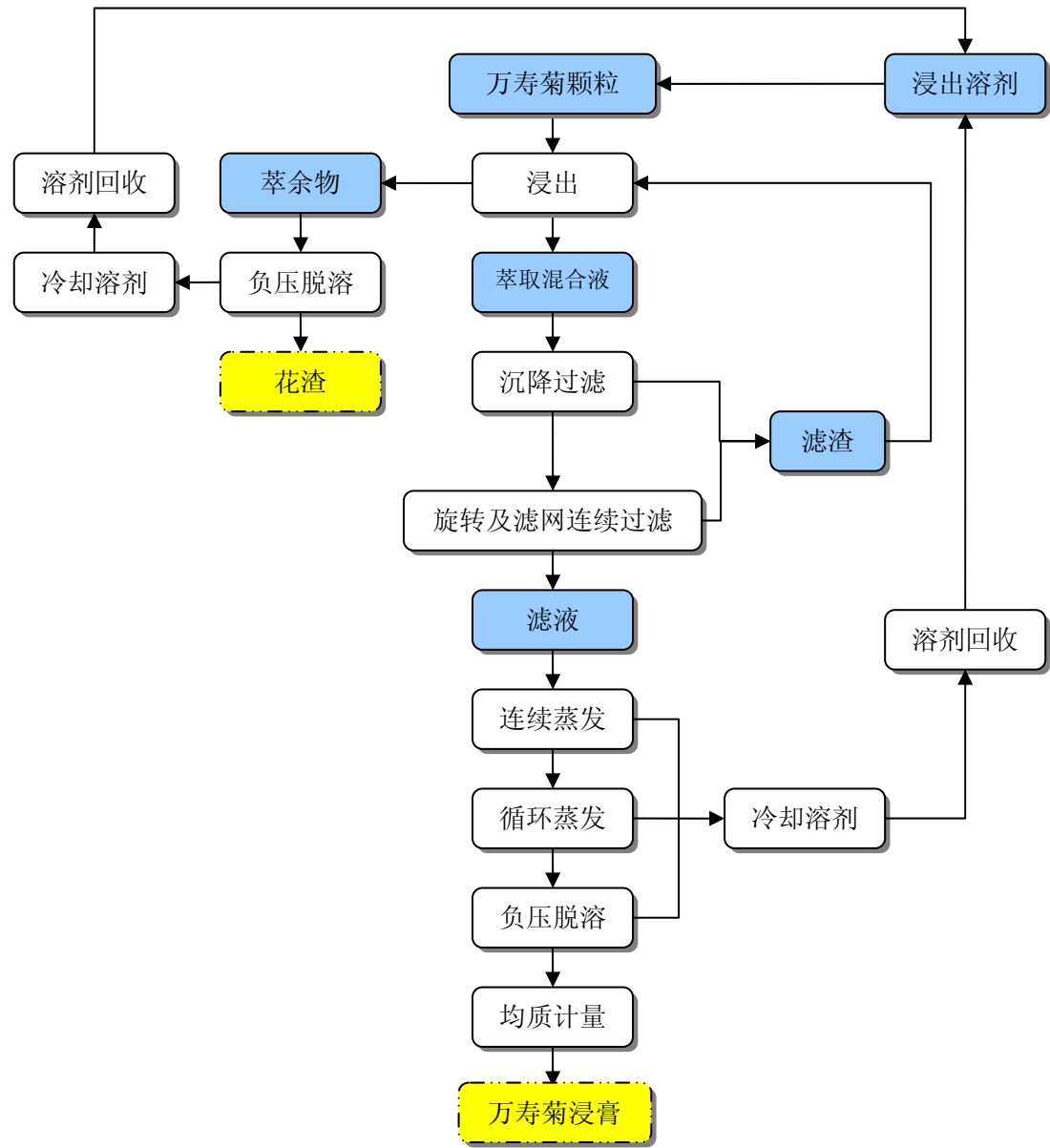
1、万寿菊颗粒生产

图 6-8 万寿菊颗粒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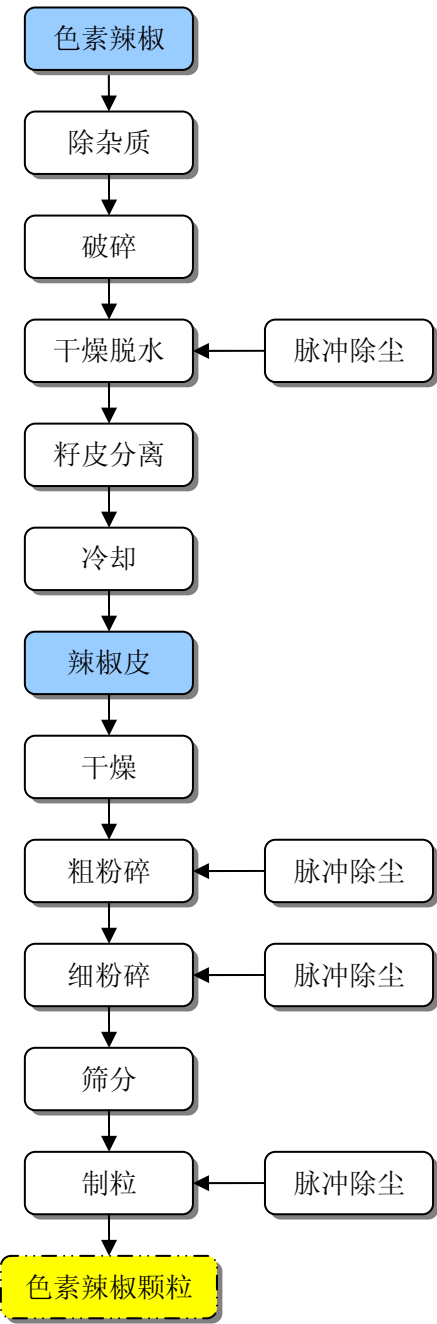
2、万寿菊浸膏生产

图 6-9 万寿菊浸膏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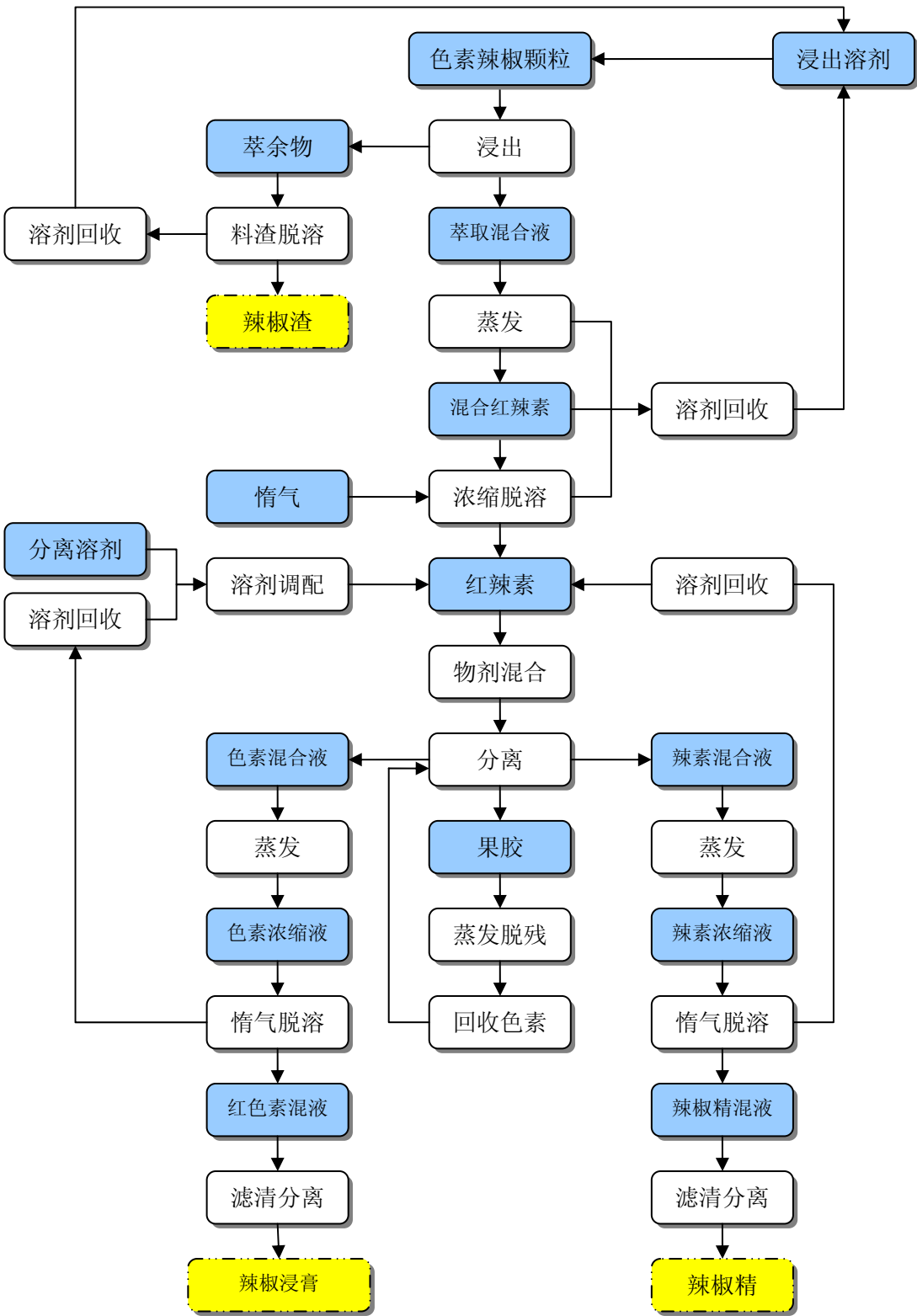
3、色素辣椒颗粒生产

图 6-10 色素辣椒颗粒生产工艺流程图



4、辣椒浸膏工艺流程

图 6-11 辣椒浸膏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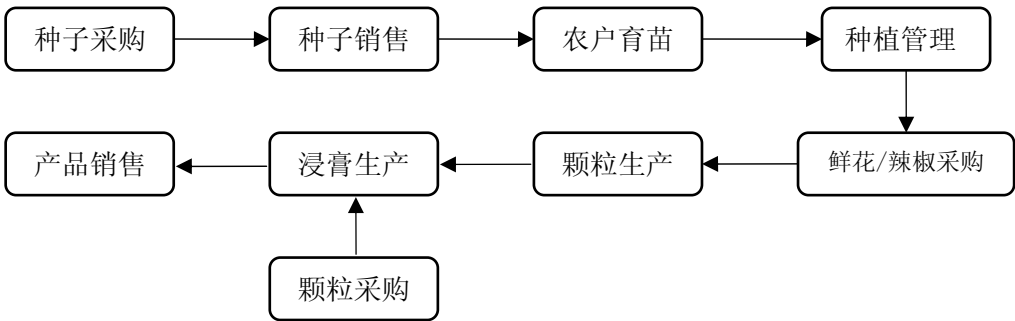
（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是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全国农产品加工业示范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推行“公司+站点+农户”的经营模式。该模式系农副产品生产加工新型模式的一种，主要是指通过建立新型农村农业专业化组织，以农户为基础、以站点为纽带、以企业为先导，将农户利益和公司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的一种模式。具体体现为从产品原料作物的育苗到栽培；从农户种植到田间管理、病虫害防治；从原料收购到产品生产，以及后期销售，整个价值链完整，每个环节紧密相连。

“站点”是公司经营模式中核心环节，其主要涉及农资发放、日常技术指导、信息收集等工作，是公司组织和指导农户种植的重要纽带，也是公司对种植资源进行有效控制的重要手段。根据公司实际产品原料农作物不同，“站点”形式也不同；在万寿菊方面，“站点”以万寿菊鲜花收购站形式体现；在色素辣椒方面，由于不设置收购站，“站点”则以公司在各色素辣椒种植乡镇设置小型服务站形式体现。

根据公司业务发生先后顺序，公司主要业务经营流程如下图：

图 6-12 公司主要业务经营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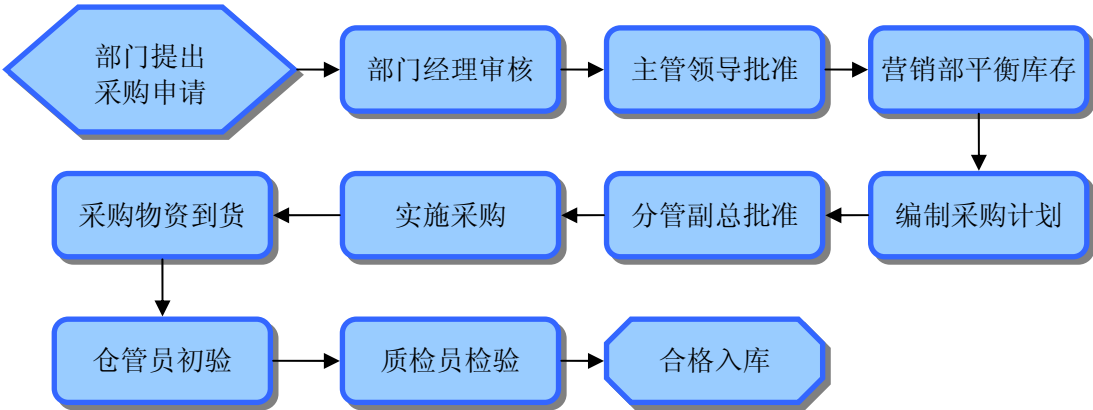


如上图，公司经营模式有利于公司控制优质原料资源，也是保护农户种植积极性，稳定原材料供应的重要保障。公司近几年的快速发展证明该模式是成功且可持续的。公司“公司+站点+农户”的经营模式主要包括：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以及管理模式，具体说明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流程如下图：

图 6-13 公司采购流程图



如上图所示，公司在具体采购过程中，首先由需要采购物资的部门提出采购申请，经部门经理和主管领导审核批准后，营销部根据年度生产计划，原料库存情况及原料安全库存标准进行平衡，同时编制《物资采购计划》。再经分管副总经理批准，统一由营销部实施采购。采购实施以“竞价采购”为原则，兼顾交货期，运距运费等附加条件进行综合考虑后实施采购，以确保获得合理的质量与价格。采购产品的验证按公司制定的《产品的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中有关规定执行。公司主要产品相关原材料具体采购说明如下：

(1) 万寿菊种子采购

国际上万寿菊种子原产美国泛美公司，由于受价格、适应性、采购途径等多方面影响，目前大范围万寿菊育种工作已转移至我国的内蒙古赤峰市喀喇沁旗地区，该地区的自然气候条件特别适合进行万寿菊种子生产和繁育，经过多年发展，赤峰地区已成为全国最大的万寿菊种子生产基地，所产万寿菊种子占据了国内同类产品市场 80%以上份额。

① 万寿菊种子选购方式

为保证公司生产所需种子的质量和数量，公司采购万寿菊种子主要来源于三个方面：一是主要向内蒙古赤峰地区信誉较高的万寿菊种子繁育公司购买种子；二是委托内蒙古赤峰市喀喇沁旗春光园艺场代为生产一部分种子；三是通过在赤峰地区引进原种和技术，在云南曲靖沿江地区建立了公司所属的种子生产基地，自行研究生产高品质杂交种子。自主所育杂交种色素含量和抗病虫害能力方面优于外购杂交种，但由于自主育种目前成本较高，且自主所育种子仍需要长时间试

种和优选,暂时不宜大规模推广。公司通过以上三种方式来满足公司控制地域的用种需求,报告期内种子取得方式及数量统计如下:

表 6-12 报告期万寿菊种子取得方式数量统计表(整数)

单位: 千克

类别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外购量	892	725	1,100
委托生产量	655	300	350
自主育种量	237	123	257
总计	1,784	1,148	1,707

② 种子质量控制

详见本节“九、质量管理”之“(四)质量控制具体措施”之“2、公司经营各环节质量控制”之“(1)种子质量控制”。

③ 种子生产与经营资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下文简称《种子法》)第二十条:“主要农作物和主要林木的商品种子生产实行许可制度。”

根据《种子法》第七十四条第三款:“主要农作物是指稻、小麦、玉米、棉花、大豆以及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各自分别确定的其他一至二种农作物。”根据《主要农作物范围规定》(农业部第 51 号令)规定“除稻、小麦、玉米、棉花、大豆为主要农作物外,农业部确定油菜、马铃薯为主要农作物。”

同时根据云南省农业厅公告(2004 年第 6 号)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规定,除国家确定的稻、小麦、玉米、棉花、大豆、油菜、马铃薯七种主要农作物之外,确定甘蔗、蚕豆为云南省主要农作物。”

因此,云南省主要农作物包括:稻、小麦、玉米、棉花、大豆、油菜、马铃薯、甘蔗、蚕豆,万寿菊不属于主要农作物,根据《种子法》第二十条界定,万寿菊种子生产无需办理种子生产许可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04 年修订)第二十六条:“种子经营实行许可制度。……种子经营许可证由种子经营者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发。”

公司已于 2010 年 1 月 15 日取得了沾益县农业局核发《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

证》(沾农种经许字 2010 第 01 号)。2012 年 1 月 12 日, 该局出具证明: “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在万寿菊种子生产经营的过程中, 未曾出现违反法律法规行为, 未受到农业局行政处罚。”

公司子公司通辽博浩于 2011 年 7 月 14 日取得奈曼旗种子管理站核发的《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

(2) 色素辣椒种子采购模式

公司从 2010 年开始试种植色素辣椒, 2011 年进入规模化种植, 公司色素辣椒种子全部从新疆隆平高科公司购买, 当年采购量为 476 公斤, 采购金额为 104.72 万元。

(3) 万寿菊鲜花、色素辣椒采购

公司所需原材料万寿菊鲜花采用“公司+站点+农户”模式, 即通过公司设立的收购站直接向农户采购, 公司通常于每年年初, 通过收购站点与该站点覆盖区域农户签订销售合同, 确定当年收购价格, 并承诺收购农户所有合格万寿菊鲜花。色素辣椒和万寿菊鲜花不同, 色素不易流失, 便于保存, 因此公司不设置辣椒收购站, 而采取流动机制(车辆)的形式收购。

① 万寿菊鲜花收购站和色素辣椒服务站主要职能

为方便农户, 公司统一在原料作物种植地区设置收购站和服务站, 其系公司万寿菊鲜花采购模式的重要环节, 其主要职能包括:

- A、年初与各村委协调, 确定当年种植规划工作;
- B、对农户宣传和发动工作, 了解种植意愿, 确定当年种植收购合同;
- C、负责种子、农药、化肥等重要农资统一销售和发放工作;
- D、对农户育苗、中耕管理、采摘和病虫害防治等全程进行技术指导和督促;
- E、负责公司与农户、当地政府信息沟通工作, 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

② 万寿菊鲜花、色素辣椒采购特点

公司长期经营生产, 对于万寿菊鲜花及色素辣椒收购方面具有一定特点, 具体如下:

表 6-13 公司万寿菊鲜花及色素辣椒收购特点表

序号	收购特点	具体内容
----	------	------

1	“公司+站点+农户”模式	公司信守承诺，从不打“白条”，保障农户利益，深得农户和当地政府信任，逐步控制当地种植资源。
2	“保护价”收购	为避免市场价格波动对农民利益的影响，消除农户种植顾虑，公司在万寿菊及色素辣椒种植前提前与农户签订收购合同，承诺收购价格。
3	“敞开式”收购	为提供农户种植积极性，保证农户能顺利销售所有万寿菊鲜花及辣椒，公司承诺敞开收购所有万寿菊鲜花及辣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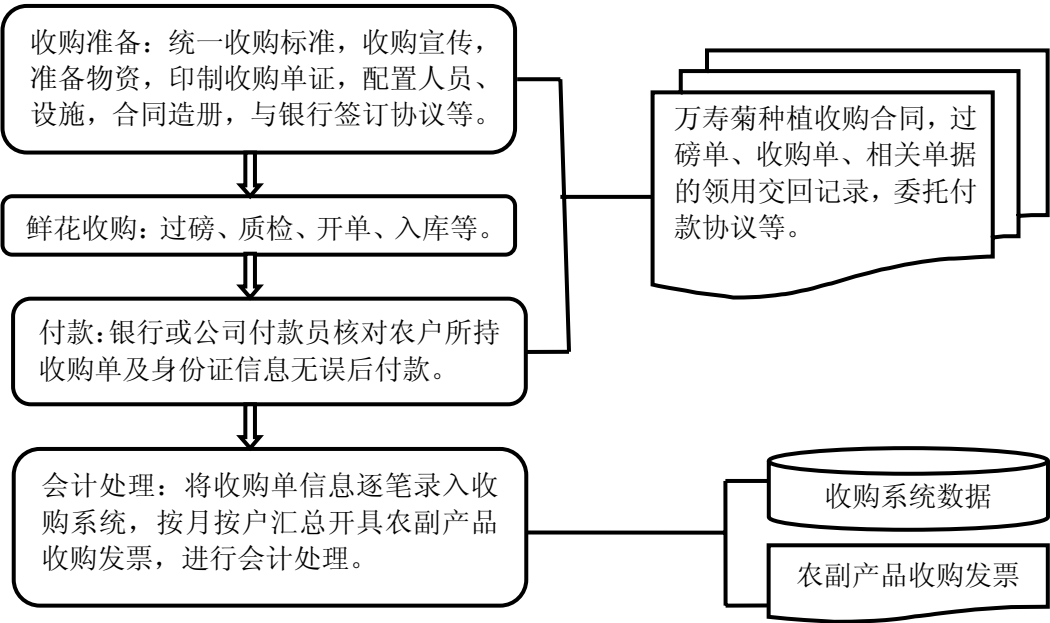
(4) 原材料收购程序风险控制

① 收购流程及收购相关票据

A、收购流程

发行人原材料（鲜花、辣椒）收购流程为：原材料上秤→质量初检、称重和扣水扣杂→开具过磅单（由过磅员和开单员同时签字确认）→入池→质检员监督并进行质量复检→开单员开具收购单→农户凭单从银行/付款员处领取收购款→公司根据收购单按月开具正式收购发票→定期与银行核对支付金额。具体如下：

图 6-14 鲜花收购流程图



B、收购相关票据

收购过程中主要涉及两种票据，一是过磅单，二是收购单。

过磅单由过磅员、开单员和质检员填写，是收购过程中用于记录毛重、扣杂扣水数量、净重的重要凭据。

收购单由开单员填写，是农户领取收购款、财务入账重要凭据，每份有四联，分别是：存根联、付款联、客户联、抵扣联。存根联撕下后由各站点留存，以便

复核使用,付款联和客户联撕下后给农户领取收购款时使用,抵扣联连同封面交回财务部作为录入资料和入账依据。

② 鲜花收购流程风险控制

公司制定了《万寿菊收购管理工作实施方案》、《鲜花收购操作规程》、《万寿菊收购单据管理制度》、《农产品收购开单员暂行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设置必要的工作岗位使得不相容岗位互相分离,规定了相关岗位的工作职责、收购业务流程、鲜花检验及验收管理流程,制定了鲜花生产经营过程中使用的票证管理规定、相关付款程序管理规定,对收购程序进行了控制,具体如下:

A、统一收购标准

公司对鲜花采摘标准、扣水标准、扣杂标准、拒收标准和计量标准制定了详细标准,并在各收购年度间保持稳定。

B、票据管理制度

万寿菊收购流程中涉及的票据是过磅单和付款单。公司制定了完整票据印制、领用、交接与回收制度,收购凭证的使用与流转全部由公司分管领导和开单员负责,站点长不得接触票据,规避其虚开收购票据风险。

C、复核和共同签字制度

鲜花经过初检后,在将鲜花倒入花池时,还需要由质检员进行复核,过磅单由过磅员、开单员、质检员共同签字开具,确保鲜花收购数量准确。

D、开单员由挂钩领导直管

开单员是鲜花收购环节中的关键岗位,由公司统一聘请,定期在各收购点之间轮换,同时赋予开单员“拒绝权”、“报告权”、“会签权”、“单据领用权”等权利,规避开单员被收购点负责人控制的风险。

E、对各收购点鲜花收购量做到“日清日结”

当日收购结束后,各点必须立即统计当日鲜花收购数量。由点长认可后将当日鲜花收购量上报站长,经统一汇总后最迟于次日上午 10 时前上报公司,特殊情况可以延期到中午 12 点,统计数据纳入年终考核。

③付款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鲜花收购款采用委托付款和现金付款两种付款方式。

委托付款是指发行人与农村信用社等受托付款机构签署《委托付款协议》，委托该等付款机构发放收购款。发行人事先将收购款项汇入在受托付款机构开立的专用账户，农户持公司出具的鲜花收购单付款联及客户联到付款机构营业网点或指定支付地点，由该付款机构代为支付相应收花款。

现金付款是指公司付款人员在鲜花收购站点进行鲜花收购款支付，种植农户直接在收花站点凭鲜花收购单付款联领取相应鲜花收购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万寿菊主产区沾益县和马龙县一直采用委托付款；陆良县和师宗县因鲜花收购量较少，交通不便，2009-2010年采用现金付款；2011年，除新拓展的种植区域云南省红河州开远市因交通原因及为与当地农户建立互信机制采用现金付款外，发行人其他种植区域均采用委托付款方式。2009-2011年，万寿菊鲜花委托付款与现金付款支付情况如下：

表 6-14 报告期发行人委托付款与现金付款情况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收购金额 (万元)	收购数量 (吨)	比例 (%)	收购金额 (万元)	收购数量 (吨)	比例 (%)	收购金额 (万元)	收购数量 (吨)	比例 (%)
委托付款	6,515.59	76,235.42	83.26	2,420.82	37,243.34	71.48	5,066.00	80,414.10	84.62
现金付款	1,310.47	16,380.88	16.74	966.13	14,863.45	28.53	920.86	14,615.56	15.38
合计	7,826.06	92,616.30	100.00	3,386.94	52,106.79	100.00	5,986.86	95,029.66	100.00

2009年，发行人委托付款比例为84.62%，2010年，委托付款比例为71.48%，较2009年的84.62%下降13.14%。主要是因为受干旱影响，不同种植区域万寿菊鲜花收购量差异变化所致。

2011年，委托付款比例上升为83.26%，较2010年上升11.78%。主要原因是公司与曲靖邮政局和通辽奈曼旗农村合作银行签署《委托付款协议》，由于邮政局网点多，覆盖面广，发行人委托付款能力大大增强。除新开拓万寿菊种植区红河州开远市采用现金付款外，其余万寿菊产区均实现委托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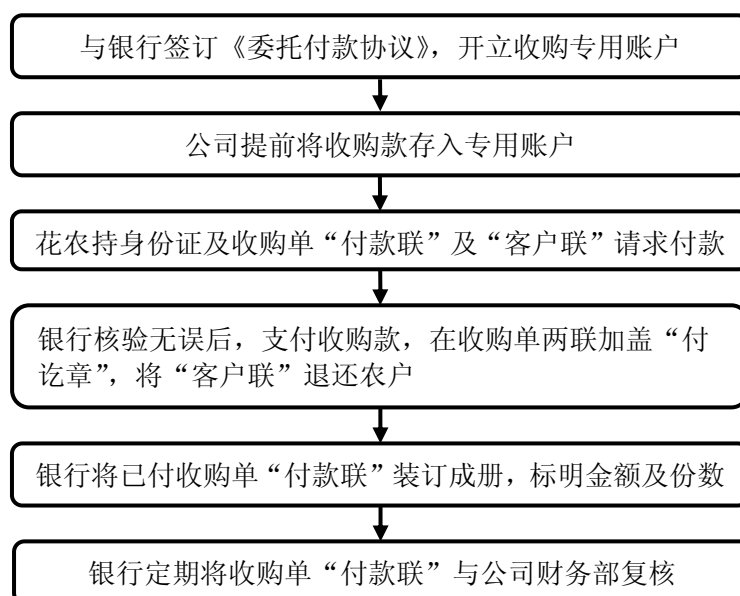
④ 鲜花收购款支付流程

A、委托付款流程图

委托付款流程即是发行人事先将收购款项打入在受托付款机构开立的专用账户，农户持公司出具的鲜花收购单的客户联及付款联到受托付款机构营业网点

或指定支付地点，由该金融机构代为支付相应收花款。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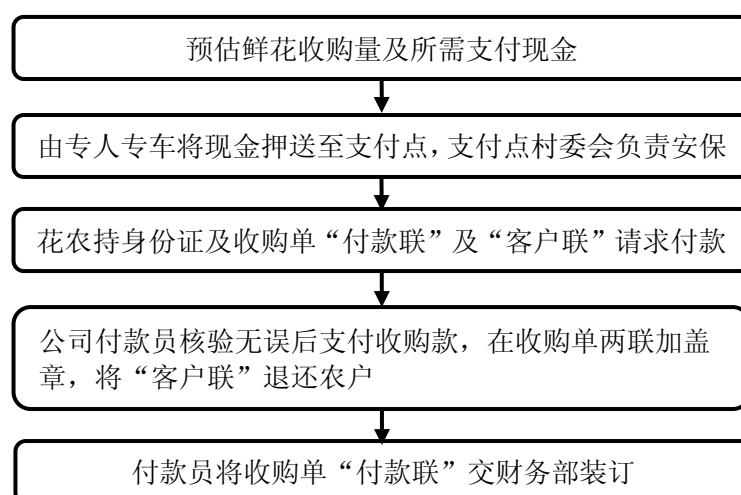
图 6-15 委托付款流程图



B、现金付款流程

现金付款流程即是种植农户直接在收花站点凭鲜花收购单的客户联及付款联领取相应鲜花收购款，由公司付款员进行支付。具体如下

图 6-16 现金付款流程图



C、委托付款风险控制

为防范委托付款风险，公司在《委托付款协议》中对委托付款流程做如下约定（以下委托方为公司，受托方为银行）：

a、领款人必须同时携带发行人开出的万寿菊收购单和身份证或户口簿，所持收购单上填写的农户姓名与身份证或户口簿上的姓名必须一致，同时要求农户在“领款人”和“领款人身份证”处填写领款人姓名和领款人身份证号码；

b、领款人所持收购单联次必须齐全，即“付款联”、“客户联”齐全；

c、收购单和合同号均按照片区编号，领款人所持收购单号码在委托方提供的范围内；

d、领款人所持收购单上填列的开单员姓名与委托方提供的信息相符；

e、领款人所持收购单无涂改现象，签章齐全；

f、受托方付款时必须认真核对农户所持收购单上列明的收购点是否属于本乡镇范围内，不允许串乡镇付款。出现串乡镇付款的，所付花款由受托方承担；

g、受托方付款时必须要在农户所持的收购单客户联和付款联上均加盖付款员签章和“业务清讫章”，并将客户联退回给农户，将付款联每 100 份装订成册，并在封面上统计份数和金额，每 15 天交一次到委托方财务部进行复核；

h、受托方必须确保鲜花收购款专款专用，不得挪作它用，如发现挪用导致资金断裂，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受托方负责；

i、收购结束后，委托方以书面形式通知受托方停止付款的截止时间，受托方在 7 日内将剩余的现金清理核对后交到委托方财务部或存入委托方指定账户。

D、收购发票风险控制

公司凭各站点汇总的收购单抵扣联将收购信息录入财务系统，并统一开具农产品收购发票。主管税务机关每年都对公司的收购工作和开票工作进行现场核查，抽查收购单的抵扣联、财务系统数据和收购发票金额的一致性和真实性，从而核查公司是否存在票据造假和成本造假行为。

⑤ 关于发行人鲜花收购环节的各项管理制度、票据、成本内部控制风险的核查意见

A、关于票据风险控制

a、制定了完整的票据印制、领用、交接与回收制度，收购凭证的使用与流转全部由分管领导和开单员负责，站点长不得接触票据，规避其虚开收购票据风

险；

b、通过《万寿菊收购单领用交回记录表》和《收购过磅单领用交回记录表》记录收购单和过磅单完整的领用和交回过程，分别由具体的领用人签字；

c、如果发生票据丢失、盗窃、损坏事件，相关负责人必须在事发当天及时上报上一级领导；

d、已开具完的收购单必须及时交回财务部。

B、关于成本风险控制

万寿菊鲜花采购款支付主要采用银行代付方式，成本核算主要以银行付款单据为原始凭证；少量采取现金支付方式收购的万寿菊鲜花，收购单详细记录种植收购合同号、农户姓名、身份证、交花量等信息，据此支付鲜花收购款项并进行成本核算。

(5) 公司收购站点详细情况

万寿菊鲜花主要作为叶黄素提取的原料，人和动物不能直接食用；鲜花易腐烂，不适宜长距离运输。因此，公司在万寿菊鲜花种植区域附近设置收购站点，收购的鲜花先进行适当处理后，运往加工厂再进行深加工。

由于色素辣椒便于保存，不需要立刻收取处置，所以收购采取流动机制，无需设置专门收购站点。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设 133 个万寿菊鲜花收购站点，分布在云南省曲靖市、云南省红河州泸西县和开远市、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等地区。公司所有万寿菊收购站点具体分布情况如下表：

表 6-15 万寿菊鲜花收购站点统计表

序号	地区	县	乡镇	站点名称	地址
1	曲靖	沾益县	大坡乡	法土	法土村委会大法土村民小组
2				德威	德威村委会德威第一村民小组
3				河勺	河勺村新村外口子村民小组
4				石仁	石仁村委会石仁村小组
5				土桥	土桥村委会上村村民小组
6				大坡	大坡村委会前下村民小组
7				秧田冲	秧田冲村委会秧田冲小组
8				天生桥	天生桥村委会小海塘村民小组
9				红寨	红寨村委会扒德村民小组

序号	地区	县	乡镇	站点名称	地址
10				章溪	章溪村委会新楼房村民小组
11				麻拉	麻拉村委会第二村民小组
12				河尾	河尾村委会法乃村民小组
13				妥乐	妥乐村委会第三村民小组
14				新庄	新庄村委会新庄村民小组
15				布里	新庄村委会布里村民小组
16				米家庄	亮泉村委会米家庄村民小组
17				亮泉	亮泉村委会南头村村民小组
18				双溪	亮泉村委会双溪村民小组
19				耕德	耕德村委会对门村民小组
20				威格	威格村委会李家村村民小组
21			西平镇	上桃园	桃园村委会龙潭村民小组
22				下桃园	桃园村委会第一村民小组
23				海子铺	新海村委会海子铺村民小组
24				马达	新海村委会海子铺马达村民小组
25				小坝	新海村委会海子铺小坝村民小组
26				大营	大营村委会柿花营下村村民小组
27				白泥塘	大营村委会白泥塘 17 居民小组
28				龙泉	龙泉村委会河西村村民小组
29				上村	龙泉村委会椒树村民小组
30				青山	石羊村委会青山村小组
31				扯寨	石羊村委会扯寨村民小组
32				红瓦房	石羊村委会红瓦房村民小组
33				光华	光华村委会第十三村小组
34				清水沟	清水沟村委会第一村民小组
35				玉光	玉光社区第十村民小组
36			白水镇	勺达	勺达村委会洞门前村民小组
37				马场	马场村委会老马场村民小组
38				独树海子	白水村委会独树村民小组
39				潘家洞	潘家洞第一村民小组
40				岗路	岗路村委会岗路村民小组
41				平河口	新排村委会平河口村民小组
42				座棚	座棚村委会小德基村民小组
43			炎方乡	刘麦地	刘麦地村委会刘麦地三组
44				磨脚	磨脚村委会第三村小组
45				炎方	炎方村委会第五村小组
46				麦地	麦地村委会第二村民小组
47				新屯	新屯村委会新屯村小组
48				五拐	五拐村委会第一村小组
49				红土沟	来远村委会红土沟村民小组
50				松韶	松韶村委会第四村民小组
51			菱角乡	刘家庄	刘家庄村委会南村村民小组
52				水冲	水冲村委会摆河村村民小组
53				麦地冲	水冲村委会刚麦地冲小组
54				菱角	菱角村委会塘子边村民小组

序号	地区	县	乡镇	站点名称	地址
55				棚云	棚云村委会棚云大村村民小组
56				白沙坡	白沙坡村委会排坡村小组
57				小碑	白沙坡村委会新发村村民小组
58				积盘山	白沙坡村委会积盘山村民小组
59				稻堆	稻堆村委会稻堆村民小组
60				卜嘎	卜嘎村委会卜嘎大村村民小组
61				赤章	赤章村委小赤章村民小组
62				聂子洞	聂子洞村委会果龙村民小组
63				卡郎	菱角乡黎山回族村委会第四村民小组
64				块所	块所村委会块所大村小组
65				旧屋鲁	旧屋鲁第二村小组
66		陆良县	召夸镇	棠梨哨	召夸村委会棠梨哨村民小组
67				冷水沟	召夸村委会冷水沟村民小组
68				新庄	新庄村委会新庄村民小组
69				小坝	小坝村委会鱼体村村民小组
70				新寨	大栗树村委会新寨村村民小组
71			大莫古镇	小摆集	太平哨村委会小摆集村民小组
72				雾露顶	新村村委会雾露顶村民小组
73				烂泥沟	烂泥沟村委会烂泥沟村民小组
74			活水乡	雨麦红	雨麦红村委会雨麦红村民小组
75				大塘	雨麦红村委会大塘村民小组
76			龙海乡	树达棚	树达棚村委会大水塘村民小组
77				营章村	核桃村委会营章村民小组
78				大竹园	大竹园村委会下达坡村民小组
79		马龙县	月望乡	月望	月望村委会月望村民小组
80				小海子	小海子村委会小海子村民小组
81				积粮冲	下营村委会积粮冲村民小组
82				沙坡笼	沙坡笼村委会沙坡笼村民小组
83				西海子	西海子村委会西海子村民小组
84				奎冲	奎冲村委会奎冲村民小组
85				下营	下营村委会下营村民小组
86				双堆	月望乡小海子村委会双堆村小组
87			王家庄镇	张安屯	张安屯村委会小张安屯村民小组
88				中屯	中屯村委会中屯村民小组
89				王家庄	上坝村委会王家庄村民小组
90				小屯	小屯村委会小屯村民小组
91				兔街子	中屯村委会兔街子村小组
92				小龙井	小龙井村委会老泥沟村小组
93			大庄乡	民村	民村村委会
94				新发	大庄乡石河村委会新发村小组
95				瓦仓	瓦仓村委会大瓦仓村民小组
96		师宗县	竹基乡	龙甸	龙甸村委会小营头村村民小组
97				抵鲁	抵鲁村委会抵鲁村民小组
98				月桃山	抵鲁村委会小月桃村民小组

序号	地区	县	乡镇	站点名称	地址
99				永安	永安村委会永安村民小组
100				山白	七排村委会山白村民小组
101			丹凤镇	淑足	淑足村委会淑足村小组
102				法雨	法雨村委会法雨村小组
103				米车	米车村委会米车小组
104			龙庆乡	朝阳	朝阳村委会朝阳村民小组
105	红河州	泸西县	三塘乡	孔照普	三塘村委会孔照普村小组
106				法果	方摆村委会法果村小组
107				阿永吉	李子菁村委会阿永吉村小组
108				俱久	俱久村委会大俱久村小组
109				隆德	隆德村委会大二塘村小组
110				李子菁	李子菁村委会阿洞村小组
111				阿定	阿定村委会大阿定村小组
112				连城	连城村委会连城村小组
113				三塘	三塘村委会塘房村小组
114				方摆	方摆村委会沙湾村小组
115			永宁乡	啊朝	啊朝村委会上寨村小组
116				舍卓	阿朝村委会舍卓村小组
117			午街乡	水塘	水塘村委会阿古块村小组
118				大水塘	大水塘村委会飞午村小组
119			旧城镇	青禾	青禾村委会大白乐村小组
120			白水镇	益谷	益谷村委会益谷村小组
121				红杏	红杏村委会小红杏村小组
122				既庶	既庶村委会既庶村小组
123				平田	平田村委会平田村小组
124				故陇	平田村委会故陇村小组
125			向阳乡	向阳	向阳乡沙马林场
126				小沙马	沙马村委会小沙马村小组
127				阿盈里	阿盈里村委会阿盈里小组
128				所梅乐	沙马村委会所梅乐村小组
129				岩峰洞	旧寨村委会苍浦坛小组
130	红河州	开远市	灵泉街道	老邓耳	三台铺村委会邓耳村民小组
131	内蒙古 通辽市	奈曼旗	明仁苏木	乌兰艾勒	乌兰艾勒村委会
132				新义	新义村委会
133			治安镇	腰营子	治安镇腰营子村委会

(6) “订单式”和“保护价”具体内容与执行方式

“订单式”是指公司与农户之间收购关系，包括收购内容、双方权利义务等，均通过合同方式进行确定。保证按照约定种植面积收购当年其生产所有合格万寿菊鲜花和色素辣椒，同时约定收购价格、支付方式、双方权利义务等内容。

“保护价”是指公司当年鲜花收购价格在年初种植收购合同中就已经确定，该收购价格在后续执行过程中不会因为下游市场需求波动和鲜花收购量不同而

发生变化。公司每年收购价格确定依据主要为农户万寿菊种植经济效益、与其他经济作物效益比较和当年预计销售价格等。

“订单式”和“保护价”是通过公司与农户签订《万寿菊种植收购合同》、《色素辣椒种植协议》方式执行，合同一年一签；同时，为自觉接受政府监督，收购期间，公司各站点都在显著位置张贴公布当年收购价格和监督电话等告示。

公司云南地区万寿菊鲜花采取一律按照统一保护价格收购；在色素辣椒方面，采取的方式是当市场价格高于保护价按市场价格收购，当市场价格低于保护价按保护价收购。

(7) 万寿菊颗粒与色素辣椒颗粒采购

① 万寿菊颗粒加工及采购

公司万寿菊颗粒来源主要为三种方式，分别为自加工颗粒、委托加工颗粒和外购颗粒。此三种并行的万寿菊颗粒供应体系，保障了万寿菊浸膏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具体如下：

A、自加工指收购农户种植（公司管控区域内）万寿菊鲜花经公司自行生产加工成颗粒；

B、委托加工指收购农户种植万寿菊鲜花后委托其他颗粒加工厂生产颗粒，并支付一定加工费；

C、外购指公司从市场上直接收购万寿菊颗粒，其作为自加工和委托加工万寿菊颗粒模式的一种补充。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颗粒（含自加工和委托加工颗粒）和外购颗粒情况如下：

表 6-16 报告期内公司万寿菊颗粒采购类型和采购数量情况表

单位：吨

类别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自加工	6,382.76	63.28	3,315.85	49.08	7,271.59	67.66
委托加工	2,920.46	28.96	1,208.76	17.89	2,674.38	24.89
外购	782.38	7.76	2,232.01	33.03	800.95	7.45
合计	10,085.60	100.00	6,756.62	100.00	10,746.92	100.00

② 辣椒颗粒采购

色素辣椒颗粒采购与万寿菊颗粒采购模式相仿，分自加工和外购颗粒。2011

年公司在云南曲靖市会泽县第一年发展色素辣椒产业,自加工颗粒数量较少,为避免可能发生色素辣椒收购量不足,导致实际收购原料量不能满足实际生产情况发生,故仍需外购一定数量的色素辣椒颗粒以满足公司色素辣椒原料供应。

2、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车间生产产能、与销售客户企业所签订年度框架性协议、原材料(万寿菊鲜花及颗粒、色素辣椒及颗粒)预测收购数量、计划外购原材料数量。综合制定出全年颗粒、浸膏生产计划。公司确定生产计划后,安排颗粒和浸膏生产工厂进行生产,并在生产过程中根据营销部门的市场反馈信息适时调整相应计划。

在生产前,质检中心人员对原材料各指标进行检测,根据检测结果确定生产工艺相关参数。浸膏产品生产结束待检测合格后,装入专门设计的存储桶内,进行密封保存。公司工业部生产人员严格执行岗位操作规程、工艺操作规程等各项生产的规章制度,避免可能影响生产的负面因素产生。

公司主要销售产品为万寿菊浸膏和辣椒浸膏,其中间过渡产品万寿菊颗粒和色素辣椒颗粒为浸膏的原料。公司主要通过自有设备自主加工模式对万寿菊鲜花、色素辣椒生产加工成颗粒后,再制成浸膏出售。生产各环节说明如下:

(1) 万寿菊颗粒自主加工与委托加工模式

① 自主加工

公司在曲靖市沾益县石羊村刺蓬沟建设了万寿菊颗粒和万寿菊浸膏生产基地,以刺蓬沟为中心,方圆 50 千米范围内为公司万寿菊种植核心区域。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对于核心区域内种植的万寿菊鲜花,公司采用分散收购、集中加工、集约化管理模式。

公司农务部负责鲜花运输的车辆调度。在鲜花运输前,由其向相应鲜花收购站发出调运通知,收购站开具鲜花调拨单,记录具体鲜花运输量。对来自每个收购站的鲜花,分别进行颗粒加工,以便于通过“烘折比”等指标对各站进行考核。同时通过产量、质量、能耗等指标,对颗粒加工厂进行考核。每批颗粒制成后,质检中心工作人员负责对水分和色素检测,合格后方可入库保存。

② 委托加工

自 2009 年起,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在万寿菊核心种植区域以外,公司设立

鲜花收购站点控制鲜花收购，以委托加工方式加工万寿菊颗粒。公司同颗粒加工厂签订委托加工合同，提供万寿菊鲜花原料，在生产过程中提供生产技术指导及质量监控，所加工万寿菊颗粒全部由公司收购。2009-2011年，公司万寿菊颗粒委托加工费用标准如下：

表 6-17 万寿菊颗粒加工费用标准表

序号	万寿菊颗粒量 (吨)	2009-2010 年度 加工费单价 (元/吨)	2011 年度 加工费单价 (元/吨)
1	520 (含) 以下	835	850
2	超过 520 部分	150	300

注：由于规模效应影响，单位加工成本随着加工量的增加而减少。在 520 吨以上，加工成本主要由变动成本构成，如电、煤等，成本较低，因此加工费作相应调整。

对委托加工产品的生产按公司《采购控制程序》、《生产和服务提供控制程序》对其进行跟踪，确保产品符合公司技术标准要求。报告期内两种模式生产万寿菊颗粒详细情况如下表：

表 6-18 报告期内自加工、委托加工生产万寿菊颗粒情况表

单位：吨

类别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自加工	6,382.76	68.61	3,315.85	73.28	7,271.59	73.11
委托加工	2,920.46	31.39	1,208.76	26.72	2,674.38	26.89
合计	9,303.22	100.00	4,524.61	100.00	9,945.97	100.00

③ 万寿菊颗粒委托加工的原因

报告期内，发行人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在陆良县、马龙县等万寿菊种植区采用委托加工的方式进行颗粒加工，具体原因如下：

A、减少色素流失，降低运输成本

万寿菊鲜花收购量大、运输不便，为节约运输费用和减少色素流失，万寿菊鲜花就近加工成万寿菊颗粒有利于降低生产成本及提高产品质量。公司种植面积较广，区域跨度较大，马龙县、陆良县两地距离沾益县刺蓬沟生产基地颗粒加工厂及师宗颗粒加工厂较远，所收购的万寿菊鲜花如不及时加工成万寿菊颗粒容易造成色素流失，因此采用委托马龙轿子山万寿菊加工厂和陆良县小摆集万寿菊颗粒加工厂加工万寿菊鲜花颗粒，可有效降低运输成本、减少色素流失。

B、与当地颗粒加工厂建立合作伙伴关系

为保证这些区域的万寿菊颗粒加工质量和效率，同时防止其他竞争对手介

入,公司与受托方签订了《万寿菊颗粒委托加工合同》,约定其仅为公司加工万寿菊颗粒,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和辅料、生产技术由公司提供,该等措施加强了与对方的合作关系。公司与委托加工厂商建立的战略合作关系有利于增强对万寿菊颗粒等原料控制力,进一步巩固公司市场地位。

C、“公司+站点+农户”经营战略需要

公司采用“公司+站点+农户”的经营模式,对万寿菊鲜花种植区域的管控能力系发行人主要竞争优势之一。发行人采取在万寿菊种植地委托加工颗粒,可为种植地创造就业机会及税收,有利于同种植农户、地方政府建立紧密的利益纽带关系,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以委托方式在陆良县与马龙县等种植区进行万寿菊颗粒生产,可减少色素流失、降低运输成本、增强对万寿菊非核心种植区控制力,符合公司经营战略需要,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2) 色素辣椒颗粒生产

公司 2011 年首次规模化发展色素辣椒种植,鉴于色素辣椒种植面积及收购量限制,色素辣椒颗粒生产暂时以自主加工为主,随着未来色素辣椒推广面积不断扩大,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色素辣椒颗粒生产模式。

经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计划在曲靖市会泽县建设“500 吨/年红色素生产线建设项目”,其中配套建设辣椒颗粒生产线 1 条,将引进现代先进加工生产设备,建成后可实现色素辣椒颗粒 6,500 吨/年生产能力。

色素辣椒颗粒其原料为公司收购的色素辣椒,色素辣椒颗粒生产主要步骤之一是烘干环节,公司具有多年生产同类产品实践经验,能将现有成熟万寿菊颗粒生产管理经验运用于色素辣椒颗粒生产,在生产工艺流程的各个环节严格执行操作规程,确保生产的标准化、规范化和产品质量。

(3) 浸膏生产

① 万寿菊浸膏生产

万寿菊浸膏生产是万寿菊颗粒生产的后续环节,主要是对万寿菊颗粒进行叶黄素提取。生产前,质检中心人员对万寿菊颗粒进行水分、色素等指标检测,根据检测结果确定生产工艺的相关参数。成品待检测合格后,装入专门设计的金属

桶内,进行密封保存。

公司万寿菊鲜花生产成万寿菊颗粒的烘折比约为 11.5:1,即每 11.5 千克万寿菊鲜花可以生产 1 千克万寿菊颗粒;生产万寿菊浸膏的出油比约为 6.8:1,即每 6.8 千克万寿菊颗粒可以生产 1 千克万寿菊浸膏。从万寿菊种子到最终的万寿菊浸膏成品,在正常情况下,各环节存在的折比关系大致如下:

表 6-19 万寿菊浸膏生产环节折比表

种子 ①(克)	可种植面积 ②(亩)	平均鲜花亩产量 ③=②×0.86(吨)	可加工万寿菊颗粒 ④=③/11.5(公斤)	可加工万寿菊浸膏 ⑤=④/6.8(公斤)
15(1包)	1	0.86	74.78 公斤	11.00 公斤

注:亩产鲜花量按照 2009-2011 年平均值测算。

对于云南非曲靖地区购入的万寿菊颗粒,公司采用自加工方式将其加工成万寿菊浸膏。2009-2010 年,对于云南以外地区,公司主要委托河南安阳晶森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阳晶森”)作为委托生产万寿菊浸膏的厂方。2011 年,本次募投项目之一通辽博浩“年产 2,000 吨万寿菊浸膏产业化建设项目”建成后,公司全部采用自加工方式加工万寿菊浸膏。公司选择该公司作为万寿菊浸膏受托加工商主要原因是该公司具有较强加工实力,能保证万寿菊浸膏品质,同时离东北、山西和内蒙古等原料供给方相对较近,有利于节省万寿菊颗粒的运输成本。公司主要外购万寿菊颗粒供应商及委托加工成万寿菊浸膏单位如下:

表 6-20 外购万寿菊颗粒供应商及委托加工单位情况表

委托加工单位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安阳晶森	勃利县永恒万寿菊烘干有限责任公司(黑龙江)	勃利县永恒万寿菊烘干有限责任公司(黑龙江)
	青冈德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黑龙江)	沈阳中迪色素科技有限公司(辽宁)
	青冈远大农牧业(黑龙江)	安阳光华农产品加工有限公司(河南)
	青冈县金鑫天然公司(黑龙江)	方山县广汇天然色素有限公司(山西)
	黑龙江太平万寿菊公司(黑龙江)	宁安市民和天然色素有限公司(黑龙江)
	望奎县飞宇天然色素公司(黑龙江)	奈曼旗合飞天然色素有限公司(内蒙古)
	安达市金菊天然有限公司(黑龙江)	-
	黑龙江恒丰科技公司(黑龙江)	-
自加工	云南欣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云南昆明)	云南欣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云南昆明)
	建水县环宇生物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云南红河)	建水县环宇生物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云南红河)

注:云南欣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建水县环宇生物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是公司购入其颗粒后再加工成浸膏,其本身不从事浸膏业务。

② 万寿菊浸膏委托加工情况及其原因

A、万寿菊浸膏委托加工情况

2009-2010年，发行人万寿菊浸膏生产采用自加工与委托加工相结合方式进行，云南省内万寿菊颗粒采用公司自有产能加工生产，对于东北等地外购万寿菊颗粒主要通过委托加工方式生产万寿菊浸膏。2009-2010年万寿菊浸膏生产情况如下：

表6-21 万寿菊浸膏自加工及委托加工情况表

单位：吨

类别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自加工	897.81	86.39	1,966.15	97.19
委托加工	141.44	13.61	56.95	2.81
合计	1,039.25	100.00	2,023.10	100.00

B、万寿菊浸膏委托加工原因

2009-2010年，对于云南以外地区收购的万寿菊颗粒，公司主要委托安阳晶森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阳晶森”）进行万寿菊浸膏加工，安阳晶森位于河南省安阳市，系一家生产经营植物油、经营植物提取物，成套粮油机械设备研制开发、安装调试及相关技术服务的企业，除受发行人委托加工浸膏外，报告期内，安阳晶森亦为发行人提供生产设备等技术服务。2009-2010年，发行人万寿菊浸膏委托加工的原因具体如下：

a、降低万寿菊浸膏生产成本

安阳晶森距东北等万寿菊颗粒原料供给地相对较近，采用委托加工方式进行万寿菊浸膏生产可节省万寿菊颗粒的运输成本，从而降低万寿菊浸膏生产成本。

b、确保万寿菊浸膏品质

安阳晶森系一家生产经营植物油、经营植物提取物，成套粮油机械设备研制开发、安装调试及相关技术服务的企业，具有较强万寿菊浸膏加工实力，与发行人建立长期合作关系，能保证万寿菊浸膏品质稳定，因此发行人选择该公司作为万寿菊浸膏受托加工商。

c、有利于保障市场需求

2009-2010年，公司云南核心种植区域遭遇干旱天气，万寿菊出现较大幅度减产，公司采用向东北等地区外购颗粒弥补万寿菊原料供给缺口，该等外购颗粒

委托加工万寿菊浸膏方式可在一定程度上保障公司产品市场需求,巩固公司市场竞争地位。

③ 辣椒浸膏生产

辣椒浸膏生产是辣椒颗粒的后续环节,主要是对辣椒颗粒深加工。从色素辣椒种子到最终的辣椒浸膏成品,正常情况下,各环节存在的折比关系大致如下:色素辣椒生产成辣椒颗粒的烘折比约为 1.6:1,即每 1.6 千克色素辣椒可生产 1 千克色素辣椒颗粒;生产辣椒浸膏的出油比约为 13:1,即每 13 千克辣椒颗粒可以生产 1 千克辣椒浸膏。

经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公司计划投资 9,500 万元,在会泽县建设“500 吨/年红色素生产线建设项目”,其中配套建设辣椒浸膏生产线 1 条,将引进现代先进加工生产设备,建成后,可年产辣椒浸膏 500 吨。

3、销售模式

(1) 目标市场

公司目标市场分为国内和国际两个市场。自 2008 年开始,公司逐步开拓国外市场,随着公司行业地位日益突出,原先通过国内其他中间渠道采购的海外客户逐步改向公司直接采购,公司国际市场销售比例大幅提高,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分区域销售情况如下:

表 6-2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地区分类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国内销售	125,541,647.20	45,952,755.36	58,910,600.68
出口销售	310,945,154.99	109,757,765.25	106,958,159.85
合计	436,486,802.19	155,710,520.61	165,868,760.53

公司外销产品全部为万寿菊浸膏,近几年万寿菊浸膏的市场主要在西班牙、墨西哥等国家地区,目前公司已形成以出口销售为主的销售格局。

(2) 业务审批流程

销售合同签订有严格审批程序,需要通过经办人、营销部经理、财务部、内审部、销售副总、总经理审定签字,董事长签发授权委托书,最后由办公室加盖合同章。

(3) 信用调查机制

对于国内客户，公司主要通过实地调查、同行业交流等方式进行资信调查；对于国际客户，公司引入了海外第三方资信调查机制，通过委托海外专业机构，对当地买家进行资信调查，并以此确定结算方式和信用期限。

(4) 应收账款管理

对于国内客户，公司一般采用预收款或 30-90 天信用期销售，具体根据客户和市场情况决定；对于国际客户，公司一般采取信用证、承兑交单（DA）等结算方式，并视客户采购金额、合作历史等情况给予最长 90 天付款期。公司还通过向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全额投保海外信用险方式，保障海外货物销售风险。

从公司过往销售情况看，客户还款情况良好，从未发生过坏账。

(5) 定价模式

万寿菊颗粒及浸膏对外销售定价时，是按照其所含叶黄素的单价和有效含量作为计价依据。

公司营销部经过充分市场调查后，判断并确定当季每克叶黄素的售价区间，其后于客户进行商务谈判并签订合同意向书。发货前，客户自行或委托第三方机构，抽样检测万寿菊浸膏单位叶黄素含量，确定最终价格，则该批产品销售总价=每克叶黄素价格×叶黄素单位含量×总重量。

由于含量高的万寿菊浸膏便于下游客户后续生产、提纯，有利于降低生产成本，因此含量高低对每批次万寿菊浸膏售价会有影响。如以万寿菊颗粒形式对外销售，因后期存在进一步加工成万寿菊浸膏环节，故折算的单位叶黄素价格要低于以万寿菊浸膏形式销售的单位叶黄素价格。

公司辣椒浸膏对外销售价格的定价过程与万寿菊浸膏定价过程完全一样。而辣椒浸膏销售总价与万寿菊浸膏略有不同，其单价不以辣椒红色素单价为基础，而是按照辣椒红色素含量作为依据，确定不同规格（色价区间）的辣椒浸膏。不同规格辣椒浸膏的单价不同，销售总价也不同，即该批次辣椒浸膏销售总价=该规格辣椒浸膏单价×总重量。

4、管理模式

公司采取“公司+站点+农户”的经营管理模式，在农户育苗、种植万寿菊和色素辣椒过程中均全程管理，与农户建立了良性的服务体系。相关环节具体内容

如下:

(1) 农户育苗

公司相关技术员在农户育苗阶段就开始帮扶农户生产,每年播种前对农民往年种植状况、效果以及当年万寿菊及色素辣椒种植意愿进行充分了解与沟通,与乡党委政府、村委会、村小组进行沟通安排部分花农种植时间。同时,为农户全程提供技术支持。

农户在各公司各鲜花收购站站点长或辣椒服务站技术人员指导下进行育苗,对于育苗较为困难地区,个别村委或站点长进行集中育苗,再将种苗售与相关农户。目前,育苗主体主要以农户为主,村委或站点长为辅。农业局、农科站以及相关政府部门也全程配合对种植过程进行监控与技术指导。考虑到公司服务性质,公司会根据站点每年种植规模对站长进行考核,以增强站长对农户全面服务行为主动性。

公司各收购站点站长、点长或公司技术人员都是长期在农村基层工作的,具有丰富农业生产经验的人员,在万寿菊和色素辣椒育苗期均提供农户必要的技术支持。

(2) 种植管理

在种植管理方面,公司加大科技创新,已经形成一套标准化生产,为产业发展提供强有力技术支撑的要求。一方面是尽快整合政府、企业、科技部门三方力量,加快科研成果推广步伐,使科技尽快转化为生产力;另一方面进一步掌握不同生态类型、土壤状况、耕作条件下的最佳播种、移栽节令、施肥技术、中耕管理和采摘技术,形成独特标准化生产技术。公司多年以来形成的万寿菊种植科学管理指导模式在色素辣椒种植过程中,同样得以较好应用,效果良好。

公司定期组织各鲜花收购站、辣椒服务站技术人员进行学习、培训活动,增加技术工作人员对原料作物(万寿菊鲜花、色素辣椒)栽培管理技术的进一步了解,以辅导农户规范化、标准化种植管理。

通过相关科研机构进一步改革、完善和县、乡、村、组四级管理服务体系的进一步建立,育苗新技术、无公害栽培、测土配方施肥、地膜覆盖、标准化采摘新技术及新品种开发应用,迅速提高原料作物生产水平。

公司遵循“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植保方针防治原料作物病虫害危害，在原料作物育苗期和大田期均进行全面、全程的统防。实施病虫害全程控制技术，在保健栽培基础上，根据原料作物各生育时期病虫害发生种类及危害特点分阶段进行控制，在加强肥水管理基础上，公司采取重视苗期，抓好生长期，狠抓采收期防治策略，并采取统防统治机制。公司安排技术人员配合各站点抓好病虫害防治及栽培技术指导。根据病虫害发生情况，第一时间做出相应防治计划，生产季节每月出 1 至 2 期栽培管理技术简报，确保整个生产季节万寿菊及色素辣椒的正常生长，完成公司预计生产计划。公司应对病虫害的主要措施如下：

表 6-23 公司应对病虫害的主要措施表

序号	措施	作用
1	采取种子农药浸种、苗期 100%统防和大田期有针对性统防措施。	有效控制病虫害的发生。
2	合理规划万寿菊及色素辣椒的种植地块，科学轮作。	极大避免植株受害感染的几率和连年种植导致所需营养元素消耗过剩引起抗病能力下降。
3	大力宣传、指导种植栽培技术，调节种植密度。	减少植株间互相感染几率。
4	加强监管力度，农务部随时实地查看。	一旦出现病害，第一时间相应农药喷洒。
5	对所有站点长和服务站技术人员进行全面、系统培训。	促进站点长有效组织农户进行防护，将病害发生消灭在萌发阶段。

（3）万寿菊鲜花收购站人员配置

公司万寿菊鲜花收购站较多，为便于考核，公司以“行政点”为考核单元，每个站长管辖 3-4 个“行政点”，每个“行政点”管辖 3-4 个“收购点”。公司对站长，行政点长实行管理，进行统一培训。目前，公司共设有 12 个站长和 44 个行政点长，共管理 133 个收购站点。

在非收购期间，站长和点长主要负责日常管理工作，包括维护收购设施、配合公司做好种植面积规划、与农民签约和种子等重要农资发放；在收购期间，收购工作主要由站长、点长和助购人员来完成，站点长负责对收购站点工作人员管理工作。

收购站点通常设置点长和开单员、过磅员、质检员、花池监管员 4 名助购人员岗位。站长、行政点、收购点长负责鲜花收购工作和对收购点管理工作，公司与其签订劳动合同和《目标经济责任制》，公司通过相应指标，如收购量、烘折比、色素含量、消耗指标、安全生产等指标对其进行考核。

公司所聘请站点长均是长期在农村基层工作，具有丰富农业生产经验人员；公司还每年定期对站点管理人员进行相应业务技能培训，保证其能有效执行公司政策，保护农户利益。

(4) 公司业务模式的独特性、稳定性、持续性、风险性及应对措施分析

① 公司业务模式独特性

作为农业产业化企业，公司采用了适合公司产品特点的“公司+站点+农户”的业务模式，与农户建立起了紧密而灵活的利益联结机制，有利于减少长期资本投入，并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从而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

A、公司与农户建立紧密而灵活的利益联结机制

公司采用“公司+站点+农户”模式收购万寿菊鲜花和色素辣椒，利用万寿菊鲜花收购站点或色素辣椒服务站统一提供农用物资和种植技术指导，采用“订单式”和“保护价”敞开收购所有合格万寿菊鲜花和色素辣椒，最大程度减少农户销售不确定风险，农户种植收益较高且风险较小，保障了农民种植积极性。该模式已运行多年，各项管理制度日趋成熟，得到当地农民和政府高度信任，公司原材料供应得到充分保障。

由于万寿菊生长周期较短，为实现经济作物轮作提供了较好选择，从而可有效实现种植经济效益优化。万寿菊生长特点为公司灵活调节万寿菊种植面积提供了条件。因此，利用“公司+站点+农户”业务模式，公司与农户建立起了紧密利益联结机制，通过合理广泛布局，充分保证公司原材料供应。

在色素辣椒种植方面，公司虽未设置收购站点，但是其“公司+站点+农户”业务模式同样适用。公司常驻服务站点技术人员在农户色素辣椒种植过程中，同样提供技术、管理服务。

B、公司经营的固定资本投入较少，降低了公司经营风险

公司采用“公司+站点+农户”业务模式决定了公司利用较少固定资本投入即可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具体如下：

a. 万寿菊和色素辣椒种植所使用土地和劳力是农户自有的，公司无需为此承担相应土地租金和人员工资；

b. 公司建设鲜花收购站点租赁土地部分是无偿的，部分当地政府还代公司

建设了一些鲜花收购站点，交由公司长期管理和使用；

c. 当地政府农业服务相关部门会抽调专门人员配合公司进行万寿菊和色素辣椒规划和种植组织工作，从而降低公司推广成本。

因此，利用“公司+站点+农户”业务模式，公司固定成本投资相对较小，单位产品固定成本的降低会调低公司盈亏平衡点，从而降低企业经营风险。

C、公司业务模式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

公司采用“公司+站点+农户”业务模式，让公司利用较小固定资本投入控制了较大资源，并与农户建立起了紧密而灵活的利益联结机制，籍此优势及公司多年经营获得信誉及口碑，几年来，公司新进区域和播种面积不断拓展，截至目前，公司管控的原料作物种植区域，广泛分布于云南曲靖市的沾益县、会泽县、师宗县、马龙县、陆良县，云南省红河州泸西县及开远市，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等地区，未来还将进一步扩大。

② 公司业务模式的稳定性

由于“公司+站点+农户”业务模式使得农户和公司都能获得相应稳定利益，公司业务模式相对稳定。

③ 公司业务模式的持续性

公司业务模式体现了用尽可能少固定资本投入，控制尽可能多的资源，不断降低单位产品固定成本，提高变动成本比例，以提高自身抗风险能力，实现低成本、低风险高速成长经营策略。

公司业务模式与公司产品特点相适应，有利于保持并强化公司竞争优势，有利于当地农民致富和促进新农村建设，公司业务模式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公司将持续稳定坚持现有业务模式。

同时，以下几方面因素也为公司坚持现有模式提供了可能：

A、目前万寿菊及色素辣椒种植效益要大于当地大部分作物种植效益，公司采取一系列有效措施充分保障了农户经济利益，农户种植积极性在较长时间内将保持稳定。

B、万寿菊鲜花目前主要作为叶黄素提取的原料，人和动物不能直接食用，

同时鲜花易腐烂,不适宜长距离运输,而公司收购站点均合理分布在种植区域周边,因此农户不出售鲜花或者出售给其他企业违约风险较低,公司与农户易形成较为稳固合作关系,该合作关系在未来较长时间内将保持稳定,这也为公司继续实行和提高惠农政策,加大技术指导力度提供了前提。

色素辣椒收购虽不设置专门的收购站点,但在色素辣椒育苗和生长期由公司各乡镇种植区所设服务站长驻技术人员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和服务。

C、根据国家土地政策和国家支持农业产业化政策要求,为有效保证持续经营,公司鲜花收购站点土地租赁合同期限较长,且符合国家“设施农用地”、“临时用地”政策,公司鲜花收购站点在较长时间内将保持稳定。

D、公司着力拓展跨省区经营战略,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建设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颗粒、浸膏生产线,同时开发种植区域,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种植区域,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控制种植原材料来源,降低整体经营风险。

④ 风险性及应对措施

“公司+站点+农户”模式主要特点是公司自身不种植原料作物,而是通过统一提供种子,由农户种植,公司按约定价格统一收购,采购量按公司与农户约定的种植亩数进行收购,农户所有合格鲜花和色素辣椒都全部收购。该模式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主要如下:

A、农户种植积极性降低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万寿菊鲜花和色素辣椒,该等原材料供应均采用与农户签订种植收购合同方式实现,农户负责种植管理、采收出售,公司相应为农户提供技术指导、田间管理等服务,并根据既定收购标准和收购价格进行敞开式收购。由此,农户种植积极性与公司原材料供应稳定性密切相关,农户种植积极性的降低或将导致原材料供应不足风险。

为保护农户种植积极性,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比如以“订单式”和“保护价”进行敞开式收购;就近设置收购站点,方便技术指导和农户交售;统一提供种子等重要农用物资,降低成本,提高效益和现金支付,不打“白条”。

B、市场预测风险

为保障公司在农户中信誉,公司采用敞开式收购方式对原材料万寿菊鲜花和

色素辣椒进行收购,即不限定收购数量,签订协议农户送交多少,公司就收购多少。如公司对市场销售前景预测过于乐观,或公司不能有效地拓展产品市场,将会导致产品积压,对公司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为避免产品积压风险,公司通过控制签约农户数量和种子出售数量对当年鲜花收购量实施调节。公司一般在每年1月份之前,根据对市场销售前景预测和公司加工能力决定当年种植面积。

C、收购站点土地使用风险

公司收购站点土地使用有三种取得模式:其一,与土地使用权所属人(乡政府、村小组或农户)签订《土地租赁协议》,由公司在租赁土地上自行投资建设收购点(属设施农用地范畴);其二,为带动农户增收,当地乡政府或村委自建收购点,免费交付公司使用和管理;其三,采用合作形式,租用农户已有物业作为收购站点。

如出现农村集体所有土地租赁政策变化、出租方或合作方违约等情形,或将影响公司收购站点土地使用稳定性,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收购站点主要分布在云南省曲靖市、云南省红河州泸西县及开远市、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等地区,站点布局合理,可保证收购及时性和存储安全性。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关于完善设施农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55号)等法律、法规要求,就上述土地或物业租赁与乡政府或农户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租赁或合作期限一般在10-20年。其中,大多数公司自行投资建设的收购站点已办理设施农用地或临时用地备案手续,少数正在办理过程中。公司目前所使用收购站点共有133处。详细情况参见本节“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之“(二)主要无形资产”之“5、土地租赁情况”。

同时,公司主要种植区域云南省曲靖地区可控制种植面积较大,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对种植区域进行灵活调整,个别站点变动对公司整体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D、集中收购时资金短缺风险

为保障公司信誉,保护农民积极性,公司从不拖欠收购款。万寿菊鲜花及色

素辣椒收购均具有较明显的季节性特征,收购期内需支付大量资金。若公司在收花期不能及时筹措到足够现金,将影响收花进程甚至影响公司信誉,从而严重影响公司原材料供应。

公司在每年确定当年种植面积时,预先进行财务测算,根据当年公司资金筹措能力确定种植面积。

公司在银行具有良好信誉,未发生过逾期还款情形。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流动资金将有所增加,为公司扩大万寿菊鲜花采购量提供进一步资金保障。

E、收购鲜花和辣椒品质不合格风险

由于公司签约农户数量较多,不排除出现个别农户因违反操作标准导致万寿菊鲜花和色素辣椒品质下降可能性。公司通过各项管理措施及岗位设置有效降低了种植物原料品质下降风险,具体措施如下:

a、公司通过统一采购并发放种子、化肥和农药,在很大程度上保证了重要农用物资质量和安全。公司所有的收购点同时为技术服务点,已基本覆盖所有产区。

b、公司定期组织生产技术人员专业培训,该等技术人员对农户种植管理实施全程跟踪指导,从而为农作物种植提供了较好的技术保障。

c、在各收购站点,公司均设专职质检员负责对鲜花成熟度、杂质、水分等鲜花质量指标进行检查,有效保证了原料供应质量。

d、通过收购人员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万寿菊鲜花收购标准》、《色素辣椒收购标准》的收购标准进行收购,在一定程度上尽可能减少或避免不达标的万寿菊鲜花和色素辣椒的收购情况发生。

(四) 主要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1、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表 6-24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万寿菊颗粒	-	-	-	-	11.55	0.07
辣椒浸膏	-	-	7.95	0.05	-	-
万寿菊浸膏	42,555.85	99.21	14,993.17	98.95	15,893.26	98.56

花渣	340.81	0.79	152.02	1.00	221.48	1.37
合计	42,896.66	100.00	15,153.14	100.00	16,126.30	100.00

公司 2010 年试种色素辣椒并加工成辣椒浸膏,实现销售浸膏收入 79,529.91 元,2011 年开始大量种植色素辣椒,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收入主要为万寿菊颗粒、万寿菊浸膏的销售收入,其他产品如花渣,主要为提取剩余物,销售后用于饲料、有机肥生产,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相对较小。

2、占营业收入 5%以上产品产能、产销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万寿菊鲜花、色素辣椒,其种植、采摘、收获具有很强的季节性,导致公司原材料的采购和加工也存在季节性。具体而言,万寿菊的采购期限为每年的 7-9 月,色素辣椒采购期一般从每年的 10 月至次年 5 月。由于原材料采购的季节性特征明显,在原料采购期,公司生产线会满负荷运转,使得产能得到全面、充分利用,产量较大。原材料加工和精制全部完成后,公司进入生产淡季,产能利用率相对较低,产量较少。

(1) 公司占营业收入 5%以上产品产能情况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生产具有季节性的特点(在收购季节收购的原材料需充分利用生产线的产能生产出易保存的半成品、成品,以保证下一个收购季节来临前的销售需要;而非收购季节可加工原料较少,进入生产淡季,生产线会较长时间闲置),公司设计的原材料加工能力大于全年均衡性生产情况下所需的原材料加工能力。

由于万寿菊在存储和加工过程中,其所含叶黄素会因氧化而流失,因此需要将其在尽可能短的的时间内加工完毕。设备的设计产能是按照全年满负荷运转测算的,公司万寿菊颗粒和万寿菊浸膏加工设备存在较长时间的闲置,实际加工时间为半年左右,由于季节性生产特点,每年上半年基本不生产。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及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表 6-25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及产能利用率表

年度	产品	设计产能 (吨)	产量 (吨)	产能利用率 (%)	调整后的 产能利用率 (%)
2011 年度	万寿菊颗粒	36,000	6,382.76	17.73	35.46
	万寿菊浸膏	7,600	1,257.84	16.55	33.10
2010 年度	万寿菊颗粒	28,800	3,315.85	11.51	23.02

	万寿菊浸膏	4,000	897.81	22.45	44.90
2009 年度	万寿菊颗粒	28,800	7,271.59	25.25	50.50
	万寿菊浸膏	4,000	1,966.15	49.15	98.30

注 1：上表中设计产能系公司产品生产线全年满负荷生产所实现的产能。但鉴于行业的季节性特征，公司产品生产线实际生产期为 6 个月左右；

注 2：调整后的产能利用率=产量/（设计产能×50%）。

（2）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销率保持较高水平，产品供不应求，不存在产品积压情况。随着人们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健康和食品安全问题越来越严重，人工色素越来越有局限性，天然、无污染产品将拥有巨大的发展空间和市场前景，下游行业的蓬勃发展必将带动天然植物提取物行业共同发展。

公司以产品供应稳定、质量高等特点受到了国内外行业龙头企业（如西班牙 IQF 集团）的青睐，公司在海内外具有极高知名度，和拥有广泛的客户群体，未来所生产的天然植物提取物产品的市场空间广阔。

同样作为天然植物提取产业，色素辣椒系列产品深度开发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色素辣椒深加工产品在食品、医药和保健领域的应用越来越广。比如，辣椒红色素具有营养和着色双重功能，越来越受到人们重视，应用范围在不断扩大，除应用于食品领域外，还可用于化妆品领域。另外在高级饲料、水产品、医药等领域也有应用。辣椒精具有降脂、减肥、抑制细菌等多种功效，作为天然防腐剂比合成防腐剂更安全，还可用于消炎、镇痛、麻醉和戒毒，有很大的开发利用价值。

3、占营业收入 5%以上产品的产销情况

表 6-26 报告期内产品占公司营业收入 5%以上产量、销量及产销率表

年度	主要产品	产量（吨）	销量（吨）	产销率（%）
2011 年度	万寿菊浸膏	1,257.84	1027.73	81.71
2010 年度	万寿菊浸膏	1,039.25	1,350.54	129.95
2009 年度	万寿菊浸膏	2,023.10	2,008.90	99.30

注：万寿菊浸膏产量统计中包括委托加工的万寿菊浸膏。

4、销售价格（含税价）变动情况

万寿菊浸膏对外销售定价时，系按照其所含叶黄素量（色素含量）作为计价依据。下文所称叶黄素价格，指每克色素含税销售价格。

表 6-27 公司主要产品万寿菊浸膏销售价格变动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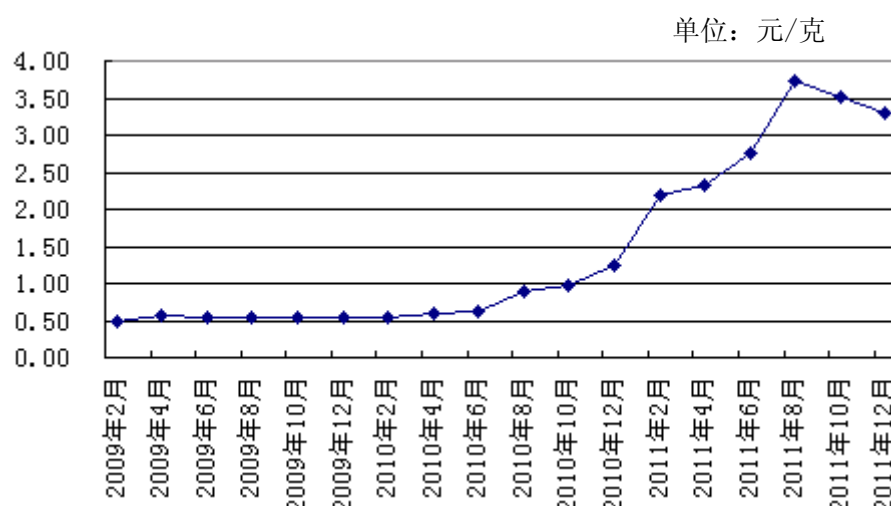
单位：元/克

主要产品	销售均价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万寿菊浸膏	2.82	0.76	0.54

注：销售均价为按叶黄素含量计算的含税价，财务账面反映的为按万寿菊浸膏数量的不含税价。

受万寿菊鲜花种植面积、行业内企业生产情况、气候灾害等方面对叶黄素市场供给量影响，以及产品终端市场需求量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万寿菊浸膏中所含叶黄素平均销售价格波动较大。尤其从 2010 年开始，由于市场供求不平衡，叶黄素价格大幅上涨。根据公司近三年销售数据统计，公司万寿菊浸膏中所含叶黄素（色素含量）价格走势如下：

图 6-17 报告期公司万寿菊浸膏中所含叶黄素价格走势图



辣椒浸膏方面，公司 2010 年生产辣椒浸膏 372.20 公斤，销售单价为 250 元/公斤。

5、报告期内向前十名客户销售情况

(1) 报告期内前十大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十名客户销售的产品均为万寿菊浸膏，具体如下：

表 6-28 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名销售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
2011 年度			
1	CAROTENOID TECHNOLOGIES, S.A (Spain IQF)	12,837.38	29.41
	IQF ENAMEX, S.A. DE C.V. (Mexico IQF)		
2	广州智特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009.12	18.35
3	INDUSTRIAS VEPINSA, S.A. DE C.V. (Mexico)	7,613.12	17.44

4	INDUSTRIAS ALCOSA, S.A. DE C.V. (Mexico)	5,357.87	12.27
5	GSK DE MEXICO (Mexico)	2,474.59	5.67
6	INDUSTRIAL GUPOTA S.A. (Spain)	2,281.71	5.23
7	佛山市南海区维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60.97	2.89
8	广州立达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9.05	1.72
9	成都枫澜科技有限公司	617.30	1.41
10	广州东荣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582.83	1.35
合计		41,783.94	95.74
2010年度			
1	IQF ENAMEX, S.A. DE C.V. (Mexico IQF)	5,850.15	37.57
	CAROTENOID TECHNOLOGIES, S.A (Spain IQF)		
2	INDUSTRIAS VEPINSA, S.A. DE C.V. (Mexico)	2,968.68	19.07
3	GSK DE MEXICO (Mexico)	1,867.23	11.99
4	广州立达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11.61	8.42
5	广州智特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45.67	7.36
6	佛山市南海区维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730.27	4.69
7	广州东荣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609.75	3.92
8	INDULCE FEED TRADE S.A. DE C.V. (Mexico)	289.71	1.86
9	青岛中椒英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7.33	1.07
10	陕西嘉禾植物化工有限公司	43.55	0.28
合计		14,983.95	96.23
2009年度			
1	CAROTENOID TECHNOLOGIES, S.A (Spain IQF)	6,057.80	36.52
	IQF ENAMEX, S.A. DE C.V. (Mexico IQF)		
2	INDUSTRIAS VEPINSA, S.A. DE C.V. (Mexico)	3,050.14	18.39
3	广州智特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225.43	13.42
4	INDUSTRIAS ALCOSA, S.A. DE C.V. (Mexico)	1,326.65	8.00
5	广州东荣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1,038.15	6.26
6	广州立达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0.23	4.46
7	青岛赛特香料有限公司	582.56	3.51
8	佛山市南海区维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87.85	1.74
9	刘盛梅	282.39	1.70
10	GSK DE MEXICO (Mexico)	261.22	1.57
合计		15,852.43	95.57

注: CAROTENOID TECHNOLOGIES, S.A (Spain IQF)、IQF ENAMEX S.A. DE C.V. (Mexico IQF) 公司均受 Novus International, Inc. 同一实际控制, 故销售情况予以合并列示。

(2) 发行人前十大客户核查情况

根据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及发行人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发行人 2009 年至今前十大销售客户及其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也未通过信托、委托或接受委托的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前十大销售客户的任何股份, 亦不存在任何其他可能输送利益的情形。

根据对发行人董事长柏老六的访谈, 报告期内, 发行人及发行人的股东、实

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信托、委托持有发行人前十大销售客户股权的情形；发行人及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发行人前十大销售客户及前十大销售客户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的前十大销售客户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股东未在发行人占有任何权益。

根据对发行人报告期内前五大销售客户实地走访及相关人员的访谈确认，发行人前五大销售客户及其股东和控制人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亲属关系或其他可能输送利益的关系。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发行人与前十大销售客户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原则，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前十大销售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3) 客户集中度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十大客户实现的营业收入占比为 95.57%、96.23%、95.74%，客户较为集中。主要系因公司产品市场需求量较大，公司根据产量情况主要采取了集中销售的政策，有效降低了销售费用。

(4) 客户变动分析

早期公司国内客户，如邯郸美科尔和晨光生物，是公司合作伙伴，由于公司与海外直接下游客户的合作关系尚处于初期，万寿菊浸膏直接出口规模较小，公司将部分万寿菊颗粒向其他同类生产企业销售，亦将部分万寿菊浸膏销售给行业内的贸易企业。上述公司将从公司采购的万寿菊颗粒加工成万寿菊浸膏后部分出口或直接将公司的万寿菊浸膏部分出口，其最终客户包括西班牙及墨西哥 IQF、墨西哥的 ALCOSA 和 VEPINSA 等。随着公司加强与海外客户的直接合作，公司对国内同行业生产企业和贸易企业销售量逐年减少，主要销售对象为国际上的下游生产企业。公司国内客户，如广州智特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广州立达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广州东荣天然色素有限公司，是公司的直接下游客户，双方的合作规模逐年增加。

2009-2011 年，随着公司产品品质逐步提高、产销规模逐年增长，公司的行

业地位与知名度日益提高,增加了对海外客户直接销售规模,因此公司基本不再向万寿菊浸膏生产商和贸易商销售万寿菊颗粒,改为直接向下游客户销售万寿菊浸膏,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得以进一步提升。

(5) 客户稳定性分析

由于主要产品万寿菊浸膏下游企业进入门槛高,全球及国内企业数量不多,所以销售客户相对集中,并且主要客户长期保持稳定。

海外客户方面,近三年来,公司对西班牙及墨西哥 IQF、墨西哥 VEPINSA 销售金额及比例基本稳定,墨西哥 GSK 为公司 2010 年新开发客户,因万寿菊鲜花收购量、万寿菊浸膏产量下降,2010 年公司减少了向墨西哥 ALCOSA 的销售。

国内客户方面,广州智特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广州立达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东荣天然色素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区维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直接下游客户,双方的合作规模较稳定,2009 年度、2010 年度,由于万寿菊鲜花收购量降幅较大造成万寿菊浸膏产量也大幅下降,公司未能满足其全部采购需求。但随着国内叶黄素市场需求的逐步扩大和公司万寿菊收购量、万寿菊浸膏产量的回升,长期友好客户、信誉高的企业双方合作规模有所增加,如 2011 年广州智特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成为公司第二大客户。

(五) 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产品万寿菊浸膏和辣椒浸膏的原材料主要为万寿菊鲜花、万寿菊颗粒、色素辣椒、色素辣椒颗粒等。公司生产所需能源主要为电力和煤,原材料和能源供应充足,能够满足公司生产需要。原材料价格随市场价格波动而变化,电力由供电公司供应,煤由煤炭供应商供应。

1、主要产品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1) 主要产品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万寿菊浸膏的原材料为万寿菊颗粒,而万寿菊颗粒由万寿菊鲜花加工而来;公司 2011 年开始规模化提取辣椒浸膏,原料为色素辣椒颗粒。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供应情况如下:

表 6-29 公司原料与产品对应关系表

序号	主要原材料	公司产品
----	-------	------

1	万寿菊鲜花	万寿菊颗粒
2	万寿菊颗粒	万寿菊浸膏
3	色素辣椒	辣椒颗粒
4	辣椒颗粒	辣椒浸膏

公司生产的万寿菊颗粒主要用于内部再加工成万寿菊浸膏，少量用于出售。

报告期内万寿菊颗粒内部消化量及销售情况如下：

表 6-30 报告期内万寿菊颗粒供应明细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颗粒	重量	单价	比例	重量	单价	比例	重量	单价	比例
内部 领用量	9,257.02	1.10-3.00	100.00	4,841.30	0.52-1.10	100.00	13,186.76	0.50-0.52	99.91
对外 销售量	-	-	-	-	-	-	12.04	0.52-0.55	0.09
合计	9,257.02	-	100.00	4,841.30	-	100.00	13,198.80	-	100.00

注 1:重量单位(吨)、单价单位(元/每克色素)、比例单位(%)。

注 2:由于万寿菊颗粒生产周期和会计年度不一致，因此按会计年度口径统计的当年内部领用量中包括了部分上一年的产量。

(2) 公司主要产品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能源供应充足，能够满足公司生产需要。原材料价格随市场价格波动而变化；电力由供电公司供应，煤由煤炭供应商供应，价格上涨基本保持稳定。

2、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

公司主要产品主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成本和制造费用，2009-2011 年公司产品生产成本基本构成情况如下：

表 6-31 2009-2011 年主要产品生产成本构成情况表

单位：%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颗粒	浸膏	颗粒	浸膏	颗粒	浸膏
直接材料	87.63	96.57	86.61	94.85	88.78	94.71
直接人工	1.50	0.86	1.94	1.20	1.78	1.39
燃料及动力	5.51	0.54	5.81	0.74	5.48	1.08
制造费用及其他费用	5.36	2.03	5.63	3.21	3.96	2.82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3、主要原材料采购渠道及价格变化趋势

(1) 主要原材料采购渠道

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是农作物原料，通过“公司+站点+农户”模式，调动了

农户种植积极性，保障了原材料稳定供应。公司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保障：

① 合理确定收购价格，保证农户种植效益

云南作为万寿菊和色素辣椒主产地区，当地传统经济作物以玉米、土豆、油菜和烟草等为主。在上述经济作物中，除烟草以外，种植万寿菊和色素辣椒的经济效益相对较高，这从根本上保障了农民种植积极性

② 合理布局“站点”，为农户提供全流程支持，降低农户成本

公司通过鲜花收购站点和服务站统一供应重要的农用物资，成本较低；公司通过“站点”对农户种植万寿菊和色素辣椒进行技术指导，合理控制人工投入及日常田间管理，提高作物产量，降低了单位产量成本投入；公司合理布局万寿菊鲜花收购站点，靠近产区进行收购，运输距离短，可用畜力运输，可以做到农户当天采摘、当天售花，降低农户销售成本。

③ 公司采用“订单式”和“保护价”收购，降低农户风险

产品销售难和价格不确定，是中国农民所面临的重大风险之一。公司采用“订单式”和“保护价”敞开收购所有合格万寿菊鲜花和色素辣椒，最大程度减少农户销售作物价格不确定风险。

④ 公司统一提供种子，确保种子质量，保障农户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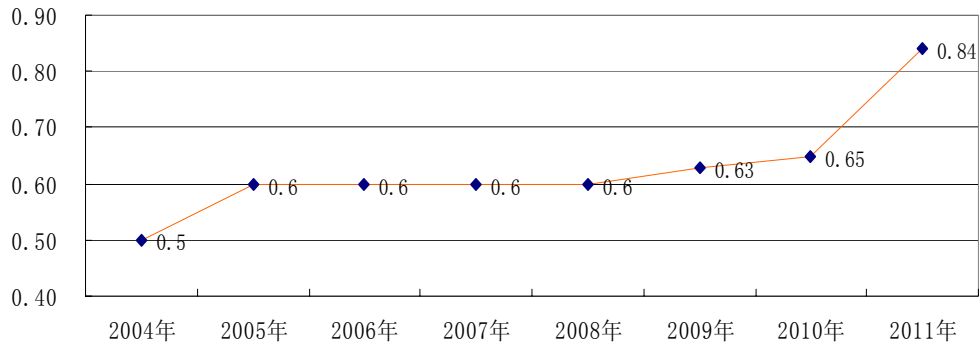
公司对于种子有整套风险控制手段，从源头上保证了种子的质量。

(2) 价格变化趋势

为保护农户种植积极性，报告期内公司逐年主动提高收购价格。目前万寿菊种植效益优于当地大部分作物种植效益，农户积极性较高。公司云南地区万寿菊鲜花收购价格历年来变化情况如下（含税）：

图 6-18 鲜花收购价格历年来变化情况图

单位：元/公斤



注：根据合并口径统计

2011年公司云南地区万寿菊鲜花收购价格为0.80元/公斤。公司通过技术革新,不断提高种子万寿菊产量和叶黄素含量;加强生产环节管理、提高加工技术,减少浪费和流失,提高了叶黄素有效成分生产量,部分抵消了因收购价格上涨带来成本压力。万寿菊鲜花收购情况如下:

表 6-32 报告期内公司鲜花收购情况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鲜花收购单价 (元/千克)	0.84	0.65	0.63
鲜花收购量 (吨)	92,616.30	52,106.79	95,029.66
鲜花收购额 (含税) (元)	78,260,623.89	33,869,410.97	59,868,685.80
鲜花收购额 (不含税) (元)	68,086,742.78	29,466,387.66	52,085,756.88
鲜花收购费用 (元)	15,834,925.59	6,217,184.78	7,115,938.60
收购总成本 (元)	83,921,668.37	35,683,572.44	59,201,695.48

注 1: 鲜花收购额 (不含税) = 鲜花收购额 (含税) × (1 - 进项税率 13%)。

注 2: 收购总成本 = 鲜花收购额 (不含税) + 鲜花收购费用。

在色素辣椒方面,公司与万寿菊鲜花同样实行保护价收购。根据市场情况,公司制定 2011 年鲜椒收购保护价为 2.5 元/公斤,干椒保护价为 15 元/公斤,当市场价格高于保护价按市场价格收购,为切实保护农户利益,具体价格公司与当地政府协商确定,当市场价格低于保护价按保护价收购。

4、主要能源采购渠道及价格变化趋势

公司每年所需煤炭通过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报告期内 2009 年价格为 350 元/吨,2010 年及 2011 年上涨,分别为 390 元/吨和 533 元/吨。报告期内电力价格较为稳定。煤与电力价格具体情况如下 (母公司及沾益博浩口径、不含税):

表 6-33 报告期内煤与电力价格情况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平均煤价 (元/吨)	533	390	350
平均电价 (元/千瓦时)	0.67	0.65	0.60

5、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情况

(1) 公司向前十名供货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十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对外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8.79%、51.41%、38.94%，具体情况如下：

表 6-34 报告期公司前十名供应商具体采购情况表（不含税）

序号	单位	采购类别	采购金额 (万元)	比例 (%)
2011 年度				
1	云南欣源生物有限公司	万寿菊颗粒	1,438.45	10.31
2	黑龙江恒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万寿菊颗粒	846.57	6.07
3	依兰县兴业万寿菊烘干有限公司	万寿菊颗粒	742.82	5.32
4	黑龙江太平万寿菊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万寿菊颗粒	666.45	4.78
5	黑龙江省林口县美昕农副产品加工有限公司	万寿菊颗粒	469.88	3.37
6	云南远东化肥有限公司	化肥	454.24	3.25
7	沾益县俊康经贸有限公司	原煤	256.65	1.84
8	建水环宇科技有限公司	万寿菊颗粒	217.22	1.56
9	安丘同喜农产品公司	万寿菊颗粒	197.79	1.42
10	奈曼旗美可施肥业有限公司	化肥	142.20	1.02
合计			5,432.26	38.94
2010 年度				
1	青冈县金鑫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万寿菊颗粒	1,551.73	17.48
2	望奎县飞宇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万寿菊颗粒	698.09	7.86
3	黑龙江恒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万寿菊颗粒	518.37	5.84
4	云南欣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万寿菊颗粒	479.52	5.4
5	云南远东化肥有限公司	化肥	254.96	2.87
6	奈曼合飞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万寿菊颗粒	249.26	2.81
7	青冈远大农牧业有限公司	万寿菊颗粒	214.71	2.42
8	林口县美昕农副产品加工有限公司	万寿菊颗粒	206.60	2.33
9	安达市金菊天然有限公司	万寿菊颗粒	196.61	2.21
10	黑龙江太平万寿菊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万寿菊颗粒	194.67	2.19
合计			4,564.52	51.41
2009 年度				
1	云南欣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万寿菊颗粒	292.24	1.87
2	安阳光华农产品加工有限公司	万寿菊颗粒	210.36	1.35
3	云南远东化肥有限公司	化肥	193.09	1.23
4	曲靖供电公司沾益分公司	电力	179.16	1.14
5	云南金马金属容器厂	铁桶	155.56	0.99
6	建水县环宇生物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万寿菊颗粒	128.21	0.82
7	濮阳市中油军盛化工有限公司	丁烷	62.28	0.4
8	赤峰喀喇沁旗春光园艺场	种子	56.00	0.36
9	方山县广汇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万寿菊颗粒	49.80	0.32
10	濮阳市昕光化工有限公司	正己烷	48.82	0.31
合计			883.35	8.79

注：公司最大的原材料采购为万寿菊鲜花，但由于是从分散的农户中采购，故未列入前

十名供应商名单。

(2) 报告期发行人主要供应商核查情况

根据发行人承诺,发行人及发行人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发行人 2009 年至今前十大供应商及其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也未通过信托、委托或接受委托的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前十大供应商的任何股份。

根据对发行人董事长柏老六的访谈,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信托、委托持有发行人前十大供应商股权的情形;发行人及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发行人前十大供应商及前十大供应商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的前十大供应商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股东未在发行人占有任何权益。

根据对发行人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的实地走访及相关人员访谈确认,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及其股东和控制人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亲属关系或其他可能输送利益的关系。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发行人与前十大供应商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原则,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前十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 报告期公司采购、生产及销售匹配性情况说明

1、报告期公司采购、生产、销售及价格情况

报告期公司种子采购和培育、万寿菊收购、颗粒生产和采购、浸膏生产等各环节的采购量和价格、产量、销量和价格核查情况具体如下:

表 6-35 报告期主要产品采购、生产及销售情况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数量	单价	金额	数量	单价	金额	数量	单价	金额
1、种子(公斤)									
期初结存	453.49	1,536.03	69.66	608.76	1,603.92	97.64	197.59	1,662.03	32.84
本期种子采购	1,547.00	1,913.96	296.09	1,025.00	1,500.00	153.75	1,450.00	1,600.07	232.01
本期种子培育	236.76	1,502.73	35.58	122.14	1,500.00	18.32	256.50	1,600.00	41.04
万寿菊种子总量	2,237.25	1,793.84	401.33	1,755.90	1,536.03	269.71	1,904.09	1,606.49	305.89

种子销售(发出)	2,119.94	1,797.95	381.15	1,302.41	1,536.03	200.05	1,295.33	1,607.70	208.25
期末结存	117.32	1,719.55	20.17	453.49	1,536.03	69.66	608.76	1,603.92	97.64
2、万寿菊鲜花(吨)									
期初结存	495.01	699.34	34.62	1,777.47	601.71	106.95	13,958.75	588.43	821.38
本期鲜花收购	92,616.30	906.12	8,392.17	52,106.79	684.82	3,568.36	95,029.66	622.98	5,920.17
万寿菊鲜花总量	93,111.31	905.02	8,426.78	53,884.26	682.07	3,675.31	108,988.41	618.56	6,741.54
本期鲜花投料	91,919.43	905.49	8,323.23	53,389.25	681.91	3,640.69	107,210.94	618.84	6,634.59
期末结存	1,191.88	868.84	103.55	495.01	699.34	34.62	1,777.47	601.71	106.95
3、万寿菊颗粒(吨)									
期初结存	9.76	11,692.75	11.41	326.45	7,621.57	248.81	3,579.28	7,833.97	2,804.00
本期产量	9,303.22	10,305.76	9,587.67	4,524.61	9,379.95	4,244.06	9,945.97	7,591.27	7,550.26
外购的颗粒量	782.38	59,409.18	4,648.06	2,232.01	21,627.73	4,827.33	800.95	10,257.15	821.55
万寿菊颗粒总量	10,095.36	14,112.56	14,247.14	7,083.07	13,158.41	9,320.20	14,326.20	7,800.95	11,175.80
万寿菊颗粒投料量	10,039.40	14,137.24	14,192.94	7,073.31	13,160.44	9,308.78	13,987.71	7,805.20	10,917.69
对外销售量	-	-	-	-	-	-	12.04	7,731.25	9.31
期末结存	55.96	9,684.91	54.20	9.76	11,692.75	11.41	326.45	7,621.57	248.81
4、万寿菊浸膏(吨)									
期初结存	444.41	114,486.54	5,087.90	755.70	56,177.33	4,245.32	629.88	56,728.06	3,573.19
万寿菊浸膏产量	1,257.84	121,162.18	15,240.26	1,039.25	95,834.08	9,959.56	2,023.10	57,319.80	11,596.37
万寿菊浸膏量(抵款)	-	-	-	-	-	-	111.60	78,474.60	875.78
万寿菊浸膏总量	1,702.25	119,419.36	20,328.16	1,794.95	79,138.02	14,204.88	2,764.58	58,038.95	16,045.33
万寿菊浸膏销量	1,027.73	118,820.36	12,211.54	1,350.54	67,506.20	9,116.98	2,008.90	58,739.25	11,800.01
期末结存	674.52	120,332.02	8,116.62	444.41	114,486.54	5,087.90	755.70	56,177.33	4,245.32

注1：上表中种子数量单位为公斤、万寿菊鲜花、万寿菊颗粒及万寿菊浸膏数量单位为吨；种子单价单位为元/公斤；万寿菊鲜花、万寿菊颗粒及万寿菊浸膏单价单位为元/吨；金额单位为万元。

注2：2009年及2011年种子发出量包含对外销售种子60公斤和150公斤。

注3：由于花泥为万寿菊颗粒生产过程的流失物，数量较少，公司将花泥和鲜花合并列示为鲜花。由于2008年产能不足，造成2009年期初数包含鲜花和花泥，2010年及2011年期初结存实际为花泥。

2、公司各环节产量折算关系及匹配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从育种到种植、从万寿菊鲜花到万寿菊颗粒、从万寿菊颗粒到万寿菊浸膏等各采购生产环节匹配关系具体说明如下：

(1) 种子投入量与鲜花收购量关系

2009-2011年，发行人种子耗用量分别为1,235.33公斤、1,302.41公斤(含试验种26.97公斤)和1,969.94公斤，种植面积分别为8.24万亩、7.13万亩和13.03万亩，平均每亩使用种子量分别为14.99克、18.26克和15.11克，发行人种子投入量与种植面积相匹配。

2009-2011年鲜花收购量分别为9.50万吨、5.21万吨和9.26万吨，平均亩产量分别为1.15吨、0.73吨和0.71吨。平均亩产降低的主要原因为发行人万

寿菊主产区云南省曲靖市连续受干旱影响，且因 2011 年发行人新进入区域花农初次种植万寿菊，种植技术推广存在渐进过程。发行人种植面积与万寿菊鲜花收购量关系相匹配，发行人万寿菊种子投入量与鲜花收购量符合当地天气变化的自然规律，是相互匹配的。

(2) 万寿菊鲜花投入量与颗粒产量关系

2009-2011 年万寿菊鲜花投入量分别为 10.72 万吨、5.34 万吨和 9.19 万吨。万寿菊颗粒产量分别为 0.99 万吨、0.45 万吨和 0.93 万吨。各年烘折比存在一定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万寿菊生长期因受降水量不同，鲜花含水量及叶黄素色素含量会有一定程度差异，进而会影响到该年烘折比。若万寿菊生长期降雨量过低，鲜花中含水量较低，烘折比会降低。

(3) 万寿菊颗粒投入量与万寿菊浸膏产量关系

2009-2011 年万寿菊颗粒投入量分别为 13,987.71 吨、7,073.31 吨和 10,039.40 吨，万寿菊浸膏产量分别为 2,023.10 吨、1,039.25 吨及 1,257.84 吨。因受气候因素影响，每年万寿菊鲜花中叶黄素色素含量会有略微差异，若万寿菊生长期降雨量过低会造成万寿菊颗粒中叶黄素含量较低，为达到万寿菊浸膏的叶黄素含量标准，需要加大颗粒投入量，进而会对万寿菊浸膏出油比造成一定影响。

(七) 安全生产管理

公司拥有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的特点和实际情况，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规定》、《安全生产教育制度》、《安全生产检查制度》等安全管理制度，规定各车间负责安全生产管理，对生产现场、生产道路、材料设备堆放、文明生产、生产用电、用水及工具等方面制定了相应规定，并落实执行，创造安全作业环境，其中《安全生产管理规定》部分规定如下：

表 6-36 公司制定的《安全生产管理规定》部分内容表

序号	内容
1	对全体职工（包括临时工）进行安全生产意识培训教育。
2	制定突发事件应急措施，并全员培训。
3	设备的布局应使作业人员的作业合理、安全、有效。
4	必要时对机器采用多重保险装置来保障安全。
5	对有可能出现安全隐患的要有安全警句标识。
6	确保员工生产符合劳动法规要求。

在工艺生产环节、车间环境建设、车间消防及具体生产操作各方面均做了明

文规定,如《浸出车间泄露事故应急处理方案》、《浸出车间安全管理制度》、《浸出车间安全操作规程》、《四号溶剂泄露火灾处置方案》《博浩公司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压力容器安全操作规程》、《仓库安全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管理制度》、《工业部工作手册》等相关管理操作程序和规程,并严格按照上述程序和规程进行操作。以上措施对消防、生产管理、机器设备操作等方面进行了严格规范,消除了安全事故隐患。

同时,技术中心也编制《实验室安全操作规程》、《技术中心人员安全防护制度》等规程制度确保研发试验人员安全。

此外,公司工业部编制《关键设备、特种设备清单》,并对关键设备、特种设备编制《设备安全操作规程》等技术文件。对特种作业情况下的安全问题,作出了细致的防范预案。规定操作人员必须经使用部门培训、考核合格后,报办公室备案并取得操作证,方能独立操作设备;规定严格按照设备操作规程进行操作,严禁超负荷、超规范使用。

每年在生产活动开展之前和检修期间,公司工业部组织开展全面的安全隐患大检查,对查出的隐患制定对策措施,并及时组织整改。在生产期间,相关部门每周对安全生产和工作环境按有关规定进行检查,将结果记录,解决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必要时按《纠正和预防措施控制程序》督促责任部门采取纠正和预防措施。

公司还设有专门的设备、安全管理专员,专门负责对公司厂区内的安全生产进行管理。公司各生产车间负责对职工进行安全思想和安全技术知识教育,对新入厂职工进行厂级安全教育,组织对特种专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和考核,组织开展各种安全活动,办好劳动保护教育宣传等。公司定期为员工进行检查,为员工购买社保,对危险工作岗位的工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

公司通过一系列安全措施,保证了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也未受到过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八) 环境保护

公司属于天然植物提取物行业,所从事行业和所经营业务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重污染情况发生,历年排放均达标。公司生产过程中排出的污染物主要有废气、固体废弃物、废水、少量噪声和粉尘。公司一贯注重环境保护工作,由工业部具体负责环境保护监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注重对环境的保护,认真贯彻执行《环境保护法》,对公司各项环保工作做了详细的处理措施,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

(1) 废气

废气排放主要来源于热风锅和蒸汽炉的燃煤,主要治理措施如下:

表 6-37 废气排放情况表

名称	危害	治理措施
烟尘	废气排放会影响周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若二氧化硫排放超标到一定浓度时就会形成酸雨。	从源头上控制污染物产生量,选用硫含量低于 0.3%的煤作为燃料;烟气治理上采用冲击式水浴除尘,并在除尘水中加碱,达到脱硫效果。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2) 固体废弃物

生产过程中的固体废弃物包括炉渣和花渣,公司对固体废弃物的治理措施如下:

表 6-38 固体废弃物治理措施表

名称	危害	治理措施
炉渣	不治理会污染周边环境	煤渣主要出售给砖厂作制砖原料
花渣	不治理会污染周边环境	花渣用于饲料填充料,包装后直接出售

(3) 废水

公司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治理措施如下:

表 6-39 废水治理措施表

名称	危害	治理措施
废水	生产废水是有机废水,不治理任其排放会危害植物生长和影响当地水质。	1、公司建有废水处理站,采用 ABR+UASB 厌氧及 MBR 好氧生化处理工艺处理,处理后各污染物浓度可达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一级排放标准。
		2、部分废水由有机肥厂家采购后用压榨废水和花渣混合发酵后可生产有机肥。
		3、污水处理站污泥经过干化压滤成泥饼后送垃圾处理厂填埋。

(4) 噪声

公司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噪声治理措施如下:

表 6-40 噪声治理措施表

名称	危害	治理措施
噪声	噪声超过一定强度会影响周边生活环境。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了消声,设备基础减震,建筑物隔音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值均低于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II类标准。

(5) 粉尘

公司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粉尘治理措施如下:

表 6-41 粉尘的排放量、危害及治理措施表

名称	危害	治理措施
粉尘	粉尘过量会影响周边的大气环境质量和生活环境。	已安装了布袋除尘系统。

公司每年环保措施和环保情况均经过当地环保部门检测,结果均符合国家相关规定要求。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有关环保要求。公司、公司各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在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已于 2011 年 7-8 月分别就公司、公司各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环境保护执行情况出具《证明》,具体如下:

曲靖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2 年 1 月 16 日出具《证明》:“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环保守法情况良好,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按时缴纳排污费,无环境违法行为,未受到当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沾益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2 年 1 月 9 日出具《证明》:“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以来环保守法情况良好,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按时缴纳排污费,无环境违法行为,未受到当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陆良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2 年 1 月 9 日出具《证明》:“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陆良分公司成立以来认真贯彻落实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保手续齐全,没有出现违反环保法规的情形,没有收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师宗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2 年 1 月 31 日出具《证明》:“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师宗分公司,最近三年环保守法情况良好,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按时缴纳排污费,无环境违法行为,未受到当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马龙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出具《证明》:“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马龙分公司,近三年来不存在违反环境保护方面法律法规情形,未受到过当地环保部门行政处罚。”

沾益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2 年 1 月 9 日出具《证明》:“沾益县博浩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近三年以来环保守法情况良好，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按时缴纳排污费，无环境违法行为，未受到当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会泽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2 年 1 月 11 日出具《证明》：“会泽浩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环保守法情况良好，无环境违法行为，未受到当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泸西县环境保护局与 2012 年 1 月 9 日出具《证明》：“泸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环保守法情况良好，依照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了相关环评手续，无环境违法行为，未受到当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2012 年 2 月 20 日，开远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开远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万寿菊种植、收购、销售）在生产经营活动中能够遵守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自 2011 年 3 月 22 日公司成立至今，公司不存在违反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情况，未受到与环境保护相关的行政处罚，亦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奈曼旗环境保护局于 2012 年 1 月 31 日出具《证明》：“通辽市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环保守法情况良好，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按时缴纳排污费，无环境违法行为，未受到当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沾益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2 年 2 月 23 日出具《证明》：“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贸易有限公司，自 2011 年 12 月 12 日成立以来，在本辖区内不存在违反环保方面法律、行政法规的情形，也没有收到环保管理方面的处罚。”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

公司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情况如下：

“年产 2,000 吨万寿菊浸膏产业化建设项目”涉及两处实施用地，其中奈曼旗工业开发东区建设工程已取得通辽市环保局出具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通环函字[2011]96 号），奈曼旗东明镇颗粒烘干厂工程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 2011 年 9 月 8 日获得奈曼旗环境保护局批准；“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已取得沾益县环保局出具的《行政许可决定书》（沾环许准（表）[2011]61 号）；“信息化建设项目”无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

六、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 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42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表

单位: 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额	折旧年限(年)
房屋及建筑物	74,536,022.33	11,491,286.18	63,044,736.15	20、40
机器设备	38,430,096.47	6,279,580.50	32,150,515.97	10
电子通讯设备	1,423,076.40	585,793.64	837,282.76	5
运输工具	6,500,235.28	2,394,363.41	4,105,871.87	5
其他	116,485.18	30,796.18	85,689.00	5
合计	121,005,915.66	20,781,819.91	100,224,095.75	-

1、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开远博浩、泸西博浩、博浩贸易尚未建设相关生产线; 因此, 上述 3 家子公司无主要生产设备。母公司及沾益博浩、通辽博浩、会泽浩宇主要生产设备表如下:

(1) 母公司主要生产设备

表 6-43 博浩生物主要生产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1	鲜花颗粒烘干制粒设备	4	923.53	636.34
2	浸出罐	4	39.73	37.74
3	花泥空心桨叶干燥机	1	21.01	16.01
4	压缩机	12	32.92	31.28
5	溶剂罐	1	15.66	14.88
6	变压器	3	14.95	10.34
7	大筛网	1	13.88	10.59
8	电容柜及配套电路	1	13.37	10.25
9	暂存罐	3	12.69	12.06
合计		30	1,087.74	779.49

(2) 沾益博浩主要生产设备

表 6-44 沾益博浩主要生产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1	浸出罐	7	110.00	69.06
2	压缩机	8	46.98	28.59
3	锅炉	2	38.60	23.17
4	溶剂罐	2	34.69	20.79
5	蒸发罐	3	24.23	14.34
6	蒸发器	4	16.18	10.99

7	输送机	2	12.05	7.37
8	冷凝器	2	11.49	7.03
合计		30	294.22	181.34

(3) 通辽博浩主要生产设备

表 6-45 通辽博浩主要生产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1	烘干制粒设备	1	315.07	302.68
2	浸出罐	4	46.48	45.01
3	溶剂罐	2	36.64	35.48
4	变压器	2	33.05	31.85
5	锅炉	1	29.10	28.18
6	压缩机	6	18.71	18.12
7	出线柜	1	13.26	12.95
8	蒸发器	2	11.29	10.93
9	减速机	7	10.50	10.17
合计		26	514.10	495.37

(4) 会泽浩宇主要生产设备

表 6-46 会泽浩宇主要生产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1	辣椒颗粒烘干粉碎制粒设备	1	341.11	338.41
2	浸出器	1	51.37	50.96
3	尾气风机	1	36.33	36.04
4	脱味锅	6	34.32	34.05
5	分离机	3	23.10	22.92
6	混合器	6	21.12	20.95
7	薄膜蒸发器	1	18.62	18.47
8	一蒸冷凝器	1	17.60	17.46
9	风网系统	1	17.20	17.06
10	室外溶剂罐	2	14.48	14.36
11	真空泵	2	14.09	13.98
12	沉淀罐	2	13.80	13.69
13	蒸脱机 DTDC	1	13.20	13.09
14	配电柜	2	11.88	11.78
15	制氮机组	1	11.36	11.27
16	蒸脱冷凝器	1	10.56	10.48
17	冷凝器	2	10.41	10.33
合计		34	660.55	655.3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设备运转良好,不存在技术改造情形,根据其使用特点和使用情况进行维护保养,无需大修,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发行人拥有的房屋建筑物

公司已取得产权证书的房产共有 10 处, 具体情况如下

表 6-47 公司拥有房屋建筑情况表

序号	产权证书	用途	取得方式	建筑面积(平方米)	权属	地址
1	曲房权证沾字第 00019659	厂房、办公室、住宅、厨房、车库	自建	4,958.23	博浩生物	沾益县西平镇太平村委会
2	曲房权证沾字第 00019660	厂房	自建	5,174.39	博浩生物	沾益县西平镇太平村委会
3	曲房权证沾字第 00019661	厕所、淋浴室、配电室、锅炉房、值班室	自建	320.92	博浩生物	沾益县西平镇太平村委会
4	曲房权证沾字第 00019662	厂房、配电室、值班室	自建	1,008.32	博浩生物	沾益县西平镇太平村委会
5	曲房权证沾字第 00025368	生产用房	自建	783.99	博浩生物	沾益县西平镇石羊村委会红瓦房刺蓬沟
6	曲房权证沾字第 00025369	生产用房	自建	301.24	博浩生物	沾益县西平镇石羊村委会红瓦房刺蓬沟
7	曲房权证沾字第 00025370	生产用房	自建	3,065.86	博浩生物	沾益县西平镇石羊村委会红瓦房刺蓬沟
8	曲房权证沾字第 00025371	生产用房	自建	1,739.26	博浩生物	沾益县西平镇石羊村委会红瓦房刺蓬沟
9	曲房权证沾字第 00025372	生产用房	自建	2,255.54	博浩生物	沾益县西平镇石羊村委会红瓦房刺蓬沟
10	曲房权证沾字第 00025373	生产用房	自建	1,068.67	博浩生物	沾益县西平镇石羊村委会红瓦房刺蓬沟

(二) 主要无形资产

公司取得各项无形资产的条件、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不存在与其相关的纠纷或者潜在纠纷, 也不存在被有权机关处罚的风险。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1、商标

公司拥有 5 项注册商标均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办理了相关的商标注册证, 所有商标归属公司所有, 均未授权任何法人或自然人使用, 不存在任何纠纷。目前, 公司拥有的尚在有效期的商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48 公司拥有注册商标情况表

序号	商标图案	权属	注册号	有效期限	核定使用商品
1		博浩生物	4676048	2008.10.07-2018.10.06	第 2 类: 黄油色素、啤酒色素、饮料色素、食物色素、食品色素、食用色素、甜酒色素、酒用色素、麦芽色素、酱色(食品色素)
2		博浩生物	6884194	2010.06.07-2020.06.06	第 3 类: 化妆品、化妆剂、洗发剂、浴液、牙膏、化妆品用香料、化妆染料、护肤用化妆剂、香、去污剂

3		博浩生物	6884195	2010.08.14-2020.08.13	第31类：下蛋家禽用备料、非医用饲料添加剂、动物食品、动物饲料、动物催肥剂、牲畜催肥剂、动物食用糠料、牲畜强壮饲料、饲料、家畜催肥熟饲料
4		博浩生物	6884196	2010.07.28-2020.07.27	第5类：维生素制剂、补药（药）、人用药、动物饮料、医用或兽医用微生物制剂、医用减肥茶、医用油、片剂、水剂、食用植物纤维（非营养性）
5		博浩生物	6884197	2010.07.28-2020.07.27	第2类：黄油色素、啤酒色素、饮料色素、食物色素、食品色素、食用色素、甜酒色素、酒用色素、麦芽色素、酱色（食品色素）

公司“博浩”商标由于与先前在类似商品上已经申请的第三方商标存在类似，因此未能在饲料添加剂领域获得注册。影响分析如下：

(1) 公司“博浩”商标未在饲料添加剂领域注册对公司影响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是万寿菊浸膏，是饲料添加剂、营养补充剂、食品添加剂、化妆品添加剂和药品添加剂的原料，公司并未直接生产和销售饲料添加剂。

万寿菊浸膏属于中间产品，下游客户尚需要继续加工并添加至具体产品后才能最终出售给消费者。公司的客户是生产企业，而不是最终消费者。下游客户采购万寿菊浸膏的主要依据是产品本身的质量和品质，在向公司采购万寿菊浸膏前，一般都要先派工作人员对相应产品进行检测，或者委托第三方机构，如SGS（Societe Generale de Surveillance S.A. 中文全称：瑞士通用公证行）进行检测，检测的主要内容包括叶黄素有效含量和杂质、重金属含量等指标，在检测合格后，才决定采购。

公司在万寿菊浸膏市场中享有较大的份额和较高的知名度，与下游客户也保持长期、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双方合作是直接合作，下游客户需要采购产品时，直接与公司联系和进货。

公司对外销售万寿菊浸膏时，也没有使用“博浩”商标或类似标识，不存在侵害其他第三方合法权益的情况。

综上，“博浩”商标未能在饲料添加剂领域注册对公司万寿菊浸膏的销售和目前的生产经营影响有限，这也是公司成立初期未申请商标注册的原因。

(2) 公司“博浩”商标未在饲料添加剂领域注册对公司发展影响

公司在饲料添加剂等相关领域申请商标注册，主要出于两方面的考虑：

① 随着公司知名度的提升，有可能出现第三方伺机将“博浩” 商标在下游相关领域进行恶意抢注，从而损害公司形象和消费者权益。为保护公司和消费者利益，公司需要提前进行商标保护性注册。

② 虽然公司目前尚未直接生产和销售相关添加剂产品及终端消费产品，只是生产上述添加剂的原料，公司未来三年内或更长期间内，也没有上述产品的开发计划，公司仍将继续专注于叶黄素原料和其他色素原料的开发和销售，但并不排除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公司利用自身优势，实现产业链的进一步延伸。为此公司提前在下游相关领域进行商标注册申请。

若在上述领域商标注册申请未获得批准或者已经有相同或相似的商标获得注册，将对公司在相关领域的市场开拓和保护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3) 应对措施

公司目前不存在因被第三方假冒商标而受到损失的情况，但并不排除未来出现因第三方不当使用“博浩” 商标而使公司遭受损失的可能性。为此，公司已向现有重要客户发提醒函，提示公司目前对外销售中未使用“博浩”商标，也未委托第三方使用该商标，客户如需与公司合作，直接联系相关负责人。

由于“博浩” 商标未能在饲料添加剂领域注册，公司于 2008 年 8 月 6 日委托北京市申达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以“bohao biotech”，分别在 2、3、5、31 四个类别（包括饲料添加剂领域）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提交商标注册申请，目前已获注册。

同时，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颁发的商标注册证（第 4676048 号），“博浩” 商标在第 2 类中获得注册，注册人为本公司，注册公告为 2008 年 10 月 07 日。

(4) 核查意见

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发行人注册商标均依法办理工商登记手续，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权属纠纷。公司未能在饲料添加剂应用领域使用“博浩” 商标或将构成的潜在不利影响，公司已在饲料添加剂领域注册其他商标以

备未来产业链延伸的潜在发展可能,并将“博浩”商标申请注册于食品色素下游领域,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实现了保护性注册,发行人已向主要客户发布提醒函,以规避第三方不当使用商标造成的或有不利影响。

鉴于发行人已针对该事项采取必要的措施,且发行人当前产品属行业产业链的中间产品,经保荐机构对发行人主要客户访谈确认,发行人生产经营及产品销售对商标的依赖性较低,故公司未能在饲料添加剂应用领域使用“博浩”商标对公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2、土地使用权

公司拥有三处土地使用权,均已取得土地权属证明,具体情况如下:

表 6-49 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表

序号	产权证书	位置	用途	面积(M ²)	终止日期	权属	取得方式
1	沾国用(2008)第 0320 号	沾益西平太平村	工业用地	47,371	2053.11.17	博浩生物	出让
2	沾国用(2009)第 0119 号	沾益西平刺蓬沟	工业用地	75,990	2059.06.29	博浩生物	出让
3	奈国用(2012)第 20120005 号	奈曼旗大镇工业东区辽河大街南	工业用地	39,734	2062.01.17	通辽博浩	出让

3、植物新品种权

2009 年 6 月 17 日,公司自主培育的“博浩 1 号”种子新品种获云南省园艺植物新品种注册登记证书(云园植登第 20090012 号)。

4、专利与非专利技术

(1) 专利技术

公司已拥有 4 项专利技术,其中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2 项。具体如下:

①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

表 6-50 公司拥有专利情况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日	类型	专利权人
1	一种利用有机废弃物开发的育苗基质	ZL03117994.0	2007.05.09	发明	博浩生物
2	色素万寿菊高海拔地区的引种栽培技术	ZL200810233513.1	2010.12.29	发明	博浩生物
3	一种过滤器滤芯	ZL200820081287.5	2009.03.18	实用新型	博浩生物
4	一种过滤器的连接结构	ZL200820081286.0	2009.03.18	实用新型	博浩生物

② 关于转让专利的说明

公司拥有的专利原先均为公司董事长柏老六先生所有,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和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柏老六先生无偿向公司转让四项专利的申请权。

2008年11月11日,柏老六先生与公司签订《专利申请权转让协议》,约定:柏老六先生将正在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的“一种过滤器滤芯”(申请号:200820081287.5)、“一种过滤器的连接结构”(申请号:200820081286.0)、“叶黄素油膏生产中用于清除浸出混合液中杂质的技术”(申请号:2000810058477.X)的申请权无偿转让给本公司。

2009年12月14日,柏老六先生与公司签订《专利权转让协议》,约定“一种利用有机废弃物开发的育苗基质”(专利号:ZL03117994.0)的所有权转至公司。

上述四项专利申请权或所有权已经转至发行人,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专利权均已缴纳年费,不存在因未及时缴纳年费或者缴纳年费的数额不足导致专利权终止的风险。

(2) 非专利技术

在多年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技术人员和生产人员结合实际,自主开发了多种非专利生产技术,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了成本,其技术水平在国内同行业中具有一定领先性。公司的非专利技术主要包括万寿菊种植、颗粒加工工艺、浸膏提取工艺等方面应用的多项技术,具体如下:

表 6-51 公司非专利技术情况表

序号	技术名称	类别	作用和优点
1	万寿菊杂交种培育技术	万寿菊种植	经过多年选育得到万寿菊的父本和母本,培育得到的新品种抗病能力强、色素含量高。
2	万寿菊种植与病虫害防治技术		该技术从选种、育种、育苗、移栽、中耕管理、施肥、土壤选择、病虫害防治等方面制订出一套成熟的技术措施。
3	鲜花保鲜技术		主要采取了密封、遮光、保温等技术措施,并根据气温、水分、保鲜时间制定了一套保鲜工艺,用该工艺保鲜的鲜花具有保鲜期长、色素流失少、易提取等特点。
4	螺旋式压榨技术	万寿菊颗粒加工	采用密封、分离、螺旋推进原理自制压榨机,具有压榨介质吞吐均匀、易解块、不破坏叶黄素分子结构、效率高、不堵塞、易维修的特点。
5	烘干粉料收集技术		将布袋除尘、间隙反吹、关风分料等技术组合应用于自制粉料集收器。该技术收集量大、收集粉料质量高,是整个悬浮式脉冲烘干生产线的关键核心技术之一。

6	烘干温控技术		利用变频原理,根据热风风量、热风温度、尾气温度、喂料量、输送系统变频速比制订一套成熟烘干温度控制工艺。使产品含水比例稳定、成型好、颗粒紧密度适宜,减少了温控不稳定带来的色素流失。
7	混合液杂质分离、清除技术	万寿菊浸膏提取	改进过滤器和过滤器的连接方法,通过合理控制温度、混合油量和首次蒸发的时间,降低混合液的粘度,增加沉降工序,对混合液杂质进行有效分离。
8	喷淋系统排泄物回收技术		把原喷淋塔缓冲罐回收时沉淀的物质重新返回到浸出罐,最大限度地减少排泄的沉淀物,使沉淀物中含有的叶黄素得到进一步提取,提取后的花渣得到集中回收。
9	分组循环浸出工艺		通过减少溶剂浸泡次数、溶剂总量,缩短浸出工序时间,达到缩短流程,减少色素流失的目的。采用该工艺还涉及温控、料液比等相配套技术研发。应用该工艺,具有浸出率高、产品质量稳定、生产效率高的特点。
10	暂存罐沉淀物清除技术		是在压力工作状态下对沉淀物的清除,主要采取降低排液口、压力反冲等技术措施。采用这一技术后,解决了因沉淀物过多,倒罐混合油之间液量不均衡、停产清除沉淀物的问题,保证了连续、均衡、节奏地生产。
11	静止加热蒸发与流动回执蒸发组合工艺技术		把循环多程连续流动蒸发工艺与单程静止蒸发工艺进行组合,通过调整压力、温度等措施,制订组合蒸发工艺。应用该工艺蒸发时间快、溶剂损耗少、蒸发效率高。
12	利用回收溶剂冷却工艺加热循环水技术		用多程流动循环冷凝原理收集余热对浸出罐、蒸发罐进行加热,避免热能损失,减少锅炉煤耗,降低生产成本
13	在线浸出工序的液、料比控制和测定方法		通过测定颗粒色素含量、浸出容积等方法,在线计算液、料投放比。合理的料液比,是减少浸出次数、缩短浸出工艺流程时间、降低色残、提高浸出率的措施之一。
14	利用花渣、有机废水生产纯天然有机肥技术	植物综合开发	花渣含有较高的氮、磷、钾等成分,有机废水除含有较高的氮、磷、钾外,还含有丰富的有机成分,两种物质通过合理配方,可进行工业化生产天然有机肥。
15	压榨废水中有效悬浮物回收技术		通过循环沉淀、气浮分离、强压过滤分离等措施,回收有机废水中的悬浮物。具有回收率高、效率高、成本低,回收悬浮物质量好、分离效果好等优点。
16	提取高纯度叶黄素新工艺技术	产品深加工	利用公司现有万寿菊浸膏产品作为原料,经纯化提取获得高纯度叶黄素产品。
17	万寿菊鲜花采摘过敏防治	采摘防治	筛选对万寿菊花粉过敏有特效的药物。

(3) 技术来源类型

公司专利技术均属自主创新。非专利技术中万寿菊种植技术、万寿菊颗粒加工技术属于引进再技改创新,万寿菊浸膏提取技术和植物综合开发技术属于集成创新。公司目前拥有的核心技术来源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5、土地租赁情况

万寿菊鲜花目前主要作为叶黄素提取的原料,人和动物不能直接食用;鲜花易腐烂,不适宜长距离运输。因此,公司在万寿菊鲜花种植区域附近设置收购站

点,收购的鲜花先进行适当处理后,运往加工厂再进行生产加工。色素辣椒便于保存,不需要立刻收取处置,所以收购采取流动机制,无需设置专门收购站点。公司现共设 133 个万寿菊鲜花收购站点,分布在云南省曲靖市、云南省红河州泸西县及开远市、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等地区。

公司鲜花收购站点设置通过 2 种方式,分别是通过在租赁土地使用权上自建鲜花收购站或租赁已建房屋用于鲜花收购站,相关土地使用按照有关政策规范办理设施农用地或临时用地审批手续。公司 133 个万寿菊鲜花收购站中的 113 个采取租赁设施农用地或临时用地自建站点方式(其中:设施农用地 110 个、临时用地 3 个),20 个采取租赁已建房屋作为站点。

(1) 设施农用地相关规定

依据《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21010-2007)规定,“设施农用地是指:直接用于经营性养殖的畜禽舍、工厂化作物栽培或水产养殖的生产设施用地及其相应附属设施用地,农村宅基地以外的晾晒场等农业设施用地。”另据《关于完善设施农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55 号)文规定,“农业设施的建设与用地由经营者提出申请,乡镇政府申报,县级政府审核同意。”

(2) 临时用地相关规定

公司在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种植地区所设 3 个鲜花收购站暂时办理临时用地审批手续,临时用地需 2 年备案审批一次。

(3) 公司鲜花收购站点租赁土地及房屋情况

公司所签署的鲜花收购站点与土地所属人土地租赁合同的租期较长,国家土地政策和支持农业产业化政策在未来较长期限内保持相对稳定。公司收购站点土地及房屋租赁具体情况如下:

① 租赁土地使用权自建鲜花收购站点

表 6-52 租赁土地使用权自建鲜花收购站情况表

序号	地区	市县	乡镇	站点名称	土地出租方	租赁起止时间	租期(年)	备案登记
1	云南曲靖	沾益县	大坡乡	法土	大坡乡人民政府	2004.07.01-2024.07.01	20	备案完毕
2				德威	大坡乡人民政府	2004.07.01-2024.07.01	20	备案完毕
3				河勺	大坡乡人民政府	2004.07.01-2024.07.01	20	备案完毕
4				石仁	大坡乡人民政府	2004.08.30-2024.08.30	20	备案完毕

序号	地区	市县	乡镇	站点名称	土地出租方	租赁起止时间	租期(年)	备案登记
5				土桥	大坡乡人民政府	2004.07.01-2024.07.01	20	备案完毕
6				大坡	大坡乡人民政府	2004.07.01-2024.07.01	20	备案完毕
7				秧田冲	大坡乡人民政府	2008.07.01-2028.07.01	20	备案完毕
8				天生桥	王家兵	2008.08.01-2028.08.01	20	备案完毕
9				红寨	大坡乡人民政府	2008.07.01-2028.07.01	20	备案完毕
10				章溪	大坡乡人民政府	2004.07.02-2024.07.01	20	备案完毕
11				麻拉	大坡乡人民政府	2004.08.02-2024.08.01	20	备案完毕
12				河尾	大坡乡人民政府	2004.07.01-2024.07.01	20	备案完毕
13				妥乐	大坡乡人民政府	2004.06.30-2024.06.30	20	备案完毕
14				新庄	大坡乡人民政府	2004.06.30-2024.06.30	20	备案完毕
15				布里	大坡乡人民政府	2004.07.01-2024.07.01	20	备案完毕
16				米家庄	大坡乡亮泉村委会	2009.01.01-2029.01.01	20	备案完毕
17				亮泉	大坡乡人民政府	2004.06.30-2024.06.30	20	备案完毕
18				双溪	大坡乡人民政府	2004.07.01-2024.07.01	20	备案完毕
19				耕德	大坡乡人民政府	2008.07.01-2028.07.01	20	备案完毕
20				威格	大坡乡人民政府	2004.06.20-2024.06.20	20	备案完毕
21			西平镇	上桃园	西平镇政府	2005.03.01-2025.03.01	20	备案完毕
22				下桃园	西平镇政府	2006.03.01-2026.03.01	20	备案完毕
23				海子铺	西平镇政府	2008.01.30-2028.01.30	20	备案完毕
24				马达	新海村委会	2010.01.30-2030.01.30	20	备案完毕
25				小坝	西平镇政府	2005.01.30-2025.01.30	20	备案完毕
26				大营	西平镇政府	2008.10.23-2028.10.23	20	备案完毕
27				白泥塘	白泥塘17居民小组	2011.04.01-2031.04.01	20	备案完毕
28				龙泉	西平镇政府	2005.01.01-2025.04.30	20	备案完毕
29				上村	西平镇政府	2005.01.01-2025.04.30	20	备案完毕
30				青山	石羊回族村民委员会	2009.01.01-2029.01.01	20	备案完毕
31				扯寨	西平镇政府	2008.05.02-2028.05.02	20	备案完毕
32				红瓦房	西平镇政府	2008.05.02-2028.05.02	20	备案完毕
33				光华	叶大君	2008.08.01-2028.08.01	20	备案完毕
34				清水沟	西平镇政府	2005.05.01-2025.04.30	20	备案完毕
35				玉光	玉光社区第十村民小组	2011.04.11-2031.04.11	20	备案完毕
36			白水镇	勺达	高晓松	2006.06.01-2026.06.01	20	备案完毕
37				马场	白水镇人民政府	2008.01.01-2028.01.01	20	备案完毕
38				独树海子	陈祖良	2006.04.30-2026.04.30	20	备案完毕
39				潘家洞	白水镇人民政府	2008.01.01-2028.01.01	20	备案完毕
40				岗路	白水镇人民政府	2008.01.01-2028.01.01	20	备案完毕
41				平河口	白水镇人民政府	2008.01.01-2028.01.01	20	备案完毕
42				座棚	白水镇人民政府	2008.01.01-2028.01.01	20	备案完毕
43			炎方乡	刘麦地	刘麦地村委会	2010.04.01-2030.04.01	20	备案完毕
44				磨脚	炎方乡人民政府	2004.03.01-2024.03.01	20	备案完毕
45				炎方	炎方乡人民政府	2004.03.01-2024.03.01	20	备案完毕
46				麦地	炎方乡麦地村民委员会	2011.04.01-2031.04.01	20	备案完毕

序号	地区	市县	乡镇	站点名称	土地出租方	租赁起止时间	租期(年)	备案登记
47				新屯	炎方乡人民政府	2004.03.01-2024.03.01	20	备案完毕
48				五拐	炎方乡人民政府	2004.03.01-2024.03.01	20	备案完毕
49				松韶	陈太彦	2010.04.01-2015.04.01	5	备案完毕
50				红土沟	杨小帅	2006.04.08-2026.04.08	20	办理中
51			菱角乡	刘家庄	菱角乡人民政府	2005.05.01-2025.05.01	20	备案完毕
52				水冲	菱角乡人民政府	2004.03.01-2024.03.01	20	备案完毕
53				麦地冲	水冲村民委员会	2010.01.01-2020.12.30	10	备案完毕
54				菱角	菱角乡人民政府	2004.03.01-2024.03.01	20	备案完毕
55				棚云	菱角乡人民政府	2004.07.01-2024.07.01	20	备案完毕
56				白沙坡	白沙坡村民委员会	2005.04.01-2025.04.01	20	备案完毕
57				小碑	白沙坡村民委员会	2009.03.01-2029.03.01	20	备案完毕
58				积盘山	杨明星	2008.08.01-2028.08.01	20	备案完毕
59				稻堆	菱角乡人民政府	2004.07.01-2024.07.01	20	备案完毕
60				卜嘎	菱角乡人民政府	2008.07.01-2028.07.01	20	备案完毕
61				赤章	菱角乡人民政府	2008.07.01-2028.07.01	20	备案完毕
62				聂子洞	菱角乡人民政府	2004.07.01-2024.07.01	20	备案完毕
63				块所	菱角乡人民政府	2005.05.01-2025.05.01	20	办理中
64		陆良县	召夸镇	棠梨哨	召夸镇政府	2008.09.09-2023.09.08	15	备案完毕
65				冷水沟	召夸镇政府	2008.09.09-2023.09.08	15	备案完毕
66				新庄	召夸镇政府	2008.09.09-2023.09.08	15	备案完毕
67				小坝	召夸镇政府	2008.09.09-2023.09.08	15	备案完毕
68				新寨	召夸镇政府	2008.09.09-2023.09.08	15	备案完毕
69			大莫古镇	小摆集	大莫古镇政府	2008.09.01-2028.09.01	20	备案完毕
70				雾露顶	大莫古镇政府	2008.09.01-2028.09.01	20	备案完毕
71				烂泥沟	大莫古镇政府	2008.09.01-2028.09.01	20	备案完毕
72			活水乡	雨麦红	活水乡人民政府	2008.09.01-2023.09.01	15	备案完毕
73				大塘	活水乡人民政府	2009.09.01-2029.09.01	20	备案完毕
74			龙海乡	树达棚	龙海乡政府	2010.07.01-2030.06.30	20	备案完毕
75				营章村	龙海乡政府	2010.07.01-2030.06.30	20	备案完毕
76				大竹园	龙海乡政府	2010.07.01-2030.06.30	20	备案完毕
77		马龙县	月望乡	月望	月望乡人民政府	2004.05.10-2024.05.10	20	备案完毕
78				小海子	月望乡人民政府	2005.05.10-2025.05.10	20	备案完毕
79				积粮冲	月望乡人民政府	2008.06.30-2028.06.30	20	办理中
80				沙坡笼	月望乡人民政府	2005.05.10-2025.05.10	20	办理中
81				西海子	月望乡人民政府	2005.04.10-2025.04.10	20	备案完毕
82			王家庄镇	张安屯	王家庄镇人民政府	2005.01.01-2025.01.01	20	备案完毕
83				中屯	王家庄镇人民政府	2005.01.01-2025.01.01	20	办理中
84				王家庄	王洪亮	2007.04.01-2027.01.04	20	备案完毕
85		师宗县	竹基乡	龙甸	龙甸村委会	2006.01.01-2025.12.31	20	备案完毕
86				抵鲁	抵鲁村委会抵鲁组	2005.01.01-2024.12.31	20	备案完毕
87				月桃山	抵鲁村委会小月桃山	2007.12.01-2012.11.30	5	备案完毕

序号	地区	市县	乡镇	站点名称	土地出租方	租赁起止时间	租期(年)	备案登记
					组			
88				永安	永安村委会永安组	2005.03.01-2024.02.29	20	备案完毕
89				山白	七排村委会山白组	2006.01.01-2025.12.31	6	备案完毕
90			丹凤镇	淑足	魏建春	2008.05.20-2014.05.20	6	备案完毕
91				法雨	陈石云	2005.04.15-2015.04.15	10	备案完毕
92				米车	赵小四	2008.05.20-2018.05.20	10	备案完毕
93			龙庆乡	朝阳	朝阳村民委员会	2008.03.07-2028.03.06	20	备案完毕
94			三塘乡	孔照普	三塘村委会孔照普村小组	2011.06.20-2031.06.20	20	办理中
95				法果	方摆村委会	2011.06.21-2031.06.21	20	办理中
96				阿永吉	李子菁村委会	2011.06.20-2031.06.20	20	办理中
97				俱久	俱久村委会	2011.06.20-2031.06.20	20	办理中
98			午街乡	水塘	阿古块老寨村小组	2011.06.20-2031.06.20	20	办理中
99				大水塘	大水塘村委会	2011.06.21-2031.06.21	20	办理中
100			旧城镇	青禾	陈六九	2011.06.17-2026.06.17	15	办理中
101				益谷	张存章	2011.03.05-2019.03.05	8	办理中
102				红杏	红杏村委会	2011.03.05-2016.03.05	5	办理中
103				既庶	既庶村委会	2011.03.05-2019.02.05	8	办理中
104				平田	李树兴	2011.06.20-2031.06.20	20	办理中
105				故陇	王绍辉	2011.06.23-2031.06.31	20	办理中
106				小莎玛	赵德高	2011.06.20-2031.06.30	20	办理中
107				阿盈里	向阳农科站	2011.07.20-2016.07.20	5	办理中
108				所梅乐	宋天明	2011.06.20-2031.06.20	20	办理中
109				岩峰洞	李雪静	2011.06.20-2031.06.20	20	办理中
110		开远市	灵泉街道	老邓耳	三台铺村委会老邓耳第2小组	2011.02.23-2016.02.23	5	备案完毕
111			明仁苏木	乌兰艾勒	奈曼旗清河苏木乌兰艾勒嘎查委员会	2011.04.01-2021.03.31	10	备案完毕
112				新义	奈曼旗明仁苏木新义村村民委员会	2011.04.01-2021.03.31	10	备案完毕
113			治安镇	腰营子	奈曼旗治安镇村民委员会	2011.04.01-2061.03.31	50	办理中

注：奈曼旗3块临时用地需每2年审批一次。

按照《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完善设施农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55号）》的规定，上述租赁土地按照设施农用地手续备案，截至2011

年12月31日,上述113块租赁土地已经有89宗土地完成设施农用地备案手续,内蒙古新扩展种植区域的3个站点用地办理了临时用地审批手续,剩余21宗土地的设施农用地备案正在办理中。

② 租赁房屋用于鲜花收购站

公司租赁房屋用于鲜花收购站有两种模式:其一,为带动农户增收,当地乡政府或村委自建收购点,交付公司使用和管理,公司给予一定的补助;其二,采用合作的形式,租用农户已有物业作为收花站点。上述情况共涉及收购站20个,具体详见下表所示:

表 6-53 租赁房屋用于鲜花收购站

序号	地区	县	乡镇	站点名称	土地出租方	租赁起止时间	租期(年)	备案登记
1	曲靖	沾益	菱角乡	卡郎	黎山回族村民委员会	2009.01.01-2028.12.31	20	无需备案
2				旧屋鲁	旧屋鲁第二村小组	2011.08.02-2031.08.02	20	无需备案
3		马龙	月望乡	奎冲	奎冲村委会	2008.06.30-2028.06.30	20	无需备案
4				下营	月望乡人民政府	2008.06.30-2028.06.30	20	无需备案
5				双堆	小海子村委会	2011.08.19-2031.08.19	20	无需备案
6			王家庄镇	小屯	小屯村委会	2008.01.01-2028.01.01	20	无需备案
7				兔街子	中屯村委会	2007.04.01-2027.04.01	20	无需备案
8				小龙井	小龙井村委会	2007.01.01-2027.01.01	20	无需备案
9			大庄乡	民村	民村委员会	2011.08.22-2031.08.22	20	无需备案
10				新发	石河村委会	2011.08.22-2031.08.22	20	无需备案
11			通泉镇	瓦仓	瓦仓村委会	2011.08.22-2031.08.22	20	无需备案
12	红河州	泸西	三塘乡	隆德	隆德村委会	2011.06.21-2031.06.21	20	无需备案
13				李子菁	李子菁村委会	2011.06.20-2031.06.20	20	无需备案
14				阿定	阿定村委会	2011.06.21-2031.06.21	20	无需备案
15				连城	连城村委会	2011.06.21-2031.06.21	20	无需备案
16				三塘	三塘村委会	2011.06.20-2031.06.20	20	无需备案
17				方摆	方摆村委会	2011.06.21-2031.06.21	20	无需备案
18			永宁乡	阿朝	阿朝村委会	2011.06.21-2031.06.21	20	无需备案
19				舍卓	阿朝村委会	2011.06.21-2031.06.21	20	无需备案
20			向阳乡	向阳	向阳乡农科站	2011.02.10-2016.02.10	5	无需备案

(4) 其他土地租赁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租赁部分用地用于农副产品加工,种子反季节试种、培育等方

面。具体情况如下：

表 6-54 其他土地租赁情况表

序号	时间	对方	签署协议	面积(亩)	租期	备注
1	2005.08.03	曲靖市师宗县国土资源局	《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书》	48.20	20 年	农副产品加工
2	2007.10.20	海南省陵水县新村镇潜水村吴学豪	《土地租赁协议》	3.00	每年10.15-次年02.15	种子反季节试种
3	2009.02.20	曲靖市麒麟区沿江乡大龙村委会	《大棚租用合同》	33.00	2009.03.30-2014.03.30	种子培育
4	2009.02.23	马龙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土地租用协议书》	39.90	2009.02.28-2012.02.28	魔芋种植
5	2009.02.27	曲靖市麒麟区沿江乡马房村周品莲	《大棚租用合同》	3.00	2009.03.30-2014.03.30	种子培育
6	2010.10.10	奈曼旗东明镇人民政府（奈曼旗国土资源局批准）	《土地租赁合同》	50.00	2010.10.10-2047.10.09	万寿菊收购及加工

注：序号 4 中所列马龙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代表公司向 23 户农户租用土地，试种魔芋目的是利用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水所含有的丰富的养分，促进魔芋的高产，以达到万寿菊资源综合开发的目的。待技术成熟后，指导农户利用公司生产产生的废水种植魔芋，降低公司废水处理费用。

七、研究开发与生产技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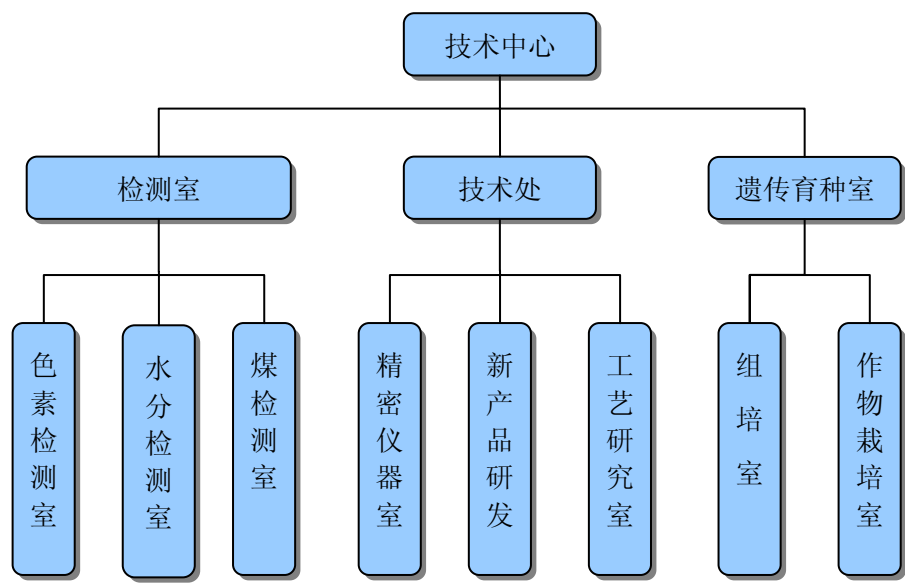
（一）科研机构设置

公司系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农业部认定的全国农产品加工业示范企业、农产品加工企业技术创新机构系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

公司设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近年来，技术中心先后与国内多个科研机构 and 高等院校就多个重大科技项目开展了广泛合作。与云南省农科院联合组建了 1 个万寿菊研究所、1 个新产品技术研发中心，已获得 4 项国家专利，另外 7 项专利正在受理中。自主研发的新技术、新工艺已得到转化运用，成为了同行业以技术创新为支撑并迅速推进产业发展的领先者。

技术中心设有检测室、技术处、遗传育种室。检测室下设色素检测室、水分检测室和煤检测室，主要负责来样检测分析；技术处设有精密仪器室、工艺研究室和新产品研发室，主要进行生产工艺研究和新产品开发研究；遗传育种室下设组培室和作物栽培室，主要注重良种选育方面研究。公司技术中心组织架构具体如下：

图 6-19 技术中心组织架构图



技术中心拥有先进实验技术条件，提取、检测设备齐全，拥有一整套完善中试试验设备，可满足各种实验所需。

在良种克隆方面，技术中心与中科院昆明植物研究所进行合作。公司专门在曲靖麒麟区沿江设有作物试验基地，基地设施完善，气候条件适合，可进行大规模遗传育种方面研究。

（二）技术创新机制和研究开发情况

1、技术创新机制

公司为加快自身发展，保持在行业中竞争优势，在多年的生产过程中，逐步形成了一套技术创新机制，分别是项目负责制、市场导向型研发机制、以生产为中心研发机制、研发质量控制机制和生产经验总结和推广机制，具体内容如下：

表 6-55 公司技术创新机制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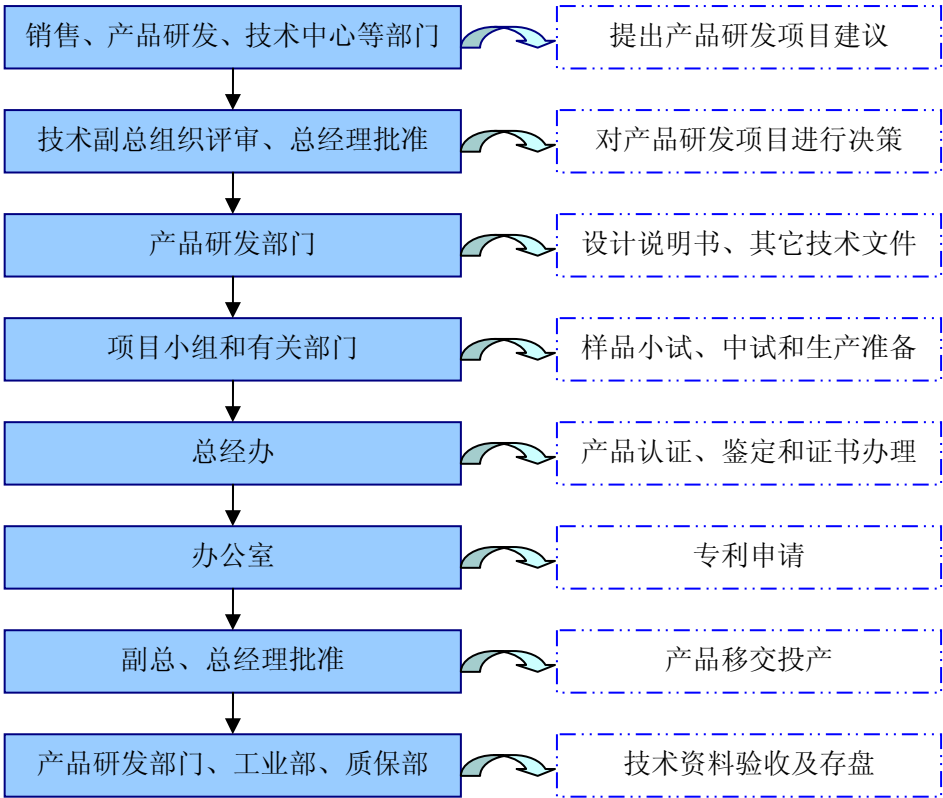
序号	机制	内容
1	项目负责机制	每个项目经可行性论证及审核批准后由项目组长负责，项目组向分管技术的副总经理、总经理负责。公司根据项目开发的效果和进度以及成果大小给予项目开发人员相应奖励。
2	市场导向型研发机制	在根据市场调查分析、跟踪主要竞争对手进展和客户改进要求，制定研发计划。
3	以生产为中心研发机制	技术中心根据公司对提高产品质量和性能、降低产品成本要求，提出技术解决方案，并按程序进行开发。
4	研发质量控制机制	每一项新产品和新工艺都必须经过小试和中试后方可成批生产，小试和中试后产品必须经过严格检测，形成完整检测报告。小，中试均由技术

		副总经理主持召集有关单位进行鉴定。
5	生产经验总结和推广机制	生产实践和偶然发现是农业企业技术重要来源，公司有一套完整总结和推广体系，及时对农业生产中特殊现象进行研究、总结并推广。

2、研究开发情况

在研发方面，公司多个部门紧密联系，多年的经营形成了一套研发流程，具体如下图：

图 6-20 公司研发流程图



(三) 持续技术创新活动

公司经过多年自主探索和创新方面的持续努力，已建立起一套完整技术指导体系，内容囊括种子培育、高效育苗、移栽管理、田间管理、病虫害防治、采摘收获等；同时，公司在颗粒加工、浸膏提取、副产品利用等方面也拥有了持续技术改进与创新的成果，上述内容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种子采购变化

公司成立之初，因国内万寿菊育种技术尚未成熟，种子主要从美国泛美公司购买。随着国内育种技术的成熟和种子质量提高，公司改从内蒙古赤峰市采购。为进一步提高种子质量，提高万寿菊产量和色素含量，公司大力发展自主育种技术，自育杂交种色素含量和抗病虫害能力方面优于外购杂交种，但由于自主育种

目前成本较高,且自主所育种子仍需要长时间试种和优选,暂时不宜大规模推广。

图 6-21 公司种子采购变化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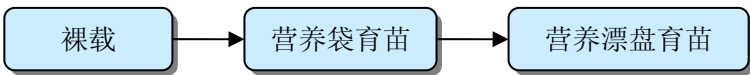
公司采用杂交技术培育种子的色素含量、万寿菊产量和抗病虫害能力方面已经高于外购种子,自主研发的“博浩 1 号”种子,已获得云南省园艺植物新品种注册登记证书(云园植登第 20090012 号)。因公司自主育种产量相对较小,尚不能满足生产需要,故公司目前主要通过赤峰地区采购种子。

目前,公司与中科院昆明植物研究所积极合作,通过建立的遗传育种室,已开始着手进行“博浩 2 号”万寿菊种子培育工作。此外,公司还积极进行对小红花、色素辣椒、甜叶菊和除虫菊等植物新品种研究培育。

2、发展育苗技术

公司长期致力于育苗科研工作,从裸载、营养袋育苗,到最新的营养漂盘育苗技术,通过不断更新育苗技术,以提高种苗成活率。

图 6-22 公司育苗技术发展图



三种育苗方式比较情况如下:

表 6-56 裸载、营养袋育苗和营养漂盘育苗技术比较表

名称	方式	特点	公司应用情况
裸载	直接将种子播撒在平整后土地中,再用薄膜覆盖,等长苗后再移栽至大田。	技术要求低、成本低,但出苗率低,植株生长参差不齐,种苗质量难以控制。	使用范围已逐年缩小
营养袋育苗	制造特制营养袋;种子分插袋内,做成育苗袋;再将育苗袋集中放置于育苗床,再用大棚覆盖。	技术要求较高,成本也较高,但由于每株种苗都有单独营养供给来源,出苗率高,植株生长也较均衡,有利于控制种苗质量。	目前主要育苗方式
营养漂盘育苗	将营养基质填充其漂盘内,将种子分插盘中,再将漂盘放置于营养池中进行育苗。	技术要求高,但所育种苗根系发达,生命力强,在移栽大田后成活率高。	未来重点推广育苗方式

注:营养漂盘育苗改变了传统以土壤为媒介育苗方式,改为以营养液为媒介育苗方式。

3、提高颗粒加工工艺

经过多年探索和积累,公司对加工环节中所有重要技术参数,例如压榨的出

水比例、烘干温度范围、粉碎筛片大小等均已全部掌握，并能在生产中稳定控制。

在烘干环节中，与业内企业通常采用滚筒式干燥机不同，公司采用悬浮式脉冲烘干技术进行干燥，从两个方面降低了叶黄素流失：第一、与滚筒式干燥机相比，悬浮式脉冲烘干在烘干过程叶黄素流失率更低。第二、悬浮式脉冲烘干加工能力相比传统滚筒式干燥机，其加工能力更高。由于缩短了加工时间，降低了因长时间堆放而导致叶黄素流失率。

公司还改进了去除破碎机结构和布袋除尘器的机械反吹系统，进一步提高了加工效率和安全性。

4、不断发展浸膏加工工艺

公司从成立至今，不断对浸膏生产设备进行改造和升级，公司根据多年生产实践经验，创造出符合自身生产特点的四代提取工艺，公司目前已掌握第四代提取工艺，具体四代提取工艺如下：

表 6-57 各代提取工艺技术特点比较表

工艺	环境	技术内容	工艺特点
第一代	常温常压	使用己烷作为提取溶剂，在常温常压下提取。	工艺技术简单，设备投资少，安全要求低，缺点是加工效率较低，提取率难以提高。使用己烷作为提取溶剂，用量大，单位成本高。
第二代	高温高压	改进管网结构，提高泵使用效率。	每吨颗粒所消耗溶剂只有 8 千克，而价格与己烷相差不大，大大降低了加工成本。同时，在高温、高压下，叶黄素提取率也得以提高。
第三代	高温高压	蒸发技术方面作了重大改进，利用压缩机工作产生热量直接加热。	该蒸发技术改变了过去两个蒸发罐、两次蒸发工艺，实现一次快速蒸发，不仅节省蒸发时间，提高蒸发效率，还减少叶黄素流失。
第四代	高温高压	安装数字控制设备，改进管网材料。	降低人为操作失误对浸膏生产影响。大量使用不锈钢等材料，提高管网使用寿命，利用原料中万寿菊浸膏与杂质极性差异，其叶黄素含量可依据客户需求进行调整，为公司未来发展食品级叶黄素创造条件。

5、花泥加工设备技术改进

由于花泥加工无法使用气流式和滚筒式干燥机，所以行业内主要使用烘床式干燥机进行烘干。公司对花泥烘干设备进行改进，技改成空心浆叶式专用烘干机，效率比传统床式烘干机提高 50%以上，且烘干过程为连续进料及出料，烘干花泥为散状粉料。

6、资源综合回收利用

公司在开发成功利用花渣、有机废水生产纯天然有机肥技术和压榨废水中有效悬浮物回收技术后，目前正积极开发有机废水生产叶面肥技术和利用万寿菊桔杆改良土壤技术。花渣收入已成为公司一项重要收入来源。利用废水种植魔芋实验也在进行中。

(四) 技术研发外部协作情况

2005 年，公司与云南省农科院合作建立云南省农业科学院曲靖万寿菊研究所。通过几年栽培技术综合研究，公司已探索出完整的适合云南地区万寿菊种植技术，总结出一套有利于叶黄素含量提高的肥水配套措施和有效控制万寿菊褐斑病等病虫害防治方法及配套药剂配方。相关成果产权和专利成果归公司所有。

2008 年 9 月，公司与中科院昆明植物研究所签订《委托科技合同书》(博浩中合(2008)第 02 号)，双方合作进行万寿菊、小红花育种研究，主要是通过先进的克隆技术获得优良品种和工厂化育苗技术，公司派出两名科技人员到中科院昆明植物所进行学习研究。相关产权和专利成果归公司所有。

目前，两名科技人员已结束在昆明植物所的学习研究工作。万寿菊组织培养、脱毒等良种培育方面取得一定进展，父本、母本脱毒苗已获得，下一步将用脱毒过的脱毒父本、母本进行杂交，杂交种预计在产量、抗病虫害能力方面有所提高。

(五) 公司在研项目情况

公司技术部门致力于可持续的不断技术改进活动，力争叶黄素生产技术水平保持国内同行业领先地位；同时，不断研究开发更先进的生产工艺技术，在总结叶黄素提取工艺基础上，积极开发更多天然植物提取物种类相关工艺，为未来新品种开发做好配套准备以及提升整个行业技术水平。公司在研项目情况如下：

表 6-58 公司在研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别	技术特点	拟达成目标
1	杂交种培育非人工授粉技术	种植	采用非人工授粉，授粉效率高、成本低、授粉及时、效果好。	产量 3.5 千克/亩以上，成本低于 2,300 元/亩。
2	选择最佳轮作物		分析选择与万寿菊轮作作物，实现作物间最佳营养互补。	万寿菊产量提高 20%以上，其他轮作物提高在 15%以上。
3	万寿菊培育技术		以精选单株为外植体进行组培繁殖，保持亲本性状，经杂交选育获得新品种。	获得色素含量大上，亩产达 2.5 吨以上色素万寿菊新品种。

4	小红花种植与病虫害防治		通过小红花生产提取各环节制定一套技术措施。	小红花发芽率 75%以上, 亩产 200 千克。
5	辣椒优良品种筛选		对辣椒品种进行筛选, 以获得优良品种进行产业化栽培。	通过种植筛选, 获得辣椒色价在 32 以上的优良品种。
6	悬浮式脉冲烘干技术	颗粒生产	该技术生产效率高、产品质量好。	根据春夏秋冬季节不同控制烘干温度在一定范围内浮动。
7	有机废水生产叶面肥技术	资源综合开发	采用沉淀、分离、浓缩、添加微量元素、灭菌等工序, 规模化生产叶面有机肥。	2011 年进行农田试验, 2012 年规模化生产。
8	利用万寿菊桔杆改良土壤		把万寿菊桔杆粉碎与废水混合发酵后返还大田, 起到改良土壤、增肥作用。	获得农作物所需丰富营养元素, 达到废物利用目的。

(六)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报告期内, 公司 2008 年研发投入 256.64 万元, 经过多年的研究和试种, “博浩 1 号”万寿菊优质新品种种子的培育已完成, 并取得了云南省园艺植物新品种注册登记证书(云园植登第 20090012 号), 因此 2009 年度研发费用大幅下降。2010 年开始, 公司加大投入研究、开展新的项目, “博浩 2 号”万寿菊种子、小红花培育、种植、抗病虫害等相关技术研究均在进行中。公司具体研发投入如下:

表 6-59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687.27	276.37	130.40
营业收入(万元)	43,648.68	15,571.05	16,586.88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57	1.77	0.79

注: 上表中研发费用仅为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 不包括工程建设项目中的研发投入。

(七) 研发人员情况

1、研发人员构成

公司历来重视人才引进和培养, 公司目前拥有专业研发人员 26 名, 占员工总数的 9%, 其中, 大学本科以上学历者 14 人, 占员工总数的 5%, 占总研发人员总数的 54%。

2、近年来研发人员变化情况

公司不断充实技术人员队伍, 2009 年 6 月, 公司引进潘正波先生, 聘请其为技术中心副主任, 增强了公司技术研发能力。2010 年 3 月, 公司引进具有丰富药学知识及社会经验的曹德勇充实到技术中心, 担任技术中心主任, 2011 年引进一批专业从事种子培育和种植方面的技术人员充实到研发队伍中。公司研发人员设置在技术中心、万寿菊研究所和农务部, 具体情况如下:

表 6-60 公司研发人员分布表

部门	人数	具体人员
农务部	3	黄磊、关鑫、黄俊宏
万寿菊研究所	4	潘聪华、张永强、刘代军、徐书安
技术中心	19	曹德勇、潘正波、牛林艳、李玉蓉、张天佑、牛红梅、翟丽萍、吴红艳、李世红、余丽君、胡玉宝、杨丽慧、胡艳、苏尚飞、张水晶、唐翠玲、史玲仙、李乐、谢老采

3、核心技术人员与主要研发人员关系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包括两方面人才：一是相关领域技术负责人，负责公司研发课题的确定、立项、研发过程管理、研发技术指导和对外技术合作等工作；二是相关产品检验工作负责人。

公司主要研发人员是曹德勇、潘正波、潘聪华、牛红梅、保学兵、翟丽萍、胡玉宝、张永强、黄磊、关鑫和其他参与人员。

在上述主要研发人员中，曹德勇、潘正波属于核心技术人员；潘聪华、牛红梅、保学兵、翟丽萍、胡玉宝、张永强、黄磊、关鑫等属于研发人员。

（八）人才激励机制与技术保密措施

1、人才激励机制

公司通过建立有效人才激励机制，积极营造有利于高级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发展的工作环境，从社会保障制度、工资、福利、人才发展前景、企业文化和经营理念等各方面努力创造条件，对公司吸引、培养和留住人才起到了较好作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核心研发人员、管理人员基本稳定，未发生因人才流失使公司产品、市场、技术等方面蒙受损失情况。公司鼓励员工进行技术创新，设立以下技术创新项目奖项：

表 6-61 公司设立技术创新项目奖项表

序号	名称	奖励内容
1	科技成果奖励	获国家级奖励的，一等奖按所获奖励金额的 500%、二等奖按所获奖励金额 300%、三等奖按所获奖励金额 100%进行奖励；获省部级奖励的，一等奖按所获奖励金额的 200%、二等奖按所获奖励金额的 100%、三等奖按所获奖励金额的 50%进行奖励。
2	授权专利奖励	发明专利，奖励 10,000 元/项；实用新型专利，奖励 5,000 元/项；外观设计专利，奖励 3,000 元/项。
3	项目开发奖	因新项目开发，使公司连续三年累计创造利润 100 万元或销售收入 1,000 万元以上者，公司给予一次性 10 万元奖励。

公司每年向核心技术人员和主要开发人员保证一定培训和科研经费,并提供科研培训、进修机会等。公司还将大力引进人才,目前核心技术人员稳定。

2、技术保密措施

通过一系列技术保密措施,防止技术泄密,保证公司技术和产品开发的延续性。为确保技术和产品安全,公司制定了《保密制度》,与开发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相关《保密协议》。

八、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在境外生产经营。

九、质量管理

公司拥有国内先进的检测和实验设备,建立了全方位的质量控制体系,已通过 ISO9001:2000 国际国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从原材料、生产过程和产品质量等方面入手,加强管理,检测监控,形成可操作的标准。为确定质量管理体系与标准的符合性和实施、保持的有效性,公司配套制订了《QMS 质量手册》、《重大事项决策制度》、《内部审核控制程序》、《采购控制程序》、《产品的监视和测量程序》、《顾客满意度调查控制程序》、《过程的监视和测量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数据分析控制程序》、《纠正措施控制程序》、《预防措施控制程序》等多个质量控制及程序文件。

公司质量管理过程是由管理职责、资源管理、产品实现、测量分析和改进四大模块组成,并通过 PDCA(策划、实施、检查、改进)循环方法管理过程,不断的持续改进,确保各环节质量控制合理有效运行,并且长期以来不断提升质量管理水平,使公司的管理与国际标准接轨。

(一) 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通过 ISO9001:2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质量体系运行良好,不仅帮助公司提高了色素业务的管理水平,而且确保了公司色素产品质量安全。同时,公司通过云南商务管理体系(YC)认定,该认定代表商品规范生产、优良品质、良好商业信誉、良好管理及品牌意识和良好环保意识。此外,公司依据 ISO 9001:2000 质量体系国家标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别制定了《企业管理标准——质量管理手册》,该手册对公司的质量方针、质量目标、责任权限及对质量

管理体系均提出了具体要求，是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法规性文件。

（二）获得市场认可情况

中国中轻产品质量保障中心曾颁发证书，“经审核，你单位生产的万寿菊干花颗粒和万寿菊叶黄素浸膏产品质量稳定合格，被确认为全国质量、信誉双保障示范单位”。此外，主要产品博浩牌万寿菊浸膏被云南省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授予云南名牌产品。

（三）公司质量目标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出总的质量目标，并且对各个部门如办公室、财务部、质保部、技术中心、工业部、各生产车间等部门制定了适宜的质量目标。公司总的质量目标内容如下：

表 6-62 公司总的的目标表

序号	内容
1	产品出厂合格率 100%。
2	合同履约率 98%。
3	顾客满意率 $\geq 90\%$ 。
4	重大安全事故率为零。
5	销售完成当年生产量的 90%以上。
6	原料收购完成计划的 95%以上。

（四）质量控制具体措施

1、质量控制部门

公司设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及专门的产品质量检测中心，并且设置质保部，其主要负责品质体系规划、品质标准的制定与维护、品质人员培训、体系稽核、实验测试、进料检验及成品出货检验，通过品质控制职能将各部门衔接起来，使各环节的品质信息得到及时有效的沟通。

2、公司经营各环节质量控制

公司坚持全程质量控制理念，对产品生产的各重要环节进行质量控制，具体如下：

（1）种子质量控制

公司全程监控历年所购买的万寿菊种子，确保种子采购保质保量。公司对外购种子所定合同，从品种、质量、发芽率、病菌处理等方面进行约定，对种子品

质进行严格把关。为加强对外购种子质量控制,公司专门派技术人员到赤峰市对当地制种公司种源和育种过程进行全程监控。每年4月上旬,公司将种子亲本发给当地育种公司,并签订收购合同,具体育种工作由当地育种公司组织。

公司在每年10月中旬,对所有的拟采购种子进行抽样,并在我国海南三亚进行试种实验,检测种子的纯度、净度、芽率、鲜花色点、抗病性等性能,实验基地在第二年的元月初,完成试验,合格种子确定为本年度的用种,对质量达不到要求的按合同进行退还。

公司每年在采购种子时比实际需用种量多采购20%作为备用种子,一方面作为在海南的试验用种,另一方面,用于满足临时增加的种植万寿菊农户用种需求。以上措施可有效杜绝假种、劣种的发生并保证公司所有种植基地的种子需求。

表 6-63 公司对种植质量控制的措施表

序号	措施	作用
1	聘请专业农技人员负责种子的培育指导	为从源头控制种子质量,公司聘请专业农技人员从育种开始进行全程技术指导,保障所育种子的质量。
2	对种子实行反季节试种	为保证所有种子的质量(包括外购和自主培育),公司对种子进行反季节试种。从种子中随机抽取若干标本,派专人到海南进行反季节试种。
3	采购种子时比实际需用种量多采购 20%	作为海南的试验用种及备用种子。

在色素辣椒种子方面,公司委派专人从国内知名色素辣椒育种公司选购优质色素辣椒种子,目前公司购买新疆隆平高科红安天椒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红龙13号”优质色素辣椒杂交品种作为原料色素辣椒种子。该型号色素辣椒种子抗逆性、抗病性强,结果多,采收期长,质量高。

(2) 化肥、农药质量控制

公司通过用含不同比例(氮、磷、钾)的复合肥对万寿菊大田进行科学合理的肥料试验,通过比较施用不同比例的复合肥后万寿菊的长势、鲜花产量和色素含量,并通过测土配方,从而确定最佳万寿菊专用肥的要素含量,然后委托专业化肥企业进行生产。同样,根据万寿菊病虫害的类型和特点,按照低毒、高效、环保的要求,公司提出具体农药的技术指标,由指定企业进行生产。

色素辣椒所使用肥料和农药较为普遍,公司直接市场上购买优质农家肥和复合肥。各村委会服务站常驻技术人员对色素辣椒进行病虫害防治,间隔时间为10-15天,农药由公司无偿提供给农户。通过以上方法确保原料作物的高产、高

质。

（3）育苗质量控制

公司针对万寿菊育苗各阶段的技术要求和操作要点制定了详细的规范，具体包括育苗时间、育苗前种子的处理、苗床准备、育苗、大田移栽等，指导农户严格执行。公司还不断改进育苗方式，从裸栽到营养袋育苗，目前正在大范围推广营养漂盘育苗法，不断提高育苗的成活率和育苗质量。

色素辣椒育苗方面，公司同样制定相应标准及要求。由公司常驻服务站技术人员辅导、配合各乡镇农科人员及村委会人员指导农户育苗。与万寿菊育苗类似，对育苗播种时间、育苗所需肥料量、土地质量、播种量等指标均制定了严格的标准。为确保辣椒苗质量，公司服务站技术人员每天巡视种植区农户幼苗长势，发现问题及时通过各乡镇农科人员或各村委会对农户进行沟通指导。

（4）原料作物生产期质量管理

公司将整个原料作物（万寿菊鲜花、色素辣椒）管理分为栽后前期管理、中耕管理和采收期管理。根据每个阶段的不同情况，确定不同的管理原则、施肥方案和病虫害防治方案。

为指导农户进行科学种植，检查和监督技术方案实施情况，公司站点长或服务站技术人员定期或不定期巡视田间农地，通过现场技术讲座，发放宣传手册，张贴告知书，通过县乡村干部宣传等方式，进行技术指导。

（5）采摘质量管理和收购质量控制

在万寿菊鲜花收购方面，公司对采摘时间间隔、采摘最佳时间、鲜花的成熟度、花梗长度等方面均作出了详细规定，为便于农户记忆，公司编制了“五不采”口诀。

为防止鲜花采摘后过夜，发生霉变等现象，公司规定当天鲜花当天收购，以保证鲜花能及时入池，合理保存。在各收购站点，有专门的质检员负责鲜花质量的检测，主要对鲜花成熟度、杂质、水分等进行检查。对于万寿菊鲜花合格的具体标准如下：

表 6-64 鲜花收购标准表

序号	标准	内容
1	采摘标准	花瓣向外全部展开，达到 8-9 分成熟；花梗长度不超过 0.5 厘米；鲜花不

		发热、不变质、不脱水；采摘时间从上午 10 时至下午 5 时，雨天不采、有露水不采、不成熟不采、腐烂有病变不采、变色花不采即“五不采”。
2	扣水标准	连续晴天露水干后采摘的鲜花不扣水分；有水的鲜花必须扣除水分，但最高扣水率不得超过 30%。
3	扣杂标准	鲜花柄长度不得超过 0.5 厘米，花秧花叶较多的，要求花农自己清除花梗和杂质后再交花；有腐烂、病变、单片花叶应拣出或按比例扣除杂质。若发现花柄过长、夹杂花叶、死花、烂花、变质花的，按含杂质质量的比例扣减该点的鲜花数量。
4	拒收标准	自留种花朵不收；死花、烂花、干花、变质花不收；故意掺杂施假的花不收。

其中，对扣水、扣杂标准进行了更为明确细致的规定如下：

表 6-65 万寿菊鲜花收购扣水、扣杂标准表

标准	分类	内容
水份标准	不扣除	视觉上看鲜花不含水份，任意挑选农户装花口袋底部的花往手上用力甩都甩不出水份的。技术上把握是连续晴天并且是下午采摘的鲜花。
	扣除 1%-10%	视觉上看鲜花不含水份，任意挑选农户装花口袋底的花往手上用力甩有少许水份的。技术上把握是连续晴天且是上午采摘的鲜花有鲜活感观的鲜花。
	扣除 11%-20%	视觉上看鲜花含有水份，任意挑选农户装花口袋底部的花轻甩都能甩出水份的。技术上把握收购前一天下过阵雨且雨量不大采摘的鲜花。
	扣除 21%-30%	视觉上看鲜花是潮湿的，用手触摸手掌潮湿。技术上把握是连续阴雨天，特别是收购前一天下过大雨或头一夜下过雨的。
杂质标准	扣除 1%-10%	采摘 5 轮花过后，花瓣明显减少，花托占整体花朵的 1/3 的。
	扣除 11%-20%	采摘 6 轮花过后，花瓣明显减少，花托占整体花朵超过 1/3，但又达不到一半的。

在色素辣椒收购方面，公司同样制定了相应的收购标准。公司主要以收购色素干辣椒为主，鲜椒为辅，对辣椒、鲜椒制定的收购标准如下：

表 6-66 色素辣椒收购标准表

序号	标准	内容
1	干椒	检测水分不高于 14%，摇动辣椒时能听到其中辣椒籽响动声。
2	鲜椒	检查果实成熟，叶片落光形成“透脚红”。

万寿菊鲜花、色素辣椒收购合格标准的执行情况：

收购标准在各收购年份中均保持稳定。在收购季节，通过群众大会、收购培训会、入户宣传、在收购站点张贴文件等方式公布收购标准，公布举报电话，自觉接受监督；公司成立督导组，进行日常检查，还实行领导挂钩巡视制度，轮流派人在各收购站点进行巡查；同时还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包括通过“烘折比”等指标限制站点长对农户利益的侵害。

(6) 颗粒、浸膏和花泥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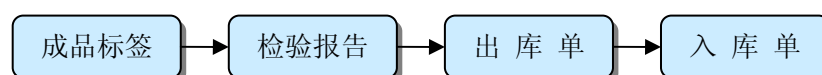
公司规定了严格的工艺流程和精确的技术参数,以确保产品质量;若擅自调整工艺或未按生产工艺组织生产,给予经济处罚。公司规定相关原料和成品检测指标要求,并严格检测。同时,公司还积极改进加工工艺,提高产品品质。

(五) 产品质量纠纷

公司制定并执行《产品的监视和测量程序》,对已生产产品经监视测量不符合要求的按《不合格品控制程序》做最终处理,以保证最终发出货物质量。同时,公司对质量纠纷采取双重保障机制。在发货前,通过寄样品、出具检测报告或客户派员现场抽样检测等方式确定每批产品的技术指标和含量;发货后,留样保存。如发生质量纠纷,可以通过检测留样、派员到客户处抽样、送第三方检测等方式予以核实。

为避免可能出现的产品质量纠纷,公司质保部、工业部规定在产品实现的全过程中采取标识的方法,并对其有效监控,当产品出现重大质量问题时,可组织对其进行追溯,公司产品的追溯路径如下图:

图 6-23 公司产品的追溯路径简图



公司自成立以来,从未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过重大质量纠纷。2012 年 1 月 12 日,云南省曲靖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的证明:“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在生产过程中能够遵守国家有关质量技术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按照国家有关的技术标准进行生产,没有发生因产品质量导致他人财产损害或人身伤害的情形,也未被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行政处罚。”

十、公司名称中“科技”字样的冠名依据

公司专业从事天然植物提取物的综合利用开发,系一家集科研、种植、收购、加工、销售于一体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自 2003 年 11 月成立以来,公司始终致力于天然色素业务拓展,系国际知名万寿菊浸膏生产企业之一。

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被农业部认定为农产品加工企业技术创新机构,同时被农业部授予“全国乡镇企业科技工作先进单位”称号;2008 年 8 月被农业部授

予“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称号；2009 年被云南省人民政府评为创新型非公有制企业。2009 年 11 月 5 日获得云南省科学技术厅、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国家税务局和云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953000061，有效期：三年），确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目前拥有 2 项发明专利、2 项实用新型专利，另外 7 项专利技术在申请过程中。自主研发的新技术、新工艺已得到转化运用，成为了同行业以技术创新为支撑并迅速推进产业发展的领先者。公司主导产品万寿菊浸膏，其主要元素叶黄素广泛运用于饲料、食品、医药、化妆品等多种行业，公司主导产品远销墨西哥、西班牙等国家。

因此，公司冠名为“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 与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第一大股东为禄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柏老六先生。

禄源公司持有公司 1,875 万股份，占公司股份比例 26.46%，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禄源公司同时还持有禄源物流 83.33%股权，除此之外，未控制或经营其他企业。

禄源公司经营范围为：漂浮营养盘、基质、农用地膜、塑料包装材料的生产和销售，目前主要业务为烟用基质的生产与销售。

禄源物流经营范围为：仓储（非易燃物），停车、物流信息服务，矿用物资、五金机电产品、矿用金属材料销售。

柏老六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662.50 万股份，占公司股份比例 22.90%，同时通过禄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26.46%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49.36%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未控制或经营其他企业。

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无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 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在经营中产生同业竞争，禄源公司、柏老六先生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1、禄源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1）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的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投资、收购、兼并与发行人的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2）如发行人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与公司（包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其时经营的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公司（包括促使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同意发行人对该等业务在同等商业条件下享有优先收购权。

(3) 对于发行人在其现有业务范围基础上进一步拓展的其它业务，而公司（包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其时尚未从事的，公司（包括促使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从事与发行人相竞争的该等新业务；且若公司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其时的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公司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发行人。

(4) 本承诺函自签章之日起生效且不可撤销，在公司作为发行人第一大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2、柏老六先生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1）本人保证目前不存在经营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2）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保证将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经营、参与投资生产、研究和开发任何对博浩生物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相同或相似或可替代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博浩生物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

（3）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在本人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4）前述承诺无条件且不可撤销。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将对博浩生物、博浩生物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二、关联关系

（一）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与公司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包括：

表 7-1 实际控制人关联关系表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合计	
柏老六	22.90	26.46	49.36	实际控制人

表 7-2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关联方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的关系
通辽市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开远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会泽浩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泸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沾益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 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禄源公司持有禄源物流 83.33% 股权，为禄源物流控股股东。

禄源物流成立于 2009 年 8 月 25 日，法定代表人为柏老六，注册号：530300100014287，住所：曲靖市环城北路（小坡），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经营范围：仓储（非易燃物），停车、物流信息服务，矿用物资、五金机电产品、矿用金属材料销售。经营期限：自 2009 年 8 月 25 日至 2059 年 8 月 25 日。禄源物流的股东及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表 7-3 禄源物流股权结构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禄源公司	660.00	66.00
2	柏冠羽	340.00	34.00
合计		1,000.00	100.00

公司第一大股东禄源公司除控制禄源物流外，未控制其他企业。公司实际控制人柏老六先生除控制发行人及禄源公司外，未控制其他企业。

(三) 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

表 7-4 持股 5%以上股东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合计	
重庆望桥	9.90	-	9.90	持股 5%以上股东
无锡天翼	7.24	-	7.24	持股 5%以上股东

(四) 关键管理人员及主要亲属

关键管理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指在处理与公司的交易时有可能影响某人或受其影响的家庭成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公司股东中柏泳兵为实际控制人柏老六先生侄子，柏荣生为柏老六三哥，张存香为柏荣生妻子，张治国为张存香弟弟，柏寿生为柏老六四哥，除此之外，不存在处理与公司交易时可能影响

某人或受其影响的家庭成员。

三、关联交易

(一) 经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仅有支付的高管薪酬一项,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说“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四、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二) 偶发性关联交易

1、接受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禄源公司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表 7-5 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发生时间	担保金额	借款单位	到期日	备注	还款情况
2004.07.15	200.00	沾益县国有资本运营 有限责任公司	2009.06.25	保证担保	已偿还
2004.10.18	200.00		2009.10.17	保证担保	已偿还
2008.08.01	1,785.00	农业发展银行曲靖分行	2009.07.31	抵押担保	已偿还
2009.06.29	1,700.00	中国农业银行曲靖市沾益支行	2010.06.28	抵押担保	已偿还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担保事项已全部解除。

2、关联方借款

由于公司流动资金压力较大,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2009 年 6 月,柏老六先生为公司垫付购买位于西平镇石羊村委会刺篷沟的土地使用权的部分土地出让款 1,551,765 元,柏老六与公司签订的《代付款协议》约定该笔垫付款不计利息,公司已于 2009 年 8 月 12 日全部归还该笔垫款。

3、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2010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批准了《关于同意为子公司沾益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 3,000 万元提供担保,并同意沾益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曲靖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2,000 万元的议案》。

2010 年 9 月 20 日,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市分行出具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公司作为保证人,为沾益博浩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授信额人民币 3,000 万元提供担保,保证期限自 2010 年 9 月 20 日至 2011 年

9月20日。2010年9月20日,沾益博浩依据上述保证担保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借入短期借款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0年9月20日至2011年9月20日,沾益博浩于2010年11月3日提前归还该笔短期借款。

4、受让专利

2009年3月18日,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公司“一种过滤器滤芯实用新型专利”(专利证号:ZL200820081287.5);

2009年5月18日,国家知识产权局下发《手续合格通知书》,准予“叶黄素油膏生产中用于清除浸出混合液中杂质的技术”(申请号:2000810058477.X)的专利申请人由柏老六先生变更为公司;

2009年7月29日,国家知识产权局核准“一种过滤器的连接结构实用新型专利”(专利证号:ZL200820081286.0)的专利权人由柏老六先生变更为公司。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柏老六先生无偿向公司转让一项发明专利“一种利用有机废物开发的育苗基质”(专利号:ZL03117994.0)。2009年12月14日,柏老六先生与公司签订《专利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拥有的发明专利“一种利用有机废物开发的育苗基质”(专利号:ZL03117994.0)无偿转让给公司。

2010年10月21日,国家知识产权局核准将“一种利用有机废物开发的育苗基质”(专利号:ZL03117994.0)发明专利的专利权人由柏老六先生变更为公司。

5、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

2011年7月15日,公司同第一大股东禄源公司签署《采购合同》,采购基质及有机肥的物资,合计25.40万元,合同已经履行完毕。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类似关联交易。

(三) 近三年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在报告期没有经常性关联交易发生。在报告期偶发性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关联方向公司提供的资金占公司当期发生的借款总额的比例较小,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公司已及时归还关联方上述款项。公司不存在损害公司

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利润的情形。

四、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的制度安排

(一)《公司章程(草案)》对关联交易决策及程序的规定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草案)》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做出了规定，《公司章程(草案)》还规定了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的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属于股东大会审议范畴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交易总额高于 1,0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的关联交易，除子公司外），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议案，由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关联董事回避后董事会不足法定人数时，应当由全体董事（含关联董事）就将该交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等程序性问题作出决议，由股东大会对该等交易作出决议。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关部门的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作出详细说明。

股东大会审议的某项事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并申请回避；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半数以上通过。

(二) 制定内部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对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该决策制度从关联交易所应遵循的基本原则、关联方的界定、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决策权限、表决程序以及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方面对关联交易进行了规范，从制度上保证了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

(三) 建立独立董事制度

公司已建立独立董事制度，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赋予了独立董事审查重大关联交易的特别职权。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总额高于 100 万

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5%的重大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五、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程序履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

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的合法性发表了意见，认为：“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已按《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行了手续，交易事项合法合规、真实有效；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非关联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遵循平等、自愿原则，体现了公平、公正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一)为避免和消除可能出现的公司股东利用其地位而从事损害本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目前公司 5 名董事会成员中有独立董事 2 名，赋予了独立董事监督关联关系是否公平、公正、公允的特别权力。

(二)对于不可避免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关于回避制度、决策权力和决策程序等方面的规定进行。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

(一) 董事

1、柏老六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65年生，本科学历，1985年7月至1986年8月在曲靖市师宗县一中任教；1986年9月至1998年7月在师宗县丹凤小学工作（其中1993年至1997年兼任师宗县丹凤小学塑料厂厂长）；1998年至2001年任曲靖市教育印刷厂厂长；2001年9月任禄源公司董事长；2003年12月至2008年4月任博浩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08年5月至2011年4月任博浩生物董事长；2011年5月至今任博浩生物董事长、总经理。

柏老六先生目前兼任禄源公司执行董事，历任云南省第十届、第十一届人大代表，2011年被评为云南省劳动模范、现任曲靖市工商联副主席、沾益县工商联主席、沾益县政协常委。

提名人：禄源公司

2、刘春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65年生，1986年毕业于云南中医学院，本科学历，医学学士，主管药师，1986年至1990年在云南省曲靖市师宗县中医院工作，1991年至2001年在曲靖市制药厂工作，历任车间主任、生产计划科科长、销售科科长、厂长等职务；2005年任博浩有限营销部经理、副总经理；2008年4月至今任博浩生物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刘春先生与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提名人：柏老六

3、黄照亚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64年生，1985年毕业于曲靖师专外语系英语专业，本科学历；1985至1991年在曲靖市师宗县一中、曲靖市麒麟区三中任教；1992年至1997年在曲靖市外事办公室、旅游局工作、期间完成中央党校

经济管理专业本科毕业；1997 至 2006 年在曲靖开发区旅游开发中心工作；2005 年出资 50 万参股曲靖三牛乳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0%），2005 至 2007 年担任该公司经理；2008 年至今任禄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黄照亚先生与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提名人：禄源公司

4、向刚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48 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1982 年毕业于湖南大学机械系汽车专业；1987 年毕业于上海机械学院系统工程专业；1991 年至 1992 年赴美国西北大学工业工程与管理科学系作访问学者；1998 就读于西安交通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取得博士学位；现任昆明理工大学创新与发展研究所所长和学术委员会委员、管理与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自 2008 年 4 月起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1 年 4 月起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向刚先生与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提名人：柏老六

5、陆志平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65 年生，本科学历，副教授，高级会计师。历任曲靖财经学校会计教研组组长、教研室主任、教学党支部书记、教务科科长，昆明立信会计学校培训部主任，中央财经大学成人教育云南教学点负责人，昆明大学计划财务处副处长、成教处副处长、昆明大学计划财务处处长。陆志平先生自 2008 年 4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1 年 4 月起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陆志平先生与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提名人：柏老六

(二) 监事

1、徐书安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55年生，1976年7月毕业于曲靖地区师范学校，1976年7月至1983年8月，在师宗龙甸中学任教，担任总务主任；1983年9月至1992年8月，在斗坞中学任教，担任校长职务；1992年4月，在竹基中学任教，担任总务主任兼会计职务；1994年8月至2004年2月在禄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4年2月至今在博浩有限历任质保部部长、副总经理等职务；2008年4月至今任博浩生物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2011年4月起任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与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提名人：禄源公司

2、张治国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7年生，云南曲靖师宗县人，1994年毕业于师宗龙甸中学，1995年至1997年就读曲靖技校；1997年至1999年在曲靖市教育印刷厂工作；2001年至2003年在禄源公司工作；2004年任博浩有限办公室副主任；2008年4月任博浩生物第一届监事会监事；2011年4月起，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泽浩宇执行董事，与公司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为实际控制人柏老六三嫂之弟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提名人：柏老六

3、姜金七女士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1978年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云南沾益县人。2003年毕业于云南大学；2004年6月至今在博浩有限工作；2008年4月起任博浩有限第一届监事会监事（职工监事）、营销部副经理；2011年4月起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提名人：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三) 高级管理人员

- 1、总经理：柏老六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一、（一）董事”）
- 2、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刘春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一、（一）董事”）
- 3、副总经理：仲林强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66年生，大专学历；1985年至1989年任曲靖市师宗县雄壁镇中心学校教师；1990年至2004年3月在陆良茧丝绸千佛集团工作，历任集团子公司副经理、集团工会主席，分厂副厂长；2004年4月担任博浩有限办公室主任、农务部经理、兼任车间主任；现任博浩生物副总经理，兼任公司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

- 4、副总经理：马海发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1年生，大专学历。2004年至2008年担任博浩有限菱角收花站站长；2009年1月至2010年担任沾益县禄源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5月担任博浩生物副总经理。

- 5、财务总监：袁慧萍女士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1972年生，注册会计师，1995年7月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本科学历；1995年至2003年在曲靖银峰实业有限公司从事会计工作；2003年10月至2006年9月在曲靖鑫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06年10月至2008年1月在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云南分所从事审计工作；2008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四) 核心技术人员

- 1、技术中心主任：曹德勇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年生，本科学历。历任曲靖市制药厂车间主任、技术副厂长，现任公司技术中心主任。

曹德勇个人所取得的主要成果或奖项：

2010年，研发出叶黄素脱敏药膏；

2010年，研发出色素辣椒选育技术，选育高品质辣椒品种两例。

2、技术中心副主任：潘正波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5年生，技术中心副主任，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十四冶安装公司第三分公司技术负责人，金吉安建设咨询监理公司监理工程师，金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副主任。

潘正波个人或作为主要研发人员所取得的主要成果或奖项：

2009年，小红花种植技术，分离出致茎腐病真菌两例；

2009年，万寿菊新品种培育技术，获得高含量叶黄素万寿菊新品种博浩一号（云南省园艺植物新品种注册登记证书号20090012）；

2010年，高纯度叶黄素提取技术，获得高纯度叶黄素晶体（叶黄素含量达80%以上）；

2010年，高纯度叶黄素酯提取技术，用于生产高纯度万寿菊浸膏，叶黄素酯含量达30%以上（专利申请号：2010105424473）；

2010年，虾青素提取工艺，从小红花中提取虾青素。

（五）董事、监事的选聘情况

1、董事的选聘情况

2011年4月26日，公司第四次股东大会选举柏老六先生、刘春先生、黄照亚先生、向刚先生、陆志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其中向刚先生、陆志平先生为独立董事。

2011年4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柏老六先生为董事长。

2、监事的选聘情况

2011年4月26日，公司第四次股东大会选举徐书安先生、张治国先生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姜金七女士为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2011年4月26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书安先生为监事会主席。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一）直接持股情况

表 8-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股情况表

姓名	职务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持股数 (万股)	比例 (%)	持股数 (万股)	比例 (%)	持股数 (万股)	比例 (%)
柏老六	董事长兼总经理	1,622.50	22.90	1,622.50	28.30	1,622.50	28.30
刘春	董事、副总经理兼 董事会秘书	50.00	0.71	50.00	0.87	50.00	0.87
徐书安	监事会主席	30.00	0.42	50.00	0.87	50.00	0.87
张治国	监事, 张存香弟弟	5.00	0.07	5.00	0.09	5.00	0.09
仲林强	副总经理	20.00	0.28	50.00	0.87	50.00	0.87
马海发	副总经理	5.00	0.07	5.00	0.09	5.00	0.09
袁慧萍	财务总监	25.00	0.35	25.00	0.44	25.00	0.44
柏泳兵	柏老六侄子	170.00	2.40	180.00	3.14	180.00	3.14
张存香	柏荣生妻子	63.00	0.89	63.00	1.10	63.00	1.10
柏寿生	柏老六四哥	40.00	0.56	40.00	0.70	40.00	0.70
柏荣生	柏老六三哥	12.00	0.17	47.00	0.82	47.00	0.82

上述人员所持有公司股份, 目前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二) 间接持股情况

柏老六先生通过禄源公司(柏老六先生持股 85%, 其配偶陈云飞女士持股 15%) 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表 8-2 间接持股情况表

名称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持股数 (万股)	持股 比例 (%)	持股数 (万股)	持股 比例 (%)	持股数 (万股)	持股 比例 (%)
禄源公司	1,875.00	26.46	1,875.00	32.71	1,875.00	32.71

禄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目前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除对公司投资外, 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表 8-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投资情况

姓名	投资企业名称	与公司关系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柏老六	禄源公司	第一大股东	221.00	85.00
黄照亚	曲靖三牛乳业公司	无关联关系	50.00	20.00

除上述投资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 2011 年度薪酬情况

表 8-4 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 2011 年度薪酬情况表

股东名称	在发行人单位任职情况	发放月数	年薪报酬合计(元)
柏老六	董事长兼总经理	12	308,789.41
刘 春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12	138,461.41
黄照亚	董事	-	-
向 刚	独立董事	12	20,000.00
陆志平	独立董事	12	20,000.00
徐书安	监事会主席	12	148,477.41
张治国	监事	12	64,740.02
姜金七	监事	12	34,891.33
仲林强	副总经理	12	148,657.41
马海发	副总经理	3	147,657.41
袁慧萍	财务总监	12	127,215.78
曹德勇	技术中心主任	12	51,758.95
潘正波	技术中心副主任	12	68,627.93
合计		-	1,279,087.06

(二)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情况

2009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的2009年度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2万元/年,每年末一次性支付。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柏老六先生在禄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黄照亚先生在禄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张治国先生在会泽浩宇担任执行董事,向刚先生担任昆明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教授,陆志平先生在昆明大学担任计划财务处副处长、成教处副处长,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在关联方单位或同行业其他法人单位没有兼职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监事张志国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柏老六先生三嫂张存香女士的弟弟,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或合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有《竞业限制合同》及保密协议;除独立董事以外,其他人员还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合同对上述人员的诚信义务,特别是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方面的义务进行了详细规定。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承诺不从事任何有损于公司利益的生产经营活动。

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其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参见本招股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股本情况”之“(七)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条件。

十、近三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前身博浩有限及公司近两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如下变化：

(一) 董事

公司董事变化情况如下：

表 8-5 董事变动情况表

时间	董事人数	董事姓名	董事姓名	董事姓名	董事姓名	董事姓名
公司成立-改制前	1	柏老六	-	-	-	-
2008.04.16-2011.04.26	5	柏老六	赵明元	刘春	向刚	陆志平
2011.04.26-至今	5	柏老六	黄照亚	刘春	向刚	陆志平

公司前身——博浩有限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由柏老六先生担任。

2008年4月1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柏老六、赵明元、刘春为董事，选举向刚、陆志平为独立董事。

2011年4月26日，公司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柏老六、刘春、黄照亚为董事，选举向刚、陆志平为独立董事，赵明元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二) 监事

表 8-6 监事变动情况表

时间	监事人数	监事姓名	监事姓名	监事姓名
公司成立-改制前	1	徐书安	-	-

2008.04.16-2011.04.26	3	徐书安	张治国	姜金七
2011.04.26-至今	3	徐书安	张治国	姜金七

公司前身博浩有限未设监事会，只设一名监事，由徐书安担任。

2008年4月1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徐书安、张治国为公司监事会成员，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姜金七女士为职工监事。

2011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次股东大会，选举徐书安、张治国为公司监事会成员，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姜金七女士为职工监事。

(三) 高级管理人员

表 8-7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表

时间	高管人数	总经理	副总经理兼董秘	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总工程师
公司成立-改制前	1	柏老六	-	-	-	-	-
2008.04.16-2011.04.26	6	赵明元	刘春	仲林强	张革先	袁慧萍	梁国兴
2011.04.26-至今	5	柏老六	刘春	仲林强	马海发	袁慧萍	-

公司前身博浩有限的总理由柏老六先生担任。

2008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由柏老六提名，聘请赵明元为公司总经理，刘春为董事会秘书；由赵明元提名，聘请刘春、张革先、仲林强为副总经理，袁慧萍为财务总监，梁国兴为总工程师。

2011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由柏老六提名，聘请柏老六兼任公司总经理，刘春为董事会秘书；由柏老六提名，聘请刘春、仲林强、马海发为副总经理，袁慧萍为财务总监。张革先调至子公司会泽浩宇担任总经理，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梁国兴调至子公司通辽博浩担任总经理，不再担任总工程师，赵明元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

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根据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不断完善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结构及组成，除2011年赵明元因任职期满以及个人原因辞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而改选董事、改聘总经理外，公司管理层未发生其他重大变化，由公司董事长柏老六先生兼任总经理能够有效稳定公司的管理。此外，由于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马海发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张革先由公司原副总经理调任新设子公司总经理，梁国兴由公司原总工程师调任新设子公司总经理，前述调整并未对公司治理结构与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发行人律师核查后认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的变化符合有关规定，并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发行人自整体变更设立以来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第九节 公司治理

公司自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逐步建立了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制订和完善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议事规则及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治理文件,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

2008年4月1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曲靖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选举产生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

2008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同意成立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并通过《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

2011年4月26日,公司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及第二届监事会。

2011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运行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股东权利和义务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三)对公司的

经营进行监督, 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四)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五) 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六) 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 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七) 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 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八)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一) 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 (二) 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 (三)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 不得退股; (四) 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 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 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 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 逃避债务, 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 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五) 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 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二) 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 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三)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四) 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五)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六)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七)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八)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九)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十) 修改本章程; (十一)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十二) 审议批准本章程第四十四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十三)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 (十四)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十五)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十六)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 会议召集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出现下列应当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时，临时股东大会应当在2个月内召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或本章程规定人数2/3时；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1/3时；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董事会认为必要时；监事会提议召开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2) 股东大会的提案与通知

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并附临时提案的内容。

除上述规定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3) 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董事会应当在会议召开20日以前以书面或公告方式通知公司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15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

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

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股东大会审议提案时，不得对提案进行修改，否则，有关变更应当被视为一

个新的提案，不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表决。

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无效。

股东大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股东可以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4、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自成立以来共召开 13 次股东大会（含临时股东大会），内容涉及董事选举、章程修改、增资扩股、利润分配、股票发行上市等事项，具体如下：

（1）2008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曲靖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并选举产生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

（2）2008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章程》修改等有关议案；

（3）2009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次股东大会（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董事会、监事会 2008 年度工作报告、利润分配方案及《公司治理制度纲要》等；

（4）2009 年 8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等有关议案；

（5）2010 年 1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聘请有关中介机构等议案；

（6）2010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次股东大会（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董事会、监事会 2009 年工作报告、2009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

（7）2010 年 7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上市有关议案及《关于公司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未

分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等；

(8) 2010年9月20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同意为子公司沾益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3,000万元提供担保，并同意沾益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向招商银行曲靖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2,000万元的议案》、《关于与奈曼旗人民政府签订万寿菊种植基地合同书的议案》等；

(9) 2011年2月18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解聘与续聘相关中介机构的决议，以及关于投资建设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万寿菊种植及加工提取基地项目、云南省红河州泸西县万寿菊种植及加工提取基地项目、云南省红河州开远市万寿菊种植及加工提取基地、云南省曲靖市会泽县建设色素辣椒种植及加工基地项目等议案；

(10) 2011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次股东大会(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董事会、监事会2010年度《工作报告》，《2010年度财务报告》、《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增资方案》、《公司章程修正案》等议案并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及第二届监事会；

(11) 2011年8月27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议案》、《关于制订发行上市后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聘请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议案》等；

(12) 2011年9月14日，公司召开201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议案，决定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由原定“年产2,000吨万寿菊浸膏产业化建设项目”、“500吨/年红色素生产线建设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和“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四个项目调整为“年产2,000吨万寿菊浸膏产业化建设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和“技术中心扩建项目”三个项目。

(13) 2012年2月29日，公司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2011年利润分配预案》、《关于2012年至2014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关于制订发行上市后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投资文山州丘北县、红河州建水县项目等的议案》等。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08年4月1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4月26日，公司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运行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1、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设董事长一人。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2、董事会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十一）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十二）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十三）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十四）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十五）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十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至少应当召开两次定期会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会应当召开临时会议：（一）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二）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三）监事会提议时；

(四) 董事长认为必要时；(五) 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提议时；(六) 总经理提议时；(七) 按法律法规要求召开时；(八) 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证券部应当分别提前十日和五日将盖有董事会印章的书面会议通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全体董事和监事以及经理、董事会秘书。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有关董事拒不出席或者怠于出席会议导致无法满足会议召开的最低人数要求时，董事长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

会议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计名和书面方式进行。董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和弃权。与会董事应当从上述意向中选择其一，未做选择或者同时选择两个以上意向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有关董事重新选择，拒不选择的，视为弃权；中途离开会场不回而未做选择的，视为弃权。

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一) 有关法律规定董事应当回避的情形；(二) 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三) 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公司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与会董事应当代表其本人和委托其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会议记录、会议纪要和决议记录进行签字确认。董事对会议记录、纪要或者决议有不同意见的，可以在签字时作出书面说明。

董事不按前款规定进行签字确认，不对其不同意见作出书面说明或者向监管部门报告或发表公开声明的，视为完全同意会议记录、会议纪要和决议记录的内容。

4、董事会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共召开 16 次会议、第二届董

事会自成立以来共召开 8 次会议。董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管理人员任免、奖励措施、财务会计制度、对外投资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其他内部管理制度及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上市等事项作出了决议。

(1) 2008 年 4 月 16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选举公司董事长; 根据董事长提名, 聘任公司总经理, 公司董事会秘书; 根据总经理的提名, 聘任公司副总经理, 总工程师, 财务总监, 并授权办理股份公司工商登记注册事宜。

(2) 2008 年 4 月 28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对《关于朱慧琳等对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新建刺蓬沟生产加工基地的议案》、《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及聘请相关审计机构、修改公司章程等事宜进行审议并表决。

(3) 2008 年 7 月 15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对公司收购万寿菊鲜花生产需要补充收购资金, 办理银行抵押贷款等事项以及《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办法》、《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外派董事、监事管理办法》、《内控制度》、《内审制度》、《投资控股(参股)子公司管理制度》、《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选择、考评、激励和约束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决策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同时, 选举董事会下设 4 个专门委员会组成成员。

(4) 2009 年 3 月 15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对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相关工作报告, 《2008 年度财务报告》、《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治理制度相关纲要、《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以及鲜花收购价格等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5) 2009 年 5 月 19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对《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自我评价报告》、《董事

会审计委员会 2008 年年度工作报告》、向银行申请贷款、社会捐助以及资产处置等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6) 2009 年 7 月 16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对《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议案》、《关于制订发行上市后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聘请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议案》、《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进行审议表决。

(7) 2009 年 12 月 20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对《关于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关于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第 4 项变更为“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进行审议表决。

(8) 2010 年 2 月 26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对《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09 年度财务报告》、《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0 年公司万寿菊鲜花收购价议案》、《关于公司对社会赞助捐赠议案》等进行审议表决。

(9) 2010 年 4 月 12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对《关于成立基建工程部的议案》、《关于公司对社会赞助捐赠议案》、《关于公司投资理财的议案》等进行审议表决。

(10) 2010 年 7 月 6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对《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延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有关事宜的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公司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未分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等进行审议表决。

(11) 2010 年 7 月 31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 对《关于公司工资改革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0 年上半年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总结报告》、《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上半年度内部控制制度自我评价报告》、《关于批准 2010 年上半年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关

于公司向农发行曲靖市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3000 万元人民币补充万寿菊收购资金的议案》等进行审议表决。

(12) 2010 年 9 月 2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 对《关于 2010 年鲜花收购量和颗粒生产的议案》、《关于 2010 年 8-12 月外购颗粒的议案》、《关于 2010 年下半年和 2011 年上半年的销售计划的议案》、《关于对国内外客户变更结算方式的议案》、《关于农用物资销售的议案》、《关于成本费用控制方面的议案》、《关于与奈曼旗人民政府签订万寿菊种植基地合同书的议案》等进行审议表决。

(13) 2010 年 11 月 10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对《关于公司对社会赞助捐赠议案》进行审议表决。

(14) 2011 年 1 月 26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对《关于华泰联合证券公司通知撤回上市材料后续相关事项处理的议案》、《关于解聘和续聘中介机构的议案》、《关于投资开远市项目等的议案》等进行审议表决。

(15) 2011 年 4 月 2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对《2010 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201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批准 201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等进行审议表决。

(16) 2011 年 4 月 5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十六次会议, 对《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0 年度财务报告》、《2010 年利润分配预案》、《关于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并授权公司董事会签订协议办理有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关于推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的议案》等进行审议表决。

(17) 2011 年 4 月 26 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对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根据董事长提名, 聘任公司总经理, 公司董事会秘书; 根据总经理的提名, 聘任公司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等事宜进行表决。

(18) 2011 年 5 月 30 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对《关于对 2004 年 1800 万元增资情况及形成的建筑物委托相关的中介机构进行复核和评估的议案》、《处置资产的议案》、《关于开展固定资产及工程物资清查工作的通知》、《公司对社会赞助捐赠的议案》等进行审议表决。

(19) 2011 年 8 月 10 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对《公司董

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1 年上半年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总结报告》、《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上半年度内部控制制度自我评价报告》、《关于批准 2011 年上半年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议案》、《关于制订发行上市后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板上市,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聘请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议案》、《关于设立董事会 4 个委员会并选举委员会组成成员的议案》等进行审议表决。

(20) 2011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对《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进行审议表决。

(21) 2012 年 2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对《2011 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2011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批准 201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2 年公司万寿菊鲜花收购价的议案》等进行审议表决。

(22) 2012 年 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对《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1 年度财务报告》、《2011 年利润分配预案》、《关于 2012 年—2014 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关于制订发行上市后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投资文山州丘北县、红河州建水县项目等的议案》、《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进行审议表决。

(23) 201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对《关于投资建设员工公租房的议案》及《关于向社会捐赠赞助的议案》进行审议表决。

(24) 2012 年 6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对《关于投资建设“沾益县 2012 年公租房建设项目曲靖博浩公司建设点”员工公租房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云南(曲靖)万寿菊产业化深加工基地项目”的议案》、《关于向银行贷款补充万寿菊鲜花收购流动资金的议案》以及《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等进行审议表决。

(三) 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08年4月16日, 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选举产生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1年4月26日, 公司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 选举产生了第二届监事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第一届监事会共召开5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自成立以来召开了3次会议, 主要审议监事工作报告以及公司其他相关事项。

公司监事会自设立以来, 运行规范, 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1、监事会的构成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 其中1人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设主席1名, 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2、监事会职权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 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二) 检查公司财务; (三)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 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四)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 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五)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六)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七)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八) 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 可以进行调查; 必要时, 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 费用由公司承担。

3、监事会的召开和表决

监事会每6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 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会议通知应当在会议召开10日以前书面送达全体监事。

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 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 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应当由全体监事的过半数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 以记名和书面方

式进行。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经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

4、监事会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自成立以来召开 3 次会议，具体如下：

(1) 2008 年 4 月 16 日，监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徐书安为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 2008 年 12 月 19 日，监事会召开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公司有关考勤制度的相关议案；

(3) 2009 年 5 月 19 日，监事会召开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监事会 2008 年工作报告》、《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派董事、监事管理办法》；

(4) 2010 年 3 月 11 日，监事会召开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监事会 2009 年工作报告》；

(5) 2011 年 4 月 6 日，监事会召开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监事会 2010 年工作报告》、《2010 年度财务报告》、《2010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6) 2011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7) 2011 年 8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召开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议案》。

(8) 2012 年 2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召开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2011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2011 年度财务报告》、《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等。

(四) 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的构成及比例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人。独立董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2008 年 4 月 16 日，经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选举向刚先生、陆志平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1年4月26日,经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选举向刚先生、陆志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独立董事的制度安排

为了规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运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在《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中对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特别职权等制定了相应的规定,主要内容如下:

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人士应当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1)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2)具有独立性;(3)具备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则;(4)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5)《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独立性,下列人员不得担任独立董事:(1)在公司或者公司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3)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4)最近三年内曾经具有前三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5)为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7)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人员。

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但连续任期不得超过六年。独立董事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视为不能履行职责,董事会应当建议股东大会予以撤换。独立董事在任期届满前可以提出辞职。独立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对任何与其辞职有关或其认为有必要引起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注意的情况进行说明,董事会将在2日内披露有关情况。如因独立董事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或董事人数少于规定要求时,该独立董事的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独立董事或董事填补其缺额后生效。

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

的职权外,公司还应当赋予独立董事行使以下职权:(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1,0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绝对值的 5%的关联交易)应由 1/2 以上的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后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经 1/2 以上的独立董事同意后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经 1/2 以上的独立董事同意后可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经 1/2 以上的独立董事同意后可提议召开董事会;(5)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后可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6)经 1/2 以上的独立董事同意后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确定或者调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1,0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绝对值的 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5)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独立董事应当就上述事项发表以下几类意见之一: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

为保证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公司应当为独立董事提供必要的条件:(1)独立董事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2)公司应提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条件;(3)独立董事行使职权时,公司有关人员应当积极配合,不得拒绝、阻碍或隐瞒,不得干预其独立行使职权;(4)独立董事聘请中介机构的费用及其他行使职权时所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5)公司给予独立董事适当的津贴。

3、独立董事实际发挥作用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自 2008 年 4 月 16 日聘任以来,均能勤勉尽责,按期出席每次董事会,会前审阅董事会材料,董事会会议期间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议案中的具体内容提出相应质询,按照本人独立意愿对董事会议案进行表决,对表决结果和会议记录核对后签名。

（五）董事会秘书

2008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公司董事长；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公司总经理并建立董事会秘书制度，选举公司董事会秘书；2008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1、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

董事会秘书应当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男士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一）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情形之一的；（二）自受到中国证监会最近一次行政处罚未满足三年的；（三）最近三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四）公司现任监事；（五）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的会计师和律师事务所的律师；（六）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会秘书的其他情形。

2、董事会秘书职责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第十四条：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是：（一）准备和提交国家有关部门要求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出具的报告和文件；（二）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协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组织制定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三）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资料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接待来访，回答社会公众的咨询；（四）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负责董事会会议记录工作并签字，并负责会议的记录和会议文件、记录的保管；（五）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在未公开重大信息出现泄露时，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并公告；（六）关注媒体报道并主动求证真实情况，督促董事会及时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问询；（七）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证券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培训，协助前述人员了解各自在信息披露中的权利和义务；（八）督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证券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承诺；在知悉公司作

出或可能作出违反有关规定的决议时，应予以提醒；（九）《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十）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情况

自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以来，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严格履行相关职责，配合董事会的工作，对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起到了重要作用。

（六）专门委员会的设立情况及其运行情况

2008 年 7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第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下属委员会的议案》，决议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1 年 5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第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 4 个委员会并选举委员会组成成员的议案》，决议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审计委员会

（1）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

公司第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陆志平、柏老六和向刚三位董事组成，陆志平任委员会主任，柏老六、向刚任委员；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陆志平、柏老六和向刚三位董事组成，陆志平任委员会主任，柏老六、向刚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审计委员会会议分为例会和临时会议，例会每年至少召开四次，每季度召开一次。临时会议由委员或召集人提议召开。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议题及相关背景资料于会议召开 3 天前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召集人召集和主持。召集人不能召集和主持会议，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主持。

审计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享有一票表决权。会议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委员应当在会议决议上签字确认。审计委员会会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临时会议可以采取可记录的通讯方式召开和表决。

内部审计人员可列席审计委员会会议，必要时亦可邀请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审计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费用由公司支付。

审计委员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通过的议案必须遵循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及本规则的规定。审计委员会会议应当有记录，出席会议的委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审计委员会会议记录由公司董事会秘书保存。审计委员会会议通过的议案及表决结果，应以书面形式报董事会。出席会议的委员均对会议所议事项负有保密义务，不得擅自披露或泄露有关信息。

(3) 审计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12 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自成立以来召开 4 次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 2008 年 7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按照《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内审制度》的有关要求确定了 2008 年度内审部审计工作计划和工作重点；

(2) 2008 年 10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对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和漏洞充分发表意见和建议，寻求解决的办法和办法，并制定了第四季度内审部审计工作计划；

(3) 2008 年 12 月 16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4) 2009 年 3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08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09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和 2008 年年报的审计工作安排；

(5) 2009 年 7 月 16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公司 2009 年中报审计的安排；

(6) 2009 年 8 月 31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股票发行上市相关材料内容；

(7) 2010 年 1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会

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8) 2010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2009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10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9) 2010 年 6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对公司 2010 年中报审计的工作安排；

(10) 2010 年 7 月 31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0 年上半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总结；

(11) 201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续聘董事审计机构的决议。

(12) 2011 年 4 月 2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 2010 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2010 年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以上报告本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13) 2011 年 7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1 年度中报审计的工作安排。

(14) 2011 年 8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1 年上半年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总结报告》、《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上半年度内部控制制度自我评价报告》、《关于批准 2011 年上半年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材料内容》(《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议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板上市，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聘请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议案》、《关于制订发行上市后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以上报告本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15) 201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12 年内审工作计划》。

(16) 2012年2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11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1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等。

2、战略委员会

(1) 战略委员会的人员构成

董事会第一届战略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柏老六任委员会主任,向刚、陆志平、赵明元、刘春任委员;董事会第二届战略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柏老六任委员会主任,向刚、陆志平、黄照亚、刘春任委员。

(2) 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战略委员会应在每一个会计年度内,至少召开一次定期会议,并于会议召开前十天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主持。定期会议应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四个月内召开。经半数以上委员提议,可以召开临时委员会会议。

战略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含三分之二)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公司董事可以出席战略委员会会议,但非委员董事对会议议案没有表决权。战略委员会委员可以亲自出席会议,也可以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战略委员会委员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向会议主持人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不迟于会议表决前提交给会议主持人。

战略委员会委员既不亲自出席会议,亦未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会议的,视为未出席相关会议。战略委员会委员连续两次不出席会议的,视为不能适当履行其职权,公司董事会可以撤销其委员职务。

战略委员会会议对所议事项采取集中审议、依次表决的规则,即全部议案经所有与会委员审议完毕后,依照议案审议顺序对议案进行逐项表决。战略委员会如认为必要,可以召集与会议议案有关的其他人员列席会议介绍情况或发表意见,但非战略委员会委员对议案没有表决权。

战略委员会会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投票表决,表决的顺序依次为同意、反对、弃权。如战略委员会会议以传真方式作出会议决议时,表决方式为签字方

式。会议主持人应对每项议案的表决结果进行统计并当场公布，由会议记录人将表决结果记录在案；临时会议可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战略委员会会议，必要时可邀请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如有必要，战略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费用由公司支付。

每项议案获得规定的有效表决票数后，经会议主持人宣布即形成战略委员会决议。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或公司董事会秘书应不迟于会议决议生效之次日，将会议决议有关情况向公司董事会通报。

战略委员会会议应当有书面记录，出席会议的委员和会议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出席会议的委员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说明性记载。战略委员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由公司董事会秘书保存。在公司存续期间，保存期不得少于十年。如相关事项影响超过十年，则应继续保留，直至该事项的影响消失。

本规则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规则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规则或《公司章程》的规定相抵触时，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规则或《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3) 战略委员会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自成立以来共召开 4 次会议，对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战略、重大投资、公司主要经营方向等，以及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认为需要战略委员会做出评价和决策的项目，进行研究审议并提出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3、提名委员会

(1) 提名委员会成员组成

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向刚任委员会主任，柏老六、陆志平任委员；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向刚任委员会主任，柏老六、陆志平任委员。

(2) 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提名委员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并于会议召开三天前通知全体委员。提名委员会会议由召集人负责召集和主持，召集人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主持。提名委员会会议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拥有一票表决权。提名委员会会议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出席提名委员会会议的委员应当在会议决议上签字确认。

提名委员会会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投票表决。临时会议可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必要时可邀请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提名委员会在必要时，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费用由公司支付。

提名委员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通过的议案，必须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本办法的规定。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相抵触时，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并立即修订，报董事会审议通过。

(3) 提名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自成立以来共召开 7 次会议，主要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人员组成

董事会第一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向刚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柏老六、陆志平任成员。董事会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向刚任委员会主任，柏老六、陆志平任委员。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每年度的上半年和下半年各召开一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以根据需要召开临时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由召集人负责召集和主持；召集人不能出席委员会会议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主持。召集人应当于委员会会议召开 3 天前将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议题及其

背景资料通知全体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享有一票表决权。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委员应在会议决议上签字确认。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的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方式。

临时会议可以采取通讯方式召开和表决。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可以邀请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费用由公司支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讨论和表决有关委员会成员的议题时，当事人应当回避讨论和表决，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通过的薪酬政策或分配方案必须遵循有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和《公司章程》及本规则的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应当有记录，出席会议的委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记录由公司董事会秘书保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通过的议案或表决结果，应以书面形式报公司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规则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或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相抵触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并立即修订，报董事会审议通过。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自成立以来共召开 7 次会议，主要对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进行研究并组织考核；此外，还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七）公司针对其股权结构，保证其内控制度完整、合理、有效的具体措施

针对发行人股权结构特点，由于实际控制人通过直接、间接持股，对发行人实际持股比例达 49.36%，为防止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发行人经营决策进行完全控制，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详细规定股东大会的召开及表决程序，包括通知、登记、提案的审议、投票、计票、表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内容，以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原则、授权

内容进行明确规定；同时建立《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避免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

二、公司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自成立至今，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三、公司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公司近三年不存在资金被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公司章程》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不存在为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四、发行人的内部控制情况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对包括生产经营及财务管理、营销管理、成本费用核算与管理控制方法、资产管理控制、投资管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各方面建立了相应的制度。公司在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管理、内部稽核控制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的控制程序。

公司认为：公司对上述所有方面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已覆盖了公司营运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能够预防和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营运过程可能出现的重要错误和舞弊，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信永中和对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8 日作出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XYZH/2011KMA1035-1-2）号，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五、公司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制度安排

2009年5月20日,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治理制度纲要》,包含《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基本制度。

(一) 公司对外投资制度

1、对外投资的决策程序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投资决策机构,公司的重大投资行为应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议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行使授权范围内的投资决策权。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为公司董事会的对外重大投资专门预审机构,负责统筹、协调和组织投资项目的分析和研究,并形成对外投资预案递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负责投资项目审议筹备,投资项目的工商登记,与政府监管部门、股东、公司常年法律顾问、中介机构的联络、沟通,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进行各种股票、债券、基金的买卖。

监事会负责对公司对外投资项目的决策程序、批准权限、投资管理、投资后运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财务部负责投资的资金保障和资金的控制管理。

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投资项目实施过程的合法、合规性及投资后运行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2、对外投资的审批权限

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办公会的批准权限为:200万元以下(包括本数)的对外投资项目。

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权限为:200万元以上(不包括本数)至3,000万元(包括本数)以下的对外投资项目。

公司股东大会审批3,000万元以上(不包括本数)的对外投资项目。

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投资应当严格按照公司《控股(参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审批程序。

3、对外投资的审批程序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的投资项目由总经理办公会议作出决议,并由总经理签署出资决议、投资合同或协议后方可执行,并授权公司相关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董事会审批的投资项目由董事会作出决议,并由与会董事签署决议,由董事长签署投资合同或协议后方可执行,并授权公司经理层或相关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股东大会审批的投资项目,需先行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该投资项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由董事长或授权代表签署相关投资合同或协议,并授权公司经理层或相关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4、对外投资的监督

公司经理层应对对外投资项目的运作及其经营情况负责指导和监督。

公司监事会、内部审计机构、财务部应根据其职责对投资项目的进展和运作情况进行监督,发现违规行为应及时提出纠正意见,对重大问题应做出专项报告并及时上报公司董事会。

公司不得利用银行信贷资金和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入金融市场。

内部审计机构应定期或专项对其进行审计,财务处和内部审计机构发现出现异常情况时应及时报告,以便董事会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回收资金,避免或减少公司损失。

公司对外投资项目完成后,应加强投资项目的后续管理监督,防范风险,承担投资资产的保值增值责任。

公司应该认真履行出资人和股东的义务,按照有关规定向被投资单位派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委派到被投资单位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严格履行职责,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监督被投资单位建立和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定期向公司通报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其他重大事项。

5、对外投资的转让或收回

出现或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公司可以收回或核销对外投资:(一)按照《公

公司章程》规定，被投资单位经营期届满；（二）被投资单位经营不善，无法偿还到期债务，依法实施破产的；（三）被投资单位无法继续经营而清算的；（四）合同规定投资中止的其他情况出现或发生时；（五）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认为有必要作出收回或核销的其他情形。

发生或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公司可以转让对外投资：（一）被投资单位已经明显有悖于公司发展战略的；（二）被投资单位出现连续亏损且扭亏无望，无市场前景；（三）由于自身经营资金不足急需补充资金时；（四）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认为有必要转让的其他情形。

投资转让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办理。

批准处置投资的程序与权限与批准实施投资的权限相同。

（二）公司对外担保制度

1、担保对象

公司可以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较强偿债能力并具有以下条件之一的单位提供担保：（一）因公司业务需要的互保单位；（二）与公司具有重要业务关系的单位；（三）与公司有潜在重要业务关系的单位；（四）公司子公司及其他有控制关系的单位。

2、担保的审查与审批

公司董事会在决定为他人提供担保之前，或提交股东大会表决前，应当掌握被担保人的资信状况，对该担保事项的利益和风险进行分析。

经办责任人应根据申请担保人提供的基本资料，对申请担保人的财务状况、行业前景、经营状况和信用、信誉情况进行尽职调查，确认资料的真实性，报公司分管领导审核后提交董事会。

董事会根据有关资料，认真审核申请担保人的情况，对于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原则上不得为其提供担保：（一）资金投向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或国家产业政策的；（二）在最近 3 年内财务会计文件有虚假记载或提供虚假资料的；（三）公司曾为其担保，发生过银行借款逾期、拖欠利息等情况，至本次担保申请时尚未偿还或不能落实有效的处理措施的；（四）经营状况已经恶化、信誉不良，且没有改善迹象的；（五）上年度亏损或预计本年度亏损的；（六）未能落实用于反担

保的有效资产的；（七）不符合本制度规定的；（八）董事会认为不能提供担保的其他情形。

申请担保人提供的反担保或其他有效防范风险的措施，必须与公司担保的数额相对应。申请担保人设定反担保的资产为法律、法规禁止流通或者不可转让的，应当拒绝担保。

公司为关联人（除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关联人）提供的担保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应获得独立董事认可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应对该交易发表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须经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一）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二）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四）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的；（五）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除应当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出席外，还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第十五条第（四）项担保事项时，应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在十二个月内发生的对外担保应当按照累积计算的原则适用本条的规定。

除《公司章程》及本制度所列的须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以外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对董事会对外担保审批权限的规定，行使对外担保的决策权。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持有公司 5%以下（不含 5%）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本制度实行。

公司可在必要时聘请外部专业机构对实施对外担保的风险进行评估,以作为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决策的依据。

3、担保日常管理

公司财务部为公司对外担保的日常管理部门,负责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担保事项的統一登记备案与注销。

公司财务部应妥善管理担保合同及相关原始资料,及时进行清理检查,并定期与银行等相关机构进行核对,保证存档资料的完整、准确、有效,注意担保的时效期限。财务部应及时将担保事宜及时通报董事会秘书,由董事会秘书根据规定办理信息披露手续。

公司财务部应当加强对担保期间借款企业的跟踪管理,应当经常了解担保合同的履行情况,包括要求对方定期提供近期或者年度财务报表,分析债务人履约清偿能力有无变化,并定期向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报告公司对外担保的实施情况。

4、担保风险的管理

当出现被担保人债务到期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全部或部分未履行还款义务,或担保合同发生重大变更、解除或者终止的,或被担保人出现破产、清算及其他可能严重影响其还款能力的事件,公司财务部应及时通知董事长、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由公司在知悉后及时启动反担保追偿程序。

担保事项出现纠纷时,经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后,由公司派员以诉讼或非诉讼方式作为补救措施进行妥善处理。

公司为债务人履行担保义务后,应当采取有效措施向债务人追偿。

公司独立董事在年度报告中对公司累计和当期担保情况、执行本制度情况进行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

5、责任人责任

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未按照规定程序擅自越权签订担保合同,对公司利益造成损害的,公司应当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公司担保合同的审批决策机构或人员、归口管理部门的有关人员,由于决策

失误或工作失职，应视具体情况追究责任。

因担保事项而造成公司经济损失时，应当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减少经济损失的进一步扩大，降低或有负债的风险，并在查明原因的基础上，视情节轻重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三）公司对外担保制度最近三年的执行情况

2010年9月20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批准了《关于同意为子公司沾益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3,000万元提供担保，并同意沾益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向招商银行曲靖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2,000万元的议案》。

2010年9月20日，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市分行出具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公司作为保证人，为沾益博浩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授信额人民币3,000万元提供担保，保证期限自2010年9月20日至2011年9月20日。2010年9月20日，沾益博浩依据上述保证担保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借入短期借款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0年9月20日至2011年9月20日，沾益博浩于2010年11月3日提前归还该笔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除上述担保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

六、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安排

2008年7月1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具体内容如下：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对象包括：1、投资者；2、证券分析师及行业分析师；3、财经媒体及行业媒体等传播媒介；4、其他相关机构。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1、公告（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2、股东大会；3、业绩说明会；4、一对一沟通；5、电话咨询；6、邮寄资料；7、广告、媒体、报刊或其他宣传资料等。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内容主要包括：1、公司的发展战略；2、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及运营过程中的其他信息，包括：公司的生产经营、技术开发、重大

投资和重组、对外合作、财务状况、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管理模式等公司运营过程中的各种信息；3、企业文化；4、投资者关心的与公司相关的其他信息。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及其职责

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未经董事会或董事会秘书同意，任何人不得进行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公司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负责组织制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方法，并负责具体落实和实施；负责组织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就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全面和系统的介绍或培训；要持续关注新闻媒体及互联网上有关公司的各类信息并及时反馈给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

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的其他职能部门、各分公司、子公司及其责任人应积极参与并主动配合董事会秘书搞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及其职责

证券部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具体履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职责，主要包括：1、信息沟通；2、定期及临时报告；3、筹备会议；4、公共关系；5、媒体合作；6、网络信息平台建设；7、危机处理；8、投资者关系活动档案的管理工作；9、有利于改善投资者关系的其他工作。

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的其他职能部门、各分公司、子公司、全体员工应积极参与并主动配合证券部实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四）现场接待细则

投资者、分析师、证券服务机构人员、新闻媒体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座谈沟通前，实行预约制度。

现场接待分析师、证券服务机构人员、新闻媒体等特定对象由董事会秘书负责统一安排。

公司证券部负责确认投资者、分析师、证券服务机构人员身份，准备、签署和保存《承诺书》等相关文件，指派两人或两人以上陪同、接待，合理、妥善地

安排参观过程。

由专人来回答问题，接待人员必须积极配合好投资者、分析师、证券服务机构人员、新闻媒体等特定对象的问询，遵守《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有专人负责记录接待谈话内容。

接待投资者、分析师、证券服务机构人员、新闻媒体等特定对象形成的相关资料由证券部存档，存档期限十年。

接待完毕后，投资者、分析师、证券服务机构人员、新闻媒体对外发布公司相关信息时，由证券部向其索要预发稿件，核对相关内容，董事会秘书复核同意后方可对外发布。

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分析师会议、路演、接受投资者调研等形式就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其他事件与任何机构和个人进行沟通，不得提供内幕信息。业绩说明会应采取网上直播的方式进行，使所有投资者均有机会参与，并事先以公告的形式就活动时间、方式和主要内容等向投资者予以说明。公司发现特定对象相关稿件中涉及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的，应立即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公告，同时要求其在公司正式公告前不得泄漏该信息。

七、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对发行人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及运行情况的核查意见

(一) 保荐机构对发行人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及其运行情况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对发行人股东、董事、高管以及员工开展访谈，调阅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以及历次会议决议等资料，包括会议通知、登记、议案、投票、计票、表决结果、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内容等，对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实际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结论如下：发行人章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授权及公司《章程》的修改合法、合规；发行人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下设各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制度，法人治理结构清晰，各机构分工明确、相互制约；决策程序民主、透明，反馈系统健全、有效；独立董事已在董事会决策及发行人经营管理中实际发挥作用，同时，发行人还建立了投资者保护措施安排，设立了投资者关系维护及管理部门。

综上，发行人已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具备良好的法人治理结构及组织机构，对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供了必要保障。

（二）发行人律师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及其运行情况的核查意见

发行人律师通过对发行人股东、高管及员工进行访谈，查阅公司《章程》、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以及历次三会会议资料，包括会议的召集、议案、通知、登记、审议、投票、计票、表决结果、会议记录、纪要及其决议内容等，对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实际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律师核查意见如下：发行人章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授权是合规的，公司《章程》的修改符合法定程序并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发行人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下设各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制度，发行人组织结构清晰，分工明确、相互监督制约；发行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职责明确并已正常发挥作用；发行人高管人员职责明确，公司组织机构内的制衡机制有效运作；发行人内部决策程序、议事规则是民主、透明的，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是健全、有效的；报告期发行人不存在违法违规、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况；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职权范围符合有关规定，无不良记录；独立董事知悉公司相关情况，并已在董事会决策及发行人经营管理中实际发挥作用；发行人建立健全了投资者保护措施安排，设立了投资者关系维护及管理部门，充分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决策参与权及知情权。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已建立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建立了现代企业制度，对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供了充分的制度保护。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信永中和出具的《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2010 年度、2009 年度审计报告》（XYZH/2011KMA1035-1）。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财务分析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主要内容，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招股说明书所附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及财务报表

（一）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信永中和对发行人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2010 年度、2009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XYZH/2011KMA1035-1）。审计报告认为：发行人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发行人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2010 年度、200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表 10-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815,577.20	91,341,818.08	37,926,795.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51,800,000.00	-	1,600,000.00
应收账款	88,937,635.61	11,932,994.52	16,390,068.52
预付款项	104,017,943.44	3,105,497.40	2,683,237.62
应收利息	48,158.27	81,333.33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24,957,254.70	12,122,372.69	13,616,779.42
存货	90,402,246.85	54,961,524.08	49,121,295.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487,978,816.07	173,545,540.10	121,338,176.3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00,224,095.75	53,488,215.91	51,388,684.00
在建工程	410,137.87	10,946,309.82	2,062,728.78
工程物资	-	633,551.46	-
固定资产清理	200,000.00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6,197,082.71	16,560,729.65	16,924,518.3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700,194.93	275,238.64	343,247.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58,361.46	175,447.70	377,332.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089,872.72	82,579,493.18	71,596,510.81
资产总计	609,068,688.79	256,125,033.28	192,934,687.14

表 10-1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 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000,000.00	-	10,2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8,867,867.47	2,428,834.94	1,145,563.12
预收款项	37,290,145.46	35,332,207.63	4,047,672.89
应付职工薪酬	14,020,651.43	1,878,451.63	1,559,607.78
应交税费	-4,311,011.94	-5,849,316.36	-3,956,304.87
应付利息	103,477.78	56,000.00	72,645.00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4,637,371.00	1,458,834.27	1,031,651.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88,608,501.20	35,305,012.11	14,100,835.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000,000.00	35,000,000.00	36,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07,833.33	1,333,333.33	1,583,333.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407,833.33	36,333,333.33	37,583,333.33
负债合计	125,016,334.53	71,638,345.44	51,684,168.99
股东权益			
股本	70,860,000.00	57,330,000.00	57,330,000.00
资本公积	128,576,660.15	33,866,660.15	33,866,660.15
减：库存股	-	-	-
盈余公积	33,947,682.01	11,050,994.55	6,437,202.60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250,668,012.10	82,239,033.14	43,616,655.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84,052,354.26	184,486,687.84	141,250,518.15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484,052,354.26	184,486,687.84	141,250,518.1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09,068,688.79	256,125,033.28	192,934,687.14

2、合并利润表

表 10-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36,486,802.19	155,710,520.61	165,868,760.53
二、营业总成本	200,899,639.01	119,048,777.93	142,888,461.00
其中：营业成本	133,905,769.93	97,338,918.49	124,434,352.44
营业税金及附加	7,183,278.73	1,744,906.65	880,846.29
销售费用	6,365,420.30	4,924,965.93	4,078,001.85
管理费用	39,980,770.99	11,980,334.43	8,087,850.76
财务费用	3,293,713.78	3,002,014.01	5,620,120.36
资产减值损失	10,170,685.28	57,638.42	-212,710.7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9,890.41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5,587,163.18	36,701,633.09	22,980,299.53
加：营业外收入	2,105,254.81	11,204,500.40	6,550,703.02
减：营业外支出	4,844,391.89	3,669,693.21	720,939.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191,511.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2,848,026.10	44,236,440.28	28,810,062.71
减：所得税费用	12,857,359.68	1,000,270.59	108,000.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990,666.42	43,236,169.69	28,702,062.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19,990,666.42	43,236,169.69	28,702,062.39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3.37	0.75	0.50
（二）稀释每股收益	3.37	0.75	0.50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219,990,666.42	43,236,169.69	28,702,062.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9,990,666.42	43,236,169.69	28,702,062.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表 10-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3,465,810.03	201,336,742.43	183,734,930.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13,289.83	10,277,948.92	4,893,000.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70,414.43	11,802,149.11	6,834,374.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949,514.29	223,416,840.46	195,462,305.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4,779,803.27	110,452,503.38	97,155,349.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08,288.56	6,062,559.61	5,440,094.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297,214.43	11,262,685.44	10,512,130.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35,479.27	14,632,303.71	6,519,628.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120,785.53	142,410,052.14	119,627,203.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28,728.76	81,006,788.32	75,835,102.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8,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39,890.4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76,514.62	1,050,000.00	4,050,985.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6,514.62	9,089,890.41	4,050,985.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322,388.05	14,799,716.65	14,906,947.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8,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322,388.05	22,799,716.65	14,906,947.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245,873.43	-13,709,826.24	-10,855,961.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8,24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	20,000,000.00	11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240,000.00	20,000,000.00	113,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31,200,000.00	137,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751,280.56	2,231,882.00	4,766,272.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	450,000.00	2,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51,280.56	33,881,882.00	144,866,272.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88,719.44	-13,881,882.00	-31,866,272.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97,815.65	-57.01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473,759.12	53,415,023.07	33,112,868.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91,341,818.08	37,926,795.01	4,813,926.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815,577.20	91,341,818.08	37,926,795.01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表 10-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9,922,987.87	69,411,562.80	5,195,156.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209,122,544.02	77,880,375.38	116,266,526.09
预付款项	9,974,311.37	2,308,516.08	1,353,075.47
应收利息	48,158.27	81,333.33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60,849,852.42	5,923,056.18	6,350,342.02
存货	2,493,403.54	2,373,143.49	4,743,049.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472,411,257.49	157,977,987.26	133,908,149.2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63,281,032.26	7,281,032.26	7,281,032.26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51,858,769.84	43,249,193.26	40,358,977.32
在建工程	160,137.87	10,946,309.82	1,811,176.73
工程物资	-	633,551.46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6,197,082.71	16,560,729.65	16,924,518.3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230,194.90	275,238.64	343,247.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727,217.58	78,946,055.09	66,718,951.92
资产总计	604,138,475.07	236,924,042.35	200,627,101.16

表 10-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 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000,000.00	-	10,2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901,989.42	1,755,378.71	704,644.66
预收款项	4,501.00	-	183,567.89
应付职工薪酬	6,176,180.83	1,497,867.39	1,173,586.41
应交税费	24,429,050.52	-294,390.24	-703,097.58
应付利息	103,477.78	56,000.00	72,645.00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2,814,203.38	816,488.93	790,976.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62,429,402.93	3,831,344.79	12,422,323.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000,000.00	35,000,000.00	36,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07,833.33	1,333,333.33	1,583,333.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407,833.33	36,333,333.33	37,583,333.33
负债合计	98,837,236.26	40,164,678.12	50,005,656.45
股东权益			
股本	70,860,000.00	57,330,000.00	57,330,000.00
资本公积	128,576,660.15	33,866,660.15	33,866,660.15
减: 库存股	-	-	-
盈余公积	33,947,682.01	11,050,994.55	6,437,202.60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271,916,896.65	94,511,709.53	52,987,581.96
股东权益合计	505,301,238.81	196,759,364.23	150,621,444.7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04,138,475.07	236,924,042.35	200,627,101.16

2、母公司利润表

表 10-5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57,318,723.96	101,663,933.95	139,834,806.89
减: 营业成本	78,375,858.87	49,296,751.02	104,322,891.5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73,858.21	560,125.25	880,846.29
销售费用	514,315.28	529,946.50	158,573.20
管理费用	26,034,021.67	10,158,167.02	6,917,228.72

财务费用	1,552,707.30	1,602,075.86	4,813,908.24
资产减值损失	15,593,560.34	-1,710,854.02	1,339,279.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	-	39,890.41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1,574,402.29	41,267,612.73	21,402,079.81
加:营业外收入	1,470,888.64	8,490,000.00	5,319,959.02
减:营业外支出	4,078,416.35	3,619,693.21	690,935.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191,511.1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8,966,874.58	46,137,919.52	26,031,103.31
减:所得税费用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966,874.58	46,137,919.52	26,031,103.31
五、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3.51	0.80	0.45
(二)稀释每股收益	3.51	0.80	0.45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8,966,874.58	46,137,919.52	26,031,103.31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表 10-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2,233,043.69	153,340,964.21	130,270,241.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5,515.58	8,899,597.88	11,742,106.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768,559.27	162,240,562.09	142,012,347.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743,689.83	49,182,297.54	79,089,804.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83,910.92	4,280,363.42	3,225,237.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370,298.80	7,283,941.85	10,307,247.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293,259.97	10,132,267.58	4,244,660.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591,159.52	70,878,870.39	96,866,949.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22,600.25	91,361,691.70	45,145,398.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8,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39,890.4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76,514.62	1,050,000.00	4,050,985.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6,514.62	9,089,890.41	4,050,985.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31,208.74	14,489,583.45	14,198,488.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000,000.00	8,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731,208.74	22,489,583.45	14,198,488.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54,694.12	-13,399,693.04	-10,147,502.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8,24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	-	11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240,000.00	-	11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11,200,000.00	137,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751,280.56	2,095,592.00	4,766,272.6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	450,000.00	2,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51,280.56	13,745,592.00	144,866,272.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88,719.44	-13,745,592.00	-31,866,272.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11,425.07	64,216,406.66	3,131,622.6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69,411,562.80	5,195,156.14	2,063,533.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922,987.87	69,411,562.80	5,195,156.14

二、发行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基于本节“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表 10-7 发行人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情况表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发行人投资 (万元)	持股比例 (%)	经营范围	纳入合并 起始时间
沾益博浩	云南沾益	678.10	678.10	100%	万寿菊浸膏提取生产、销售	2008.03
通辽博浩	内蒙通辽	2,000.00	2,000.00	100%	种植加工技术研发;万寿菊、辣椒种植、收购、销售;万寿菊、辣椒加工	2011.03
会泽浩宇	云南会泽	1,000.00	1,000.00	100%	辣椒种植、销售、收购、农产品	2011.03

					销售, 辣椒红色素、生产加工	
开远博浩	云南开远	1,000.00	1,000.00	100%	万寿菊种植、收购、粗加工、销售; 其他农产品种植、收购粗加工、销售	2011.03
泸西博浩	云南泸西	1,000.00	1,000.00	100%	国内贸易、物资购销、万寿菊种植、收购、加工、销售、饲料销售及其它农产品开发加工	2011.06
博浩贸易	云南沾益	600.00	600.00	100%	植物提取物、农副产品销售, 货物进出口	2011.12

沾益博浩为公司于2008年3月3日出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该子公司于2008年3月起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通辽博浩为公司于2011年3月10日出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该子公司于2011年3月起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会泽浩宇为公司于2011年3月15日出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该子公司于2011年3月起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开远博浩为公司于2011年3月22日出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该子公司于2011年3月起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泸西博浩为公司于2011年6月30日出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该子公司于2011年6月起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于2011年12月12日出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该子公司于2011年12月起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2、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会泽浩云为公司子公司会泽浩宇于2011年6月2日出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该子公司于2011年6月起纳入财务报告合并范围; 由于无法开展业务, 会泽浩云于2011年9月13日注销, 该子公司不再纳入财务报告合并范围。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1、商品销售

销售商品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 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

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具体依据和时点：销售商品给国内客户时，公司按销售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将产品交付客户，待双方确认产品检验结果后，确认销售收入；销售商品给国外客户时，待双方确认产品检验结果后，公司按销售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将货物报关，待货物离岸后，确认销售收入。

2、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 金融资产

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

1、应收款项及其坏账准备

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减值的客观证据。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按账龄分析法与个别认定法相结合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含）的应收款、单项金额超过 30 万元（含）的其他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除已按个别认定法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 本公司以账龄作为其信用风险特征的评价标准, 分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并将不同账龄应收款项实际发生的坏账数定期与公司估计做对比复核。按账龄划分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比例如下:

表 10-8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表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 (含) 以内	5
1—2 年 (含)	10
2—3 年 (含)	20
3—4 年 (含)	30
4—5 年 (含)	50
5 年以上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如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其他应收款项存在明显差别, 且存在客观证据可对其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根据所获得的证据对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一方时, 确认金融资产(包括持有至到期投资, 下同)。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 在资产负债表日,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

(三) 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一般核算方法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产成品、周转材料、制造费用等。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产成品、周转材料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周转材料发出后采用一次摊销法计入成本费用。

公司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可以按照存货类别计提。

2、公司存货特殊核算方法

(1) 季节性生产过程中的核算

公司为季节性生产企业,非收购期间、非生产期间发生的收购部门、生产部门折旧、工资等费用在“制造费用”归集,待下一收购期、生产期开始,分配到相应原材料采购成本及产品生产成本。其中:季节性非收购期间万寿菊鲜花收购部门折旧、工资等费用,经制造费用归集后在收购期间 7-10 月按月平均摊入当月原材料收购费用;季节性非生产期间万寿菊颗粒生产部门折旧、工资等费用,经制造费用归集后在当年生产期间 7-12 月按月平均摊入当月万寿菊颗粒生产成本;季节性非生产期间万寿菊浸膏生产部门折旧、工资等费用,经制造费用归集后在当年生产期间 8-12 月按月平均摊入当月万寿菊浸膏生产成本。

(2) 万寿菊种子研发的核算

公司向农户所售万寿菊种子中,部分来源于自主培育。为不断改进万寿菊种子品质,公司每年均进行种子培育试验。由于自主育种需要长时间试种和优选,暂时不宜大规模推广,公司目前种子培育和试种仍处于研发阶段,尚未进入大规模生产阶段,其构成公司的一项重大研发活动。

种子自主培育和试种发生的相关费用先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中归集，种子培育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合格种子，该部分种子入库时，参考公司同期外购种子的价格作为原材料入账，相应冲减先前已归集的研发费用，具体会计处理为“借记：原材料，贷记：管理费用”。

(3) 万寿菊鲜花收购费用的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 2009 年委托站长负责鲜花收购工作和收购点管理工作，公司按《委托代理收购合同》向站长支付代理费，代理费具体包括收购人员报酬、车辆使用费、电费等。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由各站长提供代理服务费发票并经公司相关部门和领导审批后支付。支付时间为按月预支，鲜花加工结束、对鲜花收购进行考核结束后统一结算。收购季节期间代理费按实际发生额记入原材料采购成本，非收购季节期间代理费先计入“制造费用”，待下一收购期开始，分配到相应原材料采购成本。

2010 年，根据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为了充分调动站点人员的生产积极性，增强职工对企业的归属感，公司拟与各站点长签订《劳动合同书》，让站点长成为职工，但由于站点长的薪酬考核要结合内部管理的经济和技术指标确定，故 2010 年发行人与站点长签订的是《鲜花收购费用承包合同》，其劳动报酬及考核工资按月计入原材料采购成本。

公司 2011 年与站长、部分点长签订固定期限劳动用工合同，属于季节性用工性质的部分点长、鲜花收购点相关人员采取劳务派遣方式用工，站长及部分点长成为公司正式员工、部分点长及鲜花收购站点相关人员成为公司劳务派遣员工，该部分人员直接人工费用计入原材料采购成本。

(4) 委托加工模式的会计核算

2009-2011 年公司部分万寿菊颗粒及万寿菊浸膏采用委托加工方式生产。公司在“生产成本”科目下设置“委托加工生产成本”明细科目，根据实际发生的直接材料费、运输费、包装费、委托加工费等记入“生产成本/委托加工成本”，待委托加工产品验收入库后，根据产品入库单借记“产成品”，贷记“生产成本/委托加工成本”，“生产成本/委托加工成本”科目年末无余额。

(四)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和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合营企业、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

4、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五) 固定资产及其折旧的核算

1、固定资产标准

公司的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固定资产分类

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及通讯设备、运输工具、工器具及家具（即“其他设备”）等。

4、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自建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是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5、固定资产折旧

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但是，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原值、估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原值的5%）确定年折旧率。分类折旧率如下：

表 10-9 固定资产分类折旧率情况表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5	4.75、2.375
机器设备	10	5	9.5
电子、通讯设备	5	5	19
运输工具	5	5	19
器具、工具、家具	5	5	19

6、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符合：与该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可靠地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替换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7、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高者确定。估计可收回金额，应以单项资产为基础，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以该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减值准备一旦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六)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财务软件等。

1、无形资产计价

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取得时的实际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

(1)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2)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实际成本。

(3)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按满足无形资产确认条件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作为实际成本。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相关准则规定处理。

2、无形资产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无形资产分类标准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确定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

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

-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 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检查无形资产预计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七)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

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八) 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1、资本化条件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3、暂停资本化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九) 职工薪酬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计入产品成本、劳务成本、资产成本、当期损益。

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当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公司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

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所得税确认和计量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十二）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折算汇率

公司发生外币经济业务时，按外币业务发生时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记账。

2、期末折算

期末折算按如下原则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

（2）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帐本位币金额；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

率折算,折算后的记帐本位币金额与原记帐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特殊外币业务

属于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外币项目的套期,按套期保值的原则进行处理,现金流量表中的外币折算,按现金流量表的原则进行处理。

(十三)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认。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的,认定为公司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认定为公司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1) 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2) 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3) 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4)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2、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应与母公司保持一致。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财务报表为基础,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母公司合并编制。

(十四)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表 10-10 发行人报告期内适用的税种及税率

税项	计税基础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17%、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印花税、房产税、车船使用税等	按国家规定征收比例计算缴纳	-

1、增值税

万寿菊颗粒销售收入增值税按 13% 税率计算销项税，万寿菊浸膏销售收入增值税按 17% 税率计算销项税。

2、地方教育费附加

公司及子公司沾益博浩地方教育费附加 2010 年 12 月前(含 2010 年 12 月)，按应缴纳流转税的 1% 缴纳；2011 年 1 月后(含 2011 年 1 月)，公司及子公司沾益博浩均按应缴纳流转税的 2% 缴纳；公司 2011 年 3 月以后陆续设立的子公司通辽博浩、会泽浩宇、开远博浩、泸西博浩及博浩贸易按应纳流转税的 2% 缴纳。

3、企业所得税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公司母公司自 2008 年以后(含 2008 年)享受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子公司开远博浩 2011 年度享受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公司子公司沾益博浩 2009 年以前(含 2009 年)企业所得税率为 25%，自 2010 年起开始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率为 15%；子公司通辽博浩自 2011 年起开始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率为 15%。子公司通辽博浩、会泽浩宇、泸西博浩、博浩贸易企业所得税率均为 25%。

(二) 报告期内享受的税收优惠情况

1、增值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 121 号)规定,根据云南省沾益县国家税务局 2010 年 1 月 19 日出具的《税务认定申请审批表》、《减免税申请审批表》,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子公司沾益博浩万寿菊花渣销售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13 号)批发和零售的种子、种苗、化肥、农药、农机免征增值税的规定,公司向农户销售万寿菊种子、化肥、农药免征增值税。

公司子公司沾益博浩出口万寿菊浸膏产品享受国家免、抵、退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2009 年 6 月以前(不含 2009 年 6 月)出口万寿菊浸膏产品退税率为 13%,2009 年 6 月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9]88 号),出口万寿菊浸膏产品退税率由 13%调高至 15%。

2、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财税[2008]149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8]111 号)及《云南省国家税务局、云南省地方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问题的通知》(云国税发[2009]34 号)的规定,公司分别于 2009 年 4 月 29 日、2010 年 3 月 12 日、2010 年 10 月 21 日、2011 年 10 月 24 日获得云南省沾益县国家税务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通知书》,公司万寿菊鲜花生产万寿菊颗粒业务属于种植类初加工范围,公司自 2008 年(含 2008 年)以后享受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子公司开远博浩于 2011 年 11 月 3 日获得云南省开远市国家税务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通知书》,万寿菊加工销售属于农产品初加工范围,2011 年度享受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发布的《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 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及《云南省国家税务局有关企业所得税审

批事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云国税发[2008]24号)的有关规定,经曲靖市国家税务局2011年5月6日《曲靖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沾益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曲国税函[2011]54号)批复同意,公司子公司沾益博浩2010年起在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内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前述通知和相关规定,沾益博浩2010-2020年度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奈曼旗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子公司通辽博浩自2011年起开始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率为15%。

3、税收优惠对净利润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增值税优惠不直接对净利润产生影响,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对净利润直接产生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2009-2011年度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而减少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分别为737.78万元、1,245.81万元、8,827.79万元,相应期间因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而减少的递延所得税费用(公司及子公司开远博浩免征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沾益博浩和通辽博浩则按相应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博浩生物和开远博浩向沾益博浩销售万寿菊颗粒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合并抵消对递延所得税优惠额影响)分别为23.84万元、-134.13万元、-3,856.08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2009-2011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而减少的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分别为761.62万元、1,111.68万元、4,971.71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6.54%、25.71%、22.60%,因享受所得税优惠而减少的所得税费用占净利润的比例逐年下降。

五、分部报告

(一) 营业收入及成本的业务类别

1、营业收入业务类别

表10-11 发行人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28,966,615.50	151,531,441.83	161,262,978.01
其他业务收入	7,520,186.69	4,179,078.78	4,605,782.52
合计	436,486,802.19	155,710,520.61	165,868,760.53

注:公司为农户统一采购种子、农药、化肥等农资,在统一向农户销售和发放时确认

其他业务收入、同时确认其他业务成本(下同)。

2、营业成本业务类别

表10-12 发行人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24,364,441.99	92,405,457.19	119,885,592.20
其他业务成本	9,541,327.94	4,933,461.30	4,548,760.23
合计	133,905,769.93	97,338,918.49	124,434,352.43

(二) 营业收入及成本的业务分部

1、营业收入业务分部

表10-13 发行人业务分部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万寿菊浸膏	425,558,516.16	149,931,748.81	158,932,640.55
花渣	3,408,099.34	1,520,163.11	2,214,847.91
万寿菊颗粒	-	-	115,489.55
辣椒浸膏	-	79,529.91	-
其他业务收入	7,520,186.69	4,179,078.78	4,605,782.52
合计	436,486,802.19	155,710,520.61	165,868,760.53

2、营业成本业务分部

表10-14 发行人业务分部营业成本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万寿菊浸膏	122,115,368.82	91,169,818.84	118,000,105.12
花渣	2,249,073.17	1,156,353.38	1,792,402.88
万寿菊颗粒	-	-	93,084.20
辣椒浸膏	-	79,284.97	-
其他业务成本	9,541,327.94	4,933,461.30	4,548,760.23
合计	133,905,769.93	97,338,918.49	124,434,352.43

(三) 营业收入及成本的地区分部

1、营业收入地区分部

表10-15 发行人地区分部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国内销售	125,541,647.20	45,952,755.36	58,910,600.68
出口销售	310,945,154.99	109,757,765.25	106,958,159.85
合计	436,486,802.19	155,710,520.61	165,868,760.53

2、营业成本地区分部

表10-16 发行人地区分部营业成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国内销售	56,168,060.13	32,671,109.59	47,352,298.54
出口销售	77,737,709.80	64,667,808.90	77,082,053.89
合计	133,905,769.93	97,338,918.49	124,434,352.43

六、收购兼并情况

公司最近一年无收购兼并其他企业资产(或股权)且被收购企业资产总额或营业收入或净利润超过收购前公司相应项目 20%(含)的情况。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监会[2008]43 号公告),发行人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编制《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以下非经常性损益表已经信永中和审核。

表10-17 发行人报告期内非经常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07,492.63	-	-189,924.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不包括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2,093,562.47	11,153,800.00	6,502,27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39,890.41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29,009.16	-3,618,992.81	-482,582.24
小计	-2,739,137.08	7,574,697.60	5,829,763.1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799.83	399,675.06	307,686.00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	-	-
合计	-2,719,337.25	7,175,022.54	5,522,077.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990,666.42	43,236,169.69	28,702,062.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710,003.67	36,061,147.15	23,179,985.21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政府补助构成,2009 年度、2010 年度、2011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650.23 万元、1,115.38 万元、209.36 万元。非经常损益合计占同期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19.24%、16.59%、-1.24%,比例逐年下降。

八、主要长期资产

(一)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基本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固定资产原值 121,005,915.66 元, 累计折旧 20,781,819.91 元, 固定资产净值 100,224,095.75 元, 具体情况如下:

表10-18 最近一期末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折旧年限(年)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74,536,022.33	11,491,286.18	63,044,736.15
机器设备	10	38,430,096.47	6,279,580.50	32,150,515.97
电子通讯设备	5	1,423,076.40	585,793.64	837,282.76
运输工具	5	6,500,235.28	2,394,363.41	4,105,871.87
其他	5	116,485.18	30,796.18	85,689.00
合计		121,005,915.66	20,781,819.91	100,224,095.75

公司最近一期末各项固定资产均在正常使用中, 不存在需要计提减值准备情形。

2、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固定资产抵押情况如下:

表10-19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单位: 元

房产证号	账面价值	抵押银行
曲房权沾字第 00019659 号	4,687,744.91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曲靖市分行营业部
曲房权沾字第 00019660 号		
曲房权沾字第 00019661 号		
曲房权沾字第 00019662 号		

(二) 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表10-20 最近一期末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期限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初始金额	年末金额	核算方法	本年现金红利
沾益县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长期	5.68	5.68	50.00	50.00	成本法	-

(三) 在建工程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在建工程具体情况如下:

表10-21 最近一期末在建工程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10.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 12. 31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通辽2,000吨/年万寿菊叶黄素浸膏产业化项目	-	14,488,517.64	14,488,517.64	-	-
会泽500吨/年红色素生产线建设项目	-	18,117,393.68	18,117,393.68	-	-
年产2500吨高品质叶黄素浸膏项目一期工程	6,334,945.03	659,670.65	6,994,615.68	-	-
刺蓬沟废水处理厂	4,611,364.79	245,617.02	4,856,981.81	-	-
开远站点建设	-	2,496,532.04	2,496,532.04	-	-
泸西站点建设	-	1,974,166.87	1,724,166.87	-	250,000.00
其他零星工程	-	1,383,251.11	1,223,113.24	-	160,137.87
合计	10,946,309.82	39,365,149.01	49,901,320.96	-	410,137.87

(四)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基本情况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的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表10-22 最近一期末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取得方式	原始价值(元)	累计摊销	账面净值	摊销期(月)	剩余摊销期限(月)
沾益太平土地使用权	出让	9,306,788.00	1,511,359.29	7,795,428.71	600	502
沾益刺蓬沟土地使用权	出让	8,843,846.50	442,192.50	8,401,654.00	600	570
合计		18,150,634.50	1,953,551.79	16,197,082.71	-	-

2、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表10-23 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单位：元

土地使用权证号	账面价值	抵押银行
沾国用(2009)第0119号	8,401,654.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曲靖市分行营业部
沾国用(2008)第0320号	7,795,428.71	

九、主要债项

(一) 短期借款

表10-24 最近一期末短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1. 12. 31	2010. 12. 31
信用借款	28,000,000.00	-
合计	28,000,000.00	-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归还的短期借款。

(二) 应付账款

表10-25 最近一期末应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1. 12. 31		2010. 12. 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8,387,435.33	94.58	2,330,542.81	95.95
一至二年	480,432.14	5.42	98,292.13	4.05
合计	8,867,867.47	100.00	2,428,834.94	100.00

上述各期末不含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

(三) 预收账款

表10-26 最近一期末预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1. 12. 31		2010. 12. 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37,290,145.46	100.00	35,332,207.63	100.00
合计	37,290,145.46	100.00	35,332,207.63	100.00

上述各期末预收款中不含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

(四) 应交税费

表10-27 最近一期末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增值税	-9,794,295.43	-5,965,196.30
企业所得税	3,035,088.83	106,457.50
其他税费	2,448,194.66	9,422.44
合计	-4,311,011.94	-5,849,316.36

(五) 其他应付款

表10-28 最近一期末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账龄	2011. 12. 31		2010. 12. 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4,445,790.50	95.87	1,307,139.77	89.61

一至二年	88,251.00	1.90	41,200.53	2.82
二至三年	20,585.53	0.44	76,320.97	5.23
三至四年	73,570.97	1.59	34,173.00	2.34
四至五年	9,173.00	0.20	-	-
合计	4,637,371.00	100.00	1,458,834.27	100.00
其中:1年以上	191,580.50	4.13	151,694.50	10.39

上述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不含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款项。

（六）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 14,020,651.43 元，其中：应付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510,404.40 元，应付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327,267.50 元，应付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82,979.53 元。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对关联方的负债。

（七）长期借款

表10-29 最近一期末长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1.12.31	2010.12.31
抵押借款	34,000,000.00	35,000,000.00
合计	34,000,000.00	35,000,000.0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长期借款全部为抵押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表10-30 最近一期末长期借款具体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金额	年利率	起止日期	抵押或保证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曲靖市分行营业部	34,000,000.00	6.22%	2009.8.12-2014.7.19	土地和房产
合计	34,000,000.00	-	-	-

土地和房产抵押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八、主要长期资产”之“(一) 固定资产”和“(四) 无形资产”。

（八）其他非流动负债

表10-31 最近一期末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递延收益	2,407,833.33	1,333,333.33
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407,833.33	1,333,333.33

合计	2,407,833.33	1,333,333.33
----	--------------	--------------

十、股东权益情况

(一) 报告期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表10-32 报告期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股本	70,860,000.00	57,330,000.00	57,330,000.00
资本公积	128,576,660.15	33,866,660.15	33,866,660.15
盈余公积	33,947,682.01	11,050,994.55	6,437,202.60
未分配利润	250,668,012.10	82,239,033.14	43,616,655.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84,052,354.26	184,486,687.84	141,250,518.15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484,052,354.26	184,486,687.84	141,250,518.15

(二) 股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于2011年度进行一次增资。

2011年5月进行增资扩股，股本增加13,530,000.00元，股本由2010年12月31日的57,330,000.00元增加至2011年12月31日的70,860,000.00元。

股本变动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变化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三) 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于2011年度进行了一次增资。

2011年5月发行人进行增资扩股，股东增加投入资本产生溢价使资本公积增加94,710,000.00元，资本公积由2010年12月31日的33,866,660.15元增加至2011年12月31日的128,576,660.15元。

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变化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 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表10-33 报告期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上期期末数	11,050,994.55	6,437,202.60	3,834,092.27
本期增加数	22,896,687.46	4,613,791.95	2,603,110.33
本期减少数	-	-	-

本期期末数	33,947,682.01	11,050,994.55	6,437,202.60
-------	---------------	---------------	--------------

盈余公积各期增加数是公司根据《公司章程》，以各期净利润（母公司报表）为基准，按 10%的比例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五）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表10-34 报告期末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	82,239,033.14	43,616,655.40	17,517,703.34
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9,990,666.42	43,236,169.69	28,702,062.39
可供分配利润	302,229,699.56	86,852,825.09	46,219,765.7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896,687.46	4,613,791.95	2,603,110.33
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279,333,012.10	82,239,033.14	43,616,655.40
减：应付利润	28,665,000.00	-	-
减：转作股本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0,668,012.10	82,239,033.14	43,616,655.40

2009 年度、2010 年度、2011 年度按母公司净利润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011 年 4 月 26 日，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向股东分配 2010 年度利润 28,665,000.00 元。

十一、现金流量情况

表10-35 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28,728.76	81,006,788.32	75,835,102.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245,873.43	-13,709,826.24	-10,855,961.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88,719.44	-13,881,882.00	-31,866,272.69
汇率变动的影响	-97,815.65	-57.01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473,759.12	53,415,023.07	33,112,868.15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2年2月2日，公司根据发展需要，决定出资1,000万元，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文山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该子公司的验资及工商登记正在办理中。

2012年2月29日，公司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为：以201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086万股为基数，向2012年2月29日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7元（含税），共计分

配股利4,960.20万元(含税)。

(二) 或有事项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 承诺事项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四)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无需要特别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一) 主要财务指标

表10-36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流动比率	5.51	4.92	8.61
速动比率	4.49	3.36	5.1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6.36	16.95	24.92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率(%)	-	0.0002	0.0007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21	10.43	6.75
存货周转率(次)	1.84	1.87	2.0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4,219.56	5,131.37	3,832.32
利息保障倍数(倍)	74.48	19.71	6.84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0.29	1.41	1.3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51	0.93	0.58

主要财务指标计算说明: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平均应收账款;

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平均存货;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额+折旧+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额)÷利息支出额;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份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份数;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重=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净资产×10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表10-37 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项目	会计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1年度	64.99	3.37	3.37
	2010年度	26.55	0.75	0.75
	2009年度	22.62	0.50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1年度	65.79	3.41	3.41
	2010年度	22.14	0.63	0.63
	2009年度	18.27	0.40	0.40

1、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过程

表 10-38 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表

单位: 元

项目	序号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219,990,666.42	43,236,169.69	28,702,062.39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	2	-2,719,337.25	7,175,022.54	5,522,077.18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222,710,003.67	36,061,147.15	23,179,985.21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末净资产	4	484,052,354.26	184,486,687.84	141,250,518.15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初净资产	5	184,486,687.84	141,250,518.15	112,548,455.7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6	108,240,000.00	-	-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7	7	-	-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8	28,665,000.00	-	-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9	8	-	-
报告期月份数	10	12	12	12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加权平均数	$11=5+1\div 2+6$ $\times 7\div 10-8\times$ $9\div 10$	338,512,021.05	162,868,603.00	126,899,486.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I）	$12=$ $1\div 11$	64.99%	26.55%	22.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II）	$13=$ $3\div 11$	65.79%	22.14%	18.27%

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表 10-39 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计算表

单位：元

项目	序号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219,990,666.42	43,236,169.69	28,702,062.39
扣除所得税后的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	2	-2,719,337.25	7,175,022.54	5,522,077.18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222,710,003.67	36,061,147.15	23,179,985.21
年初股份总数	4	57,330,000.00	57,330,000.00	57,330,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I）	5	-	-	-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II）	6	13,530,000.00	-	-
增加股份（II）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7	7	-	-
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	8	-	-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9	-	-	-
报告期月份数	10	12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1=4+5+6\times 7\div$ $10-8\times 9\div 10$	65,222,500.00	57,330,000.00	57,33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I）	$12=1\div 11$	3.37	0.75	0.50
基本每股收益（II）	$13=3\div 11$	3.41	0.63	0.40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4	-	-	-
所得税率	15	-	-	-
转换费用	16	-	-	-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增加股份数	17	-	-	-
稀释每股收益（I）	$18=[1+(14-16)$ $\times (1-15)]\div$ $(11+17)$	3.37	0.75	0.50
稀释每股收益（II）	$19=[3+(14-16)$ $\times (1-15)]\div$ $(11+17)$	3.41	0.63	0.40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成立至今，未进行与设立、股权变动及资产重组相关的资产评估。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

表 10-40 公司设立以来的历次验资情况

验资日期	验资目的	出资额 (万元)	验资机构	验资报告
2003 年 12 月 15 日	公司设立	200.00	曲靖鑫诚会计师事务所	曲鑫会验字[2003]第 29 号
2005 年 03 月 01 日	第一次增资	1,800.00	曲靖鑫诚会计师事务所	曲鑫会验字[2005]第 19 号
2008 年 03 月 27 日	第二次增资	1,200.00	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和正信验字[2008]第 5-11 号
2008 年 04 月 16 日	设立股份公司	5,000.00	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和正信验字[2008]第 5-12 号
2008 年 06 月 12 日	第三次增资	733.00	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和正信验字[2008]第 5-26 号
2011 年 05 月 17 日	第四次增资	1,353.0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XYZH/2010KMA1079 号

公司设立时及以后五次资本变动的资金均已到位。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董事会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分析与讨论应结合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和本招股说明书揭示的其它财务信息一并阅读。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分析

1、资产规模和结构

表11-1 报告期内资产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流动资产	48,797.88	80.12	17,354.55	67.76	12,133.82	62.89
货币资金	12,781.56	20.99	9,134.18	35.66	3,792.68	19.66
应收账款	8,893.76	14.60	1,193.30	4.66	1,639.01	8.50
其他应收款	2,495.73	4.10	1,212.24	4.73	1,361.68	7.06
存货	9,040.22	14.84	5,496.15	21.46	4,912.13	25.46
其他	15,586.61	25.59	318.68	1.25	428.32	2.21
非流动资产	12,108.99	19.88	8,257.95	32.24	7,159.65	37.11
固定资产	10,022.41	16.46	5,348.82	20.88	5,138.87	26.64
在建工程	41.01	0.07	1,094.63	4.27	206.27	1.07
无形资产	1,619.71	2.66	1,656.07	6.47	1,692.45	8.77
其他	425.86	0.69	158.43	0.62	122.06	0.63
资产总计	60,906.87	100.00	25,612.50	100.00	19,293.47	100.00

(1) 资产规模和变化

公司 2009-2011 年各期末总资产分别为 19,293.47 万元、25,612.50 万元、60,906.87 万元。2010 年末比 2009 年末增长 32.75%，2011 年末比 2010 年末增长 137.80%。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逐渐扩大，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利润增长（2009-2011 年度分别实现净利润 2,870.21 万元、4,323.62 万元、21,999.07 万元）、股权融资增加（2011 年 5 月公司进行增资扩股，投资者投入资金 10,824 万元）、流动资产增加以及固定资产投资增加。

公司 2009-2011 年各期末流动资产分别为 12,133.82 万元、17,354.55 万元、48,797.88 万元。2010 年末较 2009 年末增长 43.03%，2011 年末较 2010 年末增长 181.18%。报告期内流动资产增长较快，主要因为公司应收款项和预付款项增加。

公司 2009-2011 年各期末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7,159.65 万元、8,257.95 万元、12,108.99 万元。2010 年末比 2009 年末增长 15.34%，2011 年末比 2010 年末增长 46.63%。报告期内非流动资产的稳步增长，主要是因为公司处于成长发展期，为扩大产能新上项目，从而使得固定资产逐步增加。

(2) 资产构成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资产结构基本保持稳定，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相匹配。各期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均在 60%以上，反映了公司资产良好的流动性和较强的变现能力。

公司所在的植物提取物行业在生产经营中对流动资金需求量较大，而对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需求量相对较少，该种行业特点决定了公司流动资产比例较高的资产结构特征。

2、流动资产分析

表11-2 报告期内流动资产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货币资金	12,781.56	26.19	9,134.18	52.62	3,792.68	31.26
应收票据	5,180.00	10.62	-	-	160.00	1.32
应收账款	8,893.76	18.23	1,193.30	6.88	1,639.01	13.51
预付款项	10,401.79	21.32	310.55	1.79	268.32	2.21
应收利息	4.82	0.01	8.13	0.05	-	-
其他应收款	2,495.73	5.10	1,212.24	6.99	1,361.68	11.22
存货	9,040.22	18.53	5,496.15	31.67	4,912.13	40.48
合计	48,797.88	100.00	17,354.55	100.00	12,133.8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和存货，上述资产合计占公司同期末流动资产总额 99%以上。

(1) 货币资金

表 11-3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现金	21.23	18.21	18.02
银行存款	12,760.33	9,115.97	3,774.66
合计	12,781.56	9,134.18	3,792.68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逐年大幅增长，主要是盈利增加、增资扩股

所致。

公司 2010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09 年末增加 5,341.50 万元,增长 140.84%,主要是本期市场受供求关系影响,行情较好,所签订销售合同的收款期由 2009 年国内客户 30-60 天、国际客户 60-90 天缩短为国内客户主要采取先款后货、国际客户多为 30 天,销售回款增加(应收账款余额减少 445.71 万元、预收账款余额增加 3,128.45 万元)。

公司 2011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0 年末增加 3,647.38 万元,增长 39.93%,主要是本期收到股东增资资金 10,824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增加 2,800 万元;同时本期分配现金股利 2,866.50 万元,存货、应收账款和预付账款占用资金增加(存货余额增加 3,544.07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8,112.15 万元、预付账款余额增加 10,634.77 万元)。

(2) 应收票据

公司 2009-2011 年末应收票据分别为 160.00 万元、0.00 万元、5,180.00 万元。公司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坏账风险。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较少使用承兑汇票方式进行结算。2011 年末的应收票据系向广州智特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商品收到尚未承兑及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

(3) 应收账款

① 应收账款变动原因及占营业收入比例波动分析

表 11-4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变动及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9,370.38	1,258.23	1,726.34
期末坏账准备	476.62	64.93	87.33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8,893.76	1,193.30	1,639.01
当期营业收入	43,648.68	15,571.05	16,586.88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21.47	8.08	10.41

报告期内,公司竞争优势逐步体现、市场地位有效提高、产品品牌得到认可,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及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都逐年降低。

2010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09 年末下降 27.12%,主要是 2010 年市场行情较好,销售合同的收款期由往年的国内客户 30-60 天、国际客户 60-90 天缩短为

国内客户主要采取先款后货、国际客户多为 30 天，销售回款增加。

2011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0 年末增加 644.73%，主要原因是 2011 年市场行情较好，公司销售收入增加；同时期末出口销售应收账款因未到付款时间而大幅增加。

② 应收账款投保情况

表 11-5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投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9,370.38	1,258.23	1,726.34
信用保险项下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5,647.82	553.39	1,147.90
占应收账款的比例(%)	60.26	43.98	66.49
当期支付保险费	145.12	213.79	179.75

为降低公司出口信用风险，公司向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云南分公司投保《短期出口信用保险综合保险单》(每年续转)。根据保险单约定，买方破产、无力偿付债务和拖欠风险所致损失的赔偿比例为 90%；买方拒绝接受货物风险所致损失的赔偿比例为 80%；政治风险所致损失的赔偿比例为 90%；信用证项下风险所致损失的赔偿比例为 90%；最高赔偿限额为 500 万美元(每年调整)；保费费率的计算：针对客户不同的支付方式、信用期限、国家和地区按约定的费率表执行；保险费支付方式为：在保险通知到达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保险费。

公司和客户联系一段时间后，就会对客户做资信调查、评估。在客户有明确的购货意向后，公司会根据合同签订情况，向保险公司申请信用保险限额，取得相应额度后同客户签订合同，出运时按信用保险约定的费率、规定在货物提单日，通过信保通系统投保。

② 最近一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表 11-6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余额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业务内容	账龄
CAROTENOID TECHNOLOGIES, S. A (西班牙和墨西哥 IQF)	4,574.56	48.82	销货款	1 年以内
INDUSTRIAS VEPINSA, S. A. DE C. V. (墨西哥)	3,050.15	32.55	销货款	1 年以内
INDUSTRIAS ALCOSA, S. A. DE C. V. (墨西哥)	813.54	8.68	销货款	1 年以内
INDUSTRIAL GUPOTA S. A (西班牙)	799.10	8.53	销货款	1 年以内

奈曼旗合飞天然色素有限责任公司	50.00	0.53	农资款	1年以内
合计	9,287.35	99.11	-	-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前5名客户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9,287.35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重为99.11%,应收账款均在信用期内,债务人资信良好,发生坏账可能性较小。

④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表 11-7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龄表

单位: 万元

账龄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9,359.31	99.88	1,238.07	98.40	1,708.22	98.95
1-2年	0.24	-	10.08	0.80	17.07	0.99
2-3年	2.76	0.03	10.08	0.80	1.05	0.06
3年以上	8.07	0.09	-	-	-	-
合计	9,370.38	100.00	1,258.23	100.00	1,726.34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98%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且保持稳定。公司主要客户信用良好,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

⑤ 坏账准备提取情况

A、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公司坏账准备政策为: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如某项应收款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可收回性与其他应收款项存在明显差别,且存在客观证据可对其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根据所获得的证据对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如下列示的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

表 11-8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表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含)以内	5
1-2年(含)	10
2-3年(含)	20
3-4年(含)	30
4-5年(含)	50
5年以上	100

坏账准备政策与公司经营模式、业务性质和客户结构等实际情况相匹配,坏账计提比例合理。

B、坏账准备提取情况

表 11-9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表

单位：万元

时间	账龄	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坏账比例(%)
2011. 12. 31	1 年以内	9,359.31	467.97	8,891.34	5.00
	1-2 年	0.24	0.02	0.22	10.00
	2-3 年	2.76	0.56	2.20	20.00
	3 年以上	8.07	8.07	-	100.00
	合计	9,370.38	476.62	8,893.76	5.09
2010. 12. 31	1 年以内	1,238.07	61.90	1,176.17	5.00
	1-2 年	10.08	1.01	9.07	10.00
	2-3 年	10.08	2.02	8.06	20.00
	合计	1,258.23	64.93	1,193.30	5.16
2009. 12. 31	1 年以内	1,708.22	85.41	1,622.81	5.00
	1-2 年	17.07	1.71	15.36	10.00
	2-3 年	1.05	0.21	0.84	20.00
	合计	1,726.34	87.33	1,639.01	5.06

报告期内，除 2011 年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8.07 万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8.07 万元外，公司已经谨慎地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进行了减值测试，未发现其他需要单独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故各报告期末，公司均按会计政策规定的账龄法提取坏账准备，公司已经基于谨慎性原则足额计提坏账准备。

⑥ 出口保理出售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应对人民币升值等汇率风险，与招商银行签订无追索权出口保理协议，将部分外汇应收账款出售给招商银行，同时收回人民币资金。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出售外汇应收账款折合人民币金额 3,415.51 万元（其中：2009 年出售金额为 2,450 万元，2010 年出售金额为 965.27 万元），支付银行利息及手续费 30.05 万元（其中：2009 年支付 22.51 万元，2010 年支付 7.54 万元）。2011 年，由于对国际客户销售合同收款期多数为 30 天，收款期较短，外汇应收账款已及时收回，未开展出口保理出售应收账款业务。

⑦ 报告期采取以货抵债方式收回应收账款情况说明

2008 年 9-11 月期间，公司向万寿菊浸膏生产企业美科尔（邯郸）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邯郸美科尔”）销售万寿菊颗粒 785.32 吨，叶黄素色素含量约 2,000.91 万克，含税总价 1,100.50 万元（按叶黄素色素计价约 0.55 元/

克), 公司为邯郸美科尔代垫运费 24.16 万元, 2008 年 9 月收到邯郸美科尔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 100 万元, 公司对邯郸美科尔的应收账款共计 1,024.66 万元。

因金融危机影响, 万寿菊浸膏价格降幅较大, 邯郸美科尔出现资金紧张。为尽快收回货款, 2008 年 12 月 3 日, 公司子公司沾益博浩与邯郸美科尔达成以货抵款的协议, 抵货价定为 0.61 元/克(含税)。2009 年 6 月及 12 月, 发行人取得邯郸美科尔抵债的万寿菊浸膏共计 111.60 吨, 叶黄素色素含量约 1,679.77 万克, 抵货价按先前协商确定的 0.61 元/克计算, 抵货金额为 1,024.66 万元(含税), 应收账款全部抵偿完毕。

2009 年 6-7 月期间及 2010 年 1 月, 发行人将该批货物进行了转售, 转售客户为西班牙 IQF, 其中 87.20 吨转售价 CIF 方式 USD0.075/克、24.40 吨转售价 CIF 方式 USD0.077/克, 结算方式为信用证 90 天和 DA 90 天(托收 90 天), 销售金额折合人民币共计 866.48 万元(出口不含税), 对西班牙 IQF 的该部分销售款已全部按期收回, 考虑出口退税 15% 的影响, 该批货物收回资金约 996.45 万元, 较原应收账款 1,024.66 万元低 28.21 万元。

发行人对邯郸美科尔的偿债风险及时妥善处理, 该项应收账款采用以货抵债、转售抵债货物、收回转售款方式收回, 最终仅因以债抵货后产品价格波动、汇率波动造成回款金额略低于原应收账款金额, 使产品销售毛利略有降低, 对发行人经营成果影响很小。

报告期内, 发行人上述销售万寿菊颗粒、以货抵债收回万寿菊浸膏、转售万寿菊浸膏、收回转售货款行为涉及的产品已全部最终实现销售并已收回相应货款, 仅造成产品销售毛利小幅下降, 应收账款未发生坏账损失。

(4) 预付款项

表 11-10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明细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预付账款账面余额	10,949.20	314.44	268.32
坏账准备	547.41	3.89	-
预付账款账面价值	10,401.79	310.55	268.32

2010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较 2009 年末增长 17.19%, 主要为预付内蒙古喇沁旗春光园艺场等种子供应商万寿菊种子款增加 198.06 万元, 同时预付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云南分公司出口信用保险费减少 77.33 万元、预付四川立新瑞德环保

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设备款减少 72.22 万元。

2011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较 2010 年末增长 3,382.13%，主要为预付会泽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土地款增加 2,000.00 万元、预付泸西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土地款增加 2,000.00 万元、预付和静县瑞恒果蔬食品有限公司辣椒颗粒采购款增加 4,400.00 万元、预付和静县红源辣椒专业合作社辣椒采购款增加 1,010.00 万元。

表 11-11 2011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客户余额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比例(%)	业务内容	账龄
和静县瑞恒果蔬食品有限公司	4,400.00	40.19	预付颗粒采购款	1 年以内
会泽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2,000.00	18.27	预付土地款	1 年以内
泸西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2,000.00	18.27	预付土地款	1 年以内
和静县红源辣椒专业合作社	1,010.00	9.22	预付辣椒采购款	1 年以内
内蒙喀喇沁旗春光园艺场	466.90	4.26	预付种子采购款	1 年以内
合计	9,876.90	90.21	-	-

2011 年 12 月 31 日，前 5 名客户的预付账款账面余额为 9,876.90 万元，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重为 90.21%，均系未到结算期款项。

(5) 其他应收款

表 11-12 其他应收款账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1 年以内	2,513.21	798.91	1,339.56
1—2 年	39.01	417.40	95.00
2—3 年	34.46	93.08	4.50
3 年以上	72.56	4.50	-
余额合计	2,659.24	1,313.89	1,439.06
坏账准备	163.51	101.65	77.38
账面价值	2,495.73	1,212.24	1,361.68

2010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09 年末下降 8.70%，主要是应收出口退税额减少 130.55 万元。

2011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10 年末增加 102.39%，主要是应收出口退税额增加 1,292.15 万元。

表 11-13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性质或内容	账龄
出口退税	1,943.86	73.10	应收出口退税	1 年以内

上市费用	275.00	10.34	上市审计及律师费等	1年以内
奈曼旗人民政府	112.02	4.21	代支付补助款	1年以内
陆良县土地储备中心	90.00	3.38	土地竞买保证金	1年以内
奈曼旗土地储备交易中心	72.00	2.71	土地竞买保证金	1年以内
合计	2,492.88	93.74	-	-

报告期内，公司均按会计政策计提了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

(6) 存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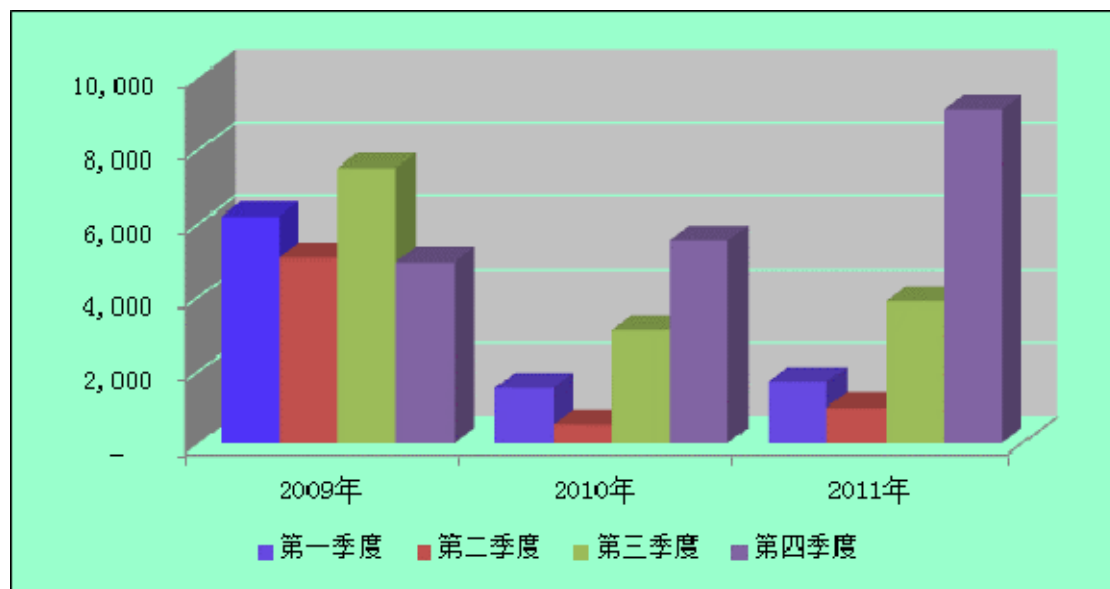
① 公司季节性收购和生产对存货的影响

发行人万寿菊鲜花收购具有季节性，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生产万寿菊颗粒和万寿菊浸膏，受万寿菊鲜花和颗粒中的叶黄素有效成分易流失特点约束，须在较短时间内将万寿菊鲜花和万寿菊颗粒加工完毕成为万寿菊浸膏，发行人万寿菊鲜花收购、万寿菊颗粒及万寿菊浸膏生产具有季节性。收购期及生产期为：万寿菊鲜花收购一般为7-10月、万寿菊颗粒及万寿菊浸膏生产一般为8月-次年2月（各年因原料供应量的变化略有调整）。发行人季节性收购、季节性生产是影响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变化的重要因素。

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季节性波动如下图所示：

图 11-1 报告期内存货季节性波动图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呈第一季度末、第二季度末低，第三季度末、第四季度末高的特点，一般情况下第二季度末存货账面价值最低。

② 存货总体变动趋势分析

A、存货占流动资产、资产总额比例变动分析

表 11-14 报告期内存货占资产比例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存货账面价值	9,040.22	5,496.15	4,912.13
占流动资产比例(%)	18.51	31.67	40.48
占资产总额比例(%)	14.83	21.46	25.4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和资产总额的比例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是公司叶黄素产品市场需求增长较快、而受原材料供应相对紧张影响供应量增长缓慢（或负增长），产品产销率保持较高水平，2009-2011 年主要产品万寿菊浸膏产销率分别为 99.30%、129.95%、81.71%。

B、存货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析

表 11-15 报告期内存货占营业成本的比重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存货（期末余额，万元）	9,040.22	5,496.15	4,912.13
营业成本（发生额，万元）	13,390.58	9,733.89	12,443.44
存货占营业成本的比重(%)	67.51	56.46	39.48

2009-2011 年，发行人各期末存货余额占同期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 39.48%、56.46%、67.51%。

2010 年末存货余额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 2009 年上升 16.98%，2009 年末、2010 年末颗粒库存金额较小，主要变动由万寿菊浸膏库存金额变动造成。2010 年末产成品万寿菊浸膏主要为外购颗粒原料生产，而 2009 年末产成品万寿菊浸膏主要为自产颗粒（含自加工及委托加工颗粒，下同）原料生产，2010 年末万寿菊浸膏单位成本较 2009 年末万寿菊浸膏单位成本约高 103.80%（2009 年末单位成本约 5.62 万元、2010 年末单位成本约 11.45 万元），使 2010 年末库存万寿菊浸膏在数量下降 311.29 吨情况下金额反增 842.59 万元，增长 19.85%，同时 2010 年公司销售规模下降导致营业成本下降 21.77%。2010 年末存货余额占营业成本比重上升主要是因为产品单位成本上升造成，公司主要产品结存数量下降 41.19%，存货销售情况良好。

2011 年末存货余额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 2010 年上升 11.05%，主要是公司 2011 年末较 2010 年末万寿菊浸膏库存增加造成。2011 年公司鲜花收购以及外购

颗粒成本增加,使得万寿菊浸膏产品单位成本上升。2011 年末存货余额占营业成本比重上升主要是因为产品单位成本上升以及公司库存万寿菊浸膏结存数量增加 51.78%。

③ 存货构成分析

表 11-16 报告期内存货构成表

单位: 万元

类别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原材料	470.77	5.21	235.99	4.29	307.79	6.27
产成品	8,537.84	94.44	5,203.28	94.67	4,584.33	93.33
周转材料	17.66	0.20	25.61	0.47	6.06	0.12
制造费用	13.96	0.15	31.27	0.57	13.95	0.28
合计	9,040.22	100.00	5,496.15	100.00	4,912.13	100.00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周转材料、季节性采购及生产之非收购及非生产期间制造费用等。2009-2011 年末原材料、产成品两项存货占存货总额的比例为 99.60%、99.84%、99.65%，系存货的主要构成部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具体明细如下:

表 11-17 2009-2011 年末存货明细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原材料		470.77		235.99		307.79
其中: 主要材料		233.20		34.62		106.95
其中: 鲜花(吨)	1,191.88	103.55	495.01	34.62	1,777.48	106.95
辣椒干椒(吨)	73.32	129.65		-		-
辅助材料		64.84		70.83		50.60
其中: 青储剂(包)	2,727.00	12.40	1,707.00	5.46	1,389.00	3.98
丁烷(吨)	55.03	39.07	50.71	36.84	23.5	18.08
抗氧化剂(桶)	12.87	4.72	34.07	15.20	19.27	7.87
备品备件		59.96		33.39		32.05
燃料		1.69		-		-
农用物资		111.07		97.15		118.19
其中: 万寿菊种子(公斤)	117.32	20.17	453.49	69.66	608.76	97.64
辣椒种子	223.4	49.19		-		-
化肥(吨)	124.77	24.47	89.16	10.25	80.04	11.76
农药		16.59		12.72		5.27
产成品		8,537.84		5,203.28		4,584.33
其中: 万寿菊颗粒(吨)	55.96	54.20	9.76	11.41	326.45	248.81
万寿菊浸膏(吨)	674.52	8,119.13	444.41	5,087.90	755.7	4,245.32

辣椒浸膏(吨)		-		-		-
辣椒颗粒(吨)	67.54	224.41		-		-
花渣	5,480.01	137.00	4,159.04	103.98	3,608.27	90.21
辣椒籽		3.10		-		-
周转材料		17.66		25.61		6.06
制造费用		13.96		31.27		13.95
合计		9,040.22		5,496.15		4,912.13

A、原材料变动情况分析

公司原材料主要包括主要材料(万寿菊鲜花、辣椒干椒)、辅助材料(溶剂、青储剂、抗氧化剂)、农用物资(种子、化肥、农药等)、备品备件等。

2010年末原材料较2009年末下降71.80万元,下降比例为23.00%,主要由于2010年万寿菊鲜花收购量5.21万吨较2009年进一步下降45.17%,供应量减少,导致2010年末万寿菊鲜花已全部加工完毕,同时,花泥存货也较2009年末有所下降。

2011年末原材料较2010年末增加234.77万元,增长比例为99.48%,主要是由于公司为生产辣椒浸膏而准备的辣椒库存增加,2011年末辣椒金额较2010年末增加126.95万元,另外万寿菊鲜花库存较2010年末增加68.94万元。

B、产成品变动情况分析

表 11-18 报告期内存货构成表

单位:万元

类别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万寿菊颗粒	54.20	0.63	11.41	0.22	248.81	5.43
万寿菊浸膏	8,119.13	95.10	5,087.90	97.78	4,245.31	92.60
花渣	137.00	1.60	103.98	2.00	90.21	1.97
辣椒颗粒	224.41	2.63	-	-	-	-
辣椒籽	3.10	0.04	-	-	-	-
合计	8,537.84	100.00	5,203.28	100.00	4,584.33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产成品主要由万寿菊颗粒、万寿菊浸膏两种产品构成,两种产品余额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均在95%以上。

a、万寿菊颗粒分析

自2009年度起,公司万寿菊浸膏产能有所增加,除向个别客户及科研机构销售少量万寿菊颗粒外(销售量占当期产量0.12%),其余自产颗粒全部用于生产万寿菊浸膏。2010年起,公司不再对外销售万寿菊颗粒。

此外, 2009-2011 年度, 由于自产万寿菊颗粒不足, 公司还外购部分万寿菊颗粒作为生产万寿菊浸膏的原材料。

报告期内, 公司自产和外购万寿菊颗粒主要是作为原材料, 用于生产万寿菊浸膏。

2010 年末万寿菊颗粒存货较 2009 年末下降 237.40 万元, 下降比例 95.41%, 主要是 2010 年万寿菊颗粒供应量(含自产量和外购量)较 2009 年进一步紧张, 绝大多数万寿菊颗粒在 2010 年末均加工为万寿菊浸膏, 期末万寿菊颗粒主要为零星加工的花泥颗粒, 导致 2010 年末万寿菊颗粒余额较 2009 年末大幅下降。

2011 年末万寿菊颗粒存货较 2010 年末增加 42.79 万元, 增长比例为 375.02%, 主要是公司 2011 年末库存万寿菊颗粒数量较 2010 年末增加 42.60 吨。

b、万寿菊浸膏分析

2010 年末万寿菊浸膏存货较 2009 年末增加 842.59 万元, 增长比例为 19.85%, 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0 年增加外购万寿菊颗粒生产万寿菊浸膏, 2010 年末产成品万寿菊浸膏主要为外购颗粒原料生产, 而 2009 年末产成品万寿菊浸膏主要为自产颗粒原料生产, 2010 年末万寿菊浸膏单位成本较 2009 年末万寿菊浸膏单位成本约高 103.80% (2009 年末单位成本约 5.62 万元、2010 年末单位成本约 11.45 万元), 使 2010 年末万寿菊浸膏在存货数量下降 311.29 吨情况下金额反增 842.59 万元。

2011 年末万寿菊浸膏存货较 2010 年末增加 3,031.23 万元, 增长比例为 59.58%, 主要原因是公司万寿菊浸膏生产具有季节性, 一般生产期为 8-次年 2 月(各年因原料供应量的变化略有调整), 为了减少万寿菊颗粒中的叶黄素流失, 公司大多数万寿菊颗粒在 2011 年已加工为万寿菊浸膏(2011 年末万寿菊颗粒存货数量 54.20 吨), 使 2011 年末万寿菊浸膏存货数量较 2010 年末增加 230.11 吨, 同时由于 2011 年原材料成本上涨导致 2011 年末万寿菊浸膏单位成本较 2010 年末万寿菊浸膏单位成本高 5.11%, 导致 2011 年末万寿菊浸膏存货余额较 2010 年末大幅增加。

C、制造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制造费余额主要为非收购及非生产期间收购部门、生产

部门的人工及折旧等费用。

2009-2011 年末,收购部门处于非收购期、万寿菊颗粒及万寿菊浸膏生产部门处于生产期,制造费用余额主要为收购部门的人工、折旧等费用,余额相对较小。

④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为产成品及用于加工为产成品的原材料、制造费用、周转材料。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以相应合同售价或一般售价为基础计算存货可变现净值,经测算,公司各项存货不存在因积压或价格下跌造成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情况,故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非流动资产分析

表11-19 报告期内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长期股权投资	50.00	0.41	50.00	0.61	50.00	0.70
固定资产	10,022.41	82.77	5,348.82	64.77	5,138.87	71.78
在建工程	41.01	0.34	1,094.63	13.26	206.27	2.88
工程物资	-	-	63.36	0.77	-	-
固定资产清理	20.00	0.16	-	-	-	-
无形资产	1,619.71	13.38	1,656.07	20.05	1,692.45	23.63
长期待摊费用	70.02	0.58	27.52	0.33	34.33	0.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5.84	2.36	17.55	0.21	37.73	0.53
合计	12,108.99	100.00	8,257.95	100.00	7,159.65	100.00

注: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清理为浸膏车间部分生产设备技术淘汰,报废做废钢铁处置,尚未清理完毕。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上述资产合计占公司同期末非流动资产总额 98%左右。

(1) 固定资产

表 11-20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汇总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12,100.59	7,070.08	6,496.38
累计折旧	2,078.18	1,721.26	1,357.51
减值准备	-	-	-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0,022.41	5,348.82	5,138.87
综合成新率 (%)	82.83	75.65	79.1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基本保持稳定,固定资产成新率较高。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各项固定资产均在正常使用中,不存在固定资产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表 11-21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原值构成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房屋及建筑物	7, 453. 60	4, 459. 27	4, 181. 50
机器设备	3, 843. 01	1, 991. 07	2, 012. 70
电子通讯设备	142. 31	91. 87	85. 17
运输工具	650. 02	518. 20	207. 01
其他设备	11. 65	9. 67	10. 00
合计	12, 100. 59	7, 070. 08	6, 496. 38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及通讯设备、运输工具、其他设备(包括工器具及家具)等,机器设备主要为生产经营所需的专用设备。

2010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较 2009 年末增长 8.83%,主要原因是 2010 年新购运输工具增加固定资产原值 311.19 万元、站点花池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转增加固定资产 101.03 万元。

2011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较 2010 年末增长 71.15%,主要原因是年产 2,500 吨高品质浸膏项目一期工程、会泽 500 吨/年红色素生产线建设项目、通辽 2,000 吨/年万寿菊叶黄素浸膏产业化项目一期工程、刺蓬沟污水处理厂、开远及泸西鲜花收购站点等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转增加固定资产 4,990.13 万元,浸膏车间生产设备技术淘汰报废、部分花池报废及其他资产废减少固定资产原值 427.83 万元。

(2) 在建工程

表 11-22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明细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站点花池建设	16. 01	-	-
泸西厂房建设	25. 00	-	-
高品质浸膏项目一期工程	-	633. 49	6. 00
废水处理厂	-	461. 14	177. 52
刺蓬沟绿化及零星工程	-	-	19. 16
太平绿化工程	-	-	3. 59
合计	41. 01	1, 094. 63	206. 27

2010 年末在建工程较 2009 年末增加 888.36 万元,主要是高品质浸膏一期

工程支出增加 627.49 万元、废水处理厂工程支出增加 283.61 万元。

2011 年末在建工程较 2010 年末减少 1,053.62 万元，主要是高品质浸膏一期工程 and 废水处理厂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转固定资产减少在建工程 1,094.63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项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无形资产

表 11-23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一、土地使用权	-	-	-
原值	1,815.06	1,815.06	1,815.06
累计摊销	195.35	159.03	122.71
账面价值	1,619.71	1,656.03	1,692.35
二、财务软件	-	-	-
原值	1.91	1.91	1.91
累计摊销	1.91	1.87	1.81
账面价值	-	0.04	0.10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619.71	1,656.07	1,692.45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2009-2011 年末其占无形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9.99%、100.00%、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项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减值准备。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表 11-24 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资产减值准备	208.06	14.50	30.80
工资暂时性差异	47.55	3.05	6.93
税前可弥补亏损	30.23	-	-
合计	285.84	17.55	37.73

2010 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 2009 年末下降 20.18 万元，主要是因为子公司沾益博浩应收款项余额减少，相应坏账准备减少 26.47 万元相应使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6.62 万元，已计提未发放工资减少 7.43 万元相应使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86 万元，资产减值准备及已计提未发放工资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余额合计 117.03 万元因沾益博浩所得税率下降 10%相应使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1.70 万元。

2011 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 2010 年末增加 268.29 万元,主要是需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各子公司期末应收款项和预付款项增加,相应坏账准备增加 973.17 万元使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93.56 万元,已计提未发放工资增加 287.52 万元使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44.50 万元,2011 年度亏损子公司税前可弥补亏损使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30.23 万元。

(二) 负债分析

1、 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表11-25 报告期内负债构成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流动负债	8,860.85	70.86	3,530.50	49.28	1,410.09	27.28
短期借款	2,800.00	22.40	-	-	1,020.00	19.74
应付账款	886.79	7.09	242.88	3.39	114.56	2.21
预收款项	3,729.01	29.83	3,533.22	49.32	404.77	7.82
应付职工薪酬	1,402.07	11.21	187.85	2.62	155.96	3.02
应交税费	-431.10	-3.45	-584.93	-8.17	-395.63	-7.65
应付利息	10.35	0.07	5.60	0.08	7.26	0.14
其他应付款	463.74	3.71	145.88	2.04	103.17	2.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
非流动负债	3,640.78	29.14	3,633.33	50.72	3,758.33	72.72
长期借款	3,400.00	27.20	3,500.00	48.86	3,600.00	69.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0.78	1.94	133.33	1.86	158.33	3.07
负债合计	12,501.63	100.00	7,163.83	100.00	5,168.4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规模变化情况:2010 年末负债总额较 2009 年末增加 1,995.41 万元,主要是公司 2010 年预收款项增加 3,128.45 万元,同时归还短期借款使负债减少 1,020.00 万元;2011 年末负债总额较 2010 年末增加 5,337.80 万元,主要是公司 2011 年新增短期借款 2,800.00 万元、应付职工薪酬较 2010 年末增加 1,214.22 万元以及应付账款增加 643.91 万元。

报告期负债结构变化情况:2009-2011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7.28%、49.28%、70.86%,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2.72%、50.72%、29.14%。2010 年公司对国内客户采取先款后货销售政策,期末预收账款较 2009 年末增加 3,128.45 万元,使流动负债占比提高至 49.28%;2011 年末,公司为新增短期借款 2,800.00 万元、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1,214.22 万元以及应付

账款增加 643.91 万元，使流动负债占比提高至 70.86%。

2、主要负债分析

(1) 短期借款

公司 2009-2011 年末短期借款分别为 1,020.00 万元、0.00 万元、2,800.00 万元。2010 年末较 2009 年末下降 1,020.00 万元，下降比例 100.00%，短期借款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0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公司全部归还短期借款；2011 年末较 2010 年末增长 2,80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1 年公司与当地政府合作分别在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云南省红河州泸西县及开远市推广万寿菊种植，并在部分地区建设加工厂，同时在云南省曲靖市会泽县推广色素辣椒种植，公司管控种植面积、万寿菊鲜花及色素辣椒预计收购量、生产及销售规模、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均较快增长，增加了公司资金需求，因此公司本期新增短期借款 2,800.00 万元。

表11-26 短期借款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信用借款	2,800.00	-	1,020.00
保证借款	-	-	-
抵押借款	-	-	-
合计	2,800.00	-	1,020.0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表11-27 截至2011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	合同利率	贷款资金用途	到期时间	性质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曲靖市分行营业部	2,800.00	6.31%	流动资金借款	2012.06.20	信用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逾期短期借款。

(2)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占负债总额比例较低、应付账款金额变动不大。公司应付账款主要系应向供应商支付的原材料、工程款、加工费等款项，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表11-28 报告期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38.75	94.58	233.05	95.95	114.55	100.00
1-2年	48.04	5.42	9.83	4.05	-	-
合计	886.79	100.00	242.88	100.00	114.55	100.00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大额应付账款明细：

表 11-29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比例(%)	业务内容	账龄
云南欣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21.54	47.54	购颗粒款	1年以内
安阳晶森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21.29	13.68	工程尾款	1年以内
柏冲云	38.40	4.33	工程款	1年以内
四川立新瑞德环保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7.78	4.26	设备款	1年以内
牛长富	30.77	3.47	销售佣金	1年以内
合计	649.78	73.28	-	-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

（3）预收款项

公司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客户的货款，2009-2011年末预收款项分别为404.77万元、3,533.22万元、3,729.01万元。2010年末较2009年末增长3,128.45万元，主要原因是市场行情较好，公司对国内客户销售政策由30-60天收款改为先款后货为主，导致预收款项大幅增加，公司预收广州智特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4家国内客户款项合计3,125.62万元；2011年末较2010年末增加195.79万元，主要原因是市场行情较好，公司预收广州智特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4家客户款项合计3,722.34万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大额预收款项明细：

表 11-3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大额预收款项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业务内容	账龄
广州智特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75.41	69.06	预收油膏款	1年以内
PIVEG COMERCIAL S.A.DE C.V. (墨西哥)	782.69	20.99	预收油膏款	1年以内
成都枫澜科技有限公司	256.52	6.88	预收油膏款	1年以内
广州东荣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107.72	2.89	预收油膏款	1年以内
合计	3,722.34	99.82	-	-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

单位款项。

(4) 应付职工薪酬

表11-31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工资(含奖金、津贴和补贴)	1,251.04	88.73	82.44
社会保险费	19.22	0.86	-1.23
住房公积金	13.51	6.98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8.30	91.28	74.75
合计	1,402.07	187.85	155.96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期末计提的奖金、上月工资等,以及计提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余额。

2011年末应付职工薪酬较2010年末增加1,214.22万元,增长比例为646.39%,主要原因为公司按照既定的2011年度考核政策,计提职工年终奖金1,170万元。

(5) 应交税费

表11-32 应交税费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增值税	-979.43	-596.52	-385.75
城建税	117.28	-	0.93
企业所得税	303.51	10.65	-12.92
印花税	9.45	0.49	1.31
个人所得税	1.23	0.45	0.05
教育费附加	64.31	-	0.56
地方教育费附加	42.88	-	0.19
营业税	0.06	-	-
房产税	4.34	-	-
土地使用税	3.62	-	-
水利建设基金	1.65	-	-
合计	-431.10	-584.93	-395.63

公司应交税费主要为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

① 增值税分析

2009-2011年末公司应交增值税分别为-385.75万元、-596.52万元、-979.43万元,应交增值税均为负数且金额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采购、生产及加工均有季节性,原材料(万寿菊鲜花及颗粒)的采购一般在当年完成,而产成品生产及销售需在第二年才能全部完成,公司采购原材料形成的进项税额部分需在第二年抵扣,从而造成期末进项税余额较大,应交增值税余额金额为负数。

2010年末应交增值税较2009年末下降210.77万元, 主要原因为2010年公司在建工程中设备购置支出增长, 可抵扣固定资产进项税额增长。

2011年末应交增值税较2010年末下降382.91万元, 主要原因为子公司通辽博浩预缴增值税740万元。

② 企业所得税分析

2009-2010年各年末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均较小, 主要原因为公司享受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公司子公司沾益博浩虽需缴纳企业所得税但因利润总额及应纳税所得额数额较小, 所以公司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较小。

2011年末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为303.51万元, 为子公司沾益博浩和通辽博浩第4季度的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③ 公司与子公司沾益博浩关联交易税收备案情况

2008年3月,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沾益博浩成立。2008年4月起, 发行人与沾益博浩分别加工万寿菊颗粒和万寿菊浸膏。生产流程是先由发行人将万寿菊鲜花加工成万寿菊颗粒, 然后参照市场价格将万寿菊颗粒销售给沾益博浩, 再由沾益博浩加工成万寿菊浸膏后出售。

公司于2009年9月8日向云南省沾益县国家税务局提交关于《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万寿菊干花颗粒给子公司的操作细则》的备案申请, 同日, 云南省沾益县国家税务局出具《备案通知书》, 同意予以备案。

根据该细则规定, 公司与税务机关达成预约定价安排, 按以下顺序确定公司万寿菊颗粒关联交易的价格:

A、按纳税人最近时期同类货物的对外销售价格确定;

B、按其他纳税人最近时期同类货物的销售价格确定;

C、按组成计税价格确定。组成计税价格的公式为:

组成计税价格=成本 $\times$ (1+成本利润率)(成本利润率具体由税务机关审查时核定)

2009-2011年度, 公司与沾益博浩间万寿菊颗粒定价基本上是按A或B方式执行, 具体如下:

表11-33 公司万寿菊颗粒关联交易定价情况

期间	定价依据
2009 年度	公司除向个别客户及科研机构销售少量万寿菊颗粒(销售量总计 12.04 吨)外,其余万寿菊颗粒全部销售给沾益博浩。另外,沾益博浩还对外采购万寿菊颗粒 800.95 吨。公司向沾益博浩销售万寿菊颗粒关联交易价格确定如下:销售时期接近公司向个别客户销售万寿菊颗粒时期的,按公司对外销售价格确定(即按纳税人最近时期同类货物的对外销售价格确定);销售时期接近沾益博浩对外采购颗粒时期的,按沾益博浩对外采购颗粒的价格确定(即按其他纳税人最近时期同类货物的销售价格确定)
2010 年度	公司不再对外销售万寿菊颗粒,沾益博浩对外采购万寿菊颗粒 2,232.01 吨。公司向沾益博浩销售万寿菊颗粒关联交易价格确定如下:按沾益博浩最近时期对外采购颗粒价格确定(即按其他纳税人最近时期同类货物的销售价格确定)
2011 年度	公司不再对外销售万寿菊颗粒,沾益博浩和通辽博浩对外采购万寿菊颗粒 782.38 吨。公司及子公司开远博浩向沾益博浩销售万寿菊颗粒关联交易价格确定如下:按沾益博浩最近时期对外采购颗粒价格确定(即按其他纳税人最近时期同类货物的销售价格确定)。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沾益博浩万寿菊颗粒关联交易价格按税务部门备案通知要求确定,主管税务机关云南省沾益县国家税务局对上述关联交易价格未提出异议。

(5) 其他应付款

表11-34 报告期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 万元

账龄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余额	比例 (%)	余额	比例 (%)	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44.58	95.87	130.71	89.61	68.64	66.53
1-2 年	8.83	1.90	4.12	2.82	27.58	26.73
2-3 年	2.06	0.44	7.63	5.23	4.90	4.75
3 年以上	8.27	1.79	3.42	2.34	2.05	1.99
合计	463.74	100.00	145.88	100.00	103.17	100.00

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463.74万元,其中账龄一年以内占95.87%。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构成情况如下:

表11-35 报告期其他应付款明细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银行手续费	-	-	15.20
风险抵押金	29.35	15.72	6.43
住房押金	0.48	0.34	0.38
工作保证金	6.14	6.24	6.47
质量保证金	182.10	61.56	71.69
合同保证金	2.00	59.93	3.00
暂借款	-	1.29	-

工作服押金	8.60	-	-
应付款项	232.28	-	-
其他	2.79	0.80	-
合计	463.74	145.88	103.17

2010年末其他应付款较2009年末增加42.72万元，主要原因是合同保证金增加56.93万元。

2011年末其他应付款较2010年末增加317.86万元，主要原因是风险抵押金增加13.63万元、质量保证金增加120.54万元、应付款项增加232.28万元（主要是截至2011年12月31日尚未支付的2011年度的技术指导费、运费、设计费、差旅费、劳务费等各项费用），另外合同保证金减少57.93万元。

（6）长期借款

表11-36 报告期长期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抵押借款	3,400.00	3,500.00	3,600.00
合计	3,400.00	3,500.00	3,600.00

2009年，公司借入长期借款3,600万元，借款用途为年产2,000吨万寿菊浸膏生产线建设项目。合同约定2010年-2013年每年归还本金100万元、2014年归还本金3,200万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表11-37 截至2011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金额	年利率	起止日期	抵押或保证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曲靖市分行营业部	3,400.00	6.22%	2009.8.12-2014.7.19	土地和房产
合计	3,400.00	-	-	-

土地和房产抵押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八、主要长期资产”之“（一）固定资产和（四）无形资产”。

（7）其他非流动负债

表11-38 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递延收益	240.78	133.33	158.33
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40.78	133.33	158.33
合计	240.78	133.33	158.33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相关资产折

旧年限进行摊销。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非流动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表11-39 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负债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始价值	累计摊销	账面净值	剩余摊销月份
固定资产贷款贴息	150.00	55.00	95.00	76
项目设备补助资金	50.00	36.67	13.33	16
新型工业化发展补助资金	48.00	4.80	43.20	108
标准厂房建设经费	90.00	0.75	89.25	119
合计	338.00	97.22	240.78	-

(三) 偿债能力分析

表 11-40 公司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流动比率	5.51	4.92	8.61
速动比率	4.49	3.36	5.12
资产负债率（合并）（%）	20.53	27.97	26.7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6.36	16.95	24.92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4,219.56	5,131.37	3,832.32
利息保障倍数（倍）	74.48	19.71	6.84
净利润（万元）	21,999.07	4,323.62	2,87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082.87	8,100.68	7,583.51

1、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2009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高，主要是本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较大、公司偿还大部分短期银行借款，短期偿债能力指标增强。2010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09 年末有较大幅度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流动负债中的预收款项大幅增长使流动负债增幅超过流动资产增幅，但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仍保持较高水平，短期偿债能力较强。2011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10 年末有所提高，主要是公司增资扩股融资 10,824.00 万元，同时本期净利润高达 21,999.07 万元，公司流动资产大幅增长 31,443.33 万元而同期流动负债仅增加 5,330.35 万元所致，短期偿债能力指标增强。

公司在银行具有良好的信誉，未发生过逾期还款的情形。

2、公司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2009-2011 年末，发行人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4.92%、16.95%、16.36%，呈逐年下降趋势，2009-2011 年末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权益性融

资及盈利大幅增长，使公司净资产相应增长。

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主要是公司万寿菊鲜花收购具有季节性，收购期一般集中在 7-9 月，鲜花收购必须及时支付货币资金，如果收购款不能及时到位，将会影响公司信誉、损伤农户种花积极性，因此，主要采取权益性资本筹集稳定的鲜花收购资金符合公司经营特点，降低了原料采购资金支付风险。另外，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投资项目增加，为筹集相关建设资金和流动资金，2011 年公司进行了较大规模的权益性融资和债务融资，增资扩股融资 10,824.00 万元、新增短期借款融资 2,800.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保障倍数逐年提高并维持在较高水平，这与公司经营业绩增长相适应，公司盈利能力逐步增强为偿债提供了足够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保持增长趋势。2009-2010 年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均超过当期净利润，持续增长的净利润和经营活动产生的充裕现金流量对偿还债务提供了比较高的保障。2011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082.87 万元，低于公司净利润的主要原因是当年鲜花收购量、产品产量较高，存货占用资金较大，同时公司应收款项和预付款项占用资金增加。

随着公司盈利的不断积累，公司长期偿债能力逐步增强，财务抗风险能力得到进一步加强。

3、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

表 11-41 偿债能力指标比较

时间	可比上市公司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合并 资产负债率 (%)
2011.12.31	晨光生物	5.22	3.00	13.19
	保龄宝	1.17	0.87	31.64
	莱茵生物	1.08	0.40	75.22
	平均值	2.49	1.42	40.02
	本公司	5.51	4.49	20.53
2010.12.31	晨光生物	4.38	2.71	18.79
	保龄宝	1.39	1.07	31.91
	莱茵生物	1.08	0.56	58.56
	平均值	2.28	1.45	36.42
	本公司	4.92	3.36	27.97
2009.12.31	晨光生物	1.37	0.62	47.70
	保龄宝	1.49	1.36	38.88

	莱茵生物	1.75	0.75	38.14
	平均值	1.54	0.91	41.57
	本公司	8.61	5.12	26.79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各项偿债能力指标大多优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表明公司具有较强偿债能力和较低财务风险。

(四)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表 11-42 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

单位: 次

资产周转指标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8.21	10.43	6.75
存货周转率	1.84	1.87	2.02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呈逐年上升趋势且保持较高水平,体现了公司较好的应收账款管理能力,应收账款周转情况良好。

2010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09 年提高 3.68 次,主要是 2010 年市场行情较好,销售合同约定的收款期由 2009 年的国内客户 30-60 天、国际客户 60-90 天缩短为国内客户主要采取先款后货、国际客户多为 30 天,销售应收账款回款加快所致。

2011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 8.21 次,仍保持较高水平。

2、存货周转率

2009-2011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是因为公司生产经营季节性较强,公司原材料万寿菊鲜花采购主要集中在 7-9 月,万寿菊鲜花颗粒和万寿菊浸膏生产集中在下半年和次年 1 季度,各年末存货账面价值较大,公司存货周转次数相对较低。

3、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

表 11-43 资产周转能力指标比较

单位: 次

时间	可比上市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2011 年度	晨光生物	13.87	2.79
	保龄宝	9.03	7.88
	莱茵生物	2.83	0.33
	平均值	8.58	3.67
	本公司	8.21	1.84

2010 年度	晨光生物	9.81	1.88
	保龄宝	8.28	8.41
	莱茵生物	2.49	0.52
	平均值	6.86	3.60
	本公司	10.43	1.87
2009 年度	晨光生物	8.44	2.19
	保龄宝	8.40	9.61
	莱茵生物	4.36	0.99
	平均值	7.07	4.26
	本公司	6.75	2.02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行业平均值基本持平。公司不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能力,应收账款回款控制得到提高。

由于公司原材料采购的季节性相对较强,导致存货账面价值在各期末处于较高水平,因此存货周转率较低,与原材料采购同样存在季节性的晨光生物、莱茵生物的存货周转率平均水平基本相当,符合行业实际情况。保龄宝所需原材料为玉米,无需季节性集中采购,所以其存货周转率相对较高。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 报告期总体经营业绩情况

表 11-44 报告期总体经营业绩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万元)	增长率(%)	金额(万元)	增长率(%)	金额(万元)
营业收入	43,648.68	180.32	15,571.05	-6.12	16,586.88
营业毛利	30,258.10	418.37	5,837.16	40.88	4,143.44
营业利润	23,558.72	541.90	3,670.16	59.71	2,298.03
利润总额	23,284.80	426.37	4,423.64	53.54	2,881.01
净利润	21,999.07	408.81	4,323.62	50.64	2,870.21

公司 2010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09 年度小幅下降,2011 年度营业收入又大幅增加。主要原因如下:

2010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09 年度下降 1,015.83 万元。主要原因为受原材料供应紧张影响主要产品万寿菊浸膏销售量下降 32.77%,使营业收入减少 5,207.63 万元;销售单价增长 40.33%,使营业收入增加 4,308.22 万元。

2011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0 年度增长 28,077.63 万元。主要原因为受原材料供应以及公司经营策略影响主要产品万寿菊浸膏销售量下降 23.90%,使营业收入减少 3,583.19 万元,市场行情较好、产品供不应求造成产品价格上涨 272.99%,

使营业收入增加 31,145.87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持续稳定增长，其中：2009-2011 年度净利润增长率分别为 41.59%、50.64%、408.81%，增长率逐年大幅上升。

营业收入变动与利润变动趋势分析：

201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09 年下降 6.12%，营业收入小幅下降，但由于市场行情较好、公司产品价格上涨，综合毛利率由 2009 年 24.98%提高至 37.49%，公司 2010 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分别较 2009 年度增长 53.54%、50.64%，利润增幅高于收入增幅。

2011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0 年增长 180.32%，同时由于市场行情进一步向好、公司产品价格上涨较快，综合毛利率由 2010 年 37.49%提高至 69.32%，公司 2011 年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分别较 2010 年度增长 426.37%、408.81%，利润增幅高于收入增幅。

(二) 营业收入分析

1、收入结构分析

表 11-45 营业收入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42,896.66	98.28	15,153.14	97.32	16,126.30	97.22
其他业务收入	752.02	1.72	417.91	2.68	460.58	2.78
合计	43,648.68	100.00	15,571.05	100.00	16,586.8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万寿菊浸膏生产销售，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97%以上，主营业务突出。

2、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别分析

表 11-46 营业收入分类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42,896.66	98.28	15,153.14	97.32	16,126.30	97.22
万寿菊浸膏	42,555.85	97.50	14,993.17	96.29	15,893.26	95.82
花渣	340.81	0.78	152.02	0.98	221.49	1.33

万寿菊颗粒	-	-	-	-	11.55	0.07
辣椒浸膏	-	-	7.95	0.05	-	-
其他业务收入	752.02	1.72	417.91	2.68	460.58	2.78
花种	274.44	0.63	144.55	0.93	259.09	1.56
农药	18.98	0.04	25.21	0.16	10.00	0.06
化肥	419.40	0.96	248.15	1.59	191.49	1.16
其他	39.20	0.09	-	-	-	-
合计	43,648.68	100.00	15,571.05	100.00	16,586.8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销售万寿菊浸膏,报告期内万寿菊浸膏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平均比例为 96.54%。2009 年度对个别客户及科研机构零星销售万寿菊颗粒(生产万寿菊浸膏的原材料)、2010 年度及 2011 年度不再对外销售万寿菊颗粒。2010 年,公司开始以色素辣椒为原料试生产辣椒浸膏,销售收入较低,花渣是利用万寿菊提取叶黄素后的剩余物,可作为饲料、有机肥等对外销售,花渣收入占营业收入 1%左右。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公司统一采购农用物资后转卖给农户所形成的收入,收入金额较少,占营业收入比例 3%以下。

3、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表 11-47 营业收入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万元)	增长率(%)	金额(万元)	增长率(%)	金额(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42,896.66	183.09	15,153.14	-6.03	16,126.30
万寿菊浸膏	42,555.85	183.83	14,993.17	-5.66	15,893.26
花渣	340.81	124.19	152.02	-31.36	221.49
万寿菊颗粒	-	-	-	-100.00	11.55
辣椒浸膏	-	-100.00	7.95	-	-
其他业务收入	752.02	79.95	417.91	-9.26	460.58
营业收入	43,648.68	180.32	15,571.05	-6.12	16,586.88

(1) 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分析

201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09 年度下降 1,015.83 万元,下降比例 6.12%,主要原因是万寿菊浸膏销售收入下降 900.09 万元。

201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648.68 万元,较 2010 年度增加 28,077.63 万元,增长比例 183.09%,主要原因是万寿菊浸膏销售收入增加 27,562.68 万元。

辣椒浸膏是公司 2010 年度新产品,销售收入较低。

花渣销售收入主要与当期花渣产量有关,花渣产量又与万寿菊浸膏产量直接相关,2010 年万寿菊浸膏产量较 2009 年下降,造成花渣销售收入在 2010 年度

下降。

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系公司统一采购农用种子、农用物资后转售给农户形成，该项收入报告期内基本保持稳定，增减幅度较小。

(2) 万寿菊颗粒销售收入分析

表 11-48 报告期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分析-万寿菊颗粒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销量(吨)	-	-	12.04
价格(万元/吨)	-	-	0.96
收入(万元)	-	-	11.55

报告期内，公司万寿菊颗粒主要用于生产万寿菊浸膏。2008 年度以前，公司由于万寿菊浸膏产能不足，为避免叶黄素有效含量流失，公司对外销售部分万寿菊颗粒。2009 年，随着公司万寿菊浸膏产能的增加，已可以消化自产万寿菊颗粒，除向个别客户及科研机构销售少量万寿菊颗粒外（销售量占当期产量 0.12%），其余自产颗粒全部用于生产万寿菊浸膏。2010 年起，公司不再对外销售万寿菊颗粒。

(3) 万寿菊浸膏销售收入分析

表 11-49 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分析-万寿菊浸膏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数额	增长率(%)	数额	增长率(%)	数额
销量(吨)	1,027.73	-23.90	1,350.54	-32.77	2,008.90
单价(万元/吨)	41.41	273.06	11.10	40.33	7.91
收入(万元)	42,555.85	183.83	14,993.17	-5.66	15,893.26

万寿菊浸膏营业收入变动主要受销售量、销售单价波动影响，各因素对营业收入影响如下：

表 11-50 报告期内发行人万寿菊浸膏营业收入波动因素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销量(吨)	单价(万元/吨)	销量影响营业收入变动	单价影响营业收入变动	收入增长额
2011 年度	1,027.73	41.41	-3,583.19	31,145.87	27,562.68
2010 年度	1,350.54	11.10	-5,207.63	4,307.54	-900.09
2009 年度	2,008.90	7.91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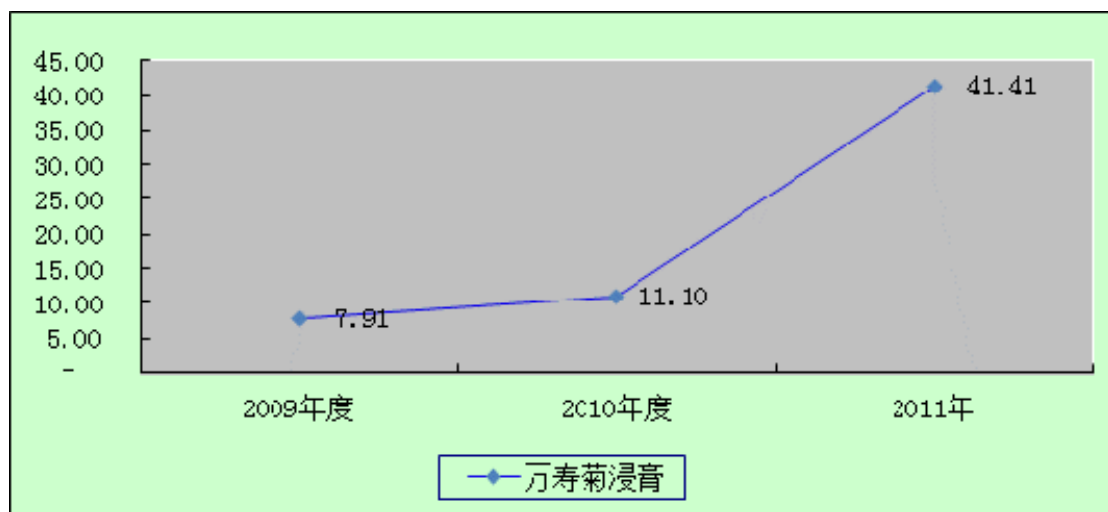
2010 年度，公司万寿菊浸膏销售收入较 2009 年度减少 900.09 万元、下降 5.66%，主要影响因素为：受自然灾害影响，原材料万寿菊鲜花供应紧张造成公

司万寿菊浸膏产量下降,进而影响销售量下降 32.77%,使营业收入减少 5,207.63 万元;同时由于市场上叶黄素供应紧张、市场价格上涨,公司万寿菊浸膏销售单价增长 40.33%,使营业收入增加 4,307.54 万元。

2011 年度,公司万寿菊浸膏销售收入较 2010 年度增加 27,562.68 万元、增长 183.83%,主要影响因素为:销售量下降 23.90%,使营业收入减少 3,583.19 万元;市场上叶黄素供应进一步紧张,万寿菊浸膏销售单价大幅上涨 273.06%,使营业收入增加 31,145.87 万元。

图 11-2 报告期万寿菊浸膏平均销售价格变动趋势

单位:万元/吨



报告期内,万寿菊浸膏平均销售价格波动的主要原因:

① 2009 年万寿菊浸膏价格下降的原因

2009 年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下游客户压缩库存,万寿菊浸膏销售价格有所下滑,下降幅度较小。

② 2010-2011 年万寿菊浸膏价格大幅上涨的主要原因

A、全球范围内,色素市场越来越青睐天然色素,天然色素的需求以较快速度增长,天然色素上游产品万寿菊浸膏的需求也较快增长,而万寿菊浸膏供应量由于原材料受自然条件影响未能随需求的增长相应增加,供求状况变化推动了万寿菊浸膏销售价格快速上涨。

B、公司产品质量逐步获得墨西哥、西班牙等欧美市场的广泛认同,大大提升公司的产品议价能力和转移成本的能力,因此公司也适当地调高万寿菊浸膏的销售价格。

4、营业收入分地区情况

表 11-51 报告期营业收入内销及出口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国内销售	12,554.16	28.76	4,595.27	29.51	5,891.06	35.52
出口销售	31,094.52	71.24	10,975.78	70.49	10,695.82	64.48
合计	43,648.68	100.00	15,571.05	100.00	16,586.88	100.00

2009-2011 年度出口销售比例分别为 64.48%、70.49%、71.24%，公司出口销售比例从 2009 年逐步扩大，2009-2011 年度出口销售比例基本保持在 64%-72% 之间，相对稳定。公司 2009 年出口比例增长较快的主要原因是：2008 年及以前年度公司将部分产品（万寿菊颗粒和万寿菊浸膏）销售给国内其他万寿菊浸膏企业（含生产企业和贸易企业），这些国内企业购买公司万寿菊颗粒进一步提纯加工后出口、或购买公司万寿菊浸膏直接转出口。随着公司产品品质逐步提高、产销规模逐年增长，公司行业地位与知名度日益提高，国际知名叶黄素下游生产厂家直接向公司采购万寿菊浸膏数量增加较快，公司相应减少向国内其他万寿菊浸膏企业（含生产企业和贸易企业）销售万寿菊颗粒及万寿菊浸膏，公司直接面对下游客户销售产品，市场竞争力有所增强。

表 11-52 报告期营业收入地区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广东	10,601.97	24.29	3,813.66	24.49	4,293.07	25.88
云南	1,025.22	2.35	569.92	3.66	964.11	5.81
河北	-	-	-	-	-	-
陕西	5.37	0.01	44.36	0.29	10.62	0.07
山东	-	-	167.33	1.07	592.97	3.58
福建	-	-	-	-	22.18	0.13
四川	617.55	1.41	-	-	-	-
浙江	236.69	0.54	-	-	8.04	0.05
内蒙古	67.36	0.15	-	-	-	-
江苏	-	-	-	-	0.07	-
内销小计	12,554.16	28.76	4,595.27	29.51	5,891.06	35.52
墨西哥	22,371.39	51.25	9,059.01	58.18	6,430.08	38.77
西班牙	8,723.13	19.98	1,916.77	12.31	4,004.52	24.14
青岛保税区	-	-	-	-	261.22	1.57
出口小计	31,094.52	71.24	10,975.78	70.49	10,695.82	64.48
合计	43,648.68	100.00	15,571.05	100.00	16,586.88	100.00

2008 年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广东、山东、河北、云南及向墨西哥出口。2009 年起，公司进一步拓展直接出口业务，使墨西哥、西班牙地区成为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国内地区主要销往广东、云南（广东客户主要为下游添加剂厂家、云南主要为统购种子及农资后向农户统供形成营业收入）。

2009-2011 年度，公司在墨西哥、西班牙、广东、云南四个地区实现营业收入合计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比例分别为 94.60%、98.64%、97.87%。

墨西哥、西班牙为全球重要天然类胡萝卜素生产国，国内广东为中国重要天然色素生产地区，公司营业收入地区构成符合行业实际情况且报告期较为稳定。

5、营业收入的季节性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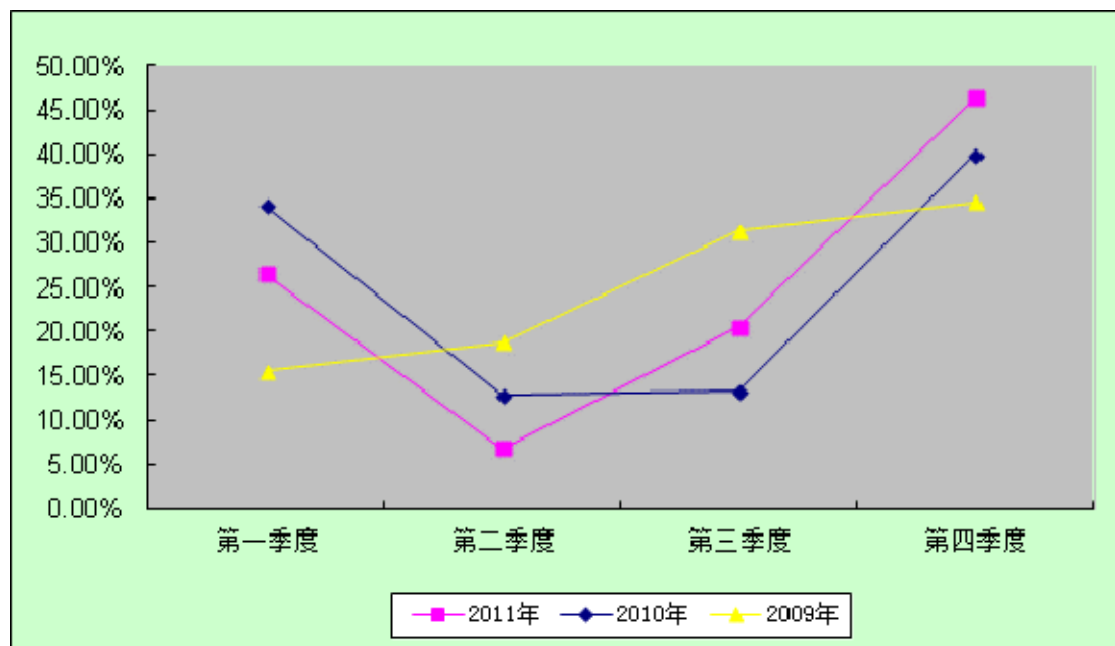
表 11-53 报告期分季度实现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合计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2011 年度	11,547.40	26.46	2,948.64	6.76	8,915.53	20.42	20,237.11	46.36	43,648.68	100.00
2010 年度	5,317.82	34.15	1,987.44	12.76	2,052.68	13.18	6,213.11	39.90	15,571.05	100.00
2009 年度	2,564.25	15.46	3,109.58	18.75	5,187.17	31.27	5,725.88	34.52	16,586.88	100.00

2009-2011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季度比例如下图所示：

图 11-3 2009-2011 年度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



由上图可知，公司第四季度为销售旺季，该季度营业收入在全年中比例相对

较高；第二季度的营业收入在全年中比例相对较低。

公司第四季度的营业收入较其他季度多，主要原因是：万寿菊种植具有季节性，使叶黄素生产所需原材料供应受季节性影响，万寿菊浸膏生产一般在 8 月至次年 2 月，每年新品上市一般开始于 8 月份，下游企业为及时获得新品，并保证一年的用量，会在四季度进行集中采购；同时，目前公司叶黄素产品下游需求量最大的领域为饲料添加剂领域（主要用于禽类和水产饲料），而禽类消费旺季一般为每年冬季，特别是春节或圣诞节前后，由于禽类生长需要一段时间，因此四季度为万寿菊浸膏销售旺季，营业收入较其他季度多。

公司第二季度的营业收入较其他季度少，主要原因是：万寿菊浸膏的生产一般在 8 月-次年 2 月，第二季度为生产淡季，产品产量较少，相应可供销售产品较少，因此营业收入也较低。

2009 年，由于万寿菊减产，叶黄素市场供应较为紧张，下游客户为能及时备足一年货源，提前在第三季度加大采购量，导致三季度销售比重较往年有所提高。同时因万寿菊减产造成 2009 年末叶黄素供应量减少，为保证 2010 年上半年的需要，下游客户还在 2010 年第一季度加大采购量，使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销售比重较往年有所提高。

（三）营业成本分析

表 11-54 营业成本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12,436.45	34.59	9,240.55	-22.92	11,988.56
其他业务成本	954.13	93.40	493.35	8.46	454.88
合计	13,390.58	37.57	9,733.90	-21.77	12,443.44

2010 年度营业成本较 2009 年度下降 21.77%，降幅大于营业收入 6.12% 降幅，主要是因为原材料万寿菊鲜花采购价格提高 3.17%、同时成本相对较高的外购万寿菊颗粒原材料占比提高，使主要产品万寿菊浸膏单位平均销售成本同比上升 14.93%，但因万寿菊浸膏单位平均销售价格同比上升 40.32%，单位销售成本升幅小于单位销售价格升幅，在产品销售量下降情况下，公司营业成本降幅大于营业收入降幅。

2011 年度营业成本较 2010 年度增长 37.57%，增幅低于营业收入 180.32% 增

幅。主要是因为 2011 年原材料万寿菊鲜花采购成本较 2010 年提高 32.32%，2011 年外购颗粒单位成本较 2010 年提高 175.00%，使主要产品万寿菊浸膏单位平均销售成本上升 76.00%，但因万寿菊浸膏单位平均销售价格同比上升 273.06%，单位销售成本升幅小于销售价格升幅，因此营业成本增幅小于营业收入增幅。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产品的制造成本构成，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制造成本结构如下表：

表 11-55 报告期产品制造成本构成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颗粒 (%)	浸膏 (%)	颗粒 (%)	浸膏 (%)	颗粒 (%)	浸膏 (%)
直接材料	87.63	96.57	86.61	94.85	88.78	94.71
直接人工	1.50	0.86	1.94	1.20	1.78	1.39
燃料及动力	5.51	0.54	5.81	0.74	5.48	1.08
制造费用及其他费用	5.36	2.03	5.63	3.21	3.96	2.82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由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万寿菊颗粒及万寿菊浸膏制造成本主要由原材料成本构成，分别占产品总成本 86%、94%以上，原材料成本随原材料价格波动和生产工艺的改进而变动。

(四) 公司利润来源及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主要因素

表 11-56 报告期公司利润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营业毛利	30,258.10	129.95	5,837.16	131.95	4,143.44	143.82
营业利润	23,558.72	101.18	3,670.16	82.97	2,298.03	79.76
营业外收支净额	-273.91	-1.18	753.48	17.03	582.98	20.24
利润总额	23,284.80	100.00	4,423.64	100.00	2,881.01	100.00
净利润	21,999.07	94.48	4,323.62	97.74	2,870.21	99.63

注：比例为占同期利润总额比。

2009-2011 年度公司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9.76%、82.97%、101.18%，是利润主要来源，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比例逐年上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不断增强。

公司营业外收入净额主要为财政补助。报告期内，各期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利润总额比重分别为 20.24%、17.03%、-1.18%，营业外收支净额对公司利润的影响逐年下降。财政补助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二、盈利能力分析”之“(六)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之“1、政府补助”。

营业利润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营业利润则主要受营业毛利影响，2009-2011 年度营业毛利占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143.82%、131.95%、129.95%。

1、营业毛利分析

表 11-57 报告期公司营业毛利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	30,460.21	100.67	5,912.60	101.29	4,137.74	99.86
万寿菊浸膏	30,344.31	100.29	5,876.19	100.67	4,093.25	98.79
花渣	115.90	0.38	36.38	0.62	42.24	1.02
万寿菊颗粒	-	-	-	-	2.24	0.05
辣椒浸膏	-	-	0.02	-	-	-
其他业务	-202.11	-0.67	-75.44	-1.29	5.70	0.14
合计	30,258.10	100.00	5,837.16	100.00	4,143.44	100.00

2009-2011 年度，公司营业毛利总额稳步上升，分别为 4,143.44 万元、5,837.16 万元、30,258.10 万元，公司毛利总额上升，主要系万寿菊浸膏贡献毛利逐年上升。

从公司营业毛利的构成可知，万寿菊浸膏产品贡献的毛利占毛利总额的比例在 98%以上，特别是 2009-2011 年度公司毛利基本上全部来源于万寿菊浸膏毛利。花渣为万寿菊浸膏生产过程中的副产品，各期均产生一定金额毛利，占毛利总额比例 1%左右。辣椒浸膏为公司 2010 年开始试生产的新产品，目前基本未贡献毛利。万寿菊颗粒为生产万寿菊浸膏的中间产品，2009 年以后基本不再为公司贡献毛利%。其他业务为公司统一采购万寿菊种子、辣椒种子及农用物资后转售给农户，为提高农户种植积极性，公司一般以低于或等于市场价格销售，贡献毛利很少、部分期间售价低于成本毛利为负数，对公司总毛利影响很小。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主要来源于万寿菊浸膏毛利。

表 11-58 报告期公司万寿菊浸膏收入、毛利波动情况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销量 (吨)	1,027.73	-23.90	1,350.54	-32.77	2,008.90
单价 (万元/吨)	41.41	273.06	11.10	40.33	7.91
收入 (万元)	42,555.85	183.83	14,993.17	-5.66	15,893.26
毛利率 (%)	71.30	81.93	39.19	52.19	25.75
毛利额 (万元)	30,344.31	416.36	5,876.19	43.56	4,093.25

万寿菊浸膏毛利额变动主要受销售量、销售单价、销售毛利率的影响，各因

素对毛利额影响如下:

表 11-59 报告期内发行人万寿菊浸膏营业毛利波动因素分析

单位: 万元

项目	销量 (吨)	单价 (万元/吨)	毛利率 (%)	销量影响 毛利变动	单价影响 毛利变动	毛利率影响 毛利变动	毛利 增长额
2011 年度	1,027.73	41.41	71.30	-1,404.25	12,207.88	13,662.49	24,466.12
2010 年度	1,350.54	11.10	39.19	-1,340.96	1,109.37	2,014.53	1,782.94
2009 年度	2,008.90	7.91	25.75	1,824.73	-155.70	-645.19	1,023.84

(1) 2010 年度较 2009 年度万寿菊浸膏营业毛利变动分析

公司 2010 年营业毛利较 2009 年增加 1,782.94 万元, 增长比例为 43.56%, 主要因素影响为: 销售量下降 32.77%, 使营业毛利减少 1,340.96 万元; 销售单价增长 40.33%, 使营业毛利增加 1,109.37 万元。毛利率增长 13.44 个百分点、增长比例为 52.19%, 使营业毛利增加 2,014.53 万元。

变动原因分析: 销售量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自然灾害影响, 原材料万寿菊鲜花供应紧张造成公司万寿菊浸膏产量下降, 进而影响销售量下降 32.77%; 销售价格增长主要原因是由于市场上叶黄素供应紧张、市场价格上涨, 公司万寿菊浸膏销售单价增长 40.33%; 毛利率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万寿菊鲜花减少引起万寿菊浸膏产量下降, 而市场需求则有较大增长, 万寿菊浸膏价格逐步上升, 全年平均销售单价增长 40.33%, 同期鲜花原料采购单价增长 8.82%、成本较高的外购颗粒原材料占比提高 25.58%使产品平均销售单位成本上涨 14.99%, 平均销售单价增长幅度超过平均单位成本增长幅度。

(2) 2011 年度较 2010 年度万寿菊浸膏营业毛利变动分析

公司 2011 年营业毛利较 2010 年增加 24,466.12 万元, 增长比例为 416.36%, 主要因素影响为: 销售量下降 23.90%, 使营业毛利减少 1,404.25 万元; 销售单价增长 273.06%, 使营业毛利增加 12,207.88 万元; 毛利率增长 32.11 个百分点、增长比例为 81.93%, 使营业毛利增加 13,662.49 万元。

变动原因分析: 销售量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和客户需求判断 2012 年上半年市场上叶黄素将呈现供应紧张情况, 因此在严格执行已有销售合同的同时适度调整销售计划, 合理增加 2011 年末万寿菊浸膏库存; 销售价格增长主要原因是由于市场上叶黄素供应进一步紧张、市场价格快速上涨, 公司万寿菊浸膏销售单价增长 273.06%; 毛利率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万寿菊浸膏供不应求,

供需缺口较大,万寿菊浸膏价格快速上涨,当期平均销售单价增长 273.06%,2011 年原材料万寿菊鲜花采购成本较 2010 年提高 32.32%,2011 年外购颗粒单位成本较 2010 年提高 175.00%,万寿菊浸膏单位平均销售成本增长 76.00%,平均销售单价增长幅度超过平均销售成本增长幅度。

2、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 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

公司主要原材料主要系向农户收购万寿菊鲜花、还在全国范围内采购部分万寿菊颗粒。在公司采用“公司+站点+农户”模式管控的种植区范围内,农户种植积极性及当地气候条件变化会对万寿菊鲜花收购数量及品质造成影响,全国其他地区万寿菊鲜花种植规模及产量将影响公司对外采购万寿菊颗粒数量及品质。上述事项直接关系到公司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进而影响公司产品销售规模 and 成本水平。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是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重要因素,公司 2011 年度在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云南省红河州泸西县及开远市等地区扩张管控种植面积,有利于保持原材料供应稳定性。

(2) 天然色素行业的发展

全球范围内,色素市场越来越青睐天然色素,天然色素的市场需求比较旺盛,产销规模预计将逐年快速增长,叶黄素将获得较大市场空间。天然色素行业的发展将是影响整个叶黄素行业盈利能力的重要因素。

(3) 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公司万寿菊鲜花原料主要采取“公司+站点+农户”较成熟的农业产业化经营模式,通过对花种、农药、化肥统一采购,可确保农户种植过程中采用环保农药及化肥,提高了产品品质 and 安全性。同时公司拥有较高的加工、提取技术,公司生产的万寿菊浸膏有效含量高,杂质少。公司产品在同行业中具有较明显的竞争优势,能够满足叶黄素下游产品重要生产国墨西哥、西班牙及国内叶黄素下游产品生产企业对产品质量技术指标的要求。公司保持产品在国内外同行业中的竞争力是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重要因素。

(4) 公司向下游转移成本的能力

公司作为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有逐步提高农户收入水平的社会责

任, 2009-2011 年公司与农户协议的鲜花收购价分别为 0.63 元、0.65 元、0.80 元, 收购价格逐年稳步提高, 公司生产成本相应增加。公司凭借产品质量所获得的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 使公司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和成本转嫁能力, 2010 年及 2011 年, 公司万寿菊浸膏产品平均销售价格稳步提升, 2010 年达 11.10 万元/吨, 较 2009 年增长 40.33%, 2011 年达 41.41 万元/吨, 较 2010 年增长 273.06%。公司向下游转移成本能力是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重要因素。

(5) 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是否出现大幅波动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是公司经营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因此未来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如继续大幅变动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

(五) 按利润表项目逐项分析经营成果变化

表 11-60 报告期利润表项目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万元)	增长率 (%)	金额 (万元)	增长率 (%)	金额 (万元)
一、营业收入	43,648.68	180.32	15,571.05	-6.12	16,586.88
减: 营业成本	13,390.58	37.57	9,733.89	-21.77	12,443.44
营业税金及附加	718.33	311.67	174.49	98.10	88.08
销售费用	636.54	29.25	492.50	20.77	407.80
管理费用	3,998.08	233.72	1,198.03	48.13	808.79
财务费用	329.37	9.72	300.20	-46.58	562.01
资产减值损失	1,017.07	17,526.86	5.77	-127.13	-21.27
投资收益	-	-100.00	3.99	-	-
二、营业利润	23,558.72	541.90	3,670.16	59.71	2,298.03
加: 营业外收入	210.53	-81.21	1,120.45	71.04	655.07
减: 营业外支出	484.44	32.01	366.97	409.04	72.09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100.00	19.15
三、利润总额	23,284.80	426.37	4,423.64	53.54	2,881.01
减: 所得税费用	1,285.74	1,185.48	100.02	826.11	10.80
四、净利润	21,999.07	408.81	4,323.62	50.64	2,870.21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 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6,586.88 万元、15,571.05 万元、43,648.68 万元, 虽 2010 年度略有下降, 营业收入总体呈稳步增长趋势, 2011 年度营业收入与 2008 年度的 12,249.32 万元相比, 近三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52.74%。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在 97%以上,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变化的原因参见本节“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二) 营业收入分析”之“3、

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2、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基本一致，具体原因参与本节“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三) 营业成本分析”。

3、营业税金及附加

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按应交流转税额计提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和水利建设基金。

4、期间费用

表 11-61 报告期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期间费用	4,963.99	11.37	1,990.73	12.78	1,778.60	10.72
销售费用	636.54	1.46	492.50	3.16	407.80	2.46
管理费用	3,998.08	9.16	1,198.03	7.69	808.79	4.88
财务费用	329.37	0.75	300.20	1.93	562.01	3.39
营业收入	43,648.68	100.00	15,571.05	100.00	16,586.88	100.00

2009-2011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0.72%、12.78%、11.37%，平均为 11.62%。报告期内 2009-2011 年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基本保持稳定。

2010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较上年增长 11.93%，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 6.12%。期间费用的增幅高于营业收入增幅，使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提高 2.06%。主要是旱情影响原材料供应紧张，公司产品产量下降，造成销售量和营业收入有所下降，而同期公司加大研发费用投入，出口销售金额及比例提高增加了出口方面销售费用，期间费用增长而营业收入下降，使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增长 2.06%。

2011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较上年增长 149.36%，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180.32%，期间费用的增幅低于营业收入增幅，使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上年下降 1.41%。主要是市场行情较好，产品价格大幅上升，营业收入增幅较大；公司前次发行保荐费用结转管理费用以及职工薪酬增加，期间费用相应增长，但期间费用增幅低于营业收入增幅，因此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下降。

(1) 销售费用

表11-62 报告期销售费用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保险费	166.16	213.80	181.84
运输费	103.77	113.44	116.23
销售劳务费	234.74	60.56	24.72
职工薪酬	29.28	23.11	9.03
差旅费	13.86	25.51	7.50
业务招待费	40.61	14.46	6.21
其他费用	48.12	41.62	62.27
合计	636.54	492.50	407.8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公司销售费用呈增长趋势，但公司对销售费用控制较好，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维持在 3%左右。

2010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 2009 年度增加 84.7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0 年度公司万寿菊浸膏产品出口量继续增长，特别是出口销售费用较高的墨西哥出口量增长，使与出口相关的保险费、运输费、销售劳务费等相应增加 65.01 万元，另外公司销售人员增加使职工薪酬增加 14.08 万元。

2011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 2010 年度增加 144.04 万元，主要原因是大部分出口客户结算期缩短至 30 天使需投保外币应收款减少（出口信用保险办理手续也在 30 天左右），使保险费减少 47.64 万元，同时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销售劳务费用及业务招待费共计增加 200.33 万元。

(2) 管理费用

表11-63 报告期管理费用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职工薪酬	1,813.76	297.77	248.07
研发费用	687.27	276.37	130.40
业务招待费	248.05	186.33	64.67
修理费	191.78	88.38	56.26
车辆费	117.21	81.67	42.27
折旧费	149.02	67.48	66.93
无形资产摊销	36.36	36.38	27.88
税金	78.62	31.71	33.27
聘请中介机构费	305.50	10.78	11.22
其他费用	370.50	121.16	127.82
合计	3,998.08	1,198.03	808.79

2009-2011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88%、7.69%、9.16%。2009 年度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主要是由于营业收入增长较快,而管理费用有所下降所致。

2010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 2009 年度增加 389.25 万元,增长 48.13%。主要原因:① 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增加 145.97 万元;② 2010 年度公司开始拓展种植区域,分别在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云南省红河州开远市和泸西县与政府合作发展农户种植万寿菊,在云南省曲靖市会泽县与政府合作发展农户种植色素辣椒,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在其他费用中)分别增加 121.66 万元、50.60 万元;③ 公司加大鲜花收购站的维修范围和力度,修理费增加 32.12 万元;④ 公司因经营需要新购管理部门用运输设备,车辆费用增加 39.40 万元。

2011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 2,800.05 万元,主要原因:①公司变更保荐机构,其他应收款中挂账的原保荐机构费用结转管理费用使聘请中介机构费增加 229.30 万元;② 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增加 410.90 万元;③公司根据 2011 年实现利润情况,按照既定的 2011 年度考核政策计提了年终奖金 1,170.00 万元,另外公司提高职工工资水平使职工薪酬增加;④公司本期设立通辽博浩、会泽浩宇、开远博浩、泸西博浩等子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业务招待费、修理费用及车辆费增加 200.66 万元;⑤上年购置的运输工具等固定资产导致折旧增加 81.54 万元。

(3) 财务费用

表11-64 报告期财务费用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利息支出	316.88	236.49	493.70
减:利息收入	219.71	69.30	4.42
汇兑损失	198.82	106.99	42.29
手续费	33.38	26.02	30.44
合计	329.37	300.20	562.01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长短期借款利息费用,随着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增加及人民币汇率上升,汇兑损失在财务费用占比有所提高。

2010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较 2009 年度减少 261.81 万元,下降 46.58%,主要原因为银行借款发生额大幅减少,利息支出减少 257.22 万元,同时银行存款大幅增长,利息收入增加 64.88 万元;另外,2010 年度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升值

幅度较高，汇兑损失增加 64.69 万元。

2011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较 2010 年度增加 29.17 万元，主要原因为银行借款发生额增加使利息支出增加 80.39 万元，同时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升值，汇兑损失增加 91.83 万元；另外公司本期银行存款金额较大、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150.41 万元。

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费用情况

表11-65 报告期所得税费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所得税费用	1,285.74	100.03	10.80
其中：当期所得税	1,554.03	79.84	4.57
递延所得税	-268.29	20.19	6.23
利润总额	23,284.80	4,423.64	2,881.01
所得税费用比例（%）	5.52	2.26	0.37

2009-2011 年度，公司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0.37%、2.26%、5.51%，公司所得税费用比例整体处于较低水平。主要是由于公司自 2008 年起（含 2008 年）享受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母公司无所得税费用；子公司开远博浩 2011 年度享受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无所得税费用。另外，公司子公司沾益博浩 2009 年以前（含 2009 年）企业所得税率为 25%，自 2010 年起开始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率为 15%，2010 年起所得税费用率相应降低；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奈曼旗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公司子公司通辽博浩自 2011 年起开始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2) 所得税费用与应交所得税勾稽关系

表11-66 报告期所得税费用与应交所得税勾稽关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合并利润总额	23,284.80	4,423.64	2,881.01
加：合并内部抵消金额	13,436.54	739.76	-250.99
子公司亏损金额	619.71	-	-
应纳税利润总额	37,341.05	5,163.40	2,630.02
加：纳税调整增加额	4,216.77	1,459.45	399.70
减：纳税调整减少额	30.55	1,320.27	25.00

减：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	35.35
应纳税所得额	41,527.27	5,302.58	2,969.37
所得税税率	25%	25%	25%
应纳企业所得税额	10,381.82	1,325.65	742.34
农产品初加工减免企业所得税额（减税率 25%）	7,791.77	1,192.58	737.78
西部大开发减免企业所得税额（减税率 10%）	1,036.02	53.23	-
当期应纳企业所得税额	1,554.03	79.84	4.56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54.03	79.84	4.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8.29	20.19	6.23
所得税费用	1,285.74	100.03	10.80

注：农产品初加工减免企业所得税额、西部大开发减免企业所得税额仅指减免的当期所得税费用，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免额。

公司 2008 年开始（含 2008 年）开始享受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子公司开远博浩 2011 年度享受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子公司沾益博浩 2010 年开始（含 2010 年）开始享受西部大开发 15%企业所得税率的优惠政策，公司子公司通辽博浩 2011 年开始（含 2011 年）开始享受西部大开发 15%企业所得税率的优惠政策。对农产品初加工免征企业所得税在汇算清缴时直接在当期应纳税所得额中扣减农产品初加工所得，即在纳税申报表“应纳税所得额”项下“纳税调整减少额”中填列（并单列“其中：减、免税项目”）；对子公司沾益博浩和通辽博浩享受的西部大开发区 15%企业所得税率在汇算清缴时仍按 25%税率计算，然后直接在当期应纳企业所得税额中扣减应纳税所得额的 10%予以减免，即在纳税申报表“应纳税额”项下“减免所得税额”栏填列。

（3）公司享受的所得税减免情况

表11-67 报告期公司享受的所得税减免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减免额	8,827.79	1,245.81	737.78
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免额	-3,856.08	-134.13	23.84
所得税费用减免税额合计	4,971.71	1,111.68	761.62
净利润	21,999.07	4,323.62	2,870.21
所得税优惠影响的净利润占当期净利润（合并报表）的比例（%）	22.60	25.71	26.54

公司和子公司开远博浩免征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沾益博浩和通辽博浩则按相应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公司母公司、开远博浩与子公司沾益博浩之间存在万寿菊颗粒购销的内部交易，报告期各期存在的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在编制合并报表时需予以抵销，合并抵消时其对应的所得税费用相应调整递延所得税费用（包括

递延所得税减免额)。考虑到该部分内部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属母公司销售颗粒形成,调整递延所得费用(包括递延所得税减免额)时按母公司和开远博浩免征前适用所得税税率 25%计算。

(六)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表11-68 发行人报告期内非经常损益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0.37	-	-18.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不包括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209.36	1,115.38	650.2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99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2.90	-361.90	-48.26
小计	-273.91	757.47	582.98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98	39.97	30.77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	-
合计	-271.93	717.50	552.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99.07	4,323.62	2,87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71.00	3,606.12	2,318.00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政府补助构成,2009-2011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650.23 万元、1,115.38 万元、209.36 万元。

2009-2011 年度非经常损益合计占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19.24%、16.59%、-1.24%,对公司净利润影响逐年下降。

1、政府补助

(1) 报告期公司享受的政府补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大,具体情况如下:

① 2009 年度公司享受的政府补助

表11-69 发行人2009年度享受的政府补助

单位: 万元

序号	批准文号	内容	金额
1	沾财农(2009)5号	贷款贴息资金	60.00
2	云财教(2007)232号	万寿菊新产品产业开发项目经费	38.00
3	曲财企(2009)292号	上市扶持资金	100.00
4	沾财企(2009)40号	中小企业创新资金	11.00
5	曲农综领(2009)27号	产业化贷款贴息资金	39.00
6	沾财建(2009)90号	产业技术与开发资金	160.00
7	曲财企(2009)237号	技术中心奖励资金	30.00

8	曲财企(2009)244号	贷款贴息资金	15.00
9	云科计发(2009)48号	上市培育专项补助	50.00
10	曲财企(2009)10号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4.34
11	曲财企(2009)68号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70
12	曲财企(2009)90号	出口保险保费补助	15.90
13	曲财企(2009)112号	出口增量补助	4.31
14	沾财企(2009)24号	出口增量补助	3.19
15	沾财企(2009)47号	出口增量补助	32.44
16	沾财企(2009)36号	出口增量补助	3.44
17	曲财企(2009)260号	出口保险保费补助	15.61
18	曲财企(2009)233号	出口保险保费补助	41.30
19	沾财建(2007)43号	固定资产贷款贴息摊销	15.00
20	沾财建(2007)219号	项目设备补助资金摊销	10.00
合计		-	650.23

② 2010年度公司享受的政府补助

表11-70 发行人2010年度享受的政府补助

单位：万元

序号	批准文号	内容	金额
1	曲财企(2010)60号	优化产品进出口结构项目清算资金	48.00
2	沾农(2010)12号	万寿菊良种补助经费	30.00
3	沾农产办(2010)2号	万寿菊产业生产扶持经费	31.00
4	沾财行(2010)41号	小红花技术引进产业示范经费	20.00
5	沾财行(2010)41号	新技术企业创新能力建设专项补助	30.00
6	沾财行(2010)41号	上市补助资金	100.00
7	沾财行(2010)22号	技术与示范专项补助经费	20.00
8	沾财企(2010)60号	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50.00
9	沾财建(2010)45号	贴息资金	100.00
10	曲财农(2010)183号	贷款贴息补助	70.00
11	沾财企(2010)50号	高技术产业化项目研发资金补助	300.00
12	沾财行(2010)69号	技术与示范补助经费	20.00
13	曲财企(2009)146号	出口保险保费补助	14.99
14	曲财企(2009)162号	出口保险保费补助	24.64
15	曲财企(2009)214号	出口保险保费补助	41.40
16	曲财企(2010)7号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3.25
17	沾财企(2010)25号	沾出口目标责任制奖励金	1.00
18	沾财企(2010)63号	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助	62.50
19	沾财企(2010)31号	出口增量奖励	27.88
20	沾财企(2010)31号	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助	95.72
21	沾财建(2007)43号	固定资产贷款贴息摊销	15.00
22	沾财建(2007)219号	项目设备补助资金摊销	10.00
合计		-	1,115.38

③ 2011 年度公司享受的政府补助

表11-71 发行人2011年度享受的政府补助

单位：万元

序号	批准文号	内容	金额
1	沾财建(2007)43号	固定资产贷款贴息摊销	15.00
2	沾财建(2007)43号	固定资产贷款贴息摊销	10.00
3	曲财企(2010)237号	新型工业化发展专项资金摊销	4.80
4	沾财行(2011)14号	小红花技术及产业化示范项目经费	30.00
5	沾农(2011)34号	万寿菊生产扶持经费	21.00
6	沾农(2011)36号	万寿菊种子补贴经费	15.00
7	云科技发(2011)48号	万寿菊叶黄素精深加工产品产业化示范经费	50.00
8	沾财企(2011)33号	标准厂房建设经费摊销	0.75
9	沾财企(2011)33号	出口信用保险补助	21.80
10	沾财企(2011)24号	农产品出口增量奖励资金	1.30
11	沾财企(2011)39号	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助	22.20
12	沾财企(2011)42号	出口补贴资金	8.00
13	奈政发[2010]23号	土地使用税返还	9.51
合计		-	209.36

(2) 政府补助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政府补助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情况如下：

表11-72 发行人报告期享受政府补助占净利润的比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政府补助金额	209.36	1,115.38	650.23
所得税影响数	9.42	40.71	30.56
影响净利润金额	199.94	1,074.67	619.67
净利润	21,999.07	4,323.62	2,870.21
占净利润比例(%)	0.91	24.86	21.59

2009-2011 年度，随着公司净利润水平的提高，特别是营业利润对净利润贡献比例增加，政府补助对净利润影响金额占净利润比例逐年下降，分别为 21.59%、24.86%及 0.91%。特别是 2011 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 22,310.32 万元，盈利能力持续增强。

2、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如下：

表11-73 发行人报告期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捐赠支出	-242.99	-235.10	-15.72

赞助支出	-	-131.57	-
固定资产报废净损失	-	-	-30.12
其他收入和支出	-9.91	4.77	-2.42
合计	-252.90	-361.90	-48.26

(七) 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

1、综合毛利率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1-74 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43,648.68	15,571.05	16,586.88
营业成本	13,390.58	9,733.89	12,443.44
营业毛利	30,258.10	5,837.16	4,143.44
营业毛利率(%)	69.32	37.49	24.98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及业务毛利率、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及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情况如下：

表 11-75 报告期内各产品及毛利率对综合毛利率贡献情况

单位：%

产品类别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毛利率	营业收入占比	对综合毛利率贡献	毛利率	营业收入占比	对综合毛利率贡献	毛利率	营业收入占比	对综合毛利率贡献
万寿菊浸膏	71.30	97.50	69.52	39.19	96.29	37.74	25.75	95.81	24.68
万寿菊颗粒	-	-	-	-	-	-	19.40	0.07	0.01
辣椒浸膏	-	-	-	0.31	0.05	-	-	-	-
花渣	34.01	0.78	0.26	23.93	0.98	0.23	19.07	1.34	0.26
其他业务	-26.88	1.72	-0.46	-18.05	2.68	-0.48	1.24	2.78	0.03
合计	-	100.00	69.32	-	100.00	37.49	-	100.00	24.98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较单一，营业毛利主要来自于万寿菊浸膏销售。

2009-2011 年度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4.98%、37.49%、69.32%，其中万寿菊浸膏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分别为 24.68%、37.74%、69.52%，贡献比例分别达到 98.80%、100.67%、100.29%，万寿菊浸膏毛利率波动是影响综合毛利率波动的最主要因素。

其他对综合毛利率影响较小的产品或业务毛利率情况简要分析：

(1) 万寿菊颗粒毛利率贡献及波动原因

2009 年度，公司万寿菊颗粒对综合毛利率贡献仅为 0.07%，而 2010-2011 年度万寿菊颗粒对综合毛利率无贡献。主要原因是，2009 年除向个别客户及科研

机构销售少量万寿菊颗粒外，其余自产颗粒全部用于生产万寿菊浸膏。2010 年起，公司生产的中间产品万寿菊颗粒全部用于生产万寿菊浸膏，不再对外销售万寿菊颗粒，因此其对综合毛利率贡献降至零。

(2) 辣椒浸膏毛利率贡献及波动原因

辣椒浸膏是公司 2010 年度新产品，当年仅少量试生产，当年产量及销量仅 0.37 吨，试生产阶段成本较高，销售收入仅与销售成本持平，基本无毛利，因而该产品毛利率仅 0.31%，对综合毛利率贡献接近于零。

(3) 花渣毛利率贡献及波动原因

花渣是万寿菊浸膏生产过程中的副产品，是万寿菊资源综合利用的成果，可用于饲料、有机肥等。2009-2011 年度，花渣对综合毛利率贡献分别为 0.26%、0.23%、0.26%，因属于副产品价格较低，其销售收入在公司营业收入中所占比例较小，对公司综合毛利率贡献很小。

报告期内，花渣销售价格逐年上涨，同期生产成本增长较少，其毛利率相应增长。

(4) 其他业务毛利率贡献及波动原因

其他业务主要为公司统一采购万寿菊花种子、化肥、农药等农用物资转售给农户，可有效保证农户种植万寿菊鲜花的产量及品质。2009-2011 年度，其他业务对综合毛利率贡献分别为 0.03%、-0.48%、-0.46%，其收入在营业收入中所占比例较低，对综合毛利率贡献较小，部分期间贡献为负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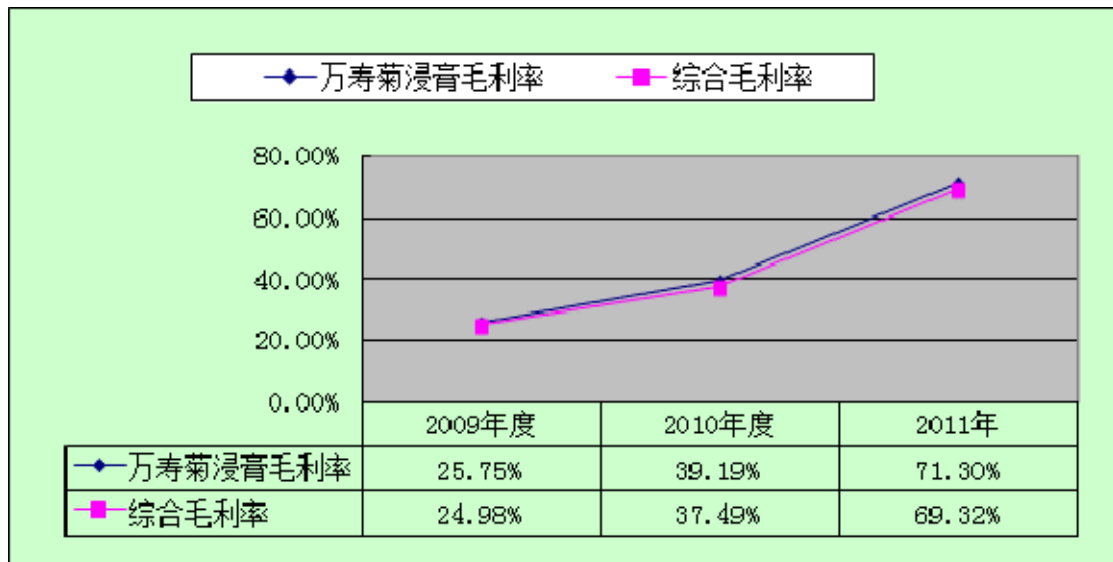
2009 年度因公司提高鲜花收购价格 5%，向农户销售农用物资售价略高于成本，实现小幅盈利，但毛利率仅为 1.24%。2010 年度、2011 年公司为提高农户种植积极性，公司以低于成本的价格向农户销售部分农用物资，其他业务出现亏损，且 2010 年度、2011 年度农用物资折价销售幅度较高，相应毛利率负数也较高。总体上，其他业务系公司统一采购农用物资后转售给签订鲜花种植收购合同的农户，虽然报告期较多期间内出现小额亏损，但保障了农户种植万寿菊鲜花的产量及品质，间接促进了公司获得稳定万寿菊鲜花原材料，对公司整体实现更好效益具有重要作用。

2、万寿菊浸膏产品毛利率及综合毛利率变动分析

(1) 万寿菊浸膏毛利率及综合毛利率变动趋势

近三年，公司万寿菊浸膏毛利率和综合毛利率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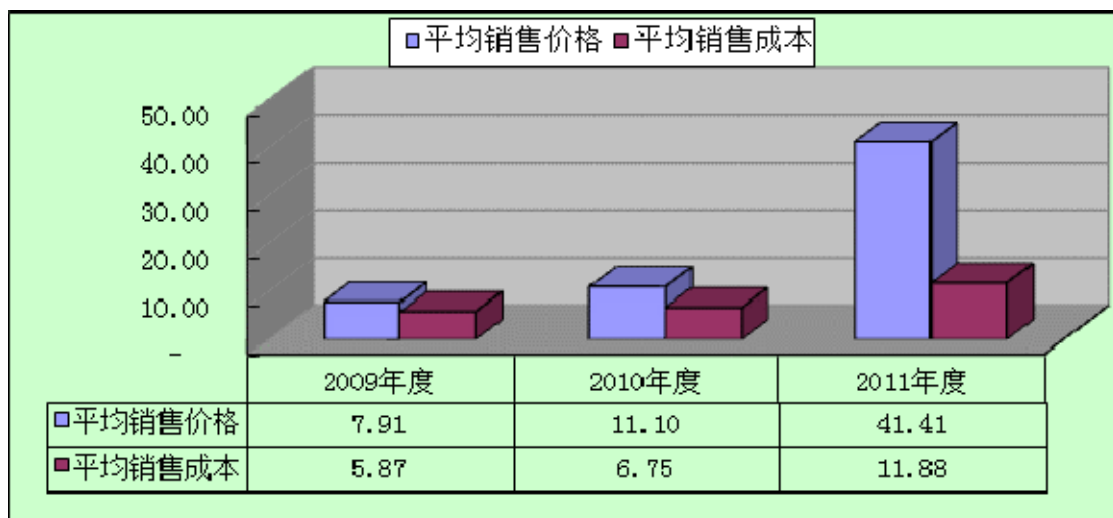
图 11-4 报告期万寿菊浸膏毛利率及综合毛利率情况



由前面分析，2009-2011 年度万寿菊浸膏毛利率对综合毛利率贡献分别为 98.80%、100.67%、100.29%，2009-2011 年度综合毛利率基本上全部由万寿菊浸膏毛利率贡献，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与万寿菊浸膏毛利率接近相同、变动趋势及原因也基本一致。上图反映两项毛利率变动趋势基本相同。

(2) 万寿菊浸膏产品销售价格及单位成本情况

图 11-5 万寿菊浸膏平均销售价格及平均销售成本变动情况（万元/吨）



报告期内，公司万寿菊浸膏产品价格及单位成本变动情况如下表：

表 11-76 万寿菊浸膏价格及单位成本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平均销售价格	41.41	273.06	11.10	40.33	7.91
平均销售成本	11.88	76.00	6.75	14.99	5.87

(3) 原材料来源结构及采购数量、金额及单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万寿菊颗粒原材料来源情况如下：

表 11-77 报告期公司万寿菊颗粒来源构成情况

单位：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自产颗粒	9,303.22	92.24	4,524.61	66.97	9,945.97	92.55
外购颗粒	782.38	7.76	2,232.01	33.03	800.95	7.45
合计	10,095.60	100.00	6,756.62	100.00	10,746.92	100.00

注：自产颗粒包括自加工及委托加工颗粒。

公司自产颗粒（含自加工及委托加工颗粒）系公司收购万寿菊鲜花加工成颗粒，外购颗粒则是从专业生产厂家直接购入颗粒。行业中鲜花加工为颗粒能够获得相应利润，因而公司自产颗粒成本低于外购颗粒成本，幅度为该鲜花加工环节经营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来源形式包括向农户采购初级原材料万寿菊鲜花、以及向专业厂家外购原材料加工品万寿菊颗粒两种，公司原料来源情况会影响万寿菊浸膏产品生产成本。公司原材料采购金额、数量、单价情况如下：

表 11-78 报告期公司原材料采购情况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数量 (吨)	金额 (万元)	单价 (元/公斤)	数量 (吨)	金额 (万元)	单价 (元/公斤)	数量 (吨)	金额 (万元)	单价 (元/公斤)
收购鲜花	92,616.30	8,392.17	0.91	52,106.79	3,568.36	0.68	95,029.66	5,920.17	0.62
外购颗粒	782.38	4,648.06	59.41	2,232.01	4,827.33	21.63	800.95	821.55	10.26
合计	-	13,040.23	-	-	7,273.50	-	-	6,717.92	-

注 1：鲜花采购金额为包括鲜花收购价及收购费用的不含税金额，相应单价也为包括鲜花收购价及收购费用的不含税平均单价。

注 2：万寿菊颗粒采购金额为不含税金额，单价也为不含税单价。

(4) 万寿菊浸膏产品毛利率及综合毛利率变动

2010 年度，公司万寿菊浸膏毛利率、综合毛利率较 2009 年度分别增加 13.44、12.51 个百分点，增长 52.19%、50.08%。本年度因万寿菊鲜花减少引起万寿菊浸

膏产量下降,而市场需求则有较大增长,万寿菊浸膏价格逐步上升,全年平均销售单价增长 40.33%,同期鲜花原料采购单价增长 8.82%,且成本较高的外购颗粒原材料占比提高 25.58%,使产品平均销售单位成本上涨 14.99%,平均销售单价增长幅度超过平均销售成本增长幅度。

2011 年度,公司万寿菊浸膏毛利率、综合毛利率较 2010 年度分别增加 32.11、31.83 个百分点,增长 81.93%、84.90%。2011 年因万寿菊浸膏供不应求,供需缺口较大,万寿菊浸膏价格快速上涨,平均销售单价增长 273.06%,由于 2011 年主要原材料万寿菊鲜花平均采购成本增加以及外购颗粒成本上涨,平均销售成本增长 76.00%,平均销售单价增长幅度超过平均销售成本增长幅度。

(七) 产品销售价格和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万寿菊浸膏平均销售价格和主要原材料万寿菊鲜花平均采购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表 11-79 万寿菊浸膏价格及主要原材料万寿菊鲜花成本变动情况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万寿菊浸膏平均销售价格(万元/吨)	41.41	273.06	11.10	40.33	7.91
万寿菊鲜花平均采购成本(元/公斤)	0.91	33.82	0.68	8.82	0.62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万寿菊浸膏平均销售价格逐年上涨,主要原材料万寿菊鲜花平均采购成本同样逐年上涨。现分别将万寿菊浸膏平均销售价格和原材料万寿菊鲜花平均采购成本作为变动因素,对报告期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和利润总额作单因素敏感性分析如下:

1、综合毛利率敏感性分析

综合毛利率对产品万寿菊浸膏平均销售价格、原材料万寿菊鲜花平均采购成本的敏感分析。

表 11-80 报告期毛利率对万寿菊浸膏价格敏感分析表

变动率	-20%	-10%	0%	10%	20%
2011 年度	61.89%	66.01%	69.32%	72.05%	74.33%
2010 年度	22.58%	30.83%	37.49%	42.98%	47.58%
2009 年度	7.20%	17.03%	24.98%	31.54%	37.04%

表 11-81 报告期毛利率对万寿菊鲜花采购成本敏感分析表

变动率	-20%	-10%	0%	10%	20%
2011 年度	72.66%	70.99%	69.32%	67.65%	65.99%
2010 年度	46.78%	42.13%	37.49%	32.84%	28.20%
2009 年度	36.78%	30.88%	24.98%	19.08%	13.18%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对于产品万寿菊浸膏销售价格及原材料万寿菊鲜花收购成本的敏感性均较高,其中对产品万寿菊浸膏销售价格更为敏感。

2、利润总额敏感性分析

利润总额对产品万寿菊浸膏平均销售价格、原材料万寿菊鲜花平均采购成本的敏感分析。

表 11-82 报告期利润总额对万寿菊浸膏价格敏感分析表

单位: 万元

变动率	-20%		-10%		0%	10%		20%	
	金额	增减比 (%)	金额	增减比 (%)	金额	金额	增减比 (%)	金额	增减比 (%)
2011 年度	14,812.96	-36.49	19,068.55	-18.25	23,324.13	27,579.72	15.43	31,835.30	36.49
2010 年度	1,425.01	-67.79	2,924.33	-33.89	4,423.64	5,922.96	25.31	7,422.28	67.79
2009 年度	-297.65	-110.33	1,291.68	-55.17	2,881.01	4,470.33	35.55	6,059.66	110.33

表 11-83 报告期利润总额对万寿菊鲜花采购成本敏感分析表

单位: 万元

变动率	-20%		-10%		0%	10%		20%	
	金额	增减比 (%)	金额	增减比 (%)	金额	金额	增减比 (%)	金额	增减比 (%)
2011 年度	24,780.60	6.24	24,052.37	3.12	23,324.13	22,595.90	-3.12	21,867.66	-6.24
2010 年度	5,870.15	32.70	5,146.90	16.35	4,423.64	3,700.39	-16.35	4,390.65	-0.75
2009 年度	4,838.36	67.94	3,859.68	33.97	2,881.01	1,902.33	-33.97	923.65	-67.94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公司利润总额对于产品万寿菊浸膏销售价格及原材料万寿菊鲜花收购成本的敏感性较高,特别对万寿菊浸膏销售价格尤为敏感,万寿菊浸膏销售价格波动会使公司利润总额较大幅度波动。

(八) 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与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

1、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可比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比较

表 11-84 报告期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比较情况表

综合 毛利率	可比上市公司	2011 年度 (%)	2010 年度 (%)	2009 年度 (%)
	晨光生物	15.12	21.23	24.77
	莱茵生物	24.27	23.69	29.79
	保龄宝	21.36	19.65	21.65

	平均值	20.25	21.52	25.40
	本公司	69.32	37.46	24.98

公司 2010 年度和 2011 年度毛利率高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 2009 年度毛利率略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

上述可比上市公司 2009 年度毛利率均值较 2008 年度下降 0.28 个百分点, 下降幅度为 1.09%, 2010 年度毛利率均值较 2009 年度下降 3.88 个百分点, 降幅 15.28%, 2011 年度毛利率均值较 2010 年下降 1.27 个百分点, 降幅 5.90%; 2010 年度毛利率较 2009 年度增长 12.48 个百分点, 增幅 49.96%, 2011 年度毛利率较 2010 年度增长 31.86 个百分点, 增幅 85.05%。

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与可比上市公司趋势不完全一致, 且波动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虽属于相同或相近行业, 但所生产主要产品不相同, 各产品销售价格、生产成本变动趋势不完全一致, 因此毛利率波动也有差异。

2、公司叶黄素产品毛利率与可比上市公司相同产品毛利率比较

报告期内, 公司叶黄素产品(包括万寿菊浸膏、万寿菊颗粒、花渣)毛利率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在 99%以上, 叶黄素产品基本贡献了全部毛利。因此下面分析公司叶黄素产品与可比上市公司相同业务毛利率情况:

表 11-85 报告期叶黄素产品毛利率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42,896.66	15,145.19	16,126.30
营业成本	12,436.44	9,232.62	11,988.56
营业毛利	30,460.22	5,912.57	4,137.74
营业毛利率(%)	71.01	39.04	25.66

注: 叶黄素产品包括万寿菊浸膏、万寿菊颗粒及花渣。

在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中, 晨光生物有叶黄素销售, 公司叶黄素产品毛利率与晨光生物同类产品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表 11-86 报告公司叶黄素产品与晨光生物叶黄素毛利率比较情况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毛利率(%)	毛利率变动率(%)	毛利率(%)	毛利率变动率(%)	毛利率(%)
晨光生物	28.29	56.64	18.06	127.17	7.95
博浩生物	71.01	81.89	39.04	52.14	25.66

由上表可知, 2009-2011 年度发行人叶黄素产品毛利率高于晨光生物叶黄素

产品毛利率,发行人叶黄素产品毛利率变动趋势与晨光生物同类产品毛利率变动趋势一致。

公司大部分万寿菊颗粒原材料来源于收购鲜花自加工,晨光生物万寿菊颗粒原材料则大部分来源于外购。行业中鲜花加工颗粒能够获得相应利润,因而公司自产颗粒(含自加工及委托加工颗粒)成本低于外购颗粒成本,幅度为该鲜花加工环节经营利润,相应以自产颗粒加工的叶黄素产品生产成本一般会低于以外购颗粒加工的叶黄素产品,因此公司毛利率相对较高。由于万寿菊颗粒原材料来源结构不同,2009-2011年度公司叶黄素产品毛利率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叶黄素产品高。

公司叶黄素产品原材料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来源有所不同,造成毛利率绝对数有所差异、相应毛利率变动率也有所差异,但其毛利率变动绝对数(即增减百分点数额)的趋势具有可比性,报告期内发行人叶黄素产品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叶黄素产品毛利率绝对数变动情况如下:

表 11-87 报告期发行人叶黄素与晨光生物叶黄素毛利率变动额比较情况

公司业务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毛利率	变动额	毛利率	变动额	毛利率
晨光生物	28.29%	10.23%	18.06%	10.11%	7.95%
博浩股份	71.01%	31.97%	39.04%	13.38%	25.66%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叶黄素产品与晨光生物叶黄素产品毛利率绝对额波动趋势一致。2010 年发行人叶黄素毛利率变动额与晨光生物变动额差异较小,2011 年度发行人叶黄素毛利率较 2010 年变动额为 31.97%、较晨光生物 10.23% 变动额高 21.74 个百分点,主要是公司和晨光生物生产叶黄素浸膏的原材料来源不同,公司生产叶黄素浸膏的万寿菊颗粒来源于收购鲜花自加工和外购两种模式,而晨光生物万寿菊颗粒原材料则大部分来源于外购。2011 年叶黄素价格大幅上涨,外购万寿菊颗粒的价格相应大幅上涨,使得外购颗粒生产的叶黄素产品毛利率变动较小;而自产颗粒生产叶黄素产品成本变动较小,销售价格大幅上涨,使得自产颗粒生产的叶黄素产品毛利率较高。

三、现金流量分析

表11-88 报告期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2.87	8,100.68	7,583.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24.59	-1,370.98	-1,085.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8.87	-1,388.19	-3,186.63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9.78	-0.01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47.38	5,341.50	3,311.29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0.29	1.41	1.32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盈利能力较强，营业收入均较好实现了现金流入，2009-2011 年度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与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7.84%、143.48%、77.88%；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当期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264.21%、187.36%、9.47%，除 2011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当期净利润外，其他各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远高于净利润。2011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当期净利润比例降低是由于部分销售款项未到回款期、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结算以及预付辣椒颗粒采购款增加。

（二）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新增万寿菊颗粒加工厂及万寿菊浸膏生产线、鲜花收购站投资建设，各期均有固定资产投资，因此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一直为负数。

公司筹资活动主要为向银行借款以及偿还借款、分配股利等，在报告期内除 2011 年公司增资扩股吸收投资收到现金较大、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大，2009 年及 2010 年公司根据资金情况适时偿还部分银行借款、使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较为稳定、充沛，基本可以保证公司日常的生产经营需要和支付到期债务。

四、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资本性支出现金流情况如下表：

表11-89 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的现金流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32.24	1,479.97	1,490.69

2009-2011 年度，公司固定资产投资主要是刺蓬沟生产基地、通辽博浩、会泽浩宇生产基地预付土地款、建设投资和机器设备投资（通辽博浩系提前启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000 吨万寿菊浸膏产业化建设项目”，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发生建设支出 2,338.74 万元）。另外，2011 年公司预付会泽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和泸西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土地款合计 4,000.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逐步增加，公司生产规模有效扩大，竞争力逐步增强，支持了公司盈利的快速增长。

五、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1、泸西博浩年产 2,000 吨万寿菊浸膏及配套建设项目

经公司 2011 年 2 月 18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投资建设泸西年产 2,000 吨万寿菊浸膏及配套建设项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预计总投资 9,888.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5,359.6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4,528.40 万元。

2、会泽浩宇 500 吨/年红色素生产线建设项目

经公司 2011 年 2 月 18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投资建设会泽 500 吨/年红色素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预计总投资 9,500.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4,892.29 万元，流动资金 4,607.71 万元。

3、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详细情况参见“第十三节、募集资金运用”。

六、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财务状况趋势分析

1、公司财务优势

（1）公司的资产质量较好

公司流动资产的流动性较好,流动比例、速动比例保持较好水平;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保持在 28%以下较低水平,偿债能力较强。公司对应收账款严格管理,对外币应收账款向中国信用保险公司进行了投保,且信用期较短,应收账款不存在大额坏账损失风险。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较高,尚无闲置、报废、淘汰及被其他设备取代的情况出现。

(2) 公司资产周转能力较强

公司资产周转能力较强,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保持较高水平。在应收账款管理方面,公司通过严格的销售政策,有效缩短信用期,公司不存在账龄较长的大额应收账款;加强对应收账款的信用管理,公司客户主要由中国信用保险公司进行了信用调查,建立严格的审核程序,确保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较高水平。公司采购、生产、销售各方面有效衔接,确保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保持在合理的水平。

2、未来可能遇到的财务困难

尽管公司具有财务优势,但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相对于公司未来发展目标来说,仍然具有一定的困难: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需要大量资金扩张种植区域,继续采取“公司+站点+农户”的农业产业化模式,增加原料供应地,并适时建设加工厂项目。目前需大量筹集资金投资到通辽博浩年产 2,000 吨万寿菊浸膏产业化建设项目、会泽浩宇 500 吨/年红色素生产线建设项目、泸西博浩年产 2,000 吨万寿菊浸膏建设项目(包括建设资金及铺底流动资金)。因此,公司一方面对短期流动资金需求较大,另一方面也不断需要长期资本来扩大生产规模,而公司现有长期资本金不足,若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能够较快到位,上述情况将得到较大的改善。

3、财务状况的未来趋势分析

目前,公司资产质量较好,资产流动性较强。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所有者权益和资产总额将有所增长,资产负债率将有所降低。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固定资产账面金额将有较大提高。

(二) 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公司主要生产叶黄素产品,将逐步生产辣椒红色素。报告期内,公司叶黄素

产品(万寿菊颗粒、万寿菊浸膏及花渣)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 97%以上。产品的销售价格紧随原材料价格变动,公司报告期毛利率保持在 24%以上的较高水平,公司 2009-2011 年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38.05%,盈利能力较强。总体上公司主营业务突出,盈利能力较强。

叶黄素是重要的天然色素,现今色素市场越来越倾向天然色素,合成色素的市场在下降,天然色素需求以较快速度增长,公司迎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随着公司原料基地的扩张,公司产品生产规模将会逐步提高,预计产品产量将有所增加,同时面对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产品价格将在较长时间内保持一个合理水平,公司营业利润会保持较高水平。但由于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对公司营业利润的稳定性有不利的影响。

本次发行成功后,募集资金将用于“年产 2,000 吨万寿菊浸膏产业化建设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技术中心扩建项目”三个项目,项目建成达产后,可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能力,将为公司盈利持续稳定的增长提供保障。

综合分析,公司的资产状况良好,偿债能力及盈利能力较强。公司现正处于高速成长期,所处行业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和市场容量,技术优势、规模优势确保了公司在同行业竞争中的优势地位,未来盈利持续增长的空间较大。

七、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合理性分析

(一) 分红原则

公司将在确保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稳定、科学的投资者回报规划与机制。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将充分考虑和听取独立董事、监事、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要求和意愿,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重视对股东的投资回报。

(二) 分红回报规划的具体方案

1、公司分红回报规划: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还可分配中期股利,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连续三年内实现的年均可分配

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2、未来三年的分红规划：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连续三年内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3、未分配利润的用途：为保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历年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作为公司业务发展资金的一部分，继续投入公司主营业务运营，包括为企业的发展而进行的更新机器设备、补充科研经费、拓展其他业务，或为降低融资成本补充流动资金等。

（三）分红规划的合理性分析

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并充分考虑公司经营状况、现金流量状况，外部的社会资金成本、银行信贷及总体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制定未来分红规划，同时，也充分参考股东的要求和意愿。

1、公司经营发展状况

2009-2011年，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2,870.21万元、4,323.62万元及21,999.07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176.85%，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是实施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的前提条件和基础。

2、公司现金流量状况

公司拥有良好的现金流量，2009-2011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583.51万元、8,100.68万元及2,082.87元，年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年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60.86%；此外，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3,792.68万元、9,134.18万元、12,781.56万元，稳定的经营状况和充裕的货币资金为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提供了有力保障。

3、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

公司目前正处在快速发展阶段，万寿菊浸膏销售业务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并具备广阔的成长空间。公司将充分考虑上述因素的影响，在确定股利分配政策时，使其能够满足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同时，为使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成果，公司决定在未来三年实施稳定的股利回报规划。

4、股东要求和意愿

公司制定分红回报规划时充分考虑股东的要求和意愿,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股东对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期望。

5、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

持续的资金投入是公司长期发展的重要保证。公司目前的资金来源主要靠股东投入、自身的积累以及银行贷款,资金不足将成为制约公司快速发展的主要瓶颈,影响到公司未来经营目标的实现。同时,2010年、2011年银行贷款基准利率逐年上升,社会资金成本逐步提高,外部融资环境日趋紧张。而公司内部融资不需对外支付利息,不会减少公司的现金流量,不发生融资费用,内部融资的成本远低于外部融资。因此,公司需要留存部分利润用于持续发展。综上,公司制定了与公司资本结构、资本成本相适应的股利分配政策。

(四) 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2年1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与《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同日,董事会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2012年2月29日,公司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2011年利润分配预案》、《关于2012年—2014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与《关于制订发行上市后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发展目标与发展计划

(一) 发展目标

公司未来发展目标为：坚持“公司+站点+农户”业务模式，强化公司“对优质资源控制力”这一核心优势，以叶黄素产业为基础，以现有站点布局为平台，进一步开发出适合公司业务模式的植物提取物新品种，成为全球领先的植物提取物产品供应商之一。

(二) 发展规划

未来公司将从以下三方面提升整体实力：

1、开辟万寿菊新种植基地，强化公司对优质资源控制能力

叶黄素产业的原料是万寿菊，对万寿菊资源的控制直接关系到公司竞争力强弱。公司计划通过扩张万寿菊管控种植面积，提升叶黄素产能，进一步强化公司对优质资源的控制能力，提升叶黄素市场份额。

2、提升产品科技含量，增加附加值

高纯度叶黄素（如叶黄素晶体、叶黄素胶囊）是叶黄素产业链附加值最高的一环。目前，高纯度叶黄素生产技术主要掌握在国外少数几个厂商手中，未来公司将加大叶黄素产品科研投入，从万寿菊育种、种植和叶黄素工业化制备技术三方面着手，提升万寿菊浸膏品质，拓展新应用领域，延伸产业链。公司现已着手试生产叶黄素胶囊，等时机成熟后，推出直接面向普通消费者的终端产品，提升产品附加值，纵向延伸公司业务。公司还将进一步提高对万寿菊花汁、花渣和花泥资源的综合利用水平，减少浪费，提高盈利能力。

3、开发新植物提取物产品，丰富产品线

公司将在总结叶黄素产业成功经验基础上，借鉴同行业先进公司开发经验，努力建立适合植物提取物新品种的开发平台，不断培育优质植物提取物新品种，横向拓展业务面，改变目前产品较为单一的局面。

二、实现发展规划的主要措施

(一) 产能扩张计划

公司计划扩张万寿菊管控种植面积,增加万寿菊浸膏产能,强化对优势资源控制力,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公司产能扩张计划如下:

1、开辟内蒙古万寿菊浸膏生产基地

为了进一步做大做强叶黄素产业,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解决叶黄素市场供不应求的矛盾,同时改变目前公司万寿菊种植区域过于集中的局面,应对未来发生较为严重的干旱或者其他自然灾害风险,2011年3月10日,公司投资2,000万元在内蒙古奈曼旗工业园东区设立全资子公司通辽博浩,专门从事万寿菊颗粒加工与万寿菊浸膏生产。

“年产2,000吨万寿菊浸膏产业化建设项目”(本次募投项目之一)预计投资9,888万元,具体包括1条万寿菊浸膏生产线,2条万寿菊颗粒烘干生产线。项目工期从2010年11月开始至2012年10月,公司2011年已开始推广万寿菊种植基地作为项目配套工程,为该项目提供优质原材料,项目建成后可进一步提升公司叶黄素产品市场占有率。

2、建设开远及泸西万寿菊种植基地

为了增强公司对云南本省万寿菊资源控制力,公司积极在省内开辟新种植基地。2011年3月22日和6月30日分别投资1,000万元在开远市和泸西县成立了两家全资子公司开远博浩和泸西博浩,专业从事万寿菊收购及颗粒加工。开远博浩最终可新增万寿菊种植面积20,000亩。泸西博浩计划从2011年开始推广万寿菊种植,最终在泸西县开辟50,000亩万寿菊种植基地。开远及泸西项目完工后可以进一步增强公司对云南本地万寿菊资源控制力。

(二) 产品开发计划

在对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进行充分研究的基础上,通过技术创新来实现产品的开发与完善,提升竞争优势。具体产品开发计划如下:

1、扩建技术中心

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为了增加公司产品科技含量水平,提升产品竞争力,公司未来会持续增加对产品研发投入,计划投资3,200万元扩建技术中心(本次募投项目之一),加大与云南当地科研机构合作力度,技术中心扩建后,可增强公司研发实力,加大对育种、种植、生产等流程的技术支持及新产品的研发,大幅

度提升产品科技水平。

2、开发高纯度叶黄素产品

高纯度叶黄素是指纯度较高的叶黄素产品，可广泛用于食品、保健品和医药等领域，经济价值大于万寿菊浸膏等初级产品。公司拥有多年万寿菊浸膏生产经验，在目前实验条件下已有能力制备高纯度叶黄素，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完工后，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整体科研实力。

公司计划加大科研投入，将万寿菊浸膏进行工业化提纯。目前正进行叶黄素复合软胶囊的中试研发工作，新产品将彻底改变目前公司主要应用于饲料添加剂市场的局面，提升产品科技含量与附加值。

3、开发新植物提取物产品

公司将在总结叶黄素产业成功经验基础上，借鉴同行业的先进开发经验，不断开发优质的植物提取物新品种，横向拓展业务面，改变产品较为单一的局面，目前已经完成实验阶段进入工业化生产的产品为辣椒红色素产品（源自色素辣椒），仍处于研发阶段的产品有虾青素（源自小红花）。

（1）辣椒红色素项目

辣椒红色素又名椒红素、辣椒红，是以辣椒为原料，采用科学方法提取、分离、精制而成的天然色素，也属于类胡萝卜素，主要成份为辣椒红素和辣椒玉红素，两者占色素总量的 50-60%。辣椒红色素呈深红色油溶性液体，色泽鲜艳，着色力强，耐光、热、酸、碱，且不受金属离子影响，溶于油脂和乙醇，亦可经特殊加工制成水溶性或水分散性色素。

辣椒红色素具有着色、延缓动脉硬化、抗辐射等功能，目前广泛应用于饲料、食品、化妆品等领域，是世界上销量最大的红色素。

公司借鉴叶黄素产品成功经验，2010 年试种并成功提取辣椒红色素，2011 年投资 1,000 万元在“辣椒之乡”云南省会泽县成立全资子公司会泽浩宇，专业从事辣椒红色素提取业务，将改变目前公司产品较为单一的局面。

（2）小红花项目

虾青素是一种脂溶性类胡萝卜素（源自小红花），其抗氧化能力是普通维生素 E 的 550 倍，辅酶 Q10 的 60 倍，天然 β -胡萝卜素的 10 倍，是迄今为止自然

界中所发现的最强抗氧化剂。

天然虾青素目前主要作为化妆品、保健食品、药品添加剂和水产养殖（目前主要是大马哈鱼和鳟鱼、三文鱼）、家禽养殖饲料添加剂。

公司小红花项目经专家论证，被列为云南省科技扶持计划——《引进小红花种植并深加工技术项目》，得到云南省科技厅经费扶持，公司与中科院昆明植物研究所签订了小红花合作协议，自引进小红花项目后，已进行了多次试验，目前研究工作仍在进行中。

（三）提升管理水平计划

1、收购站点合理布局，提高管理水平

通过合理的收购站点布局，利用收购站点与农户建立起紧密利益联结机制，实现对叶黄素优质原料资源的控制，是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公司将进一步巩固和加强该核心优势，继续加大鲜花收购站点的布局，加大对农户种植万寿菊的扶持力度，以控制更多的优质资源。

2、收购站点信息化建设，提高信息化水平

由于公司业务发展迅速、经营规模持续扩大，现有 IT 平台已显滞后，为此公司计划投资 2,436 万元用于“信息化建设项目”（本次募投项目之一）。收购站点信息化建设项目完成后，可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运作效率，优化业务流程，有助于提高公司协同管理和内部运营管理能力，提高鲜花收购工作效率。

（四）市场开发计划

经过长期的市场开拓，公司目前已成为国内最大的万寿菊浸膏出口商，客户均为著名饲料及食品添加剂制造商，客户群体相对稳定。未来 3-5 年，公司在继续巩固现有市场同时，一方面着力实施品牌战略，围绕主导产品提升技术、提高品质，扩大市场规模，提升品牌市场影响力；另一方面引入先进的营销理念，在动态市场环境中对包括顾客策略、产品策略和媒介策略等在内的营销策略进行及时的调整和修正，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主要市场开发计划如下：

1、加大国内市场开发力度

公司产品销售地区主要集中在西班牙、墨西哥等海外市场，上述地区依然是公司未来市场拓展的重点，随着国内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消费理念的提升，

国内市场对天然叶黄素产品需求潜力很大,公司未来会加大对国内市场的开发力度。

2、加强客户关系管理

稳定的客户关系不仅能为公司产品销售提供保障,还可以帮助公司提升技术,引导公司在相关领域保持技术的领先。公司预计未来与优质客户加强合作,建立紧密的战略伙伴关系,通过多种方式做好客户关系管理工作。

3、注重品牌推广

公司将实行“品牌营销”的战略,通过加强对市场的研究、分析预测,科学制定市场开发策略,灵活应对市场形势的变化,利用各种途径多渠道宣传企业及产品,实施品牌营销策略,扩大市场覆盖的深度和广度,提高市场营销水平。

(五) 人力资源规划

公司将不断完善用人机制,加大吸纳优秀经营管理人才、营销人才和科技人才的力度,建立科学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形成良好的人才发展环境。

1、引进优秀人才

公司在未来三年计划引进一定数量的技术、管理类高级人才,进一步充实公司人才队伍。

2、完善人才激励制度

公司将逐步建立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形成“引得进、用得好、留得住”的人才发展环境。完善目标导向式的绩效考评和管理体系,完善以绩效为导向的薪酬管理体系,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实现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建立一支高素质的人才队伍。

3、加强人才培养力度

公司将建立合理的人才培训机制,加快培养中高级管理人才和技术人才,提高员工文化水平和业务素质。公司将充分利用与国内外行业专家、知名高校、科研单位的良好合作关系,推动公司人才培训工作。

(五) 再融资计划

本次股票成功发行后,公司将基本解决流动资金紧张、万寿菊浸膏供不应求

的矛盾,但是,由于公司处在快速成长期,不排除将来可能因需要而启动新的融资计划。公司将根据企业发展战略和资本市场情况,适时、有序、稳健地进行再融资。公司再融资时将遵循以下原则:

1、以企业发展需要和风险控制为前提

公司将谨慎判断实际资金需求和财务状况,进行科学决策,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施再融资计划。

2、以多渠道、低成本的融资方式手段

若将来公司有充沛的现金流,或是有比股票融资更恰当融资的方式,公司将不会盲目通过发行新股进行再融资。公司今后将继续保持与银行的长期友好合作关系,充分利用银贷等间接融资手段满足项目投资和日常经营所需的资金量,拓宽融资渠道,避免过度依赖股权融资。

三、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作用

(一) 强化公司万寿菊资源控制能力

对万寿菊资源控制能力的加强不仅可以提升公司在叶黄素领域的话语权,而且“公司+站点+农户”模式的应用还可以确保原材料的品质及数量。开辟新万寿菊种植区域,为生产高质量叶黄素产品、扩大叶黄素生产规模、提升公司产品市场份额提供了有力保障,而分散万寿菊种植基地,还可以有效预防自然灾害风险,为公司今后发展打下坚实基础。因此,公司将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年产2,000吨万寿菊浸膏产业化建设项目”作为募投项目之一。

(二) 加强对鲜花收购站点的控制, 提高管理水平

通过收购点信息化网络建设,公司搭建起一个快速、准确的信息沟通平台,提高鲜花收购效率,降低人工成本,提高了办公效率,通过对收购关键环节(开单、过磅、质检)的实时远距监控,可以对万寿菊鲜花质量进行更有效控制,加强对站点的控制力度,提高公司对优质种植资源的控制能力,因此,公司将“信息化建设项目”作为募投项目之一。

(三) 增加公司自主研发能力, 提高公司技术水平

技术中心扩建有利于增强公司自主研发能力,为进一步研发高品质产品,增加产品附加值提供了有力保证。目前,公司正积极开发其他植物提取物新品种,

未来公司可充分利用其他植物提取物品种和万寿菊生长季节差异,交替种植,从而利用空闲的颗粒、浸膏产能,培育企业新的增长点,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因此,公司将“技术中心扩建项目”作为募投项目之一。

四、发行人拟定计划依据的假设条件及主要困难

(一) 拟定计划依据的假设条件

1、国家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国家对农业产业的鼓励扶持政策没有重大改变,国家对农业产业的投入力度没有大幅减少。

2、公司遵循的有关法律、法规等无重大不利变动,无其它对公司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不可抗力因素产生。

3、本次股票发行能够顺利完成,募集资金及时到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以有效实施。

4、公司所处行业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没有出现重大市场突变情形。

5、公司研究及发展新产品时不会遭遇重大困难,公司业务所依赖的技术也不会面临重大替代。

6、公司能够持续保持现有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7、公司并无因本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所载的任何风险因素而受重大不利影响。

(二) 实施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1、在公司快速发展,特别是在公司较大规模资金运用和业务迅速扩大的背景下,对公司的管理、技术和制度创新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2、公司地处西部省份,缺乏吸引人才的区位优势,对实现上述目标所需的技术人才、管理人才及营销人才的引进有一定影响。

3、未来研究、生产和开拓市场过程中,需要大量资金投入,维持公司快速发展的资金来源如得不到充分保障,将影响到公司上述目标和战略的实施。

(三)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将为实现上述业务目标提供支持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将为实现上述业务目标提供资金支持。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投产后,为公司的后续发展创造了必要的空间,同时使公司业务得以进一步扩张,

同客户的合作得以进一步深化，行业地位得以进一步巩固。

公司将继续加强人力资源建设，通过各种培训措施，提高在职人员的业务能力，加强管理团队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同时，完善员工激励机制，提高对高素质人才的吸引力，加大人才引进力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社会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对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也有较大的促进作用。

五、发行人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业务发展计划是在公司现有业务的基础上，按照产业化发展战略要求和公司具体业务实际提出的，是公司现有业务的拓展和深化。公司多年积累的技术、产品和市场方面的优势是该发展计划的前提和基础。公司以上业务发展计划的实施，将提高现有产品品质、产能，增加产品品种，扩大产品市场份额，提升技术研发实力和产品创新能力，募集资金的投向是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行的产业链延伸、规模化扩张和技术更新，将进一步增强公司成长性和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保证公司长期盈利能力。

六、发行人关于公告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情况的声明

上市后，发行人通过定期报告持续公告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的情况。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均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投资项目。拟投资项目建成达产后,将进一步增强公司在生产、研发及管理等方面的优势,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未来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增强。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一) 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经 201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并经 2011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普通股 2,370 万股,募集资金用于“年产 2,000 吨万寿菊浸膏产业化建设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和“技术中心扩建项目”三个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表 13-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 金额	建设期 (年)	项目备案 批文
1	年产 2,000 吨万寿菊浸膏产业化 建设项目	9,888.00	2.0	通经信投规字 [2011]21 号
2	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3,200.00	1.5	沾发改工交备案 [2011]13 号
3	信息化建设项目	2,436.00	1.5	沾发改工交备案 [2011]14 号
合计		15,524.00	-	-

如本次募集资金不足,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二)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管理

若本次股票成功发行并上市,公司将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规范使用募集资金,主要控制措施包括:

1、进一步完善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和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程序;

2、充分发挥保荐机构的作用，配合保荐机构严格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管理的持续督导工作；

3、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监事会的作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等事项时将提请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一) 年产 2,000 吨万寿菊浸膏产业化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的建设内容为：在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工业园东区内及东明镇一砖厂厂区内，新建 1 条万寿菊浸膏生产线，配套建设 2 条万寿菊干花颗粒烘干生产线，并完善其它配套设施。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通辽博浩。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将新增设计产能为 2,000 吨/年的万寿菊浸膏生产线 1 条，设计产能为 7,200 吨/年的万寿菊颗粒生产线 2 条，每年实际生产时间为 6 个月左右，年实际产能约为 1,000 多吨万寿菊浸膏。该项目可带动奈曼旗地区 4 个苏木（镇）近 5,000 户农户从事万寿菊种植生产。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 国家现代生物产业的需要

当前，生物产业正成为最具有生机和活力的先导性、战略性产业。党的十七大提出“在优化结构、提高效益、降低消耗、保护环境的基础上，实现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到 2020 年比 2000 年翻两番”的新要求，强调要发展生物产业，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国家出台了《生物产业发展“十一五”规划》，认定了 12 个国家级生物产业基地，万寿菊深加工产业迎来了重大发展机遇。随后，国务院办公厅出台了《促进生物产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推出了加快生物产业发展的措施和培育政策。项目产品万寿菊浸膏属于国家现代生物产业发展重点领域“生物农业领域”和“生物制造领域”，万寿菊浸膏产业发展面临良好机遇，本项目对壮大国家现代生物产业具有积极的推进意义。

(2) 产业发展规模的需要

公司要在现有基础上保持高速增长，就必须面向市场，提升技术水平，增加

产能，满足市场需求，保持行业领导地位，争取早日实现战略目标，成为“万寿菊浸膏全球基地及植物提取物世界知名企业”。

(3) 万寿菊浸膏品质升级的需要

万寿菊颗粒中所含色素较易流失。若万寿菊干花颗粒存储时间过长，未能及时进入万寿菊浸膏生产环节，会导致产品中叶黄素含量流失。公司采取“种植区+生产基地”模式，在种植区附近配套建设万寿菊颗粒生产基地与万寿菊浸膏生产基地，将鲜花加工为颗粒后直接进入后续深加工工序，可以缩短鲜花颗粒存储时间，改善上下游生产环节匹配失衡导致的色素流失的问题，提高了生产效率，提升产品品质，有效提升企业经济效益。

(4) 降低单一区域自然灾害风险的需要

公司目前万寿菊种植集中在云南地区，种植区较为集中，受自然灾害影响较集中。本募投项目在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与当地企业合作推广万寿菊种植，并在当地投资建设加工厂，分散了万寿菊种植区域，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降低自然灾害对公司的影响。

3、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9,888.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4,131.93 万元（包括建筑工程费 2,919.51 万元，设备购置费 1,212.42 万元），流动资金 5,756.07 万元。建设投资构成如下：

表 13-2 投资构成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比例(%)
1	工程费用	2,766.51	1,212.42	-	3,978.93	40.24%
1.1	生产工程	442.56	966.48	-	1,409.04	14.25%
	锅炉房	19.93	-	-	19.93	0.20%
	1#床式烤房	14.52	-	-	14.52	0.15%
	2#床式烤房	14.52	-	-	14.52	0.15%
	花泥制粒车间	26.94	31.00	-	57.94	0.59%
	油膏车间	126.45	465.48	-	591.93	5.99%
	油膏仓库	84.66	-	-	84.66	0.86%
	奈曼旗烘干厂	77.77	235.00	-	312.77	3.16%
	东明烘干厂	77.77	235.00	-	312.77	3.16%
1.2	辅助工程	1,334.00	-	-	1,334.00	13.49%
	1#仓库	184.80	-	-	184.80	1.87%

	2#仓库	184.80	-	-	184.80	1.87%
	东明 1#仓库	184.80	-	-	184.80	1.87%
	东明 2#仓库	184.80	-	-	184.80	1.87%
	花渣仓库	184.80	-	-	184.8	1.87%
	排水管道安装及公共供电管线工程费	80.00	-	-	80.00	0.81%
	收购点(6个)	330.00	-	-	330.00	3.34%
1.3	公用工程	2.40	18.00	-	20.40	0.21%
	配电室	2.40	-	-	2.40	0.02%
	地磅房	-	18.00	-	18.00	0.18%
1.4	环保工程	288.13	193.94	-	482.07	4.88%
	废水处理车间	174.13	193.94	-	368.07	3.72%
	除尘设施	30.00	-	-	30.00	0.30%
	绿化	42.00	-	-	42.00	0.42%
	防噪声设施	42.00	-	-	42.00	0.42%
1.5	服务性工程	394.82	-	-	394.82	3.99%
	办公与化验楼	124.06	-	-	124.06	1.25%
	住宿楼	206.80	-	-	206.80	2.09%
	值班室	1.62	-	-	1.62	0.02%
	餐厅	29.95	-	-	29.95	0.30%
	厕所	19.44	-	-	19.44	0.20%
	洗澡堂	12.95	-	-	12.95	0.13%
1.6	总图运输	304.60	34.00	-	338.60	3.42%
	厂区道路、堆场硬化	260.26	-	-	260.26	2.63%
	运输	-	34.00	-	34.00	0.34%
	围墙、大门	44.34	-	-	44.34	0.45%
2	其他费用	103.00	-	-	103.00	1.04%
2.1	消防工程	70.00	-	-	70.00	0.71%
2.2	其他	33.00	-	-	33.00	0.33%
3	无形资产	-	-	-	-	0.00%
3.1	土地	-	-	-	-	0.00%
4	预备费	50.00	-	-	50.00	0.51%
4.1	基本预备费	50.00	-	-	50.00	0.51%
	建设投资	2,919.51	1,212.42	-	4,131.93	41.79%
	流动资金	-	-	5,756.07	5,756.07	58.21%
	项目总投资	2,919.51	1,212.42	5,756.07	9,888.00	100.00%

4、项目设备方案

项目需购置万寿菊浸膏生产设备 1 套、万寿菊颗粒生产设备 2 套、花泥烘干设备、废水处理设备及厂区内运输所需车辆、计量工具等,设备投资合计所需金额为 1,212.42 万元。

5、项目建筑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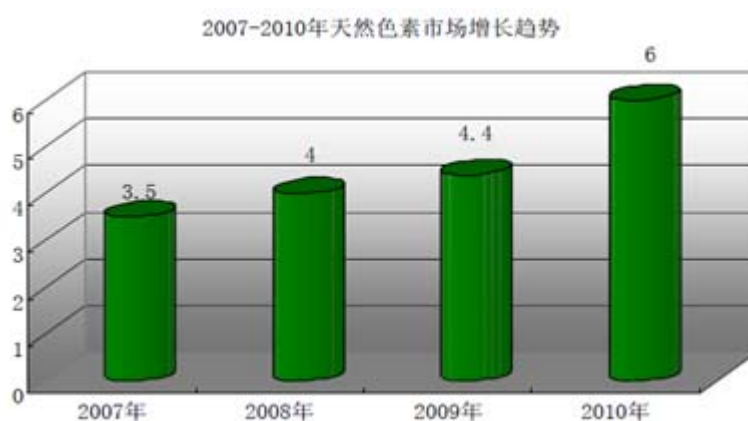
项目建筑工程包括：奈曼旗工业园区加工基地的 1 条浸膏生产线生产车间、1 条万寿菊颗粒生产线的生产车间、废水处理站及其配套的生产辅助设施、东明镇万寿菊颗粒加工厂的 1 条烘干生产线的生产车间及其配套的生产辅助设施、6 个收购点设施，项目建筑工程合计所需金额为 2,919.51 万元。

6、市场前景分析

随着绿色、环保的消费理念深入人心，天然色素越来越受到市场欢迎。尤其是自 2007 年开始，欧盟加强对合成色素的使用限制，天然色素开始呈现显著增长，2007 年全球天然色素市场产值为 3.50 亿美元，至 2010 年，市场产值已增长至 6 亿美元，约占整个色素领域销售额 35%以上，几年后有望超越合成色素市场份额。

图 13-1 2007-2010 年全球天然色素增长图

单位：亿美元



数据来源：植物提取物产业信息网

叶黄素作为天然色素中的主要品种，具有着色、抗氧化性、保护视力、抗癌、延缓动脉硬化等功效。1995 年美国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将叶黄素作为添加剂用于饮料、食品中，2007 年国家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局正式批准叶黄素作为添加剂用于食品中，这些措施推动了叶黄素产业的发展，目前叶黄素被广泛应用于饲料、食品、药品、保健品、化妆品等行业。

据植物提取物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1 年天然色素国内国际市场调查报告》统计，叶黄素目前在国内出口天然色素品种中排名第二，仅次于辣椒红色素。2007 年全球叶黄素销售额为 4,500 万美元，其中饲料、营养增补剂、食品领域销售金

额分别为 1,800 万美元、2,100 万美元和 600 万美元,随着人们消费理念提升,叶黄素产品销售额将持续增长。

7、项目生产技术

本项目依托公司在万寿菊种植、颗粒加工、浸膏提取等方面的技术进行生产。

8、项目工艺流程

(1) 生产流程总述

总述:种植→收购→保鲜储存→将鲜花加工成颗粒→从颗粒提取万寿菊浸膏

(2) 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产品与公司现有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相同,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公司主营业务”之“(二)主要产品生产工艺流程”之“1、万寿菊颗粒生产”及“2、万寿菊浸膏生产”。

9、原材料及能源供应

(1) 原材料供应

本项目主要原材料为万寿菊鲜花,计划推广种植 3.80 万亩万寿菊鲜花作为配套工程。

公司采用“公司+站点+农户”的模式,对农户鲜花种植、中耕管理和鲜花采摘进行技术指导,统一提供种子、专用化肥和农药,统一鲜花收购,项目所需的万寿菊鲜花,主要在当地采购。

(2) 能源供应

① 供水

通辽奈曼旗工业园区的供水系统由水井和市政自来水管网组成,生产、生活、消防三个供水系统单独设置。厂区年用水量为 10,000 立方米,现有供水能力完全能满足生产、生活及消防用水需要。

东明镇厂区内建有容量为 60 立方米水塔和 100 立方米的蓄水池各 1 个。加工厂年用水量为 2,500 立方米,现有供水能力完全能满足生产、生活及消防用水的需求。

② 供电

通辽奈曼旗工业园区加工基地和东明镇颗粒烘干厂均由通辽市电力网 10KV

高压电路供电,并设计安装1台630KVA变压器和2台400KVA变压器。万寿菊浸膏生产线装机总容量为630KW,每条颗粒生产线的装机总容量为400KW,用电需求完全能够得到保证。

收购点供电由附近的居民生活用电线路供电,收购点用电,仅是用于生活用电,居民生活用电线路完全能满足收购点的用电需求。

③供热、供汽及取暖

内蒙古自治区是国内主要产煤区,奈曼旗周边有赤峰元宝山、平庄和通辽霍林河等煤矿,煤炭资源储量可观,供应充足,可满足项目需求。

本项目采用车间余热和安装锅炉供热系统相结合的方式解决冬季取暖问题。通辽奈曼旗工业园区加工基地,利用1台4t蒸汽锅炉和热风炉余热取暖。东明镇颗粒加工安装1台1t蒸汽锅炉,以蒸汽供热方式取暖。

10、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为24个月,自2010年11月至2012年10月完工,分两期进行:一期推广种植万寿菊2.50万亩,年收购鲜花5万吨,建设1条万寿菊颗粒加工生产线和1条万寿菊浸膏生产线,并完善配套设施;二期建设1条万寿菊颗粒加工生产线,推广种植万寿菊种植面积至3.80万亩,年收购鲜花7.60万吨。一期、二期工程建设期各1年。实施进度如下:

表 13-3 第一期工程实施进度表

日期/项目	2010 年		2011 年											
	11	12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项目立项、环境评价等基础工作														
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图设计、设备订购、落实大田面积、签订收购合同														
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建设、收购点建设、设备安装、人员培训等														
试产、验收、投产														

表 13-4 第二期工程实施进度表

日期/项目	2011 年				2012 年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8	9	10
生产线、收购点土建 基础工程建设、设备 订购														
完成种植规划和收购 合同签订工作														
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建 设、收购点建设、设 备安装、人员培训														
试机、验收、投产														

11、环保情况

本项目两个实施地环保审批情况具体如下：

(1) 工业开发东区建设工程已取得通辽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批复》(通环函字[2011]96 号)；

2012 年 3 月 2 日，奈曼旗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通辽市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 吨/日万寿菊颗粒制造项目环保验收有关情况说明》奈环函字(2012) 15 号：“该项目 2011 年建成，2011 年 11 月投入试生产，2011 年 12 月申请环保设施验收。因该项目生产季节性特征较强，项目建成后因原材料不足等问题，2012 年 1 月停产。因此，对该项目环境监测和现场验收造成一定影响，致该项目环保设施验收尚在进行中。试生产期间，严格按照《通辽市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 吨/日万寿菊颗粒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和环保法律法规规定，生产废水、废气、固废治理设施运行正常，不存在违反国家及地方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

2012 年 3 月 5 日，通辽市环境保护局出具《通辽市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万寿菊浸膏产业化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情况的说明》：“目前该项目尚处于试生产阶段，受项目季节性生产影响，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和相关环保验收工作尚在进行中。”

(2) 东明镇颗粒烘干厂工程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 2011 年 9 月 8 日获得奈曼旗环境保护局批准。

12、项目土地情况

本项目两个实施地点土地使用权情况：

(1) 通辽博浩已于 2012 年 1 月 17 日获得奈曼旗国土资源局颁发的奈曼旗工业园东区《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奈国用(2012)第 20120005 号)，土地使用权人：通辽市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座落：奈曼旗大镇工业东区辽河大街南；土地用途：工业；使用权类型：出让；使用权面积：39,734 平方米。

(2) 奈曼旗东明镇土地使用权为租赁国有划拨用地，用地面积 50 亩，该地块位于奈曼旗东明镇东明第一砖厂（前身为林凤贺砖厂，以下简称“东明一砖厂”）厂区土地使用权证（奈国用(1998)字第 30253 号，土地用途为“企业”用地，面积为 158,400 平方米）宗地范围内，该宗土地使用权类型为“划拨”。

2010 年 10 月 9 日，奈曼旗东明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东明镇政府”）与东明一砖厂签订《土地租赁合同》，合同约定东明一砖厂将其厂区内已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土地租赁给东明镇政府，东明镇政府将该地提供给引资企业做万寿菊收购、加工使用，租赁土地面积 50 亩，租期为 37 年，自 2010 年 10 月 10 日至 2047 年 10 月 9 日止。

2010 年 10 月 9 日，东明镇政府与通辽博浩签订《土地租赁合同》，合同约定东明镇政府将东明镇东明一砖厂的 50 亩土地转租赁给通辽博浩用于万寿菊加工及生产用地，租期为 37 年，自 2010 年 10 月 10 日至 2047 年 10 月 9 日止。

2011 年 9 月 16 日，奈曼旗国土资源局对上述土地租赁事项出具意见：“万寿菊收购及加工生产用地，位于国有土地使用证《奈国用(1998)字第 30253 号》范围内，项目用地审批已办理。”

13、流动资金分析

流动资金根据项目总生产成本采用分项详细估算法进行，正常生产年份流动资金需要量为 5,756.07 万元，所需流动资金在生产期逐年补入，详见下表：

表 13-5 流动资金估算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	最低周转天数	周转次数	建设投产期		
				1	2	3
1	流动资产	-	-	4,685.81	7,155.70	7,155.70
1.1	应收账款	60.00	6.00	715.00	1,083.00	1,083.00
1.2	存货	-	-	3,919.21	5,994.20	5,994.20
1.2.1	原材料	200.00	1.80	2,754.90	4,187.50	4,187.50
1.2.2	燃料	30.00	12.00	20.91	31.70	31.70
1.2.3	在产品	20.00	18.00	323.00	528.00	528.00
1.2.4	产成品	60.00	6.00	820.40	1,247.00	1,247.00
1.3	现金	30.00	12.00	51.60	78.50	78.50
1.4	预付账款	-	-	-	-	-
2	流动负债	-	-	920.80	1,399.63	1,399.63
2.1	应付账款	120.00	3.00	920.80	1,399.63	1,399.63
3	流动资金	-	-	3,765.01	5,756.07	5,756.07
4	流动资金本年增加额	-	-	3,765.01	1,991.06	0.00

14、项目效益

本项目建设期第 1 年达产 66%，第 2 年达产 100%。项目建成达产后，正常生产年份年实现销售收入为 13,000 万元，年新增净利润 2,767.92 万元，投资净利润率为 27.99%，项目盈利能力较强。本项目达产后预计收益测算情况如下：

表 13-6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汇总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	指标
1	总投资	9,888.00
2	产品销售收入	13,000.00
3	营业税金及附加	58.50
4	增值税	585.00
5	利润总额	3,690.56
6	净利润	2,767.92
7	投资净利润率(%)	27.99

15、项目进程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奈曼旗工业园区东区的 1 条万寿菊颗粒加工生产线和 1 条万寿菊浸膏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已建设完毕，经通辽市环保局、奈曼旗环保局批复同意，项目投入试生产。

(二) 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1、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公司总部办公楼后、仓库以东的空地上,主要包括技术中心大楼、温室、冷库、中试实验室等部分。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 提高公司技术创新能力

技术中心扩建后,可使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实现跨越式提升,能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大幅提高公司工艺技术水平、人员素质和管理水平,提升产品品质,确保公司取得优势地位,以质优价廉、科技含量高的产品赢得商机。

(2) 吸引优秀技术人才

技术和人才是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根本,扩建技术中心,增加研发投入,改善技术人员工作条件,既有助于吸引和留住技术人才,也有利于发挥他们的创造潜力,是全面提升公司的科技含量,提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 技术方面可行性

公司是农业部农产品加工企业技术创新机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在天然色素育种、育苗、栽培、提取等方面研发实力突出,已取得 4 项专利技术,7 项专利正在申请程序中。万寿菊(叶黄素)、色素辣椒(辣椒红色素)等已进行了产业化生产,小红花、除虫菊等的研发工作也在进行中。

(2) 人才方面可行性

公司的技术中心已具有一定人才储备。目前公司技术中心设有 36 亩大棚育种基地及万寿菊浸膏中试车间,研发人员中 4 人拥有博士学位、3 人拥有硕士学历,本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招聘一批高水平人才,进一步增强公司研发实力。

(3) 经济方面可行性

公司计划每年提取销售额的 4%作为技术研发专项基金。2008 年计划投入研发资金 489.96 万元,实际投入资金 640 万元,2009 年投入的研发资金 620 万元,

2010 年企业计划投入研发资金 590 万元，至 2010 年底，实际投入资金 631.59 万元；近两年计划投入资金与实际投入资金相比，均已达到或超过计划要求。

4、投资估算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3,200 万元，建设投资构成具体如下：

表 13-7 建设投资构成表

序号	投资类别	投资金额（万元）	比例（%）
1	建筑工程费	1,626.95	50.84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1,432.95	44.78
3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120.52	3.77
4	基本预留费	19.58	0.61
建设投资合计		3,200.00	100.00

5、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技术中心扩建建设项目的建设期 18 个月，即 2011 年 12 月至 2013 年 6 月。

6、环保及土地情况

项目已取得沾益县环保局出具的《行政许可决定书》（沾环许准（表）[2011]61 号）。

项目位于公司总部办公楼后，该块土地公司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沾国用（2008）第 0320 号），总占地面积约为 12 亩。

7、经济效益评价

本项目建成后，企业研发能力将得到极大增强，效益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1）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技术进步，并利用先进的生产工艺节约能耗。

（2）通过新技术、新工艺的推广，带动本行业的发展、提升行业整体技术水平。

（3）增加农民收入，推动云南省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的深入进行，为社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三）信息化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张,根据目前信息化建设运营现状及长期发展战略需要,公司计划全面启动实施能实现公司供、销、人、财、物整合,以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经营管理效率,为公司“公司+站点+农户”的经营模式低成本、标准化复制扩张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 有助于公司健全现代化的企业管理制度

企业信息化建设能够提高企业的运作效益,降低成本,优化业务流程,健全现代企业管理制度。随着公司业务发展,经营规模持续扩大,信息化需求不断增加,公司现有的信息设施已难以支撑信息化应用的发展,完善、健全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已迫在眉睫。

(2) 有助于提高公司协同管理和内部运营管理能力

由于缺少统一的信息平台,公司现有采购、销售及财务管理系统之间不能有效整合,协同管理效率不高。随着公司规模扩张及业务内容日趋复杂,现有信息化水平已不能适应公司未来快速发展的战略需要,公司需要一套先进的信息系统优化业务流程,实现资金流、物流和信息流的全面整合。

(3) 有助于提高鲜花收购工作效率,维护好收购秩序

公司鲜花种植基地分散,收购站点多处偏远山区,传统的管理方法无法实现收购关键环节(开单、过磅、质检等)的远距离实时监控,人工收购成本高,且收购信息不及时、效率低下。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以通过远程实时监控,及时发现解决收购流程中遇到的问题,提高鲜花收购效率,提升管理效率。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现有软硬件设施为项目建设提供了有力支持

目前公司已拥有高性能的计算机房、结构化布线系统、高速互联网络、收花凭证录入系统等设施。这些系统和设备为项目启动提供了有力支持。

(2) 公司决策层的重视和支持

本项目得到了公司各级领导的充分重视和支持,公司各管理部门和相关人员充分分析了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风险,并针对风险提出应对措施,制定了管理流程

和文档标准及考核机制。

(3) 公司相关技术人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保障

公司经过多年的经验积累,已拥有一批既懂信息技术又熟悉公司业务的技术骨干力量,可以确保项目管理组织和人员的稳定性、延续性。另外,根据各部门业务要求,结合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每年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使相关技术人员及时了解信息化发展动态,为本项目的建设提供了有力的人才保障。

(4) 供应商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

本项目 ERP 系统拟采用 SAP 系统,SAP 公司已为国内外多家企业建立了信息化系统,具备丰富的行业信息系统建设和后期服务经验。SAP 公司在实施领域拥有大量的合作伙伴,如 IBM、HP、东软等,这些实施厂商具有丰富的软件实施经验,能够帮助企业培养合格的系统运维团队,与企业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

4、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包括 IT 基础设施、IT 管理组织体系、曲靖博浩 ERP 系统、企业级数据中心、鲜花收购综合管理平台 5 部分内容,具体建设目标和内容如下:

表 13-8 项目建设内容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规划目标	建设内容
1	IT 基础设施	满足应用系统对基础设施的需求。	网络设施建设、系统平台建设、数据中心建设、信息安全建设、开发技术路线设计。
2	IT 管理组织体系	设计适应未来应用系统建设与服务的 IT 组织体系。	基于集团信息中心的 IT 管理组织结构的设计和建设、制定并完善 IT 服务管理策略及 IT 服务管理流程与制度。
3	曲靖博浩 ERP 系统	将成为曲靖博浩企业信息化的核心,并与各个业务管理平台建立广泛的集成关系。	建立面向市场的内部供应链管理、统一物流信息平台、资金集中管理体系、收购管理体系、预算管理体系和考核管理体系。
4	企业级数据中心	整合企业的信息资源,保证不同业务系统数据相对独立的基础上,建立数据交换和共享机制。	业务架构设计、功能架构设计、数据标准化设计、企业应用集成设计、数据仓库设计、商业智能分析主题设计。
5	鲜花收购综合管理平台	提高鲜花收购的管理水平,规范收购点的收购行为。	鲜花收购站收购系统软件的开发和运用、建设专用网络传输设施、建立信息工作站,并配置网络视频监控系统及相关设施。

5、 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建设期自 2012 年 1 月至 2013 年 6 月，建设期限 1.5 年。

6、 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2,436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表 13-9 建设投资构成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项目	投资类别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1	IT 基础设施	企业 IT 信息化基础建设	600.00	24.63
2	曲靖博浩 ERP 系统	企业资源计划ERP 软件授权	680.00	27.91
3	鲜花收购综合管理平台	农产品收购综合管理系统	265.00	10.88
		单过磅型收购线	510.00	20.94
		鲜花收购站点基础建设	381.00	15.64
合计		-	2,436.00	100.00

7、 环保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信息系统建设，无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8、 经济效益评价

本项目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行后，本身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通过该系统的运行，可优化公司业务流程，提高公司决策质量和运营管理效率，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有助于建立高效的管理体系

本项目建成后，将通过信息化手段实现企业业务流程再造和固化，优化资源配置，规范企业的基础管理，建立高效协调的运行机制，从而实现精细化管理，提升企业管理效率和决策水平。

(2) 有助于全面提升鲜花收购管理的效率

公司鲜花收购站点分布广泛，且曲靖地区多山，交通不便，长期以来，鲜花收购信息不能及时准确报送至公司总部，影响了管理层的决策。项目实施后，将有效提高实时数据和统计数据的上报效率，各级管理层可以充分利用信息资源，及时掌握鲜花收购、运输调运、加工进度、资金支付等情况，制订适时决策方案，有效地对收购、运输、加工、资金支付等过程实施控制。

(3) 实施有助于提高收购资金使用效率

本项目建成后,公司总部财务部门通过软件,可以实时掌握鲜花收购资金的使用情况,提高实时数据和统计数据的处理效率,合理地安排资金,加快资金周转,从而降低财务成本。

(4) 有助于降低管理费用。

公司将实现鲜花收购信息化管理,降低管理岗位工作强度,减少收购站点人工,降低公司管理费用。

三、新增产能与公司发展的匹配情况

(一) 年产 2,000 吨万寿菊浸膏产业化建设项目产能与公司发展匹配情况

内蒙古奈曼旗地区采用地下水灌溉,万寿菊在奈曼旗地区易生长,单产高,亩产可达 2 吨(相比曲靖主产区,奈曼旗地区万寿菊收购人力成本较高,鲜花色素含量略低)。

本募投项目投产后,新增万寿菊种植面积、鲜花收购量、颗粒生产量、浸膏生产量的情况与现有产能的对比如下:

表 13-10 公司募投项目与现有产能对比情况表

产能	鲜花种植面积(万亩)	预计鲜花收购量(万吨/年)	颗粒生产线(条)	颗粒设计总产能(吨/年)	浸膏生产线(条)	浸膏设计总产能(吨/年)	浸膏调整后总产能(吨/年)
现有	12.00	20.00	4	28,800	4	5,600	2,800
新增	3.80	7.60	2	14,400	1	2,000	1,000
合计	15.80	27.60	10	43,200	5	7,600	3,800

注:曲靖市马龙县及陆良县万寿菊颗粒加工点采用委托加工的方式,该两个万寿菊颗粒加工点分别拥有1条7,200吨/年颗粒生产线,万寿菊颗粒总设计产能14,400吨/年,调整后万寿菊颗粒实际总产能为7,200吨/年,如考虑委托加工点产能因素,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万寿菊颗粒设计总产能为57,600吨/年,调整后实际总产能为28,800吨/年。

如表13-10所示,项目建成后,每年预计可收购万寿菊鲜花7.60万吨,新增万寿菊颗粒设计产能14,400吨/年(每条生产线设计产能为年产7,200吨颗粒,共2条颗粒生产线),新增万寿菊浸膏设计产能2,000吨/年,公司万寿菊浸膏设计总产能将达到7,600吨/年。但鉴于行业的季节性特征,公司产品生产线每年实际生产期为6个月左右,故经折算调整后的新增万寿菊浸膏实际产能为1,000吨/年,公司调整后实际总产能为3,800吨/年。

目前我国每年生产叶黄素年需万寿菊颗粒约3.00-3.50万吨,市场缺口为1

-2万吨,折合万寿菊浸膏市场缺口为1,500-3,000吨(按万寿菊颗粒出油比6.80:1折算),随着天然色素市场高速发展,万寿菊浸膏需求缺口有持续扩大趋势,本项目建成后,可以更好的满足市场需求,进一步巩固公司在万寿菊浸膏市场的龙头地位,促使公司快速发展。

(二) 年产 2,000 吨万寿菊浸膏产业化建设项目生产规模匹配分析

公司计划分两期在当地推广种植3.80万亩万寿菊,共可生产万寿菊鲜花7.60万吨,结合颗粒、浸膏生产线的设计产能分析,本项目需要建2条万寿菊干花颗粒生产线和1条万寿菊浸膏生产线,具体内容如下:

表13-11 募投项目生产规模和生产时间匹配表

生产线名称	原料	鲜花/颗粒 总量(吨)	烘折比/ 出油比	实际产量 (吨)	计划加工期 (月)
颗粒生产线	鲜花	76,000	11.5:1	6,600	6
浸膏生产线	干花颗粒	6,600	6.8:1	970	6

注1:颗粒生产线数据为2条生产线合计数。

注2:内蒙古地区鲜花烘折比为10.50:1-12:1,本项目鲜花烘折比取中间水平11.5:1,出油比取6.8:1。

项目计划加工时间为6个月左右,以11.5:1的烘折比和6.8:1的出油比计算,76,000吨鲜花可以生产6,600吨万寿菊颗粒,合计可以生产970吨万寿菊浸膏,颗粒与浸膏生产线都可以实现产能的最大化利用。

四、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建成后,公司的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产品研发能力有效增强,信息化水平将显著提高,可全面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主要影响如下:

(一) 对公司资本结构的影响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38,707万元,净资产为31,95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7.44%,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和资产总额将大幅度提高,资产负债率显著下降,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提高。

(二) 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主要经济效益指标如下:

表 13-1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主要经济效益指标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年新增收入	年新增利润
1	年产 2,000 吨万寿菊浸膏产业化建设项目	13,000.00	2,767.92
2	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	-
3	信息化建设项目	-	-
合计		13,000.00	2,767.92

(三)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年产 2,000 吨万寿菊浸膏产业化建设项目成功实施后,公司万寿菊浸膏产量将大幅增加,形成规模效应,进一步巩固公司在本行中的龙头地位;信息化建设项目和技术中心扩建项目虽不能带来直接经济效益,但可以增强企业技术研发能力,帮助企业建立现代化企业管理制度,提高管理效率。

(四) 新增固定资产折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建设投资主要包括生产设备、房屋建筑物及无形资产等在内的投资,募投项目遵照公司现行的折旧摊销政策,项目折旧摊销具体如表13-13、表13-14所示:

表13-13 公司折旧及摊销政策表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40	5	4.75、2.375
2	机器设备	10	5	9.5
3	电子、通讯设备	5	5	19
4	运输工具	5	5	19
5	器具、工具、家具	5	5	19
6	无形资产	10	0	10

注:募投项目房屋折旧年限按25年折旧。

表13-14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折旧及摊销费用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投资	年折旧、摊销费
1	信息化建设项目	2,436.00	228.95
2	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3,200.00	230.88
合计		5,636.00	459.83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预计每年增加销售收入 13,000 万元、净利润 2,767.62 万元,信息化建设项目及技术中心扩建项目每年折旧费用 459.83 万元,仅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净利润 16.61%,考虑到未来全球天然色素市场增长

和公司过去三年平均毛利率水平（约为 30%），即使不考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收益，公司营业利润也不会因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而大幅下降。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的相关规定，公司在股利分配方面实行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具体分配比例由公司董事会视公司发展情况提出方案，经股东大会决议后执行。除分配年度股利外，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还可分配中期股利。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分配股利时，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代扣有关股东股利的应纳税金。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税后利润的分配顺序为：

- (一) 弥补上一年度亏损；
- (二)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三) 提取任意公积金；
- (四) 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派发事项。

二、现金分红的特别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连续三年内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经营情况拟定，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三、最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一) 2010 年年度利润分配

2011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为：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733 万股为基数，

向股权登记日 2011 年 4 月 27 日工商登记在册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866.50 万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现金股利已派发完毕。

(二) 2011 年年度利润分配

2012 年 2 月 29 日, 公司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决议通过公司 2011 年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为: 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086 万股为基数, 向 2012 年 2 月 29 日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 元(含税), 共计分配股利 4,960.20 万元(含税), 本次股利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20,106.60 万元结转以后年度。

四、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 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形式分配利润, 除分配年度股利外, 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还可分配中期股利。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 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派发事项。

(二) 股票股利、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公司董事会在制订利润分配预案时, 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 并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公司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 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 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 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 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三) 未来三年具体股利分配计划

2012-2014 年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连续三年内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四) 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及具体内容的约定

经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次股东大会(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发行人对《公司章程(草案)》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关于鼓励分配的决策程序及具体内容包括: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由公司董事会拟订预案，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后，报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如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进行研究论证并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并表决，公司应当安排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三）利润分配形式和期间间隔：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一般按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利润分配。

（四）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最低比例：当公司最近三年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时，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五）分配股票股利的条件及最低比例：当公司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时，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六）利润分配需履行的决策程序：进行利润分配时，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七）公司当年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以及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并由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八）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九）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五、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

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成功,则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新老股东按股权比例共同享有。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与投资者服务

(一) 信息披露制度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制度。制度规定发行人必须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内容和格式要求，及时公告应予披露的重要事项，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保证投资者能够公开、公正、公平地获取公开披露的信息。

(二)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及人员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及为投资者服务的部门是公司证券事务部，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刘春先生，地址：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西平镇太平村，邮编：655331，联系电话：0874-3561388，传真：0874-3561499，电子信箱：bohao@qjbh.com。

二、重大商务合同

公司重大商务合同(含其他合同)除特别说明外，是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合同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或者虽然金额不大但对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有较大影响的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所述之关联交易合同外，公司及子公司签订的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包括：

(一) 销售合同

1、201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子公司沾益博浩与墨西哥 INDUSTRIALS VEPINSA, S. A. DE C. V 公司签订《万寿菊浸膏销售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133.75 万美元。

2、2012 年 2 月 6 日，公司子公司沾益博浩与诸城东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万寿菊浸膏销售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275.91 万元。

3、2012 年 2 月 15 日，公司子公司沾益博浩与南京泛成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签订《万寿菊浸膏订购合同》，合同总金额 267.37 万元。

4、2012 年 2 月 15 日，公司子公司沾益博浩与广州东荣天然色素有限公司签订《万寿菊浸膏销售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102.06 万元。

5、2012 年 2 月 22 日，公司子公司沾益博浩与佛山市南海区维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万寿菊浸膏销售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255.32 万元。

(二) 采购合同

1、2011 年 8 月 5 日，公司子公司会泽浩宇与和静县瑞恒果蔬食品有限公司签订《辣椒颗粒购销合同》，约定会泽浩宇向和静县瑞恒果蔬食品有限公司收购辣椒颗粒不低于 4,000 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由会泽浩宇预付款 200 万元，合同有效期从 2011 年 8 月起至 2012 年货物发运结束之日，未尽事宜双方将签订《补充协议》。

2、2011 年 9 月 23 日，公司与赤峰创美园艺有限公司签订万寿菊种子《采购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165.00 万元。

3、2011 年 9 月 26 日，公司与赤峰强胜种苗专业合作社签订万寿菊种子《采购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350.00 万元。

4、2011 年 10 月 8 日，公司与赤峰宏瑞园艺有限公司签订万寿菊种子《采购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120.00 万元。

5、2011 年 10 月 11 日，公司与喀喇沁旗春光园艺场签订万寿菊种子《采购合同》，合同总金额为：467.17 万元。

6、2011 年 11 月 5 日，公司子公司会泽浩宇与和静县红源辣椒专业合作社签订《辣椒采购合同》，约定会泽浩宇向和静县红源辣椒专业合作社采购辣椒约 1,000 吨，未尽事宜双方将签订《补充协议》。

7、2011 年 3 月 8 日，公司与安阳晶森签订《万寿菊颗粒浸出车间设备购置和安装合同书》，公司向安阳晶森购置万寿菊颗粒浸出设备（包括主设备及配套设施），安阳晶森对万寿菊颗粒浸出车间设备安装进行总承包，合同金额 319 万元，含设备安装调试费用、人员培训费与售后服务费等。

8、2011 年 4 月 28 日，公司与安阳晶森签订《辣椒颗粒浸出和分离设施承包合同书》，公司向安阳晶森采购辣椒颗粒浸出和分离设备（包括主设备及配套

设施), 安阳晶森对辣椒颗粒浸出车间设备安装进行总承包, 合同金额 606 万元, 含设备安装调试费用、人员培训费与售后服务费等。

(三) 借款合同

1、2009 年 1 月 22 日, 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曲靖市分行营业部签订合同编号为“200953039900100010”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3,600 万元, 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基准利率, 借款期限: 2009 年 8 月 12 日至 2014 年 7 月 19 日。该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 由公司以其位于刺蓬沟和太平村总部的土地使用权及位于太平村总部的房屋所有权提供抵押担保, 《抵押合同》编号为“D20095303990010003, D20095303990010004”。

2、2011 年 6 月 28 日, 公司与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曲靖市分行营业部签订合同编号为: “53039901-2011 年(曲营) 字 0009 号”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2,800 万元, 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基准利率, 借款期限: 2011 年 6 月 28 日至 2012 年 6 月 20 日, 该借款为信用借款。

三、其他重要合同

(一) 委托研发协议

2008 年 11 月 19 日, 公司与中科院昆明植物研究所签订《委托科技合同书》, 委托中科院昆明植物研究所对万寿菊快速繁殖技术和良种培育以及小红花无性繁殖、组培课题进行研究。合同约定, 公司于合同生效时支付科研经费 10 万元, 种子试验成功后支付科研经费 20 万元; 若万寿菊种子在田间大面积种植后, 叶黄素含量提高 1g/kg, 公司奖励中科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20 万元; 本项目的科研成果产权归公司所有, 目前该合同仍在履行中。

(二) 万寿菊种植基地合作合同

2010 年 9 月 25 日, 公司与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政府签订《万寿菊种植基地合作合同书》, 合同约定: 2011 年 3 月 20 日前, 公司在当地建立不低于 2.5 万亩的万寿菊种植基地, 未来 3 年内以每年不低于 20% 的速度增加种植面积。

奈曼旗政府授予公司独家开发权, 并承诺不经过公司同意, 不再引进(或者自己承办) 与本项目相同或相似的项目。公司采用“公司+站点+农户”的模式, 对农户鲜花种植、中耕管理和鲜花采摘进行技术指导, 统一提供种子、专用化肥

和农药，统一鲜花收购。

(三) 投资合作合同

2011年3月1日，公司与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合作合同书，投资建设万寿菊深加工项目。

奈曼旗政府授予公司对该项目的独家投资开发权，为公司在奈曼旗工业园区内以出让的方式提供公司需用工业用地119.69亩，奈曼旗政府协助公司在当地完成立项、环保、土地、生产经营等各项手续。

该项目一期工程计划总投资1.5亿元人民币，其中：建设1条植物提取浸膏生产线及相应配套工程计划投资3,500万元人民币，办公及生活设施计划投资1,000万；建设2条万寿菊烘干颗粒制粒生产线及配套工程，计划投资1,600万元人民币；收购鲜花及生产流动资金8,900万元人民币。

(四) 会泽县工业园区标准厂房建设协议书

2011年4月20日，会泽浩宇与会泽县人民政府签订会泽县工业园区标准厂房建设协议书，会泽浩宇在会泽工业园区金钟片区轻工组团内自建标准厂房，用于发展辣椒红色素生产加工项目，用地70亩，投资总额7,000万元。

(五) 辣椒磨粉制粒50t/D设备加工定做合同

2011年4月9日，会泽浩宇与河北省正定县鑫晟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晟机械”）签订辣椒磨粉制粒50吨/天设备加工定做合同，会泽浩宇向鑫晟机械购买日加工50吨辣椒制粒车间设备（含辣椒破碎、籽皮分离、粗粉碎、细粉碎等设备）。合同总金额为249.30万元，包括机器安装调试费、人员培训费以及售后服务费等。

(六) 泸西县5万亩万寿菊种植及深加工项目协议

2011年6月6日，公司与泸西县人民政府签订泸西县5万亩万寿菊种植及深加工项目合作协议。泸西县人民政府授予公司独家投资开发权，在泸西工业园区生物食品加工区提供公司建设万寿菊深加工生产基地所需用地100亩，并按照相关土地政策，按照招、拍、挂程序采取出让方式向公司供地，协助公司在2012年3月1日前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公司将在泸西发展万寿菊种植、建设万寿菊深加工基地并免费为泸西县万寿

菊种植农户提供技术培训。该项目投资总规模约 1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 3,500 万元，流动资金投资约 6,500 万元。

为保障该项目实施进度，公司应向泸西县人民政府支付土地预付款 2,000 万元。

(七) 出口信用保险合同

2011 年 4 月 7 日，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云南分公司签发《短期出口信用保险综合保险单》续转批单，对沾益博浩于 2008 年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云南分公司签订的出口信用保险合同（保险单号：SCH004984，于 2011 年 3 月 31 日到期）进行续转。本次出口信用保险合同被保险人：沾益县博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保险单号：SCH004984，约定保险范围：全部非信用证支付方式的出口和全部信用证支付方式的出口，保单年度申报总额：330.58 万美元，新保单年度投保金额：1,000 万元，新保单有效期：2011 年 4 月 1 日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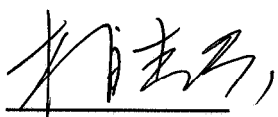
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也无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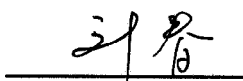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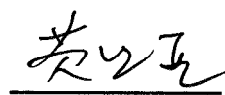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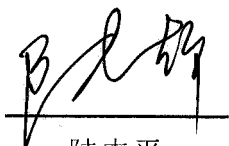
柏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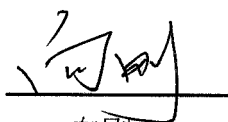
刘春



黄照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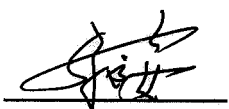


陆志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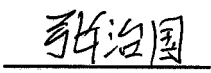


向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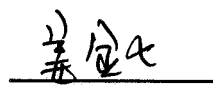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徐书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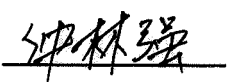


张治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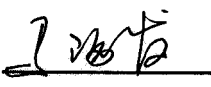


姜金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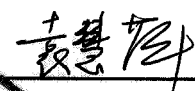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仲林强



马海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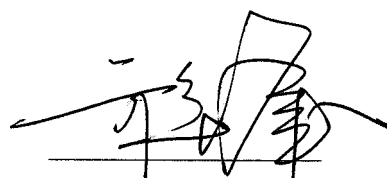
袁慧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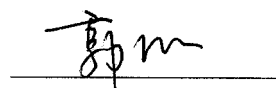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签名：


元华峰


郭刚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名：


王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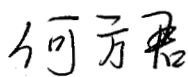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 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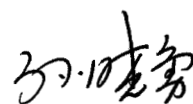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汤 荣



何方君



孙晓勇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汤建新



2012年6月13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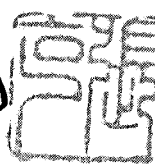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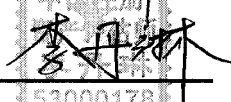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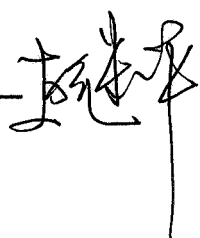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张杰
53000009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李丹林
530000178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赵继平
110000062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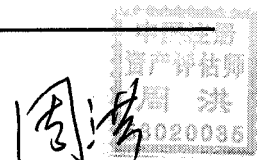
2012年6月13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12】第2009号)(中威正信评报字【2012】第2008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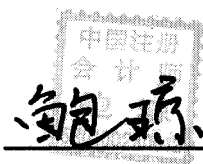


2012年6月13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110001670075

负责人签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文件,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 (一) 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 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 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 公司章程(草案);
- (七)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自本招股说明书公告之日起,投资者可于下列时间、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二、查阅时间

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00-11:30; 下午 14:00-17:00。

三、查阅地点

1、发行人: 曲靖博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西平镇太平村

联系人: 刘春

电话: 0874-3561388

传真: 0874-3561499

2、保荐人(主承销商):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 389 号志远大厦 18 楼

联系人: 郭玲

电话: 0871-8885858

传真: 0871-8885858 转 8253